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发行人: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金额:	人民币30亿元
本期发行金额:	人民币10亿元
发行期限:	3+N(3)年期，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
信用增进情况	无信用增进
信用评级情况: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主体评级AAA\债项评级AAA
担保情况:	无担保

主承销商及簿记管理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三月

声明与承诺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已在交易商协会注册，注册不代表交易商协会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价值作出任何评价，也不代表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风险作出任何判断。投资者购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本公司董事会已批准本募集说明书，全体董事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所述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凡通过认购、受让等合法手段取得并持有本公司发行的本期中期票据，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

本公司承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发行人在会计初始确认时拟将本期中期票据计入所有者权益。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已披露信息外，无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含事先约束条款，请投资人仔细阅读相关内容。

目录

重要提示

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全称为“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债务融资工具期限为3+N(3)年期，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

一、发行人主体提示

1.核心风险提示

（1）债务规模较高风险

发行人所处的电力、交通、天然气、建材和煤炭等业务均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相关项目的建设存在建设周期长，投资金额大的特点。近几年，发行人处于项目投资建设的高峰期，投资额度较大，且主要由负债拉动，因此负债规模较高，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2,128,210.77万元、4,777,258.38万元、5,002,623.73万元及5,364,457.46万元，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0.18%、66.92%、65.03%及63.97%。随着发行人项目建设的不断推进，项目投资和负债规模将进一步增长，发行人面临的偿债压力也随之加大。

（2）安全生产风险

发行人主要业务涉及电力、路桥、天然气、建材和煤炭行业，安全生产对公司至关重要。发行人制定了《安全生产监察管理制度》《安全生产工作管理办法》等24个关于安全生产监察、建设工程安全管理、安全生产责任制管理等方面的制度，成立了“安全生产委员会”，从制度上保障安全生产工作正常进行。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安全生产投入明显增加，安全设施不断改善。但在电力、天然气、煤炭和建材业务建设、生产过程中，仍不可避免的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一旦出现事故，将直接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2.情形提示

依照交易商协会MQ.7表（重要事项），发行人2019年度及2020年1-6月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大幅下降，涉及重要事项披露，相关内容已披露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第六章发行人主要财务情况”中；依照交易商协会MQ.4表（重大资产重组），发行人近一年发生并完成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内容

已披露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第五章发行人基本情况”和“第六章发行人主要财务情况”中，请投资人仔细阅读相关内容。

除上述情形外，发行人近一年以来无涉及MQ.4表（重大资产重组）、MQ.7（重要事项）、MQ.8表（股权委托管理）的情形。

二、投资人保护机制相关提示

1.关于持有人会议相关约定的提示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中明确，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所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全部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中设置了对投资者实体权利影响较大的特别议案，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特别议案的决议生效条件为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90%的持有人同意。因此，存在特别议案未经全体投资人同意而生效的情况下，个别投资人虽不同意但已受生效特别议案的约束，包括变更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文件中与本息偿付相关的发行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协议及安排；新增或变更发行文件中的选择权条款、投资人保护机制或投资人保护条款；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同意第三方承担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授权受托管理人以外的第三方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相关权利；其他变更发行文件中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约定等自身实体权益存在因服从绝大多数人利益可能受到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2.关于债券风险及违约及违约处置措施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章节约定，当发行人发生风险或违约事件后，发行人可以与持有人协商采取以下风险及违约处置措施：

（1）【重组并变更登记要素】在发行人无异议的情况下，持有人会议可按照【90】%的表决比例通过决议，来调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基本偿付条款，该决议将约束本期债项下所有持有人。

（2）【重组并以其他方式偿付】在发行人无异议的情况下，持有人会议可按照【50】%的表决比例通过决议，同意启动注销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工作。通过启动注销决议后，发行人应当与愿意注销的持有人签订注销协议；不愿意注销的持有人，所持债务融资工具可继续存续。

三、发行人条款提示

1、本期中期票据发行条款设置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利息递延支付选择权等条款，本公司在会计初始确认时会将本期中期票据计入所有者权益。

2、发行人赎回选择权：每个赎回日，发行人有权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所有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赎回本期中期票据。

3、利息递延支付选择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中期票据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利息递延支付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构成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应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

4、票面利率确定方式：

（1）初始票面利率确定方式：本期中期票据前3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将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确定，在前3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前3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

（2）票面利率重置日：第3个计息年度末为首个票面利率重置日，自第4个计息年度起，每3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票面重置日为首个票面利率重置日起每满3年的对应日（如遇法定及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3）基准利率确定方式：本期中期票据的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5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3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0.01%）；

（4）票面利率跃升方式：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4个计息年度，每3年票面利率可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300个基点，票面利率公示为：当期票面利率=当期基准利率+初始利差+跃升利率，在之后的3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

请投资人仔细阅读相关内容，知悉相关风险。

第一章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江投集团/本公司/公司”	指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指	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约定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的债务融资工具。
“本期中期票据”	指	金额为 10 亿元, 期限为 3+N 年的“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本期发行”	指	本期中期票据的发行行为。
“募集说明书”	指	公司为发行本期中期票据并向投资者披露发行相关信息而制作的《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发行文件”	指	在本期发行过程中必需的文件、材料或其他资料及其所有修改和补充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本募集说明书）。
“主承销商兼簿记管理人”	指	制定集中簿记建档流程及负责具体集中簿记建档操作的机构，本期中期票据发行期间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
“集中簿记建档”	指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利率（价格）区间后，承销团成员/投资人发出申购定单，由簿记管理人记录承销团成员/投资人认购债务融资工具利率（价格）及数量意愿，按约定的定价和配售方式确定最终发行利率（价格）并进行配售的行为。集中簿记建档是簿记建档的一种实现形式，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实现簿记建档过程全流程线上化处理。
“承销团”	指	由主承销商为本期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和

		各其他承销商组成的承销团。
“承销协议”	指	公司与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签订的《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协议》。
“余额包销”	指	本期中期票据的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按照《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协议》的规定，在规定的发行日后，将未售出的本期中期票据全部自行购入。
“上海清算所”	指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商协会”	指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北金所”	指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银行间市场”	指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近三年”	指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近一期”	指	2020 年 1-6 月。
“法定节假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工作日”	指	北京市的商业银行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装机容量”	指	发电设备的额定功率之和
“丰城电厂”	指	江西丰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国电九江”	指	国电江西电力有限公司九江发电厂
“江西国电”	指	国电江西电力有限公司

“赣能股份”	指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天然气集团”	指	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能源/能源集团”	指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建材/建材集团”	指	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省投地产”	指	江西省投资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九江大桥”	指	江西省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康大高速”	指	赣州康大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瑞寻高速”	指	江西省瑞寻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资溪高速”	指	江西投资集团资溪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富昌石油”	指	南昌富昌石油储运有限公司
“投资燃料”	指	江西省投资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东津电厂”	指	江西东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平均利用小时”	指	指发电厂发电设备利用程度的指标，它是一定时期内平均发电设备容量在满负荷运行条件下的运行小时数
“CNG 加气母站”	指	指专门为压缩天然气汽车提供燃料的集接收、净化、压缩、储存、转运天然气于一身的大型城市天然气运用基础设施
“液化天然气”	指	当天然气冷却至约-162 摄氏度时，由气态转变成液态，称为液化天然气，体积约为原气态时体积的 1/600，重量仅为同体积水的 45%左右

第二章风险提示及说明

本期中期票据无担保,中期票据的本金和利息按期足额支付取决于发行人的信用及偿债能力。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中期票据时，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本期中期票据的投资风险

（一）利率风险

在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国家经济政策的变动等因素会引起市场利率的波动,市场利率的波动将对投资者投资本期中期票据的收益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二）流动性风险

本期中期票据将在银行间市场上进行交易,在转让时可能由于无法及时找到交易对手而难以将中期票据变现，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三）偿付风险

在本期中期票据的存续期内，如果由于不可控制的市场及环境变化，公司可能出现经营状况不佳或企业的现金流与预期发生一定的偏差,从而影响本期中期票据的按期足额兑付。

二、发行人相关风险

（一）财务风险

1. 大规模资本支出风险

作为江西省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发行人按照江西省经济发展规划，承担对省内电力、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等重点大型项目投资建设任务。截至 2020 年6月末,发行人主要在建工程余额为695,052.77万元,随着发行人承建的能源、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的增多，未来发行人将面临一定的资本支出压力。

2. 债务规模较高风险

发行人所处的电力、交通、天然气、建材和煤炭等业务均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相关项目的建设存在建设周期长，投资金额大的特点。近几年，发行人处于项目投资建设的高峰期,投资额度较大,且主要由负债拉动,因此负债规模较高,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 2,128,210.77 万元、4,777,258.38 万元、5,002,623.73 万元及 5,364,457.46 万元,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0.18%、66.92%、65.03%

及 63.97%。随着发行人项目建设的不断推进，项目投资和负债规模将进一步增长，发行人面临的偿债压力也随之加大。

3. 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回收风险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为 295,020.30 万元，主要为各业务板块业务经营所产生的下游客户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为 211,326.92 万元，主要为往来款。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合计占当期资产总额的 6.04%，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可能因债务人的拖欠或违约造成发行人的资金周转压力及资产损失。

4. 存货规模较大和存货跌价风险

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125,549.75 万元、483,602.38 万元、496,277.89 万元及 568,774.82 万元，占当年资产总额的 3.55%、6.77%、6.45%及 6.78%。近年来，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库存商品和房地产开发成本等构成，其中，房地产项目处于城市中央位置，跌价风险较小；但存货中的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可能出现存货跌价风险。

5. 财务费用负担较重的风险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财务费用分别为 73,272.48 万元、143,689.01 万元、140,759.37 万元及 71,787.62 万元，发行人承担较多项目建设任务，融资规模较大，财务费用相应负担较重，虽然借款为发行人实现持续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支持与保障，但大量的借款也使发行人财务风险增大，逐年增加的财务费用将对发行人盈利能力的提高产生影响。

6. 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5.69%、20.57%、19.24%及 17.58%，2019 年毛利率下降主要为原煤成本上升所致。如果发行人的各项业务，特别是建材板块业务与电力板块业务的毛利率下降幅度较大，则存在对发行人业绩稳定产生较大影响的风险。

7. 抵质押资产较大的风险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主要抵质押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50,766.81 万元，占同期总资产的比例为 4.56%。发行人上述资产的抵质押并不会给正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但在一定程度上限制发行人进一步获取银行授信额度，从而降低其间接融资能力。此外，如果发行人不能及时偿还借款，银行将可能采取强制措施对上述资产进行处置，从而可能对发行人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风险。

8. 收入结构多元化的风险

发行人业务收入来源于电力、天然气、交通、建材、煤炭、建筑施工和贸易

等板块，近年来发行人在各业务板块投资的项目陆续投产，对发行人未来的经营产生稳定和不断增长的现金流。但发行人贸易及房地产板块经营的不确定性对发行人总体收入结构产生不稳定因素，若发行人在贸易及房地产行业的经营出现大幅波动，将对发行人未来经营收入结构产生影响。

9. 所有者权益结构变动的风险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末，所有者权益总额分别为1,407,974.48万元、2,361,407.11万元、2,690,091.48万元及3,021,534.84万元，其中少数股东权益分别为523,430.28万元、1,188,831.54万元、1,549,868.75万元及1,557,383.20万元，少数股东权益占所有者权益比重分别为37.18%、50.34%、57.61%及51.54%。由于发行人子公司赣能股份、九江大桥、瑞寻高速等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持股较多，一方面增加了发行人对子公司控制力的风险，另一方面使发行人从子公司获取的收益的能力受到一定限制。发行人存在所有者权益结构变动的风险。

10.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波动风险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41,355.92万元、497,824.13万元、317,123.99万元及64,588.09万元，由于公司电力、天然气、公路运输、建材、煤炭等收入受市场影响较大，公司正常经营性现金流的波动，对其抵御风险能力将产生一定的影响。

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量较大风险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83,353.77万元、-212,873.13万元、-343,140.14万元及-187,600.92万元，由于发行人在高速公路、天然气管网、发电厂、水泥生产线和矿井建设方面投入较大，此外，近年来公司以“大能源、大环保、大数据”等产业为基础，围绕传统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大投资力度，优化产业布局，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规模维持在较高水平，导致公司近三年一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支出较大，如果未来投资活动收益未能达到预期，将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12. 发行人子公司亏损的风险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拥有全资及控股一级子公司23家，其中有8家处于亏损状态，占比较大。未来发行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如仍亏损，将对发行人整体运营及盈利能力的产生一定的影响。

（二）经营风险

1.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发行人建材、煤炭、电力等板块虽已与多家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原材料采购关系，但未来若因宏观经济、国际环境变化，原材料价格发生剧烈波动，将会对发行人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2. 海外业务风险

为进一步扩大收入来源和资源储备，近年来发行人子公司中鼎国际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加大了海外工程施工、煤炭资源收购等工作力度。发行人在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阿尔及利亚等国投资竞标取得多个煤田勘探许可，上述项目现在都处于项目勘测和前期开发阶段，但资源勘探和开采具有不可预见性，发行人不能保证上述投资都能获得丰厚的回报。同时海外投资项目同时受政治、经济、资金等因素影响较大，在工程进展、预期收益、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劳工工资等方面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3. 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电力、交通、天然气、煤炭和建材行业与国内生产总值 GDP 高度相关，宏观经济波动将影响全社会用电量、公路交通流量、天然气表观消费量、煤炭和水泥需求量等，进而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4. 化解过剩产能相关风险

发行人主营业务中涉及水泥和煤炭等产能过剩行业。国家针对产能过剩行业已发布多项政策指导，发行人已根据相关政策指导积极化解过剩产能、节能减排，减少污染，降本增效，加快主营业务的转型升级，但发行人未来仍面临化解过剩产能及产业转型升级的压力和风险。

5. 天然气业务行业地位变化的风险

中国天然气市场已进入加快发展阶段，市场需求大幅增长，消费市场由区域向全国市场转变，未来将融入全球市场。目前天然气管道建设尚未完善，天然气输送体系尚未健全，导致部分具有燃气管道建设实力的企业在部分地区形成绝对的垄断。根据江西省天然气“十三五”总体发展规划，发行人是江西省天然气管网唯一的投资、建设和运营主体，若发行人未来在区域内的垄断地位被动摇，则会对发行人的盈利也将产生一定影响。

6. 天然气气源供应的风险

天然气供气保障是发行人天然气业务经营的基础，目前发行人天然气气源主要来自中石化的川气东送和中石油的西气东输，发行人与中石化、中石油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密切合作关系并按照行业惯例与其签订了长期照付不议合同。发行人在经营中依赖上游供应商，若上游供应商供应量大幅减少或出现其他不可抗力因素，不能按照照付不议合同供应天然气，则短期内将对发行人的业务产生重大影

响。

7. 自然灾害的风险

江西省地处江南丘陵地带，水系发达，地质条件相对复杂，洪水、泥石流等自然灾害多发，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分布于火电站、水电站、公路及天然气管道建设等，遍布江西省各地，如果因自然原因导致重大地质灾害发生，公司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毁损的风险将加大。

8. 项目收益不确定性的风险

发行人在高速公路、天然气管网、发电厂、水泥生产线和矿井建设方面投入较大，项目建成后存在因市场因素导致收益不确定，如果未来发行人在建项目投入运营后未能达到预期，将对发行人未来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9. 突发事件引发的经营风险

发行人若发生突发事件，例如事故灾难、生产安全事件、社会安全事件、公司管理层无法履行职责等事项，可能造成公司社会形象受到影响，人员生命及财产安全受到危害，公司治理机制不能顺利运行等，对发行人的经营可能造成不利影响。

（三）管理风险

1. 子公司管理风险

发行人近年来投资规模扩张较快、管理半径不断扩大，行业分布涉及电力、交通、天然气、建筑、煤炭贸易、石油贸易等，而且目前发行人下属子公司较多，对下属公司的管理难度较大，存在一定的管理风险。随着发行人推动下属企业资源整合、强化主业、提高核心竞争力的战略的实施，发行人的规模还将扩张，管理难度将进一步增加，相应的在公司管理方面，母公司需要通过强化对成员单位领导人员的考核、实施资金集中管理、强化板块管理等多种措施，以提高对子公司的战略协同、财务协同、技术协同、市场协同的管控能力，有效防范管理风险。

2. 安全生产风险

发行人主要业务板块涉及电力、煤炭、天然气、路桥和建筑板块，安全生产对企业至关重要。发行人制定了《安全生产监察管理制》《安全生产工作管理办法》等 24 个关于安全生产监察、建设工程安全管理、安全生产责任制管理等方面的制度，成立了“安全生产委员会”，从制度上保障安全生产工作正常进行。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安全生产投入明显增加，安全设施不断改善。但在电力生产过程中，仍不可避免的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此外，发行人在天然气业务的建设、生产中一旦出现事故，将直接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造成

重大影响。

3. 行业多元化风险

发行人作为江西省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已逐步形成电力、天然气、交通、建材、煤炭、建筑施工为主业；贸易、房地产等相关辅业协调发展的业务格局，各业务之间跨度较大，对发行人的决策水平、资本运作能力、投资风险控制能力等提出了较高要求。未来，随着发行人业务的扩大，如管理水平不能及时跟进，将影响公司整体业务的发展。

4. 关联交易风险

公司关联方包括子公司、联营企业、合营企业，2019 年关联交易主要为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业务，其中关联方销售 108,521.31 万元，关联方采购 310,533.67 万元，定价原则为市场价格。未来，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涉及的关联交易金额、占比可能增加，存在一定的关联交易风险。

5. 公司董事及监事部分缺位的风险

根据公司章程，发行人设立董事会，董事会由 7 名成员组成。目前发行人董事会成员 4 名，尚有 3 名董事未到位。发行人监事会由 6 名监事组成，目前监事会成员到位监事 5 名，尚有 1 名监事未到位。发行人董事和监事尚未完全到位主要是由于省国资委尚未指派，江西省国资委正研究安排相关人选。发行人董事、监事部分缺位有可能导致发行人对管理层缺少有效监督,对公司的规范管理带来一定风险。但是，发行人承诺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机构议事规则，符合法律法规规定。

6. 突发事件引发的治理结构变化的风险

发行人已建立了科学、合理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以董事会为主要构架的规章体系和公司的最高行为准则,涉及重大事项须报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江西省人民政府批准。虽然公司有科学合理的治理结构，但若发生突发事件，亦可能会导致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发生重大变化，对发行人的经营可能会造成不利影响。

7. 资产重组风险

为贯彻江西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国有企业市场化战略重组的决策部署，优化能源战略新兴产业布局结构，做强做优做大能源产业，江西省国资委拟将发行人和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进行战略重组。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9 年 11 月 18 日下发《关于无偿划转省能源集团、省建材集团股权有关事项的批复》，正式同意将其所持有的省能源集团 66.67%股权和省建材集团 100%股权无偿划转给发行人持有，此次划转基准日为 2019 年 1 月 1 日，可免于资产评

估、免于进场交易。截至目前，发行人已完成战略重组，战略重组后将会使得发行人业务范围多元化，有助于完善产业结构，公司生产经营将增加煤炭板块和建材板块作为主要收入和利润来源，资产总规模和盈利能力将得到提升但负债规模预计将有所增加，对重组后的资产结构、偿债能力产生一定影响。同时资产重组也可能对公司管理层的融合、企业文化融合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发行人在公司治理方面将面临一定的不确定性风险。

（四）政策风险

1. 电力价格政策变化的风险

电费收入受经济周期及区域经济发展状况对用电量需求变动的影响，以及来自国家管理部门对用电价格进行调控的影响，未来实际电价可能与设计电价存在差异，可能影响公司的项目收益。由于电费收费标准的调整必须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确定，公司在决定收费标准方面的自主权较小，无法预计收费标准调整的时间和幅度。因此，如果收费标准调整，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电费收入。

2. 燃气价格政策变化的风险

发行人燃气费价格受物价局、发改委监管，价格的变动需要省物价厅、省发改委、当地物价局以及当地政府的批准，目前还不能对燃气价格进行自主定价，燃气价格会因各地政府所实施政策的不同有所差异。我国石油天然气开采行业为垄断行业，中石油等三家大型企业集团占据了国内天然气大部分市场。我国燃气运营商与上游气源供应商议价仍然处于相对弱势的地位。因此，未来燃气价格政策的变化，将会对发行人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3. 路桥通行费价格政策变化的风险

车辆通行费的收费标准须由省级人民政府审查批准。因此，收费价格的调整趋势、未来收费价格在物价水平及总体成本上升时能否相应调整，仍取决于国家相关政策及政府部门的审批。如果收费标准调整，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发行人的车辆通行费收入。

4. 环保相关政策风险电力生产过程中排放的废水、废气、废渣等废弃物中含有有害物质，会对土地、空气和水资源等方面造成污染。因此，国家对电力行业的环保设施建设要求较高。高速公路的建设和运营也会不同程度地产生废气、粉尘、噪音等环境问题，随着车流量的增长，高速公路沿线噪声可能提高，汽车有害气体排放量和大气粉尘含量也将增加。如采取的环保措施无法达标，可能对地区环境造成不良影响，进而受到监管部门处罚，影响正常经营。

5. 产业政策风险

发行人目前主要从事电力、能源、交通及其他行业基础设施投资、建设、管

理，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在我国国民经济的不同发展阶段，国家和地方的产业政策会有不同程度的调整。相关产业政策的变动可能对发行人的经营活动和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6. 核电政策风险

发行人子公司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 月共同出资投资由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于 2007 年组建的中电投江西核电有限公司（2017 年更名为江西核电有限公司，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20%）。截至 2018 年底，发行人子公司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在该核电项目上累计投资人民币 24,243.00 万元，占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8 年末资产总额的 3.20%。2012 年 10 月份经国务院讨论通过的《核电安全规划（2011-2020 年）》和《核电中长期发展规划（2011-2020 年）》要求科学布局核电项目，“十二五”时期只在沿海安排少数经过充分论证的核电项目厂址，不安排内陆核电项目，未来国家政策允许重新启动内陆核电项目建设的时间尚不明确。2016 年 11 月国家能源局发布《电力发展“十三五”规划（2016-2020 年）》，明确了内陆核电继续深入的发展基调，但按照国家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内陆核电仍然没有明确的开工时间表，在一段时间内仍将处于厂址保护和前期论证状态。国家对核电的政策将对发行人未来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三、特有风险

1. 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的风险

本期中期票据没有固定到期日，发行条款约定发行人在特定时点有权赎回本期中期票据，如果发行在可行使赎回权时没有行权，会使投资人投资期限变长，由此可能给投资人带来一定的投资风险。

2. 利息递延支付的风险

本期中期票据条款约定，发行人有权递延支付利息，如果发行人决定利息递延支付，则会使投资人获取利息的时间推迟甚至中短期内无法获取利息，由此可能给投资人带来一定的投资风险。

3. 会计政策变动的风险

目前，发行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规定，经对发行条款和相关信息全面分析判断，在会计初始确认时拟将本期中期票据计入所有者权益。若未来因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统一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等政策因素变动引致发行人将此类中期票据由权益重分类为金融负债时，发行人有权在该中期票据由权益重分类为金融负债之日的年度末行使赎回权，可能使得已发行的中期票据重分类为金

融负债，从而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上升的风险。

4. 资产负债率波动的风险

本期中期票据发行后计入所有者权益，可以有效降低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对财务报表具有一定的调整功能。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0.18%、66.92%、65.03%和 63.97%。若以发行人 2020 年 9 月未经审计的资产、负债总额为测算基数，本期中期票据发行后，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将下降 1.16%。如果发行人在有权赎回本期中期票据时行权，则会导致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上升，中期票据的发行及后续赎回会加大发行人资产负债率波动的风险。

5. 可分配利润不足以覆盖永续票据票面利息的风险

最近三年，发行人净利润分别为 28,598.72 万元、20,659.21 万元和 219,405.67 亿元。若发行人发生较为严重的亏损情况，使未分配利润发生大幅减少，将导致发行人无法支付永续票面利息，从而被动决定利息递延支付，则会使投资人获取利息的时间推迟甚至中短期无法获取利息由此可能给投资人带来一定的投资风险。

6. 净资产收益率波动的风险

中期票据发行后计入所有者权益，可以有效降低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对财务报表具有调节作用。近三年，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28%、1.51%和 8.16%。如果发行人在有权赎回本期中期票据时行权，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将出现回升，中期票据的发行及后续赎回会加大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波动的风险。

7. 提前赎回风险

发行人可以自行选择在存续期间的每个赎回日对本期中期票据进行赎回，也可以在下列事件发生时对本期中期票据进行赎回：（1）发行人由于法律法规、相关司法解释或应用的改变或修正而不得不支付额外税费，且发行人在采取合理的审计方式后仍然不能避免该税款的补缴责任；（2）发行人由于一般会计准则（PRCGAAP）或任何其他会计准则的变更或者更新而影响发行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本期中期票据计入公司权益。发行人赎回本期中期票据的时间可能同投资者的意愿相违背，投资者可能无法及时找到相似的再投资产品。

8. 主体评级机构受到交易所协会自律处分风险

本期中期票据的发行人主体评级机构为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经银行间市场交易所协会 2020 年第 18 次自律处分会议审议，对中诚信国际予以警告、暂停其债务融资工具相关业务 3 个月，自 2020 年 12 月 29 日开始执行。发行人本期中期票据注册时间为 2020 年 02 月 18 日，本期主体评级的评级协议签订时间为 2019 年 09 月 12 日，评级费付款时间

为 2019 年 09 月 16 日，均早于处罚开始时间。发行人主体评级机构受到交易所协会自律处分事项对本次发行不会产生不利影响或法律障碍等,但可能对发行人后续新注册债务融资工具产生不利影响。

第三章发行条款

一、主要发行条款

本期债券名称: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发行人全称: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簿记管理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期管理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待偿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待偿还债务融资工具余额为144.10亿元,包括中期票据46.1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10.00亿元、公司债70亿元和企业债18.00亿元。
《接受注册通知书》文号:	中市协注【2020】MTN69号
注册发行金额:	人民币叁拾亿元（RMB3,000,000,000元）
本期发行金额:	人民币壹拾亿元（RMB1,000,000,000元）
本期中期票据期限:	于发行人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之前长期存续，并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期限为3+N(3)年期。
计息年度天数:	闰年366天；非闰年365天
票据面值:	壹佰元（100元）
发行价格:	面值发行，发行利率由集中簿记建档结果确定。
发行对象: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发行方式:	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北金所
承销方式:	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票据形式:	实名制记账式，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登记托管
公告日:	2021年03月11日-2021年03月12日
发行日:	2021年03月15日-2021年03月16日

分销期:	2021 年 03 月 15 日-2021 年 03 月 16 日
起息日:	2021 年 03 月 17 日
缴款日:	2021 年 03 月 17 日
债权债务登记日:	2021 年 03 月 17 日
上市流通日:	2021 年 03 月 18 日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本息兑付日	2024 年 03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付息日	存续期内每年的【03】月【1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一个工作日）。
首个票面利率重置日	【2024】年【03】月【1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一个工作日）。
票面利率重置日	每 3 年之首个票面利率重置日对应日。
利率确认方式	（一）初始票面利率确定方式：本期中期票据前 3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将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确定，在前 3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前 3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 （二）票面利率重置日：第 3 个计息年度末为首个票面利率重置日，自第 4 个计息年度起，每 3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票面重置日为首个票面利率重置日起每满 3 年的对应日（如遇法定及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三）基准利率确定方式：本期中期票据的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 5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3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 （四）票面利率跃升方式：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 4 个计息年度，每 3 年票面利率可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票面利率公示为：当期票面利率=当期基准利率+初始利差+跃升利率，在之后的 3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
本息兑付方式:	本期中期票据每个付息日前 5 个工作日，由发行人按照有关规定在主管部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付息公告》，并在付息日按票面利率由上海清算所

	代理完成付息工作；如发行人决定递延支付利息的，发行人及相关中介机构应在付息日前 10 个工作日披露《递延支付利息公告》。 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本期中期票据。
赎回权:	（一）赎回日 每个票面利率重置日为赎回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二）赎回选择权 每个赎回日，发行人有权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所有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赎回本期中期票据。 （三）赎回方式 如发行人选择赎回，则于赎回日前 20 个工作日，由发行人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披露《提前赎回公告》；如发行人选择不赎回，则于付息日前 20 个工作日，由发行人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披露《债券票面利率以及幅度调整的公告》。
利息递延支付权:	（一）利息递延支付选择权 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中期票据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利息递延支付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构成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应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如发行人选择利息递延支付，则于付息日前十个工作日，由发行人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披露《利息递延支付公告》。 （二）利息递延支付下的限制事项 发行人（含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及集团本部）有利息递延支付的情形时，在已递延利息及其孳息全部清偿完毕之前，不得从事下列行为: 1、向普通股股东分红（按规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除外）； 2、减少注册资本。 （三）强制付息事件 在本期中期票据付息日前12个月内，发生以下事件的，应当在事项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及时披露，明确该事件已触发强制付息条件，且发行人（含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及集团本部）不得递延支付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

	1、向普通股股东分红（按规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除外）； 2、减少注册资本; 发行人承诺不存在隐性强制分红情况。
偿付顺序	本期中期票据的本金和利息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劣后于发行人其他普通债务。
持有人救济条款:	如果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时发行人仍未付息，或发行人违反利息递延下的限制事项，本期中期票据的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将召集持有人会议，由持有人会议达成相关决议。
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给予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债项评级 AAA
票据担保:	本期中期票据无担保
认购和托管:	本期中期票据采用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发行，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为中期票据的登记、托管机构
税务提示: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中期票据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会计处理:	发行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规定，经对发行条款和相关信息全面分析判断，发行人在会计初始确认时拟将本期中期票据计入所有者权益。
投资者承诺:	购买本期中期票据的投资者被视为做出以下承诺: 投资者接受发行公告、申购说明、申购要约和本募集说明书对本中期票据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一旦发生没有及时或者足额兑付的情况，投资者不得向主承销商和承销团成员要求兑付。

二、发行安排

（一）集中簿记建档安排

1.本期中期票据簿记管理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期中期票据承销团成员须在 2021 年 03 月 15 日 9:00-2021 年 03 月 16 日 17:30，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向簿记管理人提交《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申购要约》（以下简称“《申购要约》”），申购时间以在集中簿记建档系统中将《申购要约》提交至簿记管理人的时间为准。

2.每一承销团成员申购金额的下限为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申购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必须是 1,000 万元的整数倍。

（二）分销安排

1.认购本期中期票据的投资者为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2.上述投资者应在上海清算所开立 A 类或 B 类托管账户，或通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开立 C 类持有人账户；其他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债券承销商或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在上海清算所开立 C 类持有人账户。

（三）缴款和结算安排

1.缴款时间：2021年03月17日12:00点前。

2.簿记管理人将在 2021 年 03 月 17 日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发送《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以下简称“《缴款通知书》”），通知每个承销团成员的获配中期票据面额和需缴纳的认购款金额、付款日期、划款账户等。

3.合格的承销商应于缴款日12:00点前，将按簿记管理人的“缴款通知书”中明确的承销额对应的募集款项划至以下指定账户：

资金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账号：110400396

户名：中国建设银行总行

人行支付系统号：105100000017

如合格的承销商不能按期足额缴款，则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有关规定和“承销协议”和“承销团协议”的有关条款办理。

4.本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束后，中期票据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中期票据的转让、质押。

（四）登记托管安排

本期中期票据以实名记账方式发行，在上海清算所进行登记托管。上海清算所为本期中期票据的法定债权登记人，在发行结束后负责对本期中期票据进行债权管理，权益监护和代理兑付，并负责向投资者提供有关信息服务。

（五）上市流通安排

本期中期票据在债权债务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2021 年 03 月 18 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六）其他

无。

第四章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发行人本次中期票据拟募集资金10亿元，拟偿还发行人本部及下属子公司各类金融债务，以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具体明细如下：

表4-1本次中期票据拟偿还有息债务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发行人/融资人	主承销商	债券简称/贷款类别	发行金额/借款金额	存续余额/借款余额	融资利率	起止日期	借款用途	增信措施	其中：归还本金	其中：归还利息
1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超短期融资券	100,000	100,000	2.30%	2020/11/18-2021/3/18	归还债务	无	100,000	0
	合计			**100,000**	**100,000**	**-**	**-**	**-**	**-**	**100,000**	**-**

二、偿债保障机制

经调查，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法定偿债人，其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营业收入、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其他融资渠道以及政府的保障支持等。本期中期票据发行后，公司将制定切实可行的市场化偿债机制设计，并严格落实偿债保障措施，确保按期还本付息，具体保障如下：

1、正常经营产生的营业收入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717,164.79万元、2,877,437.92万元、3,145,492.91万元及1,428,221.32万元。发行人以营业收入作为本期中期票据的偿付资金来源，债券偿付能力较强，偿付基础较为坚实。

2、货币资金

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526,901.97万元、1,235,848.31万元、1,312,098.69万元及1,606,124.76万元，货币资金较为充裕，为本期中期票据本息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3、畅通的外部融资渠道将增强公司的偿债能力

截至2019年末，公司在各家金融机构授信总额度为911.35亿元，其中已使

授信额度278.67亿元，尚未使用授信额度632.68亿元。发行人外部融资渠道较为广泛，且外部融资渠道十分顺畅，进一步增强了发行人本期债券的偿付能力。

4、全力确保募集资金的合规使用和按期足额兑付

公司将严格按照发行文件约定使用募集资金，严格落实募集资金使用内部审批手续，安排专人对募集资金使用进行监控；在债券到期前，公司将提前落实兑付资金，确保资金按时足额到位。

三、公司承诺

本公司承诺如果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间，募集资金用途发生变更，发行人将进行及时披露。

本公司承诺将加强募集资金管控，严格按照约定用途使用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本公司承诺募集资金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流动资金需要，募集资金不用于长期投资，不投资于房地产项目以及金融业务，不用于股权投资、委托贷款以及理财投资活动，不违反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法律规定。本公司承诺募集资金投向不用于体育中心、艺术馆、博物馆、图书馆等还款来源主要依靠财政性资金的非经营性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不用于金融投资、土地一级开发，不用于普通商品房建设或偿还普通商品房项目贷款，不用于保障房（含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或偿还保障房（含棚户区改造）项目贷款，不用于并购或收购资产（信息披露另有规定的除外）。

本公司承诺本期中期票据的发行不会增加政府债务规模，不会划转给政府使用，政府不会通过财政资金直接偿还该笔债务。

第五章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注册名称：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揭小健

注册资本：6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1989 年 8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000158260080K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昌北郊新祺周大道 99 号

邮政编码：330096

联系电话：0791-88867653

传真：0791-88861697

经营范围：对能源、交通运输、高新技术、社会事业及其他行业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现代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及其他新兴产业的投资、项目建设和运营管理；建设项目的评估及咨询服务，企业管理服务、投资咨询和财务顾问；利用外资和对外投资；省国资委授权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历史沿革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前身为江西省投资公司，1989 年 2 月设立，同年 8 月经工商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20,000.00 万元。该公司成立之初，主要以对项目发放委托贷款的形式进行管理，随着我国投资体制改革的深入，该公司将一批原有的债权项目经过改制成为公司的参股、控股项目，从而进行资本经营。1995 年 1 月，该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 120,000.00 万元。1998 年 4 月，该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增至 180,000.00 万元。

2005 年 9 月，经江西省人民政府赣府字[2004]70 号文件批准，将江西省投资公司所属全部省属国有资产净值和华赣企业有限公司（江西省对外合作与交流的窗口）持有的相关股权等资产出资成立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注册资本

180,000.00 万元，并在该公司成立后将原江西省投资公司注销。

2017 年 9 月 21 日，发行人将收到的政府发展专项资金注资变更，注册资本增至 316,454.00 万元。

2017 年 12 月 27 日，发行人为贯彻落实江西省国资委关于国企改革和公司制改革的文件精神，结合自身实际，经江西省国资委批准，并由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对公司名称、公司类型、注册资本、经营范围等事项进行了变更，具体明细如下：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公司名称	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全民所有制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金	316,454.00 万元	60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省发改委安排的经营性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能源、交通运输、高新技术、社会事业及其他行业基础设施投资、建设、管理；利用外资和对外投资；建设项目的评估、咨询。（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许可的除外）	对能源、交通运输、高新技术、社会事业及其他行业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现代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及其他新兴产业的投资、项目建设和运营管理；建设项目的评估及咨询服务，企业管理服务、投资咨询和财务顾问；利用外资和对外投资；省国资委授权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其中母公司净资产整体折股的方式为：为便于对其他综合收益的核算，保留其他综合收益不参与折股，将剩余的净资产6,972,941,599.66元折股为实收资本6,000,000,000.00元、剩余的转为资本公积972,941,599.66元。发行人注册资本由316,454.00万元增至600,000.00万元。

为贯彻江西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国有企业市场化战略重组的决策部署，优化能源战略新兴产业布局结构，做强做优做大能源产业，江西省国资委拟将发行人和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进行战略重组。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9年11月18日下发《关于无偿划转省能源集团、省建材集团股权有关事项的批复》，正式同意将其所持有的省能源集团66.67%股权和省建材集团100%股权无偿划转给发行人持有，此次划转基准日为2019年1月1日，可免于资产评估、免于进场交易。上述战略重组行为符合发行人《公司章程》等规定，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已完成相关工商登记手续。

2020年7月20日，为有效落实好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工作，根据《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对首批省属国有企业（省国资委监管）执行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的批复》文件要求，划转发行人国有股权的10%至江西省行政事业资产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上述事项符合发行人《公司章程》等规定，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已完成相关工商登记手续。

发行人不存在以名股实债、股东借款、借贷资金等债务性资金和以公益性资产、储备土地等方式违规出资或出资不实的问题。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注册资本为 600,000.00 万元。

（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 资产重组方案

为贯彻江西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国有企业市场化战略重组的决策部署，优化能源战略新兴产业布局结构，做强做优做大能源产业，江西省国资委正在推进发行人和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战略重组事宜，并将所持有的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划入重组后的集团持有。重组完成后，江西省国资委所持有的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和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均由发行人持有。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江西省政府已正式批复资产重组方案。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无偿划转省能源集团、省建材集团股权有关事项的批复》，正式同意将其所持有的省能源集团 66.67%股权和省建材集团 100%股权无偿划转给发行人持有，此次划转基准日为 2019 年 1 月 1 日，中介机构不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法律意见书、标的资产审计报告、标的资产资产评估报告、经审计或审阅的模拟/备考财务报告等相关文件，可免于资产评估、免于进场交易。

战略重组基本原则：1、坚持尊重市场规律；2、坚持与改革相结合；3、坚持依法规范推进；

战略重组目标：着力实施“以大能源、大环保产业为双核，以新材料、新科技产业为双翼，以产融结合为驱动力”的发展战略，推动人才、技术、资金等各类资源向“双核两翼”领域集中，促进企业转型升级，逐步发展成为核心业务盈利能力市场竞争力较强、具有国内一流专业能力和水平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力争用 5 年左右时间，战略重组后的省投资集团资产总量突破 1000 亿元、综合营业收入突破 500 亿元，进入中国 200 强企业，成为国内能源、环保领域具有影响力的产业投资集团。

战略重组方式和步骤：本次战略重组采取控股合并方式进行。主要包括步骤如下：1、省投资集团作为重组后的母公司，控股合并省能源集团；2、省国资委

将所持省能源集团全部股权无偿划转至发行人,省能源集团成为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仍保持其独立法人资格，作为债务承担和会计核算主体；3、省国资委将所持省建材集团全部股权无偿划转给发行人持有；4、设立资产经营公司，承接处置两家低效无效资产（或股权）或不良资产；5、实施专业化整合，重组后集团将持续推动煤炭、电力、天然气、路桥、环保、科技、金融等板块资源整合，进一步发挥协同效应，提升企业规模实力和核心竞争力，推动相关产业优化升级，提升资源配置效率；6、建立市场化经营机制。

政策支持：1、重组后省投资集团（省能源集团）按规定承继中央和省里给予省属重点煤炭企业的财政和税收支持优惠政策；2、重组后的省投资集团及子企业所属土地资产享受"退城进郊"政策，同时，在实施整合过程中，对涉及的相关税费依法依规进行征免。

工作进度：1、2018 年 11 月，形成战略重组方案呈报省政府；2、2018 年 12 月，省委常委会会议、省政府常委会会议审议通过后，印发实施战略重组方案；3、2019 年 1 月，完成领导班子整合；4、2019 年 2 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做好本部机关整合相关工作；5、根据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无偿划转省能源集团、省建材集团股权有关事项的批复》，此次划转基准日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自 2019 年年审报告开始并表。

2. 履行的法律程序及所处的阶段

2019 年江西省政府已正式批复资产重组方案，并已完成资产划转。本次重组事项对发行人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对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结构、行业地位等经营情况无重大不利影响。本次重组为无偿划转，不涉及资产收购资金，重组过程依法依规办理,对发行人及其决议有效性无影响、披露信息暂不涉及保密事项。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将持续披露重大资产重组的重大进展或变化情况,并在发生可能对投资人权益产生重大影响的变化时及时召开持有人会议,征求投资人的意见或建议。

3. 重组过程的合规性

本次重组为同一控股股东下的国有资产无偿划转,不涉及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法律意见书、标的资产审计报告、标的资产资产评估报告、经审计或审阅的模拟/备考财务报告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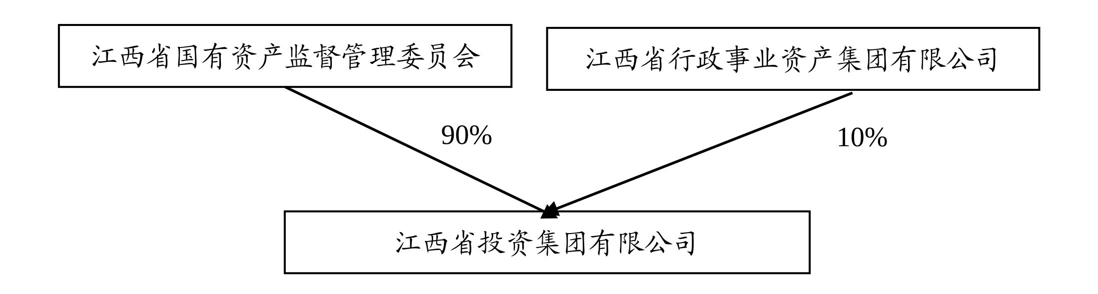
4. 承诺

在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内发行人承诺将持续披露重大资产重组的重大进展或变化情况,并在发生可能对投资人权益产生重大影响的变化时及时召开持有人会议，征求投资人的意见或建议。

三、发行人股权结构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权结构

图5-1：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公司90%股权，江西省行政事业资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0%股权。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为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三）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方面的独立性情况

1. 资产方面：发行人在资产所有权方面产权关系明确，不存在出资人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2. 人员方面：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发行人的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发行人按照国家的劳动法律、法规制订了相关的劳动、人事、薪酬制度。发行人的员工身份、资格、合同关系、制订的劳动人事制度、社会统筹等事项与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相互独立。

3. 机构方面：发行人的生产、销售、采购、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行政、综合等经营管理部门均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发行人拥有自己独立的日常办公场所，与实际控制人在不同场所办公。发行人机构与实际控制人机构均各自独立，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4. 财务方面：发行人在会计机构、会计人员、会计账簿等财务方面拥有自主权，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核算，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5. 业务经营方面：发行人是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国有企业，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在政府授权范围内，行使国有资产出资人权力，进行国有资产的经营和管理，以其全部法人财产，自主经营，自负

盈亏，独立核算。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发行人股权的质押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未有将公司股权进行质押的情况。

四、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子公司情况介绍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拥有子公司84家，其中二级子公司23家，三级子公司54家，四级子公司6家，五级子公司1家，详见下表：

表5-1：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子公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1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二级	火力发电，水力发电，水库综合利用，节能项目开发等	97,567.78	39.72
2	江西东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水力发电；水电开发；淡水养殖等	10,738.96	97.68
3	江西省投资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高科技产品研发、技术咨询、服务；煤炭销售等	2,000.00	60.00
4	江西省投资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煤炭批发经营；货运代理服务等	3,000.00	55.00
5	江西省江投路桥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	公路、桥梁等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等	65,142.86	70.00
6	南昌富昌石油储运有限公司	二级	汽油、柴油、润滑油的批发等	9,350.00	100.00
7	江西高技术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二级	对高技术产业的投资、管理、经营等	15,000.00	82.80
8	江西高技术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建设管理高技术产业孵化基地；对高科技产业投资等	26,500.00	97.74
9	江西省投资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物业管理、建筑工程咨询、信息服务等	21,000.00	100.00
10	江西省国际广告公司	二级	广告策划、创意、设计、制作等	150.00	100.00
11	江西省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五金交电、化工材料等批发零售等	600.00	100.00
12	上海百投经贸有限公司	二级	五金交电、化工产品（除危险品）等销售等	500.00	76.00
13	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二级	省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产权交易经纪等	40,394.09	100.00
14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二级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投资、经营、管理，桥梁维护等	27,900.00	61.43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15	江西省瑞寻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高速公路项目建设、经营、管理、养护等	30,000.00	67.33
16	江西省鄱阳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二级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经济咨询、财务顾问等	33,000.00	100.00
17	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二级	天然气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及管理等	86,776.60	100.00
18	江西赣鄂皖路桥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	九江长江大桥（公路桥）的经营、管理、维护	6,000.00	50.00
19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二级	煤炭开采、洗选、焦化和综合利用，电力生产、供应、输变电，电气设备维修服务等	296,559.14	83.33
20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二级	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土壤污染防治；垃圾处理、固废处置；流域治理等	300,000.00	40.00
21	海南中能化渡假村有限公司	二级	住宿、商务中心、复印、打字、百货、针织品、服装、五金交电的销售、疗修养服务。	2,000.00	100.00
22	江西省赣浙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	电力、热力的生产和供应；电力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配电网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等	100,000.00	51.00
23	江西倬云数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二级	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文学创作服务；其他网络（手机）文化服务；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等	100,000.00	65.00
24	江西赣能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三级	购售电、供热、供水、供冷、供汽及其他综合能源服务等	5,000.00	95.00
25	江西昱辰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推广等	10,000.00	70.00
26	江西省燃料有限公司	三级	化工原料经营（危险化学品除外）等	1,432.29	100.00
27	南昌富昌石油燃气有限公司	三级	汽油、柴油零售；润滑油、刹车油零售等	375.00	100.00
28	抚州富昌石油有限公司	三级	汽油、柴油零售等	500.00	100.00
29	抚州江投石油有限公司	三级	汽油、柴油零售等	500.00	100.00
30	赣州富昌石化有限公司	三级	销售：柴油、汽油、机动车润滑油、车用尿素等	500.00	100.00
31	赣州江投石化有限公司	三级	销售：柴油、汽油、机动车润滑油、车用尿素等	500.00	100.00
32	九江江投石油有限公司	三级	汽油、柴油销售（仅限分支经营机构），预包装、散装食品、日用百货、卷烟、润滑油零售、汽车清洗服务、广告位出租等	370.00	100.00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33	江西高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	基金管理、资产管理等	1,000.00	44.00
34	江西富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三级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等	1,000.00	99.00
35	江西资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三级	房地产开发经营；土地开发整理；基础设施建设；资源开发等	2,000.00	50.00
36	江西省投资置业顾问有限公司	三级	房地产中介服务等	100.00	100.00
37	江西新型建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三级	新型建材制品的研发、销售等	6,630.18	100.00
38	江西省水泥公司	三级	建筑材料和散装水泥专用设施及配件的供应等	115.20	100.00
39	江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水泥、塑料制品、人造水晶的制造销售等	39,733.50	86.33
40	江西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三级	建筑装饰材料、保温材料、新材料的技术开发等	10,924.75	42.41
41	江西省非金属矿工业有限公司	三级	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电气机械及材料、普通机械、五金交电化工等	92.63	100.00
42	江西省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三级	天然气销售等	76,300.00	54.00
43	江西省投资燃气有限公司	三级	天然气销售等	37,037.04	54.00
44	江西省页岩气投资有限公司	三级	页岩气勘查开发等	11,900.00	100.00
45	江西天然气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三级	天然气销售等	8,600.00	100.00
46	江西省绿汇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	天然气销售等	10,000.00	100.00
47	江西安鑫置业有限公司	三级	房地产开发等	4,666.00	100.00
48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三级	煤炭生产等	98,995.99	39.34
49	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采掘、制造等	191,763.00	100.00
50	江西新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采掘、电力等	15,272.73	100.00
51	江西乐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三级	煤炭开采等	70,220.00	100.00
52	江西丰矿集团有限公司	三级	煤炭综合利用等	21,850.00	100.00
53	江煤贵州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煤炭开采等	37,216.38	100.00
54	中鼎国际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建筑工程等	87,412.88	49.09
55	江西中煤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煤化工产品等	53,318.84	100.00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56	江西省煤炭工业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三级	工业生产资料等	235.00	100.00
57	江西江能煤矿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	煤矿企业委托管理等	1,000.00	100.00
58	江西省煤炭工业信息中心	三级	计算应用开发等	35.70	100.00
59	江西煤炭销售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煤炭销售等	3,427.14	100.00
60	江西省能源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	物业管理等	200.00	100.00
61	南昌江鼎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房地产开发、销售等	30,866.94	100.00
62	江西省华赣劲旅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三级	环保项目开发等	1,000.00	60.00
63	江西省华赣格丰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三级	环保项目开发等	3,040.00	83.88
64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新余有限公司	三级	环保项目开发等	5,240.00	84.73
65	江西华赣瑞林稀贵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	废品资源利用开发等	37,500.00	60.00
66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于都有限公司	三级	环保项目开发等	1,000.00	80.00
67	赣州华赣环境有限公司	三级	环保项目开发等	1,000.00	55.00
68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进贤有限公司	三级	环保项目开发等	650.00	100.00
69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宜春有限公司	三级	环保项目开发等	1,000.00	51.00
70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九江有限公司	三级	环保项目开发等	1,000.00	60.00
71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景德镇有限公司	三级	环保项目开发等	550.00	100.00
72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吉州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三级	生态农业开发等	500.00	100.00
73	景德镇江能光伏电业有限公司	三级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等	2,500.00	65.00
74	萍乡江能光伏电业有限公司	三级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等	4,375.00	100.00
75	赣浙国华（信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等	27,000.00	100.00
76	赣州康大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高速公路项目投资建设、经营、管理；公路维护等	60,000.00	51.00
77	江西投资集团资溪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三级	高速公路项目投资建设、经营、管理；公路维护等	50,000.00	60.00
78	江西省九仙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四级	实业投资、房地产开发等	5,000.00	100.00
79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四级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生产与销售等	79,737.37	42.58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80	江西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五级	水泥、熟料的生产与销售等	100,000.00	50.00
81	九江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四级	天然气销售等	2,000.00	60.00
82	江西省鄱阳湖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四级	天然气销售等	15,000.00	66.00
83	江西天然气贵溪有限公司	四级	天然气销售等	3,000.00	51.00
84	新余燃气有限公司	四级	天然气销售等	4,000.00	80.00

注 1：本公司系上市公司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其他股权比较分散。本公司能够对其进行控制，故纳入合并范围。

注 2：本公司在合营单位江西资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江西天然气井冈山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占多数表决权且有权决定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故纳入合并范围。

注 3：本公司与少数股东永新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一致行动协议》后在被投资单位江西天然气永新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占多数表决权且有权决定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故纳入合并范围。

注 4：本公司系被投资单位江西赣鄂皖路桥投资有限公司、江西高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有限公司、中鼎国际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丰城新高焦化有限公司、贵州赣林矿业有限公司、织金县大水洞煤矿（有限合伙）、江西花鼓山煤业有限公司、郑州煤机（江西）综机设备有限公司、江西丰城源洲煤层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萍乡矿业集团城市综合服务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其他股权比较分散。本公司能够对其进行控制，故纳入合并范围。

1、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是由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江西省电力公司共同发起设立，1997 年 11 月发行上市，股票代码 000899，是江西省目前唯一的电力上市企业。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为火力发电、水力发电、发电及节能项目开发等。截至 2019 年末，公司拥有装机容量 150 万千瓦，其中，火电机组装机容量 140 万千瓦，水电机组装机容量 10 万千瓦。2009 年 12 月 20 日，发行人将 153,400,000 股赣能股份股票质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并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备案，质押期限至 2021 年 9 月 11 日。截至 2019 年末，该质押股票的账面价值为 74,705.80 万元，除上述质押情况外，赣能股份不存在其他股票质押情况。

截至 2019 年末，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 735,157.13 万元，总负债 255,555.76 万元，所有者权益 479,601.38 万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67,032.79 万元，净利润 24,321.30 万元。

2、江西省江投路桥投资有限公司

江西省江投路桥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5 月，注册资本 65,142.86 万元，

公司主营公路、桥梁等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建设、经营管理和维护。

截至 2019 年末，江西省江投路桥投资有限公司总资产 415,465.33 万元，总负债 252,686.44 万元，所有者权益 162,778.89 万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1,204.81 万元，净利润 3,731.82 万元。

3、南昌富昌石油储运有限公司

南昌富昌石油储运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公司主营汽油、柴油的批发；润滑油的批发，拥有成品油库，并自备航运输油管道，经营设备较好，所处地理位置优越。

截至 2019 年末，南昌富昌石油储运有限公司总资产 30,548.21 万元，总负债 11,276.24 万元，所有者权益 19,271.97 万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97,266.26 万元，净利润 3,209.94 万元。

4、江西省投资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省投资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1992 年。公司自成立以来，开发的主要项目有：高新住宅小区、江边站小区、红谷春天花园、上林春天花园、锦苑春天花园、央央春天花园等优质楼盘。

截至 2019 年末，江西省投资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 256,090.01 万元，总负债 220,446.23 万元，所有者权益 35,643.78 万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9,901.65 万元，净利润 4,008.97 万元。

5、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1 月 14 日，注册号：360000010005670，统一信用代码：91360000014501172J，注册地址为：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省政府大院北一路 1 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394.09 万元，公司主要经营范围：省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产权交易经纪。

截至 2019 年末，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 1,269,987.69 万元，总负债 467,841.63 万元，净资产 802,146.06 万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151,114.85 万元，净利润 201,306.88 万元。

6、江西省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3 月 18 日，注册号：360400110004727，统一信用代码：91360400685963888J，注册地址为：江西省九江市经济开发区九瑞大道 99 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000 万元，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投资、经营、管理，桥梁维护等。

截至 2019 年末，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总资产 378,196.61 万元，

总负债273,542.26万元，所有者权益104,654.34万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0,274.12万元，净利润11,393.74万元。

7、江西省瑞寻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省瑞寻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9年10月，是专业从事瑞金至寻乌高速公路建设、运营和管理的国有大型企业，该项目是国家高速公路网“4纵”济南至广州高速公路一段，也是江西省规划的“三纵四横”高速公路主骨架中的“第一纵”。项目全长123.984公里，已于2011年底建成通车。

截至2019年末，江西省瑞寻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495,200.90万元，总负债537,248.13万元，所有者权益-42,047.22万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4,147.97万元，净利润-14,798.33万元。该公司2019亏损原因主要为瑞寻高速受正式运营后前三年济广高速广东段断头及车流量一直未达预期影响，近年来一直呈亏损状态。

8、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为壮大江西省天然气产业，助推发行人天然气板块资产未来上市工作，发行人于2011年10月27日全资成立了江西省天然气（赣投气通）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86,776.60万元，属发行人旗下天然气板块投资、经营及管理型公司。公司主要从事天然气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及管理。2019年3月19日，江西省天然气（赣投气通）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709,187.71万元，总负债336,670.52万元，所有者权益372,517.19万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03,067.65万元，净利润116.35万元。

9、江西赣鄂皖路桥投资有限公司

江西赣鄂皖路桥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9月，公司主营九江长江大桥（公路桥）的经营、管理、维护。

截至2019年末，江西赣鄂皖路桥投资有限公司总资产148,623.41万元，总负债48,247.71万元，净资产100,375.70万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2,785.06万元，净利润4,635.20万元。

10、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11月15日，注册号：360000010000251，统一信用代码：913600007319805402，注册地址为：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丁公路117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00.00万元，公司主要经营范围：煤炭开采、洗选、焦化和综合利用，电力生产、供应、输变电，电气设备维修服务等。

截至2019年末，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2,338,305.27万元，总负债1,918,121.82万元，净资产420,183.44万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69,549.48万元，净利润-3,377.76万元。该公司2019亏损原因主要为公司焦炭业务亏损；同时公司仍计提了一定规模的资产减值损失，对利润造成一定侵蚀；此外小幅上升的所得税费用也使得当期公司净利润呈亏损状态。

11、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18年9月，注册资本30亿元。公司属发行人旗下新成立环保板块投资、经营及管理型公司，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6家，其中包括江西瑞林稀贵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控股60%。公司主要从事污染防治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及管理。

截至2019年末，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354,177.20万元，总负债32,248.93万元，净资产321,928.27万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46.34万元，净利润-1,349.67万元。该公司2019年亏损原因主要为该公司2018年9月成立，产生收入较少，产生亏损主要是公司产生管理费用所致。

12、江西倬云数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倬云数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19年9月，注册资本10亿元。公司营业范围为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云计算、大数据、电子商务、物联网、人工智能、智慧城市、电子芯片、计算机软硬件及信息领域的技术开发及投资等。公司属于发行人新成立的大数据板块投资、经营及管理公司。股权结构为发行人持股65%，上饶数字和金融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参股35%。

截至2019年末，江西倬云数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65,095.33万元，总负债51.81万元，净资产65,043.52万元；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7.52万元，净利润43.52万元。

（二）主要参股公司情况

表5-2：发行人主要参股公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1	江西核电有限公司	20.00	119,327.00	核电开发
2	江西昌泰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3.33	150,000.00	高速公路
3	江西省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	50.00	40,000.00	天然气
4	江西洪都商用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25.00	120,000.00	商用飞机零部件

注：江西省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是发行人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的合资成立的企业，根据双方谈判结果，该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多数由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任命，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对

其拥有实际控制权。

1、江西核电有限公司

江西核电有限公司是由公司与中电投核电有限公司、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按 20%、55%、20%、5%的比例于 2009 年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现为 112,727 万元，项目规划建设 4×125 万千瓦 AP1000 核电机组，一期工程建设 2×125 万千瓦 AP1000 核电机组。早在 2012 年，项目选址阶段的环境评估报告和安全评估报告已获得国家环保部和国家核安全局的批复，项目厂址的“四通一平”工作已全部完成，其中 1 号机组已具备负挖条件。

2011 年 3 月 11 日，东日本大地震及海啸引发日本福岛核事故，国务院因此暂停内陆核电项目审批，2012 年 10 月，国务院通过了核电规划，明确“十二五”期间不安排内陆项目。现阶段，江西彭泽核电项目暂缓了工程前期准备，工作重点转入深化前期论证、做好厂址保护、开展员工培训和加强公众沟通工作。

截至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397,808.27 万元，总负债 277,155.69 万元，所有者权益 120,652.59 万元; 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2,049.39 万元，净利润 631.98 万元。

2、江西昌泰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昌泰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是由发行人和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兴建的，注册资本 15 亿元，发行人股权占比 23.33%。公司注册地址为吉安市城南昌泰高速公路吉安南收费所，经营范围为项目融资、建设、经营、管理；公路、桥梁和其他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管理、收费、养护管理及公路、桥梁和其他交通基础设施的附属设施的开发、经营。昌泰高速全长 147.73 公里，2001 年开工建设，2003 年建成通车。

截至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433,002.71 万元，总负债 12,608.45 万元，所有者权益 417,135.69 万元; 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72,809.88 万元，净利润 33,888.63 万元。

3、江西省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

江西省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是 2010 年江西省省委、省政府为承接西气东输二线入赣工作，授权发行人与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各出资 50%合资成立的从事江西省天然气管网二期工程的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的专业化公司，天然气管网二期工程于 2010 年底开工建设，项目批复总投资约 35 亿元。

江西省天然气管网二期和江西省天然气管网一期均按照江西省政府确定的“统一主体、统一网络、统一调配、统一价格”原则和“全省一张网”的模式，以西

气东输二线在江西境内除景德镇以外的 10 个设区市境内分输站为起点建设至设区市中心城市、西气东输二线沿线各县市区中心城市门站。江西省天然气管网二期工程气源主要来自中石油西气东输二线，与江西省天然气管网一期工程不构成竞争关系，二者形成气源互补，共同推进江西省能源结构优化升级。

发行人作为江西省政府授权的省内唯一的天然气投资主体，与中石油、中石化合资建设天然气管网一期、二期项目，将按照持股比例享有未来天然气一期和二期相关运营收益。

截至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93,585.47 万元，总负债 45,321.93 万元，所有者权益 48,263.54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8,757.20 万元，净利润 3,137.51 万元。

4、江西洪都商用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洪都商用飞机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1 月 23 日，注册资本 12 亿元。公司营业范围为国内、国际商用飞机大部件、零组件的设计、研制、生产、销售、维修及服务；航空产品的转包生产；航空科学技术开发、咨询、服务、引进和转让；相关航空产品开发、生产、销售；机电产品开发、生产、销售；相关航空产品及原材料进出口；土地、设备、房屋租赁。

截至 2019 年末，江西洪都商用飞机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 123,205.48 万元，总负债 1,524.84 万元，净资产 121,680.64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5,272.94 万元，净利润 96.44 万元。

五、发行人内部治理及组织机构设置情况

（一）发行人治理结构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和《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等有关规定，建立了法人治理机构，并按有关规定运作。公司设董事会、股东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由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代表省政府履行出资人职责，并以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江西省行政事业资产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权对应的表决权归省国资委行使，江西省国资委代表股东会行使下列权利:

1. 股东会

（1）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2）审核批准公司的发展战略和中长期发展规划；

（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4）审议批准监事会或监事的报告;

（5）审议批准公司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

（6）审议批准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10）修改公司章程;

（11）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会其他职权。

鉴于江西省行政事业资产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权对应的表决权归省国资委行使，故上述书面决定无江西省行政事业资产集团有限公司签字盖章及/或确认。省国资委代表省政府可以授权公司董事会行使股东部分职权，对于已经作出的授权，省国资委可以撤回或修改。

2. 董事会

董事会由 7 名成员组成，其中内部董事 3 名、外部董事 3 名、职工董事 1 名。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由公司党委书记担任。董事长、副董事长和非职工董事按《公司法》和企业领导人员管理有关规定产生，职工董事通过职工民主程序选举产生。董事会每届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更换委派，或者董事在任职期内提出辞职，未经出资人免职或职工（代表）大会更换期间，该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公司董事会对省国资委负责，在法定职权和省国资委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的重大事项，董事会主要行使以下职权:

（1）制订公司的发展战略和中长期发展规划，决定公司投资计划;

（2）决定公司的风险评估、财务控制、内部审计、法律风险防范等风险管理体系;

（3）决定公司经营计划、投资方案和资产处置方案;

（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

（7）决定年度融资计划和融资方案;

（8）依法、依规决定或参与决定公司出资企业的有关事项；

（9）决定除发行公司债券以外的其他融资事项；

（10）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分支机构的设置；

（11）根据省政府或省国资委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总经理、副总经理、法务总监；

（12）制订公司章程修改意见，制订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和清算的方案；

（13）省国资委授予的其他职权。

董事会对上述事项作出决定，属于公司党委会参与重大问题决策范围的，应当事先听取公司党委会的意见和建议。

3. 监事会

公司设监事会，由6名监事组成，其中4名成员由省国资委按有关程序派出，2名成员由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1名，由省国资委在监事会成员中指定。公司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法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监事任期每届三年。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

公司监事会主要行使下列职权：

（1）检查公司财务；

（2）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出资人决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3）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4）指导所属企业及其控股子企业的监事工作，督促企业加强所属子企业的监事会建设。

（5）监事可以列席党委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总经理办公会会议以及其他与经营管理活动有关的重要会议，并对会议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

（6）法律法规和出资人规定的其他职权。

4. 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设总经理1名，财务总监1名，法务总监1名，根据需要设置副总经理

若干名。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和义务:

（1）主持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

（2）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3）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4）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5）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公司经营事项;

（6）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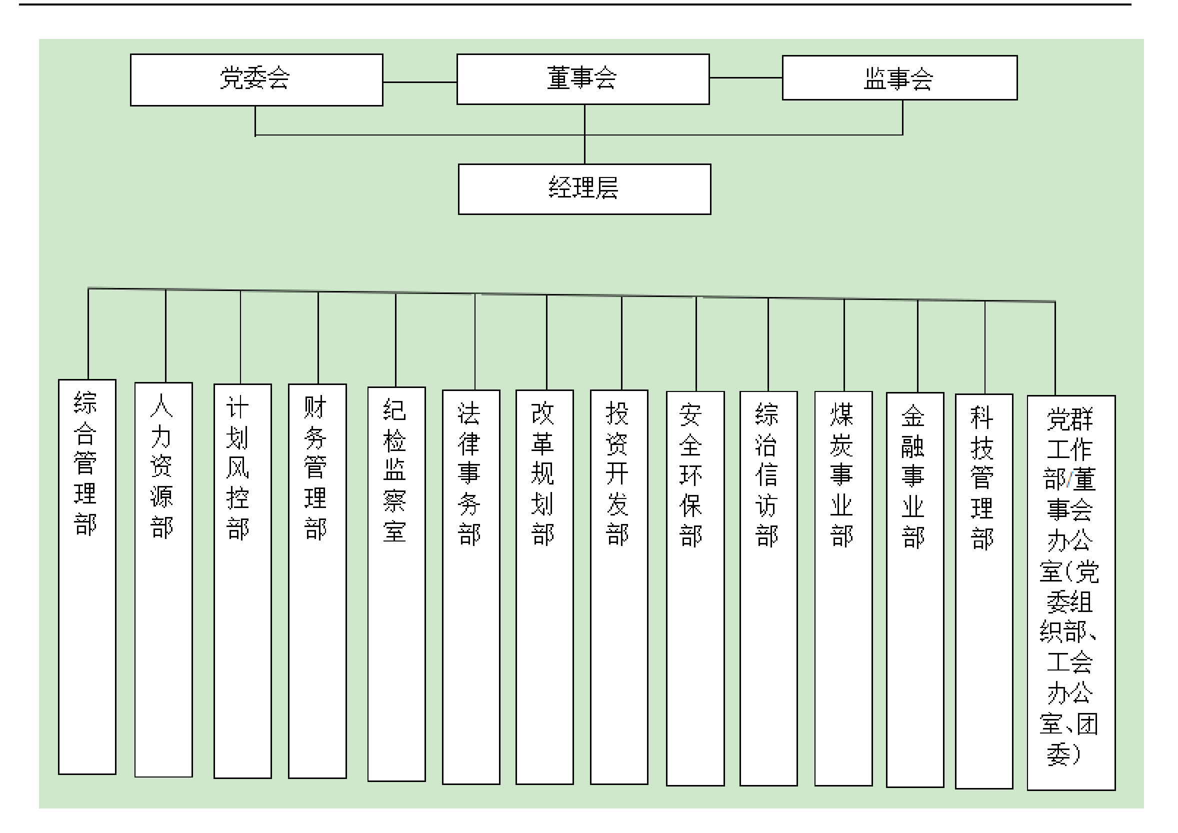
（7)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8）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为贯彻江西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国有企业市场化战略重组的决策部署，优化能源战略新兴产业布局结构，做强做优做大能源产业，江西省国资委拟将发行人和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进行战略重组，并将所持有的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划入重组后的集团持有。重组完成后，江西省国资委所持有的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和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均由发行人持有。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江西省政府已正式批复资产重组方案，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无偿划转省能源集团、省建材集团股权有关事项的批复》，正式同意将其所持有股权无偿划转给发行人持有，此次划转基准日为 2019 年 1 月 1 日，可免于资产评估、免于进场交易，对发行人的公司治理暂无影响。发行人将在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内持续披露重大资产重组对发行人的公司治理可能产生的影响。

（二）发行人内部机构设置

图 5-2：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内部机构设置图



公司内部设党群工作部/董事会办公室（党委组织部、工会办公室、团委）、综合管理部、人力资源部、计划风控部、财务管理部、纪检监察室、法律事务部、改革规划部、投资开发部、安全环保部、综治信访部、金融事业部、煤炭事业部、科技管理部 14 个部门，各部门职能如下:

1.党群工作部/董事会办公室（党委组织部、工会办公室、团委）： 主要负责集团党委综合事务、董事会综合事务、组织建设、党员管理、领导人员管理、思想宣传、统战团青、工会扶贫等工作。

2.综合管理部： 主要负责集团政务管理、信息化建设、事务工作等。

3.人力资源部： 主要负责集团人力资源战略规划、劳动用工、人才开发与培养、薪酬绩效、离退休人员管理等工作。

4.计划风控部： 主要负责集团计划管理、经营业绩考核、经济运行分析、内部审计、经济风险管控、投资项目后评价等工作。

5.财务管理部： 主要负责集团财务发展规划管理、资金管理、资金结算中心运行管理、会计核算、财务报告编制、企业改制等清审评工作、财务分析、财务总监管理、财务系统管理、信息披露、重大资产处置等工作。

6.纪检监察室： 主要负责集团全面从严治党、监督执纪问责、业务管理和队伍建设等工作。

7.法律事务部： 主要负责集团法律服务、风险管理、招投标法律事务服务、

法治工作、知识产权管理、法律纠纷（外聘律师）管理等工作。

8.改革规划部： 主要负责集团战略管理、国企改革、高质量发展、股权管理、债权项目管理等工作。

9.投资开发部:主要负责集团项目投资、投后管理、投资管理、高风险投资及证券事务管理、资本运作、建设工程监督管理、招商引资及对外合作等工作。

10.安全环保部： 主要负责集团安全政策落实与发展规划、日常安全监督管理、安全考核与奖惩管理等工作。

11.综治信访部:主要负责集团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治安防范、来信来访、平安创建、国家安全（反恐反邪教）等工作。

12.金融事业部： 指导集团所属涉及金融业务企业的改制改革工作；拟订集团金融板块发展工作方案；负责金融集团的筹建工作。

13.煤炭事业部:主要负责原省能源集团所属企业出清"僵尸企业"、化解煤炭过剩产能、资产管理、社区管理、关破改企业遗留问题处置等工作。

14.科技管理部： 主要负责集团生产技术管理、科技创新管理、建设工程监督管理、工程招投标监督管理等工作。

（三）发行人主要内控制度

发行人按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要求，结合发行人自身行业特点，建立健全了包括财务管理、资金管理、担保管理、投资管理、子公司管理、安全生产管理以及信息披露制度等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

1. 财务管理制度

为加强发行人财务管理和会计监督，规范财务行为，防范财务风险，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需要，发行人制定了《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明确财务管理部是集团财务、资金的归口管理机构，要求所属企业建立严谨、科学的财务管理体系，实行财务负责人的监管制度，以保证管理工作正常开展。企业财务部门是企业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监督本企业财会管理工作；对资金实施集中管理，统一调度；参与经营决策；监督企业财务收支，如实反映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依法正确计算、缴纳各项国家税费。

2. 资金管理制度

为加强对发行人内部资金的监督和管理，规范融资行为，加速资金周转，提高资金运作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保证资金安全，明确适用范围，发行人制定了《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明确公司及所属企业资金管理由财务管理部统一组织管理，主要内容包括:

（1）账户管理。公司及所属企业要严格控制开立账户数量，严禁在财务部门管理之外开设账外账户，企业账户应集中在各自的财务部门统一管理，并报公司财务管理部备案;

（2）现金流管理。借助结算中心平台，加强现金流量分析预测，强化资金集中管理和统一调度，保证支付能力和偿债能力;

（3）防范和控制财务风险。实施资金的集中管理以积极规避财务风险，建立企业财务风险指标体系、风险信息收集和报送系统、风险评价体系，认识和化解财务风险。

发行人为进一步推动企业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成本、防范资金风险，于 2012 年制定了《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金统一管理办法》，于 2019 年进行修订下发了《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金集中管理办法》，明确集团公司资金结算中心负责集团的资金监控、资金预算、资金结算、资金筹集、风险控制、借贷资源优化等，并在当年末全面上线资金管理系统，将下属子公司银行账户纳入资金管理系统，同时要求下属公司在集团公司统筹安排下办理对外融资等并接受集团资金结算中心的监管，实现了集团公司资金的统一管控。通过对子公司银行账户的统一集中管理，集团公司资金结算中心利用资金管理系统，实现对内部资金的归集，通过合理调剂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时掌控各子公司的账户头寸和各种资金收付信息，强化集团对所属企业的资金监管能力，降低集团财务风险和资金操作风险。

3. 投资管理制度

为了加强投资业务的内部控制，规范投资行为，防范投资风险，保障投资的安全，提高投资效益，实现投资回报最大化，发行人制定了投资管理制度。具体包括对发行人对外资本投入、对外投资经验（建设）、对外投资管理、投资获取收益在内的对外投资活动进行的全过程管理。发行人投资开发部履行投资项目的管理职能，对投资项目进行审批和监控。同时，投资业务分别由投资开发部、财务管理部、法律事务部以及安全生产部等相关职能部门按其职能分工进行归口管理。投资预算由发行人投资开发部拟定、财务管理部门审核，报董事会审批后执行。发行人对外投资实行集体决策、统一管理、授权经营、讲求效益的原则。

4. 融资管理制度

年度集团融资计划和发行债券方案由集团总经理办公会审议，由集团党委会前置研究后经集团董事会审议通过。对此，发行人综合考察各种融资渠道和融资方式的难易程度、资金成本和融资风险，研究各种资金来源的构成，求得资金来源的最优组合，以降低融资综合成本。

5. 担保管理制度

为了加强对担保业务的内部控制，控制担保风险，保护财产安全，维护公司信用，发行人制定了《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担保管理办法》，从岗位分工与授权批准、担保申请、担保评估、担保审批、反担保、担保合同、担保后管理、担保风险控制和监督检查等方面规范了权限、程序和内容，主要内容包括：严格执行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制约和监督的原则，明确担保活动的各项审批权限，避免担保因重大差错、舞弊、欺诈而导致损失；加强担保执行的监控，防止公司经营效率低下或资产遭受损失。集团公司及所属企业原则上不对外担保，如根据省委省政府和省国资委要求确需对外担保的，应严格对外担保申请、审核、决策和执行的各个环节管理，在上报集团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后，必须经董事会批准。集团公司对外担保应当采用反担保等措施防范风险，且申请担保的企业提供的反担保等防范措施涉及的金额原则上需覆盖公司提供担保的金额。对外担保原则上应向被担保单位按实际担保金额的年化 1.5%收取担保费，在提供担保时一次性收取。集团公司及所属企业对内担保实行分级管理，原则上集团公司只对其直接投资并控股的企业提供担保，所属企业只对其直接投资并控股的企业提供担保。集团公司对内担保和所属二级子企业之间互相担保由集团公司负责审批。集团公司二级子企业对内担保以及其下属公司之间互相担保由其负责审批，且不得再将管理权限下放。

6. 子公司管理制度

发行人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办法》，该办法包括：集团各职能部门对下属子公司的管理权限；子公司的经营权限、预算考核、融资管理及经营业绩考核等。

（1）在财务管理方面：控股子公司财务负责人由集团公司指定，财务运作由集团公司进行财务监督管理，子公司参照集团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制定其财务管理制度并报集团公司财务主管部门备案，子公司财务负责人定期向集团公司汇报财务运行情况；

（2）在固定资产管理方面：集团公司要求各子公司建立了固定资产岗位责任制度和向集团公司报备制度，对子公司固定资产的购建、验收、交付、日常管理、处理、清查等关健环节进行控制，防范固定资产流失，保护固定资产的安全、完整，提高固定资产的使用效率；

（3）在人员管理方面，集团公司依据子公司章程规定向子公司委派或推荐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子公司执行集团公司《员工基本工资制度》等统一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在生产、经营需要招聘员工时，事先将招聘需求报告集团公司，由集团公司统一负责招聘和聘用。

7. 关联交易制度

发行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的范围进行了认定，建立了关联交易的决策和披露规则。发行人关联交易遵循诚实信用、关系人回避的基本原则以及公平公正公开的商业原则，并制定了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定价标准。对于占净资产一定比例以上的关联交易，由公司管理层提交最高权力机构进行审议，并按有关规定进行披露。

8.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发行人重视安全生产管理，践行“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生产方针，以安全为纲要综合设备和技术管理，统一规范管理安全生产活动过程。为此，发行人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规定》、《安全预防与应急管理办法》、《安全性评价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了有系统、分层次的安全生产执行体系及安全生产监督体，明确了公司各管理层级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定了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管理办法。此外，公司把安全预防和反事故措施纳入年度计划，在运行操作和检修作业执行安全防范措施，以劳动安全和作业环境提供安全健康保障，确保发电设备安全运行、从业人员安全工作和身体健康。

9. 信息披露制度

为规范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信息披露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发布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相应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在发行人完成公司制改制后，为明确改制后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责任人、信息披露流程、日常管理部门及协调监督部门等内容，发行人对原信息披露制度进行了修订，并于2018年8月13日在协会指定网站公告了《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确保制度符合公司实际，公司信息能及时、准确、完整、公平地对外披露。

10. 突发事件应急制度

在应对火灾、爆炸、易燃易爆品和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管理方面，公司遵循以预防为主，预防与应急处置相结合的原则，制定了《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成立了突发事件处置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应急领导小组”），应急工作领导小组职责包括：决定启动和终止突发事件处理系统；拟定突发事件处理方案；组织指挥突发事件处理工作；确保公司的安全和正常工作秩序，避免影响正常的经营工作；负责对公司内外部发布事件处理信息，减少突发性事件的后续负面影响。

公司应对突发事件工作实行预防为主、预防与应急处置相结合的原则。公司应对可能引发突发事件的各种因素采取预防和控制措施，根据突发事件的监测结果对突发事件可能产生的危害程度进行评估，以便采取应对措施。不断地监测社

会环境的变化趋势，收集整理并及时汇报可能威胁企业的重要信息，并对其转化为突发事件的可能性和危害性进行评估。定期检查及汇报部门或公司有关情况，做到及时提示、提前控制，将事态控制在萌芽状态中。

在火灾、爆炸、易燃易爆品和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处置方面，公司根据《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从预防突发事件、事故救援和事故调查等方面详尽规定了各项操作流程，有效的降低了突发事件的发生率和减少突发事件的损失，使公司具有较强的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11. 资金运营内控制度

公司本部同时要求下属企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根据公司组织结构及各部门职能，加强相应管理。人员方面对下属企业法人或财务负责人等主要高管由公司委派；经营方面对下属企业实行目标责任制；财务方面通过集团财务系统对各企业日常财务进行监督管理，同时加强内部审计管理；资金方面实行统筹管理，加强集团资金的统筹协调，控制资金风险。

12. 短期资金调度预案

做好适当的资金储备，满足公司的正常经营周转；保留适当银行授信提款额度，满足短期提款需求；根据轻重缓急，做好短期收支计划；加强应收款项的回收；股东必要时给予短期资金周转支持。

六、发行人员工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发行人设董事会，董事会成员为 7 人。发行人设监事会，监事会成员为 6 人。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董事会到位董事 4 名，根据江西省国资委《关于周健勇同志免职退休的通知》，免去周健勇同志外部董事职务，退休，根据江西省国资委《关于饶立新同志免职退休的通知》，免去饶立新同志外部董事职务，退休。公司尚有 3 名董事未到位，需江西省国资委委派；监事会成员到位监事 5 名，根据江西省国资委《关于李元本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赣国资任字【2020】7 号），国资委委派李元本同志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万乐为监事会中层以下副职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6 名，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揭小健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由曾昭和担任同志任公司总经理。公司董事、监事人数与公司章程不符主要是由于公司实施战略重组以来江西省人民政府及江西省国资委对公司董事、监事人员调整尚未全部完成。

根据公司章程，江西省国资委有权委派或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发行人根据江西省国资委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解聘副总经理，公司将尽快完成董事人数及结构、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整，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除上述情况外，发行人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和议事规则，发行人董事、监事

及高管人员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并经核实，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无海外居留权，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一）董事会成员简历

表 5-3：公司董事会人员一览表

姓名	职位	任期时间	备注
揭小健	董事长	2018 年 01 月至今	
曾昭和	副董事长	2019 年 02 月至今	
李松	董事	2019 年 02 月至今	
胡若兰	董事	2017 年 12 月至今	职工董事

1.揭小健：男，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汉族，1965 年 10 月生，江西南丰人，中共党员，1986 年 7 月参加工作，中央党校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江西省计算机技术服务公司职员，江西省计算机技术服务公司开发部经理兼江南计算机系统工程公司经理，江南计算机公司经理兼技术开发部经理，江西省计算机技术服务公司副经理、经理，江西省电子集团公司资产运营部经理，江西省国资办企业处处长，江西省国资委企业二处处长，江西稀有稀土金属钨业集团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江西稀有稀土金属钨业集团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江西钨业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江西稀有金属钨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外部董事、外派财务总监兼江西稀有稀土金属钨业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江西稀有金属钨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江西大成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2.曾昭和：男，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汉族，1966 年 12 月出生，江西进贤人，中共党员，中央党校大学学历，经济师、高级职业指导师。1985 年 8 月参加工作，历任江西省煤田地质勘探局劳动人事处干部，江西省煤炭厅劳动工资处科员，江西省煤炭厅人事处科员、主任科员，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劳动保障处处长，萍乡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挂职锻炼），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劳动保障处处长兼省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3.李松：男，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汉族，1966 年 2 月出生，江西瑞金人，中共党员，中央党校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1985 年 8 月参加工作，历任江西省煤炭工业厅财务处主任科员，棠浦煤矿副矿长，江西省煤炭工业协会副秘书长，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财务处处长，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副总经济师兼省煤炭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江西省煤业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财务总监、总经理助理兼江西省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财务总监。现任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4.胡若兰：女，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汉族，1971 年 3 月生，江西南昌人，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1993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江西省经济管理干部学院助教，江西省投资公司能源交通部、项目投资部、投资开发部职员，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信访办公室主任，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党委办公室主任、信访办公室主任，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直属机关党委副书记、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主任，现任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直属机关党委书记、党群工作部董事会办公室（党委组织部、工会办公室、团委）主任、职工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简历

表 5-4：公司监事人员一览表

姓名	职位	任期时间
李元本	监事会主席	2020 年 3 月至今
李龙根	职工监事	2017 年 12 月至今
袁金华	监事	2019 年 10 月至今
刘轶	监事	2019 年 10 月至今
万乐	监事	2020 年 3 月至今

1.李元本：男，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汉族，1964 年 6 月出生，江西万年人，中共党员，1983 年 8 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江西水泥厂财务处会计、副处长，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董事、总会计师、总经理助理，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处副处长（主持工作），江西省建材集团公司财务审计部副部长、审计部部长，现任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

2.李龙根：男，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汉族，1965 年 9 月生，江西进贤人，中共党员，1984 年 7 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注册会计师、会计师。历任江西省稀土研究所财务科副科长，江西省投资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会计、财务部主任、财务总监、总会计师，现任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职工监事。

3.袁金华：男，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汉族，1963 年 7 月出生，江西丰城人，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1982 年 7 月参加工作，中央党校大学学历。历任德铜选矿厂碎一工段钳工，德铜财务部科员，德铜大山选矿厂财务科科长，德铜财务部副主任、财务科副科长、审计部主任，德铜矿山新技术公司副经理，

德铜银山矿业公司副总会计师、党委委员，江西铜业集团银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委员，江西铜业集团东同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委员，江西铜业集团地勘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4.刘轶：男，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汉族，1985年6月出生，江西南昌人，中共党员，2007年7月参加工作，研究生学历。历任江西永弘机械有限公司债权部法务专员，中国江西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人力资源部科员、总经理办公室科员、法律事务部科员、法律事务部主管，中国江西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主管，现任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5.万乐：女，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汉族，1987年10月生，江西南昌人，中共党员，2010年6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中级会计师，历任江西联创电子有限公司商务助理，园中源大酒店财务秘书，武汉顶津食品有限公司内勤，江西盐业包装有限公司财务主管，江西省江盐华康实业有限公司会计，现任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层以下副职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表5-5：公司高管人员一览表

姓名	职位	任期时间
曾昭和	总经理、党委委员	2019年02月至今
王宏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2019年02月至今
李松	财务总监	2019年02月至今
周宏国	法务总监	2019年02月至今
易光藕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2019年02月至今
张骅	副总经理	2020年03月至今

1.曾昭和：详见董事会成员简历。

2.王宏：男，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汉族，1964年1月出生，江西新建人，中共党员，大学学历。1985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江西省机械厅科技与质量监督处科员、主任科员，江西省机械厅办公室副主任，江西省机械行业管理办公室综合调研处处长（副处级）、调研员，江西省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秘书处（政策法规处）处长，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宣传培训处处长，江西稀有金属钨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江西钨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江西稀有金属钨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江西钨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现任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3.李松：详见董事会成员简历。

4.周宏国：男，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汉族，1967 年 4 月出生，江西新余人，无党派，大学学历，律师，企业法律顾问。1988 年 7 月参加，历任江西新余钢铁总厂司法办科员，江西新余钢铁总厂司法处代理科副科长，江西新余钢铁总厂司法处法律事务科副科长，江西新余钢铁总厂司法处法制科科长，江西新余钢铁总厂司法处副处长，新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司法处副处长，新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法律事务处主任（正处职），新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副总法律顾问兼法律事务处处长（正处职），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副总法律顾问、法律事务处处长（正处职），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法务总监，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法务总监，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法务总监。现任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法务总监。

5.易光藕：男，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汉族，1964 年 3 月出生，江西吉水人，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1988 年 6 月参加工作，历任英岗岭矿务局东村矿技术员、开拓区副区长、区长、回采区区长、掘进区党支部书记、副矿长、矿长，英岗岭矿务局安全局长，英岗岭矿务局党委常委、副局长、总工程师、局长，新余矿业公司总经理，江西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副总经理，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6.张晔：女，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汉族，1977 年 2 月出生，江西南昌人，无党派人士，硕士研究生。2001 年 4 月参加工作，历任省国资委监事会工作处主任科员、副调研员、副处长，省国资委产权管理处处长。现任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及任职合法合规情况

发行人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和议事规则，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并经核实，发行人不存在公务员兼职情况，且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无海外居留权。

（五）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发行人股权和债券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持有本公司发行的股权和债券的情况。

（六）发行人员工结构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在岗职工 36,348 人，其中:从事电力行业 954 人、公路行业 706 人、天然气行业 1,465 人、建材行业 7,250 人、煤炭行业 14,033 人、其他行业 11,940 人。

表 5-6：员工板块构成情况表

岗位	人数	比例
电力	954	2.62%
公路	706	1.94%
天然气	1,465	4.03%
建材	7,250	19.95%
煤炭	14,033	38.61%
其他	11,940	32.85%
合计	**36,348**	**100.00%**

表 5-7：员工学历构成情况表

学历	人数	比例
本科及以上	4,724	13.00%
大专及以下	31,624	87.00%
合计	**36,348**	**100.00%**

七、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总体情况

发行人为江西省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2019 年，为贯彻江西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国有企业市场化战略重组的决策部署，优化能源战略新兴产业布局结构，做强做优做大能源产业，江西省国资委同意将其所持有的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66.67%股权和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无偿划转至发行人持有。重组完成后，发行人产业包括建材板块、电力板块、天然气板块、煤炭板块、建筑施工板块、贸易板块、交通板块、环保及数字产业等。公司环保和数字产业尚处于项目拓展和布局阶段，尚未产生营业收入。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主营业务总体经营情况:

1.电力板块。拥有一家电力上市公司-赣能股份，控股在营在建发电装机容量近 500 万千瓦。在营电厂包括丰电二期、居龙潭水电厂、抱子石水电厂、东津水电厂以及 5 个光伏发电等清洁电源项目，总装机 166 万千瓦；正在建设丰电三期（2×100 万千瓦）、信丰电厂（2×66 万千瓦）项目，均计划 2021 年底投产发电。此外还在开展永修电厂（2×100 万千瓦）项目前期工作;

2.天然气板块。按照“四统一”及“全省一张网”模式推进我省天然气开发利用，累计建成省网管道 2334 公里，投产管道 1301 公里，已建成 CNG 加气母站 8 座，投产 43 座场站，全省 58 个县市区用上了长输管道天然气，城燃市场占有率达 16%;

3.交通板块。在赣粤、赣闽、赣鄂交界处投资建设了九江一桥、九江二桥、

康大高速、瑞寻高速、资溪高速等路桥基础设施，“两桥三路”总里程达 240.58 公里，项目对加强长江两岸经济社会联系、推动赣南原中央苏区振兴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4.煤炭板块。拥有一家煤炭上市公司-安源煤业，现有安源、曲江、尚庄、沿沟等 12 对矿井，产能 595 万吨，在九江建有年吞吐量 765 万吨的煤炭物流码头。其中安源煤矿成立于 1898 年，是我国近代煤炭工业基地之一，也是中国工人运动的策源地和秋收起义的主要爆发地，具有深厚的红色基因和工业文明底蕴；

5.建材板块。拥有一家上市公司-万年青，是全国最早采用新型干法水泥工艺线的厂家之一，“万年青”牌系列硅酸盐水泥广泛用于机场、高楼、桥梁、隧道、高等级公路等国家大型重点工程建设中。“万年青”品牌于 2007 年被国家工商总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公司现拥有万年、玉山、瑞金、赣州、乐平等 5 大熟料生产基地，6 个粉磨站，27 个商品混凝土企业，水泥产能达 2,300 余万吨，商品混凝土产能达 1,780 万方；

6.建筑施工板块。拥有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隧道工程专业承包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房地产开发壹级等多类资质。经营主体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连续三年名列世界 225 家最大工程承包商，是对外工程承包信用 AA 级企业，中国对外承包工程商会理事单位；

7.贸易板块。公司主要经营成品油和非煤产品的销售；

8.其他业务板块。主要为环保板块、房地产销售、融资租赁及酒店业。环保板块是发行人未来重点支持的重要板块。为打造江西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解决生态环保突出问题的重要抓手，由发行人牵头设立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 30 亿元。环保板块主要涉及领域包括城乡环卫、垃圾焚烧发电、水环境治理、土壤修复、固废处置、生态循环农业、环保设备制造、环境咨询服务等方面，目前环保板块仍处于项目拓展布局阶段。

表5-8：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建材产品	537,979.02	38.34	1,175,161.07	37.91	1,046,706.87	36.90	-	-
电力销售	126,552.25	9.02	296,076.18	9.55	275,724.41	9.72	217,256.68	31.14
天然气销售	160,900.47	11.47	393,779.71	12.70	316,509.87	11.16	249,989.84	35.84
商品煤及煤炭延伸业	305,971.12	21.81	467,782.32	15.09	461,953.09	16.28	55,136.59	7.90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建材产品	537,979.02	38.34	1,175,161.07	37.91	1,046,706.87	36.90	-	-
建筑施工	149,266.29	10.64	406,057.88	13.10	397,302.51	14.01	-	-
成品油及非煤产品销售	55,744.51	3.97	142,036.76	4.58	106,929.34	3.77	64,496.81	9.25
车辆通行费	23,745.01	1.69	105,379.63	3.40	107,285.68	3.78	101,643.47	14.57
其他业务板块	42,999.68	3.06	113,660.83	3.67	124,275.72	4.38	9,069.17	1.30
合计	**1,403,158.35**	**100**	**3,099,934.38**	**100**	**2,836,687.49**	**100**	**697,592.56**	**100**

表5-9：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建材产品	375,492.67	32.47	812,803.58	32.47	710,749.88	31.54	-	-
电力销售	95,257.47	8.24	242,553.24	9.69	248,006.22	11.01	190,237.82	32.35
天然气销售	153,200.14	13.25	375,993.71	15.02	303,814.50	13.48	234,152.99	39.81
商品煤及煤炭延伸业	284,769.94	24.62	421,571.45	16.84	378,147.91	16.78	54,356.41	9.24
建筑施工	143,284.36	12.39	386,173.33	15.43	369,920.52	16.42	-	-
成品油及非煤产品销售	51,457.08	4.45	123,088.44	4.92	91,694.98	4.07	58,238.76	9.90
车辆通行费	14,044.00	1.21	45,919.12	1.83	46,093.46	2.05	46,006.36	7.82
其他业务板块	38,987.34	3.37	95,388.05	3.81	104,792.80	4.65	5,153.96	0.88
合计	**1,156,493.00**	**100**	**2,503,490.92**	**100**	**2,253,220.27**	**100**	**588,146.30**	**100**

表5-10：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毛利润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建材产品	162,486.35	65.87	362,357.49	60.75	335,956.99	57.58	-	-

毛利率	30.20		30.83		32.10		-	
电力销售	31,294.78	12.69	53,522.94	8.97	27,718.19	4.75	27,018.86	24.69
毛利率	24.73		18.08		10.05		12.44	
天然气销售	7,700.33	3.12	17,786.00	2.98	12,695.37	2.18	15,836.85	14.47
毛利率	4.79		4.52		4.01		6.33	
商品煤及煤炭延伸业	21,201.18	8.60	46,210.87	7.75	83,805.18	14.36	780.18	0.71
毛利率	6.93		9.88		18.14		1.41	
建筑施工	5,981.93	2.43	19,884.55	3.33	27,381.99	4.69	-	-
毛利率	4.01		4.90		6.89		-	
成品油及非煤产品销售	4,287.43	1.74	18,948.32	3.18	15,234.36	2.61	6,258.05	5.72
毛利率	7.69		13.34		14.25		9.70	
车辆通行费	9,701.01	3.93	59,460.51	9.97	61,192.22	10.49	55,637.11	50.84
毛利率	40.85		56.43		57.04		54.74	
其他业务板块	4,012.34	1.63	18,272.78	3.06	19,482.92	3.34	3,915.21	3.58
毛利率	9.33		16.08		15.68		43.17	
合计	**246,665.35**	**100**	**596,443.46**	**100**	**583,467.22**	**100**	**109,446.26**	**100**
主营业务毛利率	**17.58**		**19.24**		**20.57**		**15.69**	

1.建材产品

（1）营业收入

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建材产品营业收入分别为 1,046,706.87 万元、1,175,161.07 万元及 537,979.02 万元，2019 年增长率为 12.27%，发行人建材产品主要包含“万年青”牌系列普通硅酸盐水泥和复合硅酸盐水泥、商品熟料、商品混凝土及新型墙材等。产品广泛用于水利、公路、铁路和机场等基础设施建设，以及房地产、民用建房等各类建筑施工。近年来，得益于国家脱贫攻坚政策落实、江西省内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量增加，以及供给侧改革政策落实等，水泥市场供需关系有所改善，公司建材产品销售规模大幅增长。

（2）营业成本

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建材产品营业成本分别为 710,749.88

万元、812,803.58 万元及 375,492.67 万元，2019 年增长率为 14.36%，与营收情况大致一样，同比增加主要是由于销售增加导致原材料同比增加所致。

（3）营业毛利润

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建材产品毛利润分别为 335,956.99 万元、362,357.49 万元及 162,486.35 万元，2019 年增长率为 7.86%。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建材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32.10%、30.83%及 30.20%，毛利率较为稳定。

2.电力销售

（1）营业收入

2017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电力销售营业收入分别为 217,256.68 万元、275,724.41 万元、296,076.18 万元及 126,552.25 万元，2018-2019 年增长率分别为 26.91%、7.38%，2018 年公司电力销售营业收入大幅增加主要是根据《江西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合理调整电价结构有关事项的通知》（赣发改商价〔2017〕793 号）的规定，2017 年 7 月 1 日公司上网电价提高 0.015 元/千瓦时（含税），调整为 0.4143 元/千瓦时，同时发行人发电量和发电小时数均创历年新高所致。

（2）营业成本

2017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电力销售营业成本分别为 190,237.82 万元、248,006.22 万元、242,553.24 万元及 95,257.47 万元，2018-2019 年增长率分别为 30.37%、-2.20%，2018 年公司电力销售营业成本增长比例与营业收入基本匹配。2019 年公司电力销售营业成本较上年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本年燃煤价格较上年有所下降，同时蒙华铁路的建成也使公司燃煤运输成本有所下降。

（3）营业毛利润

2017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电力销售毛利润分别为 27,018.86 万元、27,718.19 万元、53,522.94 万元及 31,294.78 万元，2018-2019 年增长率分别为 2.59%、93.10%。2017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电力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12.44%、10.05%、18.08%及 24.73%。2018 年，因赣能股份丰电二期燃煤成本持续保持在高位，导致毛利率有所下滑。2019 年，因燃煤价格下降和蒙华铁路通车，公司毛利润及毛利率均同比大幅增加。

3.天然气销售

（1）营业收入

2017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天然气销售营业收入分别为 249,989.84 万元、316,509.87 万元、393,779.71 万元及 160,900.47 万元，2018-2019

年增长率分别为 26.61%、24.41%，近年来，公司天然气销售逐年增加主要是由于随着天然气管网建设投产，通气县市不断增加，天然气销售终端销售不断增加。

（2）营业成本

2017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天然气销售营业成本分别为 234,152.99 万元、303,814.50 万元、375,993.71 万元及 153,200.14 万元，2018-2019 年增长率分别为 29.75%、23.76%，2018-2019 年同比增加主要是由于销售增加导致购气量同比增加所致。

（3）营业毛利润

2017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天然气销售毛利润分别为 15,836.85 万元、12,695.37 万元、17,786.00 万元及 7,700.33 万元，2018-2019 年增长率分别为-19.84%、40.10%。2017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天然气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6.33%、4.01%、4.52%及 4.79%。2018 年，公司营业毛利润降低主要是受天然气管输价格下调影响，销售利润有所下滑。2019 年，公司营业毛利润增加主要为公司本年购气成本较上年有所下降。

4.商品煤及煤炭延伸业

（1）营业收入

2017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商品煤及煤炭延伸业营业收入分别为 55,136.59 万元、461,953.09 万元、467,782.32 万元及 305,971.12 万元，2018-2019 年增长率分别为 737.83%、1.26%，2017 年，该板块主体为江西省投资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的煤炭批发经营。2018 年该板块营业收入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为 2019 年发行人与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战略重组，将 2018-2019 年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商品煤及煤炭延伸业追溯数据纳入该板块。

（2）营业成本

2017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商品煤及煤炭延伸业营业成本分别为 54,356.41 万元、378,147.91 万元、421,571.45 万元及 284,769.94 万元，2018-2019 年增长率分别为 595.68%、11.48%，2018 年营业成本大幅增加与营业收入增加原因一致。2019 年，发行人营业成本较上年有所增加主要是公司本年煤炭采购、开采较上年有所增加。

（3）营业毛利润

2017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商品煤及煤炭延伸业毛利润分别为 780.18 万元、83,805.18 万元、46,210.87 万元及 21,201.18 万元，2018-2019 年增长率分别为 10,641.77%、-44.86%。2017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商品

煤及煤炭延伸业毛利率分别为 1.41%、18.14%、9.88%及 6.93%。供给侧改革以来，公司去产能关停部分煤矿，营业毛利润处于较低水平，2018 年相对来说，煤炭价格有所回升，导致公司营业毛利润同比增长较大。2019 年营业利润下降主要为公司售煤价格较上年有所下降。

5.建筑施工

（1）营业收入

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建筑施工营业收入分别为 397,302.51 万元、406,057.88 万元及 149,266.29 万元，2019 年增长率为 2.20%，变化不大。

（2）营业成本

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建筑施工营业成本分别为 369,920.52 万元、386,173.33 万元及 143,284.36 万元，2019 年增长率分别为 4.39%，变化不大。

（3）营业毛利润

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建筑施工毛利润分别为 27,381.99 万元、19,884.55 万元及 5,981.93 万元，2019 年增长率分别为-27.38%。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建筑施工毛利率分别为 6.89%、4.90%及 4.01%。近年来，公司建筑施工毛利润和毛利率均有所下滑，主要原因为水泥、混凝土等建设施工原材料价格持续增长所致。

6.成品油及非煤产品销售

（1）营业收入

2017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成品油及非煤产品销售营业收入分别为 64,496.81 万元、106,929.34 万元、142,036.76 万元及 55,744.51 万元，2018-2019 年增长率分别为 65.79%、32.83%。2017 年，成品油及非煤产品销售板块的经营主体为南昌富昌石油储运有限公司，主要经营汽油、柴油的批发；润滑油的批发。2018 年，该板块并入由安源管道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的管道业务和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萍乡机械厂、郑煤机（江西）有限责任公司经营的其他机械产品，故 2018 年该板块营业收入大幅增加。2019 年，该板块营业收入大幅增加主要为富昌石油公司深化与中石化公司的“他有我营”模式合作，销量有所提升。

（2）营业成本

2017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成品油及非煤产品销售营业成本分别为 58,238.76 万元、91,694.98 万元、123,088.44 万元及 51,457.08 万元，2018-2019

年增长率分别为 57.45%、34.24%，营业成本与营业收入增加比例基本持平。

（3）营业毛利润

2017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成品油及非煤产品销售毛利润分别为 6,258.05 万元、15,234.36 万元、18,948.32 万元及 4,287.43 万元，2018-2019 年增长率分别为 143.44%、24.38%。2017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成品油及非煤产品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9.70%、14.25%、13.34%及 7.69%。2018 年，公司营业毛利润大幅增加主要是该板块增加了管道销售和其他机械产品。

7.车辆通行费

（1）营业收入

2017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车辆通行费营业收入分别为 101,643.47 万元、107,285.68 万元、105,379.63 万元及 23,745.01 万元，2018-2019 年增长率分别为 5.55%、-1.78%。受益于瑞寻高速连接广东段通车、济广高速全线贯通及资溪高速的建成通车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通行费收入,公司通行费收入较为稳定。2020 年 1-6 月，公司通行费收入下降主要是由于新冠疫情影响 2020 年上半年大部分时间均未收取车辆通行费所致。

（2）营业成本

2017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车辆通行费营业成本分别为 46,006.36 万元、46,093.46 万元、45,919.12 万元及 14,044.00 万元，2018-2019 年增长率分别为 0.19%、-0.38%。

（3）营业毛利润

2017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车辆通行费毛利润分别为 55,637.11 万元、61,192.22 万元、59,460.51 万元及 9,701.01 万元，2018-2019 年增长率分别为 9.98%、-2.83%。2017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车辆通行费毛利率分别为 54.74%、57.04%、56.43%及 40.85%。

8.其他业务板块

（1）营业收入

2017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其他业务板块营业收入分别为 9,069.17 万元、124,275.72 万元、113,660.83 万元及 42,999.68 万元，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 1.30%、4.38%、3.67%及 3.06%。2018-2019 年增长率分别为 1,270.31%、-8.54%，2018 年该板块营业收入大幅增加主要为并入了湘雅萍矿合作医院的医疗服务板块和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房地产板块所致。2020 年 1-6 月，该板块营

业收入较往年大幅下降，主要原因为发行人将医疗服务板块出售给华润健康集团有限公司所致。

（2）营业成本

2017年-2019年及2020年1-6月，其他业务板块营业成本分别为5,153.96万元、104,792.80万元、95,388.05万元及38,987.34万元，2018-2019年增长率分别为1,933.25%、-8.97%。2018年，该板块营业成本大幅增加原因与营业收入大幅增加情况一致。

（3）营业毛利润

2017年-2019年及2020年1-6月，其他业务板块毛利润分别为3,915.21万元、19,482.92万元、18,272.78万元及4,012.34万元，2018-2019年增长率分别为397.62%、-6.21%。2017年-2019年及2020年1-6月，其他业务板块毛利率分别为43.17%、15.68%、16.08%及9.33%，2018年以来，该板块毛利下降主要为其他业务板块毛利较低所致。

（二）各业务板块经营情况

1.建材产品

发行人建材产品主要通过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经营，江西建材是 2000 年由原江西省建筑材料工业局改制成立，省政府授权省国资委管理的大型国有企业，经营范围为：省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产权交易经纪。该公司通过江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控股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0789），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水泥及商品混凝土销售。

表5-11：主要产品水泥、熟料、混凝土和新型墙材介绍如下表所示

产品名称	主要产品描述及分类	主要产品用途
水泥及水泥熟料	PO52.5R/PO52.5	配制高标号、超高标号混凝土及大跨度梁架等。
	PO42.5R/PO42.5	适用于桥梁、码头、道路、高层建筑等各种建筑工程；一般工业与民用建筑，可配C30-C80 不同标号混凝土。
	PS42.5R/PS42.5	主要用于大体积混凝土、地下及水中各种混凝土工程，高抗渗要求及耐高温工程；一般工业与民用建筑。
	PC32.5R	一般工业与民用建筑。
	道路硅酸盐水泥	主要用于路面。如高速公路、机场跑道和对耐磨性、抗干缩等要求较高的工程。
混凝土	普通混凝土（C10—C60）	广泛用于工业与民用建筑。

	防水抗渗混凝土（C25P6—10、C30P6—10、C35P6—16、C40P6—16、C45P6—16、C50P6—16）	主要用于工业、民用与公用建筑的地下防水工程（地下室、地坑、通廊、转运站、沟道、水泵房、设备基础等），储水构筑物（水池、水塔、游泳池）和江心、河心的取水构筑物。
	早强混凝土（C30—C60）	应用于要求早期强度的工程、预应力混凝土等。5 到 7 天达到设计强度的 80 至 100%。
	水下不分散混凝土（C30—C60）	应用于水环境下直接浇灌的工程。
新型墙材	石城、瑞金、乐平、万年、铅山、余江、广丰、兴国等新型建材生产线相继投产，已形成年产 8 亿块（折标砖）页岩烧结砖产能。	

（1）生产情况介绍

①主要产品及生产工艺

江西建材主要从事水泥、商品混凝土的生产和销售，生产的主要产品有：“万年青”牌系列普通硅酸盐水泥和复合硅酸盐水泥，以及商品熟料、商品混凝土等。

在水泥工业中，最常用的硅酸盐水泥熟料，其主要化学成分为氧化钙、二氧化硅和少量的氧化铝和氧化铁，主要矿物组成为硅酸三钙、硅酸二钙、铝酸三钙和铁铝酸四钙。硅酸盐水泥熟料加适量石膏共同磨细后，即成硅酸盐水泥。

商品混凝土是当代最主要的土木工程材料之一。它是由胶结材料、骨料和水按一定比例配制，经搅拌振捣成型，在一定条件下养护而成的人造石材。江西建材主要以自有搅拌站生产商品混凝土。

江西建材目前主要采用的是新型干法水泥技术。新型干法水泥是通过以悬浮预热器和窑外分解技术为核心，以新型的烘干粉磨及原燃材料均化工艺及装备，采用计算机集散控制为代表的自动化过程控制手段，实现高效、优质、低耗生产水泥。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图 5-3：江西建材水泥生产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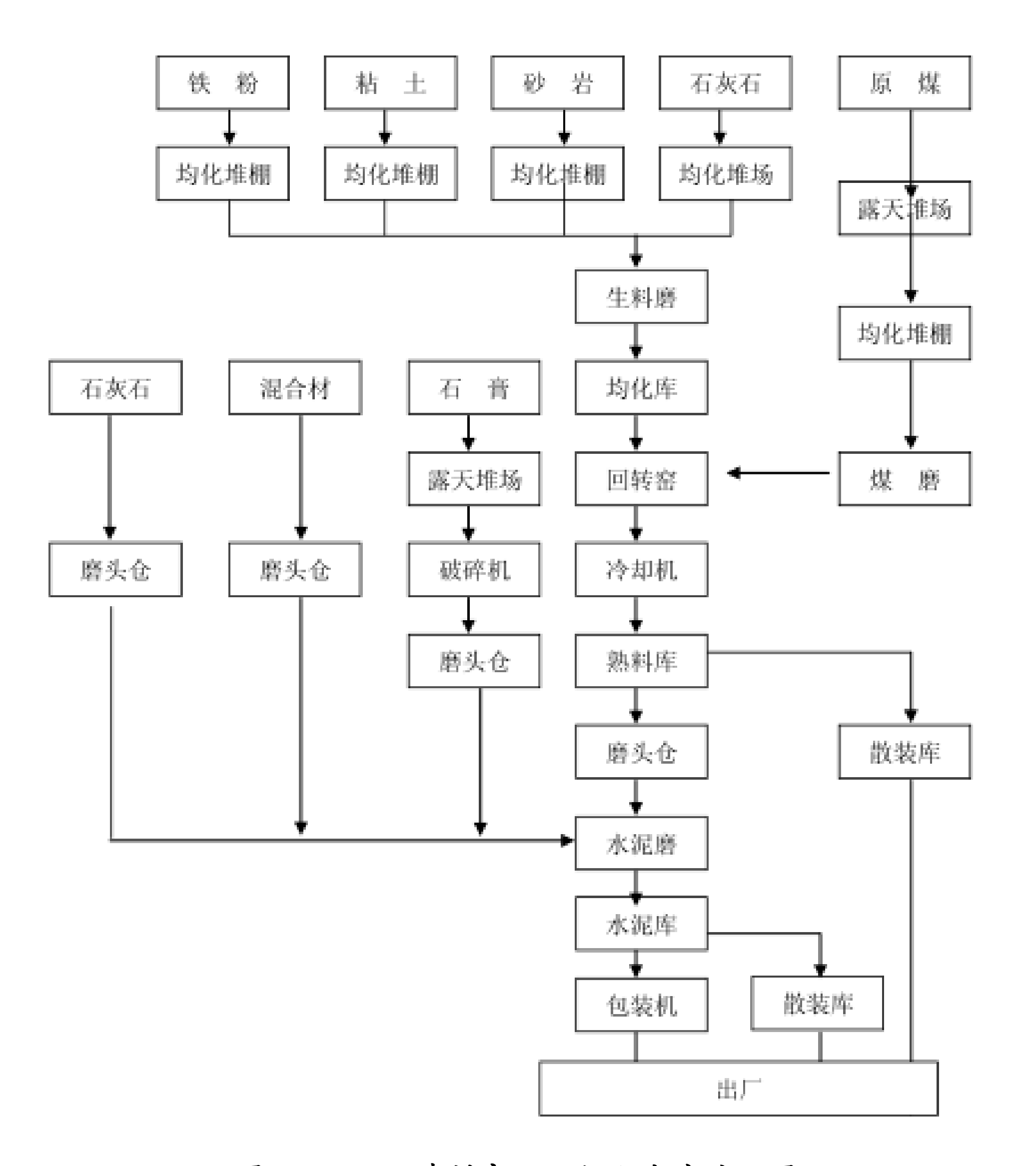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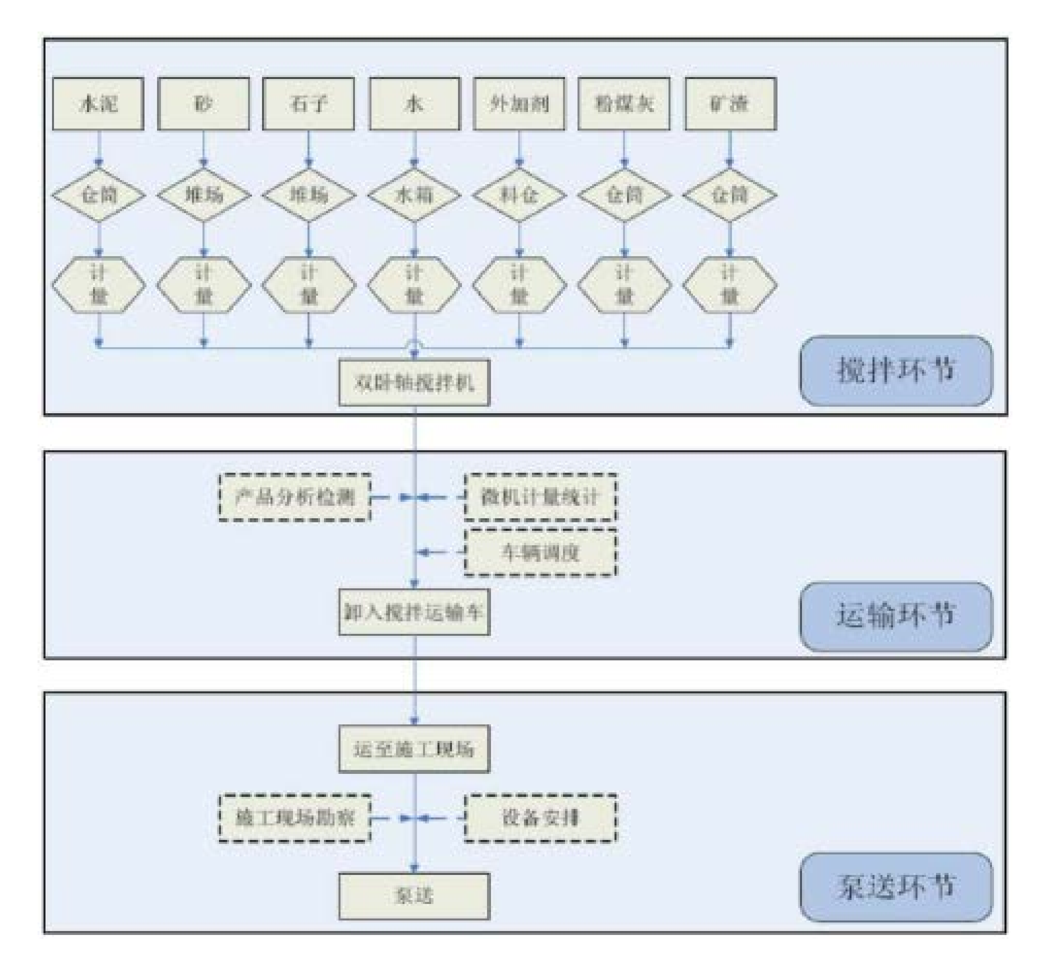


图 5-4：江西建材商品混凝土生产流程图



②产能及技术情况

截至2019年末，公司拥有12条熟料生产线及30台水泥磨机，水泥、熟料和混凝土年产能分别为2,434万吨、1,332万吨和1,850万立方米。2019年江西省区域内工程市场产品需求旺盛，错峰停产政策使得水泥市场供需结构不断调整，综合上述因素，市场需求扩大带动公司产量提高。

表5-12：2018-2019年江西建材主要产品生产情况

产品	项目	2019年	2018年
水泥（万吨）	年产能	2,434	2,434
	产量	2,425	2,367
	产能利用率	99.63%	97.25%
熟料（万吨）	年产能	1,332	1,307
	产量	1,633	1,601
	产能利用率	122.60%	122.49%
混凝土（万立方米）	年产能	1,850	1,690
	产量	591	573

	产能利用率	31.95%	33.91%

③生产成本构成及原材料采购情况

江西建材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煤炭、有色金属灰渣、脱硫石膏、磷石膏和水渣等，主要以国内采购为主，市场供应充足。江西建材生产所需的能源消耗主要为电力，所需电力由当地电网提供，供应充足。

表 5-13：2018-2019 年江西建材原材料采购情况

材料名称	2019 年		2018 年	
	数量（万吨）	金额（万元）	数量（万吨）	金额（万元）
煤炭	236.58	152,601.00	246.92	198,997.00
有色金属灰渣	56.24	6,026.07	52.58	5,541.23
脱硫石膏	49.16	4,603.96	42.40	4,142.58
磷石膏	44.67	4,409.86	39.62	3,597.43
水渣	20.75	4,049.38	23.83	5,430.13
合计	407.40	171,690.27	405.35	217,708.37

④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江西建材销售以经销与直销相结合的方式，主要以经销商销售为主，重点工程项目以直销为主。江西建材货款结算以现金结算为主，票据结算为辅。对普通经销采取款到发货，对大型经销商及重点工程采取次月结算的方式，结算周期为一个月。销售区域方面，公司销售地区仍以江西和福建为主，同时辐射广东、浙江及安徽等周边省份。2019 年江西建材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6.60%，客户集中度仍较低，有利于分散经营风险。考虑到江西省内基础设施投资增速加快，投资规模较大，加之供给侧改革影响推动，区域内水泥产品需求旺盛，未来江西建材产品需求较有保障。

表 5-14：2018-2019 年江西建材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产品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水泥	销售均价（元/吨）	327.08	326.56
	销量（万吨）	2,439.67	2,383.31
	产销率	100.59%	100.69%
熟料	销售均价（元/吨）	30.26	41.46
	销量（万吨）	319.49	361.75
	产销率	19.56%	22.59%

混凝土	销售均价（元/立方米）	461.94	421.54
	销量（万立方米）	600.10	574.04
	产销率	100.00%	100.00%

表 5-15：2019 年江西建材销售前五大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万元）	占比
1	客户一	35,654.10	3.13%
2	客户二	14,507.79	1.27%
3	客户三	9,952.30	0.87%
4	客户四	7,671.90	0.67%
5	客户五	7,369.93	0.65%
	合计	**75,156.01**	**6.60%**

2.电力销售

发行人电力板块业务主要通过上市子公司赣能股份经营，发行人另外一家电力业务子公司江西东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亦由发行人委托赣能股份经营。此外，发行人煤层气（俗称瓦斯）和煤矸石发电主要由丰矿集团和萍矿集团等子公司所属的电力公司经营，光伏发电业务主要由江西赣浙能源有限公司和新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经营。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拥有发电装机容量 166 万千瓦，其中火电装机容量 140 万千瓦，水电装机容量 16.4 万千瓦，煤层气、煤矸石和光伏发电装机容量 9.6 万千瓦。

表5-16：发行人电力经营情况表

单位：万千瓦、亿元

指标	2019 年	2018 年
装机容量	166.00	166.00
其中：火电	140.00	140.00
水电	16.40	16.40
煤层气、煤矸石和光伏发电	9.6	9.6
销售收入	29.61	27.57
其中：火电	25.00	24.86
水电	1.29	0.86
煤层气、煤矸石和光伏发电	3.32	1.85

（1）火电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投入运营的控股火电厂一家（江西赣能股份有

限公司丰城二期发电厂），成立于 2006 年 9 月，位于江西省丰城市。丰城二期发电厂项目于 2005 年 5 月正式核准开工，总投资 46.61 亿元，分别于 2007 年 1 月份、5 月份建成 2 台 70 万千瓦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其中#5 机组是省内第一台超临界机组)，总装机容量为 140 万千瓦，自投产以来，丰城二期发电厂秉持“严当先、人为本、强协同、细落实”的管理理念，不断推进企业管理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广泛开展挖潜增效、节能减排活动，先后实施了机组脱硝工程、脱硫超低排放改造和汽轮机通流部分改造，各项生产技术经济指标位于江西省同类型机组先进水平，烟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粉尘等污染物排放标准全部达到超低排放限值要求，以实际行动践行“提供清洁能源，建设秀美江西”的企业使命，两台机组自运行以来均符合国家管理政策，排放达到环保要求。

表5-17：发行人火电装机情况表

截止日期：2020年6月30日单位：万千瓦

电厂名称	装机结构	规模总容量	投产情况
控股装机容量	2*70	140.00	投产
其中：火电	2*70	140.00	投产

①煤炭采购情况

2012 年以前，公司火电业务所需煤炭全部由发行人子公司江西省投资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负责采购供应。2011 年 12 月 27 日，赣能股份经董事会审议同意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不再委托江西省投资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采购煤炭，发电用煤全部实行自主采购和管理，消除了上市公司赣能股份与控股股东关于燃煤采购的关联交易。

近年来，公司电煤采购主要分省内、外重点计划和市场采购，目前因市场煤价格上扬，主要以市场采购为主。电煤采购省外重点计划主要集中在陕西、河南等区域，并以陕西片区为主，是公司优质煤的主要来源地；电煤采购省内重点计划主要是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2017 年-2019 年，公司结算原煤分别为 252.62 万吨、300.64 万吨及 288.69 万吨，结算折合标煤单价（不含税）800.84 元/吨、833.62 元/吨及 789.62 元/吨，煤炭采购价格受市场波动影响较大。

公司电煤采购通过招标方式确定煤炭供应商，2017 年-2019 年前五大供应商采购煤炭金额分别占全年煤炭采购总额的 57.50%、58.70%及 61.09%。其中煤炭运输方式主要有火车和汽车进厂：火车运输方式包括矿方直接发货、海运煤由水运至九江港落地后转火车转运进厂；汽车进厂运输方式大部分选择当地市场采购煤炭、小部分海运煤水运至南昌赣江沿线码头后转汽车运输进厂。

煤炭采购结算方式一般以月度为单位，全部货物进厂后，数量、质量数据记

录到燃料管理系统，次月正常结算，结算后出具结算单，供货方按结算单开具发票，无误后按正常资金承付手续办理资金承付。付款有现金和承兑汇票，一般现金占付款比例80%左右。

表5-18：发行人电煤前五大供应商情况表

单位：万元、%

<table>
<tr><th rowspan="2"></th><th rowspan="2">供应商名称</th><th rowspan="2">采购金额</th><th rowspan="2">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th><th colspan="2">合计</th><th rowspan="2">是否关联方</th><th rowspan="2">主要结算方式</th></tr>
<tr><th>金额</th><th>占比</th></tr>
<tr><td rowspan="5">2018年</td><td>神华销售集团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td><td>50,227.99</td><td>23.20</td><td rowspan="5">127,097.06</td><td rowspan="5">58.70</td><td>否</td><td rowspan="10">以现金和承兑汇票形式付款，现金占付款比例80%左右，无预付款</td></tr>
<tr><td>中煤华中能源有限公司</td><td>28,579.19</td><td>13.20</td><td>否</td></tr>
<tr><td>张家港保税区航顺电力燃料有限公司</td><td>20,002.28</td><td>9.24</td><td>否</td></tr>
<tr><td>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td><td>14,252.40</td><td>6.58</td><td>否</td></tr>
<tr><td>陕西煤业化工贸易物流有限公司</td><td>14,035.21</td><td>6.48</td><td>否</td></tr>
<tr><td rowspan="5">2019年</td><td>神华销售集团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td><td>36,266.65</td><td>19.32</td><td rowspan="5">114,665.70</td><td rowspan="5">61.09</td><td>否</td></tr>
<tr><td>中煤华中能源有限公司</td><td>30,294.48</td><td>16.14</td><td>否</td></tr>
<tr><td>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td><td>17,150.96</td><td>9.14</td><td>否</td></tr>
<tr><td>陕西煤业化工贸易物流有限公司</td><td>16,285.84</td><td>8.68</td><td>否</td></tr>
<tr><td>张家港保税区航顺电力燃料有限公司</td><td>14,667.77</td><td>7.81</td><td>否</td></tr>
</table>

②销售电价情况

在电价方面，公司已与江西省国家电网公司签订购销电合同，购电价格执行发改委批复的电价，外送及转移电量电价和江西省国家电网公司协商定价。公司于江西省国家电网公司之间结算方式为按月结算,每月双方抄表、确定上网电量，以现金及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

2011 年 9 月，江西省发改委发布《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适当调整电价有关问题的通知》（赣发改商价字[2011]1044 号）上调火电企业上网电价，公司上网电价调整为 0.4482 元/千瓦时。2011 年 11 月，江西省发改委再次发布《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调整我省电力价格的通知》（赣发改商价字[2011]2690 号）上调火电企业上网电价，公司上网电价调整为 0.4852 元/千瓦时。2013 年 9 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价格[2013]1942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发电企业上网电价有关事项的通知》下调江西省燃煤发电企业脱硫标杆上网电价，公司上网电价调整为 0.4752 元/千瓦时。2014 年 10 月 10 日，根据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价格[2014]1070 号《江西省发展改革委关于适度调整电力价格的通知》，公司上网电价调整为 0.4535 元/千瓦时，2014 年 9 月 1 日起执行。2015 年 4 月 20 日，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燃煤发电上网电价和工商业用电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748 号）精神，经请示省人民政府同意，公司上网电价调整为 0.4376 元/千瓦时，2015 年 4 月 20 日起执行。2016 年 1 月 14 日，江西发改委发布《江西省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燃煤发电上网电价和一般工商业用电价格的通知》（赣发改商价[2016]85 号），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燃煤发电上网电价和一般工商业用电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3105 号）的规定，经请示省人民政府同意，公司上网电价调整为 0.3993 元/千瓦时，2016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根据《江西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合理调整电价结构有关事项的通知》（赣发改商价〔2017〕793 号）的规定，2017 年 7 月 1 日公司上网电价提高 0.015 元/千瓦时（含税），调整为 0.4143 元/千瓦时。

③发电量情况

公司注重节能减排，通过提高管理运行水平，投运大机组等有效措施，保持较低的供电耗煤量。2017 年-2019 年，公司火电平均供电耗煤分别为 303.09 克/千瓦时、302.49 克/千瓦时及 305.28 克/千瓦时，发电量分别为 59.91 亿千瓦时、72.28 亿千瓦时及 71.55 亿千瓦时。2017 年发电量、平均利用小时变动主要是由于进行了机组大修技改，2018 年发电量、平均利用小时同比增加主要是由于技改后运行效率大幅提升，2019 年煤耗同比上升主要是机组负荷率同比降低。

表5-19：发行人火电运营情况表

指标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总装机容量（万千瓦时）	140.00	140.00	140.00
发电量（亿千瓦时）	71.55	72.28	59.91

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68.03	68.46	56.90
设备平均利用小时	5,111	5,163	4,279
供电煤耗（克/千瓦时）	305.28	302.49	303.90
综合厂用电率（%）	5.06	5.22	5.2

④节能减排情况

多年来，公司一直坚持履行社会责任，一贯重视环保工作。在丰电二期发电厂建设之时，公司投资近 3 亿元同步安装了脱硫设施，每年可减少二氧化硫排放 7 万多吨。2017 年，公司持续履行国企责任，严格落实环保政策，切实抓好节能减排工作。通过深入开展节能诊断和技术改造，完成对汽轮机通流系统及脱硫除尘超低排放改造，进一步降低资源消耗量及污染物排放量，主要能耗指标持续改善并保持行业领先。年内所属丰电二期脱硫和脱硝设施投运率达到 100%，主要大气污染物同比测算明显减少，粉煤灰、灰渣、石膏综合利用率超过 70%。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未受到任何环保处罚，且由于公司设备先进，一直处于省内环保标准前列均得到部分的环保奖金的奖励。

（2）水电

目前，公司已投产的水电站包括东津电厂、抱子石水电厂、居龙潭水电厂，两家水电厂居龙潭水电厂、抱子石水电厂装机容量分别为 2×3 万千瓦和 2×2 万千瓦。为减少公司与上市子公司赣能股份同业竞争问题，发行人本部将所持有的东津电厂全部股权交由赣能股份托管，公司按照东津水电年度可供股东可分配利润的 10%向发行人本部收取股权托管的报酬，并由发行人本部在托管期限结束后 1 个月内一次性支付给公司，如果东津水电发生亏损，公司不收取报酬。

表5-20：发行人水电装机情况表

截止日期：2020年6月30日单位：万千瓦

电厂名称	装机结构	规模总容量	投产情况
江西东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东津水电厂	2*3.2	6.4	投产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抱子石水电厂	2*2	4	投产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居龙潭水电厂	2*3	6	投产
合计	-	16.4	-

江西东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东津水电厂是江西省“八五”重点工程，1992 年正式动工兴建，电厂总投资 4.9 亿元。1995 年，东津水电厂全面竣工投产，装机总容量 2 台×3.2 万千瓦，是一座以发电为主，兼有防洪、灌溉、养殖等综合效益的中型水电工程。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抱子石水电厂位于修河上游修水县境内，是江西省“十五”重点工程，装机容量为 2×2 万千瓦，是一座自动化程度较高、具有日调节性能兼有调峰任务的低水头引水式中型水电站。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居龙潭水电厂是赣江水系贡水左岸支流桃江干流的最末一级电站，坝址位于赣县大田乡夏湖、河头村之间的居龙潭，装机容量为 2×3 万千瓦，是一座以发电为主，兼有水库养殖、改善航运等综合效益的中型水利枢纽工程。

① 电价情况

在电价方面，公司与江西省电力公司签订购销电合同，每月双方抄表、确定上网电量，按月结算。截至 2020 年 6 月末，东津电厂电价为 0.53 元/千瓦时，抱子石和居龙潭水电厂电价为 0.42 元/千瓦时。

② 发电量情况

抱子石水电站坝址控制流域面积 5,343.00 平方公里以上，水库总库容 4,810.00 万立方米，正常蓄水位 93.50 米，相应库容 4,370.00 万立方米。2017 年-2019 年，抱子石水电站大坝来水量分别为 75.83 亿立方米、36.98 亿立方米、48.68 亿立方米，发电弃水率分别为 39.97%、7.17%、12.65%。

居龙潭水电厂坝址以上流域面积为 7,739.00 平方公里，多年平均流量为 199 立方米/秒，正常蓄水位为 122 米，总库容 7,360.00 万立方米。2017 年-2019 年，居龙潭水电厂大坝来水量分别为 47.25 亿立方米、30.02 亿立方米、73.33 亿立方米，发电弃水率分别为 8.35%、6.83%、22.90%。

表5-21：发行人水电运营情况表

指标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总装机容量（不含托管东津水电厂，万千瓦时）		10	10	10
发电量（亿千瓦时）		3.58	2.24	3.22
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3.52	2.20	3.17
平均利用小时数(小时)	抱子石水电厂	3,195	2,625	3,446
	龙潭水电厂	3,841	1,985	3,064

总体来看，发行人水电业务受气候影响较大。2018 年，江西省平均降水量为 1,551.00 毫米，较上年减少 9.84%。受降水量影响，公司发电量较上年减少 32.53%。2019 年，发行人水电厂来水量大幅增加，发电量较上年增加 59.82%。

（3）煤层气（俗称瓦斯）、煤矸石发电和光伏发电

发行人煤层气（俗称瓦斯）和煤矸石发电主要由丰矿集团和萍矿集团等子公

司所属的电力公司负责生产经营，共有 9 台 6000KW 煤矸石发电机组和 15 台 500KW 煤层气发电机组。2017-2019 年，煤矸石发电量分别为 11,334.75 万度、20,072.67 万度和 20,279.21 万度。煤层气发电量分别为 264.94 万度、1,270.80 万度和 2,027.13 万度。电力主要满足能源集团各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剩余部分向国网江西省电力有限公司销售。2019 年，由于曲江煤矿复产，煤矸石产量随之上升，发行人煤层气发电量和煤矸石发电量均同比增长。光伏发电业务由新余江能光伏电业有限公司、萍乡江能光伏电业有限公司和景德镇江能光伏电业有限公司负责经营，2017 年-2019 年，发行人光伏发电量分别为 5,770.29 万度、8,142.22 万度和 5,450.00 万度。

3.天然气销售

发行人天然气板块业务包括管网建设、天然气管输、天然气销售等，主要由子公司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经营，该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27 日成立，注册资本金 8.68 亿元，成立目的是为壮大江西省天然气产业，整合发行人天然气产业资产，助推天然气板块资产未来上市工作。天然气集团下属子公司江西省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主要负责建设江西省天然气管网一期工程的投资、建设和运营；下属子公司江西省投资燃气有限公司主要负责城市燃气销售、燃气终端的安装、施工及维修等业务；主要参股公司江西省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主要负责建设江西省天然气管网二期工程。

（1）天然气管网建设总体情况

江西省天然气管网工程分两期实施，一期工程是申请人子公司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江西省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与中石化合作，承接川气东送入赣天然气，主要围绕鄱阳湖生态经济区规划建设。2008 年 10 月项目开工，涉及南昌、九江、景德镇、鹰潭、抚州、宜春、上饶、新余等 8 个设区市、22 个县（市、区），干线全长 860 公里（不含支线），规划 10 条支线，共设 28 座分输站，30 座截断阀室和 5 个 CNG 加气母站，管道设计压力为 6.3 兆帕，项目总投资 42.32 亿元。2010 年 6 月，九江-南昌、九江-沙河段管线通气投产，彻底结束了江西省没有管输天然气的历史。

截至 2019 年末，一期管网工程（含支线）已累计建成管道 1,210 公里，已建成并投产九江-南昌、九江-沙河、九江-景德镇、南昌-新余、高安-丰城、丰城-鹰潭、余江-景德镇段干线和上高支线、奉新支线、抚州-南城-黎川支线、青云-万年支线、上高-宜丰支线、虎圩-东乡支线，安全隐患治理项目安义改线、滨湖新城改线、东昌高速改线、峰德保障房、秀峰搬迁安置点改线已完成。投产县市分输站 23 个、CNG 加气母站 5 个，涉及南昌、九江、景德镇、新余、宜春、抚州、鹰潭、上饶等 42 个县市，同时，南昌、九江等多个省网沿线城市以及九江

出口加工区等多个工业园区已实现和省网对接通气。

在一期管网建设的同时，为了加大江西省天然气覆盖范围，公司开始进行支线工程建设，计划投资 22.41 亿元，预计 623 公里，截至 2019 年末已投资 5.03 亿元，涉及金溪县、崇仁县、南城县、南丰县、修水县等 12 个县市。目前开工建设湖口-金砂湾支线、余干支线、金溪支线，永修-武宁-修水支线、抚州-崇仁-宜黄支线、南城-南丰支线、南城-资溪支线、蔡岭-都昌支线、乐平-德兴-婺源支线、樟树支线、宜丰-铜鼓支线、芦田-鄱阳支线（鄱阳段）等支线。

江西省天然气管网二期管网工程主要承接西气东输二线入赣天然气，2010 年 12 月项目开工，覆盖南昌、九江、宜春、新余、萍乡、吉安、赣州、上饶、鹰潭等 9 个设区市、38 个县（市、区），管道全长 790 公里，共设 44 座对接站、分输站及末站，15 座截断阀室，管道设计压力为 6.3 兆帕，项目批复总投资约 35 亿元。

截至 2019 年末，江西省天然气管网二期工程已投产运行：赣州市章贡区、吉安市吉州区、青原区、萍乡市安源区、芦溪县、南昌市安义县、宜春市宜阳新区、上饶市信州区、经开区、鹰潭市月湖区、新余、樟树、大城、高安、九江、分宜、上犹、铅山、南昌，累计完成管网建设 158.62 公里,累计投产管网 158.62 公里。建成吉安接收站-吉安分输站、赣州接收站-赣州末站、萍乡接收站-芦溪末站、鹰潭接收站-鹰潭门站、西二线新余分输站-新余接收站、大城接收站-高安末站、西二线九江分输站-九江末站、西二线九江分输站-瑞昌门站、铅山分输站-横峰门站、铅山分输站-横峰门站、赣州接收站-南康分输站、南康分输阀室-上犹末站、西二线湘潭联络线 3#阀室-分宜分输站、西二线上海支干线 11＃阀室-铅山分输站、铅山分输站-铅山门站、西二线上海支线 2#阀室-昌东分输站 16 条线路。

为了满足各县（市、区）的用气需求，发行人按照省政府要求，于2016年初独立组建了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管道分公司，负责二期管网剩余约1500公里管线建设，涉及井冈山市、莲花县、永新县、大余县等40个县（市、区），总投资54.50亿元。截至2019年末已完成投资24.85亿元。目前开工建设井冈山支线、井开区支线；靖安支线、湘东支线、赣州南支线大余信丰段；于都宁都石城段、宁都广昌南丰段、进贤段；赣州南支线信丰瑞金段、上犹崇义段、樟树新干峡江段、井开区吉水永丰段、赣州南支线（信丰-龙南-定南段）等项目，已开工管线1094.61公里(含投产里程)，已建成管线876.44公里（含焊接完成和投产里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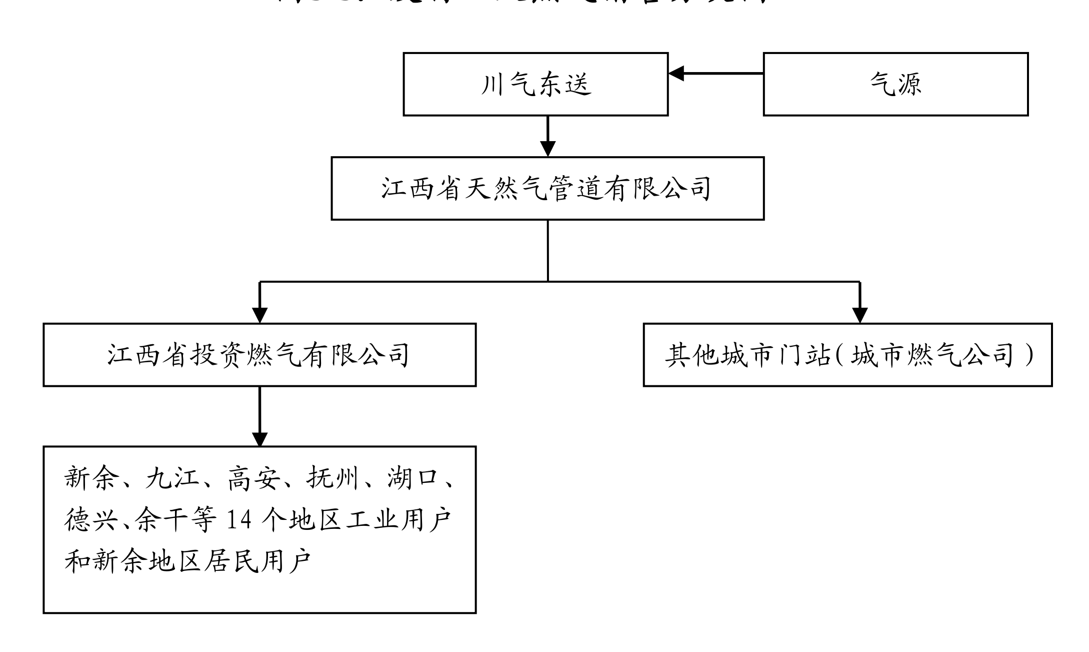
（2）业务模式

发行人天然气业务由子公司天然气集团下属的江西省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向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分公司采购天然气，将天然气销售给下游城

市燃气运营商及发行人子公司江西省投资燃气有限公司。

发行人管输天然气销售主要有两种模式：第一，江西省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将天然气销售给发行人子公司江西省投资燃气有限公司，由江西省投资燃气有限公司参与九江、新余、高安、抚州、湖口等 14 个地区城市燃气销售业务；第二，江西省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直接将天然气销售给下游城市燃气运营商。江西省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将天然气销售给江西省投资燃气有限公司，价格与 25 家城市燃气运营商价格基本一致，主要是通过协商议价确定价格，城市燃气运营商在此基础上根据省发改委确定的燃气价格销售给终端用户。

图5-5：发行人天然气销售分类图



注：上图中新余、九江、高安、抚州、湖口、德兴、余干、鄱阳、庐山西海、井冈山、万安、莲花、永新、遂川地区发行人已获得天然气特许经营权。

（3）天然气采购

按照目前天然气分配机制，国内天然气气源指标由国家发改委统一管理和分配，根据国家对天然气利用统筹规划的原则，在国家和江西省发改委的统一计划安排下，发行人每年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分公司订立年度供应合约，并协商约定下年度供应的天然气指标，在九江输气站进行交付。

① 采购定价

天然气采购价格由天然气出厂价和川气东送管输价组成。上游天然气开发商按出厂价格收取天然气销售款及管输费；江西省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按天然气出厂价格加管道运输费向下游江西省投资燃气有限公司收取天然气销售款，对省内其他城市门站则按天然气出厂价格加购销差价收取天然气销售款、并收取管道运

输费。市门站则按天然气出厂价格加购销差价收取天然气销售款、并收取管道运输费。

2014年1月起，公司天然气上游常规气实行一票制，管输费和出厂价开具一张发票，含税价为2.2808元/方（税率13%），中石化给予1年期0.05元优惠（2013年7月10日-2014年7月9日），优惠后购进含税价2.2308元/方，不含税价格为1.9742元/方。2014年9月1日起，常规气价格调整为2.4741元/方，不含税价格2.1895元/方。2015年4月1日起，公司采购天然气价格调整为每立方米2.4108元，不含税价格为每立方米2.1335元。2015年6月1日起，公司采购天然气价格调整为每立方米2.24元，不含税价格为每立方米1.9823元。2015年12月1日起，公司采购天然气价格调整为每立方米1.91元，不含税价格为每立方米1.6903元。2017年9月1日起，公司采购天然气价格调整为每立方米1.846元，不含税价格为每立方米1.6631元。2018年7月1日起，公司采购天然气价格调整为每立方米1.84元，不含税价格为每立方米1.6881元。2019年4月1日起，因国家统一调整增值税率，天然气出厂价调整为1.82元/立方米，不含税价格为每立方米1.6697元。

③ 采购情况

2017-2019年，发行人的天然气采购量分别为107,809万立方米、127,729万立方米及155,666万立方米，采购量随着管网覆盖范围及下游市场的开拓而不断增长。

④ 结算方式

江西省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与上下游结算方式均通过银行转账方式进行结算，采取每10天一次结账方式。

（4）天然气销售

①销售定价

城市燃气价格按天然气城市门站价格加城市输配价格向终端用户收取天然气销售款。

（1）城市门站价格，包括天然气出厂价和省内管输费。

天然气出厂价：2015年4月1日起，天然气出厂价调整为每立方米2.4108元，不含税价格为每立方米2.1335元。2015年6月1日起，天然气出厂价调整为每立方米2.24元，不含税价格为每立方米1.9823元。2015年12月1日起，公司采购天然气价格调整为每立方米1.91元，不含税价格为每立方米1.6903元。2017年9月1日起，公司采购天然气价格调整为每立方米1.846元，不含税价格为每立方米1.6631元。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理顺居民用气门站价格的通

知》发改价格规〔2018〕794 号，2018 年 6 月 10 日起非居民门站价格由原 1.86 元调整为 1.84 元/方，居民价格由 1.8308 元/方调整为 1.84 元/方，实现居民非居民价格接轨。2019 年 4 月 1 日起，因国家统一调整增值税率，天然气出厂价调整为 1.82 元/立方米，不含税价格为每立方米 1.6697 元。

省内管输费：2013 年 8 月 1 日起，省内管输费调整为每立方米 0.42 元（税率 11%），不含税为每立方米 0.3784 元。2015 年 7 月 1 日起，非居民用天然气省内管输费每立方米降价优惠至 0.333 元，不含税为每立方米 0.3 元。2015 年 11 月 21 日起，非居民用天然气省内管输费每立方米调整为 0.35 元，不含税为每立方米 0.3153 元。2016 年 11 月 16 日起，居民与非居民用天然气省内管输费并轨，每立方米降价优惠至 0.35 元，不含税为每立方米 0.3153 元。2018 年 7 月 1 日起，省内天然气管输价格由 0.35 元/立方米降至 0.24 元/立方米。2019 年 4 月 1 日起，因国家统一调整增值税率，天然气管输价格下降至 0.238 元/立方米。2019 年 9 月 1 日起调整为 0.2 元/立方米，2020 年 3 月 1 日起调整为 0.18 元/立方米。

截至 2019 年末，城市门站居民用天然气价格为每立方米 3.00 元；非居民用天然气价格为每立方米 2.92 元。

（2）城市输配价格则由各市、县物价局制定。

②销售情况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管输天然气业务已覆盖南昌、九江、景德镇、鹰潭、抚州等 8 个设区市、42 个县（市、区），主要销售：①通过江西省投资燃气有限公司销往九江、新余、高安、抚州等 14 个地区的居民用户及工商业用户。随着公司天然气业务的全省铺开，天然气总销量持续增长，而 14 个地区由江西省投资燃气公司直接供应天然气销售量占比相应出现下降，2017 年-2019 年分别为 16.63%、16.59%及、16.22%；②销往江西港华天然气有限公司、湖口润发燃气有限公司、德安国发天然气有限公司、共青城国发天然气有限公司、南昌市燃气有限公司、九江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景德镇华润燃气有限公司、景德镇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永修县国发天然气有限公司、星子国发天然气有限公司、九江港华天然气有限公司、上高县顺民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抚州国发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奉新县大华燃气有限公司、抚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江西海能燃气有限公司陶瓷园区分公司、贵溪华润燃气有限公司、江西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江西天然气黎川有限公司、万年县天然气有限公司等 25 家城市燃气运营商，2017 年-2019 年年其他 25 家城市门站销售量占天然气总销量 83.37%、83.41%及 83.78%。

表 5-22：发行人天然气前五大销售商情况表

单位：万元、%

2018 年	销售对象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合计	是否	主要结

				金额	占比	关联方	算方式
	南昌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53,640.41	20.86	146,201.12	56.85	否	预收款
	江西港华天然气有限公司	46,371.68	18.03			是	
	江西华电九江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21,374.84	8.31			否	
	景德镇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16,118.6	6.27			是	
	江西天然气贵溪有限公司	8,695.59	3.38			否	
2019年	南昌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72,391.49	17.96	161,628.28	40.10	否	预收款
	江西港华天然气有限公司	44,641.14	11.08			是	
	江西华电九江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16,938.20	4.20			否	
	九江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15,482.46	3.84			否	
	景德镇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12,175.00	3.02			是	

③结算方式

天然气销售业务结算模式主要通过银行转账方式进行结算,其中居民客户部分为按月使用量缴费、部分为IC卡充值预付;工商业客户按月使用量每月结算,其他城市门站每10天结算一次。

表5-23：发行人天然气业务销售情况表

单位：万立方米、万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销售量	155,990	127,798	108,134
一、通过子公司江西省投资燃气有限公司销售给14个地区终端用户	25,954	21,196	17,979
其中：住宅用户	3,251	2,540	2,251
工商业用户	22,703	18,656	15,728
平均单价（不含税、元/立方米）	2.68	2.54	2.49
销售收入	67,849	53,838	44,693.19
二、通过江西省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将天然气销售给下游25家城市燃气运	125,401	102,120	86,656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营商			
平均单价（不含税、元/立方米）	2.21	2.08	2.05
销售收入	278,324	212,409	177,397

注： 上表所列销售价格均为含管输费价格。

4.商品煤及煤炭延伸业

（1）商品煤业务

发行人煤炭板块主要由子公司江西能源所属的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西丰矿集团有限公司、江西新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江西乐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江煤贵州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子公司承担；销售任务主要由江西煤业销售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以及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承担。

①资源储量及产能情况

在煤炭资源方面，由于江西省内煤炭资源储量少，江西能源积极向省外和国外进行资源收购整合，目前已拥有“省内、省外、国外”三大产区，实现跨国企业经营。为避免同业竞争，加大了对其下属煤炭企业的整合力度，将江西省内优质煤炭资产整体注入上市公司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省外煤炭生产主要由贵州矿业经营，国外矿区生产委托安源煤业管理。

江西能源主要煤种有主焦煤、1/3 焦煤、无烟煤、贫瘦煤、烟煤等，主要煤炭产品有冶炼精煤、洗动力煤、混煤、筛混煤、洗末煤、块煤等，主要销往江西省内外钢铁厂、火电厂、焦化厂。截至 2019 年末，主要生产矿井保有地质储量为 30905.87 万吨，其中焦煤 11545.21 万吨、1/3 焦煤 2647.54 万吨、贫瘦煤 5625.21 万吨、无烟煤 1928.96 万吨和褐煤 9158.95 万吨；可采储量 19614.58 万吨，其中焦煤 10485.25 万吨、1/3 焦煤 1396.52 万吨、贫瘦煤 2557.21 万吨、无烟煤 996.52 万吨和褐煤 4179.08 万吨。

表 5-24：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主要矿井情况

煤矿名称	资源储量（万吨）	可采储量（万吨）	核定产能（万吨）	煤炭品种	剩余开采年限（年）
生产矿井：安源煤矿	2,623.90	1,381.29	78	1/3 焦煤	13.1

曲江煤矿	7,696.81	5,424.61	65	焦煤	43.4
尚庄煤矿	2,317.43	1,594.39	36	焦煤	32
山西煤矿	1,071.42	501.20	33	贫瘦煤	11.1
流舍煤矿	1,649.71	761.60	30	贫瘦煤	18.2
山南井	1,196.76	880.25	28	焦煤	22.7
沿沟煤矿	2,875.98	1,299.28	48	贫瘦煤	19.5
江西省内小计：	**19,432.01**	**11,842.62**	**318**		
小牛煤矿	3,671.04	2,398.94	60	焦煤	28.8
大林煤矿	1,932.21	1,000.18	30	无烟煤	24.1
贵州小计：	**5,603.25**	**3,399.12**	**90**		
朋古鲁	5,024.10	4,028.10	120	褐煤	24.5
印尼小计：	**5,024.10**	**4,028.10**	**120**		
生产矿井合计：	**30,059.36**	**19,269.84**	**528**		

表 5-25：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在建煤矿情况

煤矿名称	**资源储量（万吨）**	**可采储量（万吨）**	**核定产能（万吨）**	**煤炭品种**	**剩余开采年限**
在建矿井：贵新煤矿	1,604.10	1,221.60	45	焦煤	19.4
群力煤矿（赣兴煤矿）	4,493.00	2,967.60	60	无烟煤	35.3
鸣西煤矿	1,925.39	1,123.40	30	气肥煤	26.7
在建矿井合计：	**8,022.49**	**5,312.60**	**135**		

表 5-26：发行人主要煤种、产品及用途

序号	煤种	产品	用途
1	主焦煤	冶炼精煤、洗动力煤、洗精煤、洗末煤	主要用于炼焦、发电
2	1/3 焦煤	冶炼精煤、洗动力煤	主要用于炼焦、发电
3	无烟煤	混煤、块煤、筛混煤	主要用于电厂、水泥厂、民用
4	贫瘦煤	筛混煤、混煤	主要用于发电、水泥厂
5	烟煤	洗煤、混煤	主要用于电厂、水泥厂
6	瘦煤	筛混煤	主要用于电厂、水泥厂

②生产模式及生产情况

从事煤炭生产的各子公司根据各矿井的实际情况统筹下达各矿井的年度生产计划，生产计划主要包括原煤产量、开拓进尺、安全指标等。各子公司的生产技术部门负责提出矿井生产布局、开拓方案及采区工作面接替计划，安全部门负责矿井安全监督检查。各矿井负责组织实施生产，包括生产准备、掘进、采煤、机电、运输、通风、调度等环节的安全生产和技术管理工作。矿井生产管理严格执行相关规程、制度，全面执行矿井质量标准化管理，严格各项安全管理制度的落实，确保正常安全生产。

截至 2019 年末，江西能源拥有投产煤矿 11 个，其中江西煤业在产煤矿 6 个，新余矿业有限公司在产煤矿 1 个，萍乡矿业在产煤矿 1 个，乐平矿务局在产煤矿 1 个，贵州矿业 2 个。近年来，江西能源煤炭生产产量基本稳定，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分别生产商品煤 299.03 万吨、292.30 万吨和 301.25 万吨。

表 5-27：2018 年-2019 年发行人煤炭生产及销售情况

单位：万吨、%、元/吨

煤炭生产	2018 年	2019 年
原煤产量	**351.25**	**357.79**
其中：入洗量	216.72	216.25
入洗率	61.70	60.44

商品煤产量合计	**292.30**	**301.25**
其中：未入洗原煤	141.87	154.40
选煤	150.43	146.85
吨煤生产成本	**363.83**	**364.25**
煤炭销售	**2018年**	**2019年**
商品煤销量	310.60	281.43
商品煤销售均价	608.50	616.50

③销售模式及销售情况

为加强煤炭产品销售管理，与煤炭用户建立长期的销售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稳定煤炭的销售市场，发挥煤炭销售信息平台作用，推进煤炭销售有序、可持续发展，江西能源的煤炭产品实行统一销售管理，由江西煤业销售运输分公司和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煤炭产品对外销售，实行五统一，即统一对外销售、统一订货（合同）、统一运输、统一结算、统一处理商务纠纷。江西能源煤炭产品销售区域覆盖江西、福建、湖南、广东、浙江、安徽、广西等省份，但主要销售市场还是在江西省内。除自产煤炭外，江西能源还外购煤炭对外销售，开展煤炭贸易业务。

表5-28：2018-2019年发行人自产煤炭与外购煤炭情况

单位：万吨

项目	**2018年**		**2019年**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自产煤炭	292	67.28%	286	55.64%
外购煤炭	142	32.72%	228	44.36%
合计	**434**	**100%**	**514**	**100.00%**

表5-29：2019年发行人煤炭销售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煤炭业务板块收入
1	涟源市汇源煤气有限公司	1.65	9.46%
2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65	9.46%
3	景德镇市焦化能源有限公司	1.25	7.13%
4	萍乡弘源煤化工有限公司	1.07	6.12%
5	国电丰城发电有限公司	0.38	2.16%
	合计	**6.00**	34.33%

④运输情况

江西能源主要采取铁路与公路方式运输所销售的煤炭,因销售客户主要集中在江西省内及其周边省市，所以铁路与公路运输量大致相当。能源集团所在地江西省近年来铁路与公路建设快速发展,能源集团的各主要煤矿都位于铁路及公路交通干线附近，因此运输条件良好，不存在交通瓶颈限制。

⑤安全生产情况

江西能源下属各煤矿均已取得了《安全生产许可证》，依据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了安全管理制度，在生产过程中认真贯彻落实了《安全生产法》、《矿山安全法》等有关法规，严格按照《煤矿安全规程》、《安全作业规程》和《安全操作规程》进行作业，安全生产形势总体良好。

（2）焦炭及其副产品业务

焦炭业务主要由所属公司萍乡焦化有限责任公司和丰城新高焦化有限公司经营。2018-2019 年，焦炭销量分别为 56.5 万吨、79.6 万吨。产品主要的销售对象为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萍乡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和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钢铁生产企业。

①萍乡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萍乡焦化有限责任公司拥有年产 30 万吨和 40 万吨生产能力两座焦炉,公司产能规模为年产焦炭 70 万吨，年外供煤气 1 亿立方米，年产焦油 30,000 吨，年产硫酸铵 10,000 吨，年产粗苯 7,000 吨。该公司采用国内成熟的炼焦生产工艺，主要生产过程和相关技术数据基本实现了远程监控。2017 年 11 月 20 日，萍乡市人民政府同意萍乡市环境保护局上报请示《关于依法责令萍乡焦化有限责任公司停业的请示》（萍环字[2017]252 号），萍乡焦化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开始实施停产。

②丰城新高焦化有限公司

丰城新高焦化有限公司位于丰城市上塘镇，年产焦炭 110 万吨，最大年外供

煤气 1.68 亿立方米，年产焦油 5.19 万吨，年产硫酸铵 1.66 万吨，年产粗苯 1.70 万吨。

2019 年，受益于产能利用率的提升，公司焦炭产销量同比均有所增长；受市场供需变化影响，2019 年以来，公司焦炭销售价格呈下降趋势，同时焦炭生产成本大幅上升，因此焦炭业务呈亏损状态，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较大负面影响。2020 年，发行人加强采购成本管理，未来焦炭生产成本有望下降，该业务有望实现盈利。

表 5-30：2018 年-2019 年发行人焦炭业务运行情况

单位：万吨、元/吨

焦炭生产	2018 年	2019 年
焦炭产量	56.13	79.67
焦炭销量	56.50	79.60
焦炭生产成本	1,820.33	1,917.07
焦炭销售价格	1,986.95	1,810.56

（3）加工贸易

加工贸易业务方面，2019 年，公司煤炭贸易量下降使得贸易业务收入同比有所减少；同时公司江西煤炭储备中心项目（该项目储配煤系统静态储煤 80 万吨，设计通过能力为 700 万吨/年，洗选加工系统处理能力为 100 万吨/年。铁路专用线一期工程建成并已投入试运营，建设规模为煤炭发运量 260 万吨/年，到达量 60 万吨/年。）码头作业量、发运量大幅减少，主要系码头相关设备检修所致，但储备中心的铁路运输费及仓储费增长使得其收入同比继续提升。整体看，公司物流贸易毛利率较低，盈利能力弱，但随着江西煤炭储备中心项目运营逐步稳定，且公司拟与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合作，以建立长期稳定的能源战略合作关系和促进煤炭、电力、钢铁、化工、建材等产业链协同发展为目的，提升陕西省资源开发利用和江西省能源供应保障能力，共同致力于打造产能置换+煤炭保供+常态储煤+物流贸易的跨省能源合作的新典范。未来公司加工贸易规模或将出现较大幅度增长。

表 5-31：2018 年-2019 年发行人加工贸易运行情况

单位：万吨、亿元

加工贸易	2018 年	2019 年

码头作业量	414.27	502.71
码头发运量	408.93	495
贸易业务收入	9.48	6.78

5.建筑施工

发行人的建筑施工主要由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该公司建筑施工资质有：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隧道工程专业承包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房地产开发壹级、公路工程总承包贰级、工程设计乙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电力工程总承包叁级、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叁级。该公司还具备商务部批准的对外承包工程经营资格、国家援外成套项目 A 级资质，是对外工程承包信用 AA 级企业，中国对外承包工程商会理事单位。该公司在阿尔及利亚、博茨瓦纳、喀麦隆、尼泊尔、阿联酋、马来西亚、泰国、印度尼西亚等国家承包工程或投资项目。在国内先后参加了赣、晋、陕、京、皖、鄂、闽、琼、浙、粤、贵等全国十多个省区的矿山、市政、铁路、公路、工业与民用建筑、人防等工程的建设施工。该公司在国内外拥有种类齐全、品质优良的机械设备 2300 余套，大型混凝土搅拌站、悬移支架、反井钻机、煤巷综掘机等技术设备均达国际同行业的先进水平。2017 年-2019 年，项目合同总额分别为 240.88 亿元、284.82 亿元和 280.1 亿元，国内合同总额分别为 156.82 亿元、170.10 亿元和 204.15 亿元，国外合同总额分别为 84.06 亿元、114.72 亿元和 75.9 亿元。

为确保市场经营战略目标的顺利实施,业务营销模式主要以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招投标及项目实施主体,发挥各自专业分公司优势参与市场竞争,承揽项目。

①采购模式及成本分析

建筑施工耗用的主要原材料为各种建筑材料,目前以各个分公司或项目部自行采购为主,即由各个分公司或项目部负责项目所需原材料的采购,为节约成本,一般实行就地采购原则，对货款一般采取月结月清的方式。

表 5-32：主要原材料供应商情况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原材料
1	温州华邦混凝土有限公司	混凝土
2	徐州华强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设备
3	彬县西安轴承螺丝店	型材
4	江西昭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5	萍乡市城市供水安装工程有限责	承包款

	任公司	

②业务结算模式

投标阶段，向招标方支付投标保证金。招标结束后，根据项目具体情况（主要为项目投资方资金实力，以往项目建设经历，双方合作状况等因素）与项目投资人谈判，并签署相关合同。根据项目投资人要求，一般会开具履约保函或履约保证金（一般为合同金额的10%），以确保工程合同的履行。项目开始建设后，对施工工程收入、成本的确认和账务处理严格按照建造合同准则及财政部下发的施工企业会计实务执行。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和计量当期的合同收入和成本。

③业务运营分析

近年来随着新签合同的不断增加，建筑规模稳定上升。2018年-2019年，建筑施工业务国内及国外项目合同总金额分别为284.82亿元和280.05亿元，保持较为稳定。

表5-33：2018年-2019年国内及国外项目统计表

单位：亿元

项目	2018年合同总金额	2019年合同总金额
国内	170.10	204.15
国外	114.72	75.9
合计	**284.82**	**280.05**

6.成品油及非煤产品销售

（1）成品油

发行人石油贸易主要以石油批发为主，兼营加油站等零售。在石油批发业务方面主要采取外采外销模式，富昌石油作为中石油和中石化的中间商，向中石油采购油品，通过自营加油站及油库批发销售，从中赚取价差。结算方式为按月结算，以全额预付货款为主、少数货到付款。

2018年发行人石油贸易产生的销售收入71,747.98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7,251.17万元，主要因为：在国际油价下跌、营业成本降低的行情下，发行人增大石油库存量，采取外采外销的销售模式，石油销量得到一定增加。

2019 年，发行人石油贸易产生销售收入 97,266.26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25,518.28 万元；主要是因为和中石化合作，深化与中石化公司的“他有我营”模式合作。该项合作主要选择富昌石油赣州公司康大服务区加油站、九江加油站、抚州加油站为合作站点的销售策略，使得销量激增，石油库存较去年同期增长。

表 5-34：发行人石油前五大供应商情况表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合计		是否为关联方	主要结算方式
				金额	占比		
2018 年	洛阳炼化宏达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7,394.67	46.70	57,487.31	94.60	否	预付
	上海洛化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7,228.86	26.07			否	
	扬州中油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7,705.82	13.04			否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南昌销售分公司	2,895.72	4.94			否	
	北京中油京成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2,262.24	3.85			否	
2019 年	洛阳炼化宏达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46574.56	68.17	68,321.96	100%	否	预付
	上海洛化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1722.90	17.16			否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南昌销售分公司	8712.50	12.75			否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安庆销售分公司	1312.00	1.92			否	

表 5-35：发行人石油前五大销售对象情况表

单位：万元、%

2018 年	销售对象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合计		是否为关联方	主要结算方式
				金额	占比		
	南昌公交石油有限责任	29,308.52	40.58	35,026.98	48.50	否	款到发货

	公司						
	江西中路混凝土有限公司	2,461.25	3.41			否	
	江西长运石油有限公司	1,664.90	2.31			否	
	新余市顺荣航运有限公司	810.97	1.12			否	
	南昌市赣江航运有限公司	781.34	1.08			否	
2019 年	南昌公交石油有限责任	30,439.85	41.85	41265.80	56.72	否	款到发货
	南昌富昌石油燃气有限公司	4,097.77	5.63			是	
	江西长运石油有限公司	2,272.53	3.12			否	
	博兴兴港铁运有限公司	2,244.50	3.08			否	
	江西中路混凝土有限公司	2,211.15	3.04			否	

发行人煤炭贸易是货到付款，而石油是款到发货的原因是煤炭贸易属产能过剩行业，发行人在业务经营过程中有更大的自主权。

（2）非煤产品销售

发行人的非煤产品销售主要由安源管道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安源管道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产品有钢骨架聚乙烯塑料管、钢丝网骨架聚乙烯塑料复合管及管件，产品广泛应用于石油、化工、燃气、供水、采矿等行业。2018 年安源管道公司被评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通过了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评审，安源管道公司目前拥有 69 项实用专利。安源管道公司销售模式分为直销和代理销售，通过参与工程招投标或业务员发展客户的方式，直接获得订单；经过多年的经营，通过独特的技术、优质的产品性能，培育了相对稳定的客户，并与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形成了"直销为主、代理销售为辅"的销售模式。2018 年-2019 年管道销售收入分别为 17,604.18 万元和 22,839.06 万元。

（3）其他机械产品

其他机械产品由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萍乡机械厂和郑煤机（江西）有

限责任公司经营。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萍乡机械厂主要产品有矿山机械、环保设备、建筑机械、玻璃集装架、非标制造及锅炉维修及安装。工厂技术力量雄厚，生产设备 400 余台（套），工厂通过了 ISO9001-200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能与年产量 1000 万吨矿井的机械设备配套，年产值近亿元。郑煤机（江西）有限责任公司原名江西赣丰煤矿机电设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赣丰煤机公司）。赣丰煤机公司前身系丰城矿务局机修总厂，始建于 1958 年，经营范围：机电产品制造/安装；水泥销售/化工（危险品除外）。主要生产煤矿安全标志准用证的刮板输送机、皮带输送机、新型右旋螺纹锚杆、调度绞车、回柱绞车、立井单绳罐笼、矿车、箕斗、高压电机修理等产品。2009 年 12 月，根据发行人《关于丰城矿务局企业改制整体批复》，赣丰煤机公司与郑煤机公司开展合资经营，持股比例为：丰城矿务局 42%、郑煤机 38%、自然人 20%。

2018 年和 2019 年其他产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15,988.88 万元和 21,332.11 万元。
2018 年和 2019 年其他产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15,988.88 万元和 21,332.11 万元。

7.交通板块

发行人近年来不断加大基础设施行业的投入，先后建设了三条高速和一座跨江大桥，其中三条高速公路分别于 2007 年底、2011 年底和 2017 年初建成通车，一座跨江大桥九江长江公路大桥二桥 2013 年 10 月建成通车。

2014 年，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发赣府字【2013】78 号《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理顺九江长江大桥公路桥管理体制工作方案的批复》和发行人赣投财务字【2015】6 号《关于九江长江大桥（公路桥）管理局财务并账的报告》文，发行人已整体接交九江长江大桥（公路桥）管理局管理、资产、财务和人员，发行人取得该公司控制权，并将九江长江大桥公路桥管理局自 2013 年起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财务报表合并时对前期财务报表追溯调整，对 2014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进行重述。

发行人高速公路建设模式为：工程建设按照国家相关法规公开招投标确定建设单位，由中标单位负责项目工程建设，完工后进行验收。发行人未参与 PPP 项目、政府投资基金、BT、回购其他主体的业务，不存在政府购买服务、替政府项目垫资的情况。

发行人高速公路的折旧根据交通运输部有关规定及公路特点按总工作量法（即车流量法）计算，并按月折旧。其具体计算方法为：单位车流量折旧额=公路资产原值（或余值）÷预测总车流量（或剩余收费经营权期限的预测总车流量）；月折旧额=月实际车流量×单位车流量折旧额。

（1）运营公路与大桥

康大高速公路主要由子公司赣州康大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运营，是江

投集团投资建设的第一条高速公路，是江西到广东的第二个通道，也是从江西及安徽、江苏等地到广州方向最便捷的通道。道路全长 56.645 公里，双向四车道，属于赣韶高速[1]（江西赣州-广东韶关）江西段，项目总投资 18.49 亿元，发行人出资 3.06 亿元，2005 年底开工建设，2007 年底峻工通车，收费年限 30 年。

瑞寻高速是国家高速公路网“第 4 纵”济南至广州高速公路一段，也是江西省规划的“三纵四横”高速公路主骨架中的“第一纵”。道路全长 123.984 公里，项目总投资 60.49 亿元，发行人出资 2.02 亿元，2009 年开工建设，2011 年底峻工通车，收费年限 30 年。

资溪高速起于赣闽两省交界处的花山界，终点接在建的鹰瑞高速公路。道路全长 38.75 公里，项目总投资 27.01 亿元，发行人出资 1.03 亿元，2013 年开工建设，2017 年初峻工通车，收费年限 30 年。

九江长江公路大桥（二桥）是福州至银川高速公路的重要组成部分，全长 25 公里，由赣鄂两省共建，其中跨长江大桥和南引道建设由发行人负责，里程 17.004 公里，运营年限为 30 年。该项目于 2009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13 年 10 月建成通车，项目总投资 45.23 亿元，其中：项目资本金 113,075.00 万元，占比为 25%；银行贷款或其他渠道融资 339,225.00 万元，占比 75%。

九江长江公路大桥（一桥）（江西赣鄂皖路桥投资有限公司负责运营）位于江西省九江市和湖北省黄冈市黄梅县之间的长江江面上，是中国铁路南北通道京九线和公路干线 105 国道跨越长江的重要桥梁，全长 4,460.00 米，其中主线大桥 1 座、南北岸引桥 2 条，全线按一级道路标准设计，双向两车道，车道外侧布置非机动车道设置人行道，该桥于 1993 年 1 月正式通车。2010 年 4 月 27 日，江西省人民政府下发《关于延长九江长江大桥公路桥收费年限的批复》（赣府字【2010】43 号），规定九江长江公路大桥（一桥）收费期限截止 2014 年 4 月 30 日。2014 年 1 月 15 日，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关于核准九江长江大桥公路桥加固改造工程项目申请报告的批复》（赣发改交通【2014】66 号），建设工期为 42 个月。2014 年 4 月九江长江公路大桥（一桥）收费期限到期后发行人即停止收费，进而筹划加固改造工程，已于 2019 年 1 月 6 日正式通车运营。

（2）收费情况

2017 年-2019 年，公司车流量分别为 2,263.29 万车次、2729.61 万车次和 2,896.59 万车次，车辆通行费收入分别为 10.17 亿元、11.04 亿元及 10.54 亿元。

表5-36：发行人主要营运公路车流量及收入情况表

单位：万车次、亿元

[1]赣韶高速是连接国家路网京珠高速和大广高速的地方加密线，从江西赣州至广东韶关。

公路名称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车流量	收入	车流量	收入	车流量	收入
康大高速	648.02	2.57	604.37	2.47	529.46	2.41
瑞寻高速	552.03	2.18	516.35	2.34	314.13	2.36
九江二桥	748.97	4.01	1,401.52	5.80	1,306.59	5.16
九江一桥	729.55	1.27	-	-	-	-
资溪高速	218.02	0.51	207.37	0.43	113.11	0.24
合计	**2,896.59**	**10.54**	**2,729.61**	**11.04**	**2,263.29**	**10.17**

（3）收费标准

江西省高速公路收费通过建立统一的高速公路收费系统,在省内路网实行联网收费、统一管理、按实结算的收费制度。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及相关主管部门的相关文件，江西省高速公路分别按照载客类和载货类车辆的不同标准收费。

①载客类车辆收费标准

江西省高速公路收费通过建立统一的高速公路收费系统,在省内路网实行联网收费、统一管理、按实结算的收费制度。2013 年 3 月 27 日，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交通运输厅、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合以赣发改收费字[2013]583 号文发布了《关于调整全省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收费标准的通知》，对全省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及收费标准进行了明确,江西省高速公路分别按照载客类和载货类车辆的不同标准收费。

表 5-37：江西省高速公路载客类车辆车型分类及收费标准

车型	≤7 座	8 座-19 座	20 座-39 座	≥40 座
费率(元/车•公里）	0.45	0.8	1.15	1.5

②载货类车辆收费标准

类别	总轴数（含悬浮轴）	车长和最大允许总质量	收费标准（元/公里）
1 类货车	2	车长小于 6000mm 且最大允许总质量小于 4500kg	0.450
2 类货车	2	车长不小于 6000mm 或最大允许总质量不小于 4500kg	0.947
3 类货车	3	/	1.456
4 类货车	4		1.911
5 类货车	5		2.071
6 类货车	6		2.432

注：六轴以上运输货车，在六类货车收费标准基础上，按照每增加一轴，增加 0.180 元/公里的方法计收。

（4）收费结算方式

发行人与江西省内其他高速公路公司共同遵照《收费公路管理条例》，对于各所属路段的通行费征收和使用采取"收支两条线"的管理模式，所有收费全部上缴江西省交通运输厅下属江西省高速公路联网管理中心，再由该中心按路段拆分至各所属公司。

（5）道路养护

在道路养护方面，根据相关工程招标管理办法，发行人养护规划和养护成本预算控制目标由子公司每年制定下年度计划并报送集团审批同意后实施，由于高速公路随着使用年限的增加，道路的磨损程度也会相应增加，使得发行人未来的养护成本将呈逐年上升趋势。

表 5-38：发行人主要营运公路养护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公路名称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康大高速	1391.29	917.27	849.40
瑞寻高速	724.52	811.57	1,003.10
九江二桥	746.65	759.92	797.15
九江一桥	412.36	9.66	-
资溪高速	198.12	126.53	-
合计	**3,472.94**	**2,624.95**	**2,649.65**

（6）《关于开展收费公路专项清理工作的通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收费公路管理条例》对发行人的影响

2011 年 6 月 15 日，交通运输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财政部、监察局、国务院纠风办联合下发《关于开展收费公路专项清理工作的通知》（交公路发[2011]283 号），要求对公路超期收费、通行费收费标准过高及违规、不合理收费进行全面清理，纠正各种违规收费行为。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经营的康大高速、瑞寻高速、资溪高速、九江二桥收费分别通过江西省发改委《江西省发改委关于康大高速公路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批复》（赣发改收费字[2007]1699 号）、《江西省发改委关于瑞寻高速公路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批复》（赣发改收费字[2011]2836 号）、江西省交通运输厅江西省发改委《关于资溪花山界（赣闽界）至里木高速公路设站收费的通知》（赣交财务字[2017]19 号）、《江西省发改委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批复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收取车辆通行费的函》（赣发改收费字[2013]676 号）文件同意，不存在五部委通知中的违规现象。

2004年11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收费公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417号）正式实施。截至2018年9月30日，发行人经营的康大高速、瑞寻高速、资溪高速、九江二桥、九江一桥符合上述条例规定。根据江西省发改委相关批文，发行人经营的高速皆为经营性公路、收费年限皆暂定为30年，其中：康大高速收费年限从2007年12月29日起至2037年12月28日止、瑞寻高速收费年限从2011年12月28日起至2041年12月27日止、资溪高速收费年限从2016年12月28日至2046年12月27日止、九江二桥收费年限从2013年10月28日起至2043年10月27日止，符合条例中“国家确定的中西部省、自治区、直辖市的经营性公路收费期限，最长不超过30年”，不存在超期收费现象。

8.其他业务板块

（1）房地产开发

房地产开发业务主要由江西省投资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和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经营。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在建房地产项目主要有九仙温泉项目、景泰园一期项目及星湖湾商务楼。其中，九仙温泉项目规划建设酒店、文化会馆、度假住宅、精品温泉疗养居及配套的社区医疗、餐饮、超市等附属设施，规划总建筑面积54万余平方米，规划用地3320亩（其中已取得建设用地1231.613亩、流转及租赁土地2005.59亩），预计总投资26亿元。截至2019年末，九仙温泉项目累计完成投资10.15亿元。景泰园一期项目及星湖湾商务楼项目所在地均在萍乡市，景泰园一期为住宅项目，项目景泰园一期总投68,960.00万元，星湖湾商务楼为商业地产项目，项目总投35,000.00万元，目前该项目仍在建设中，未达到销售标准。发行人近几年房地产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在建项目景泰园一期、及已完工央央春天、景泰园29-31、33-34号楼、中鼎珑园项目。

发行人诚信、合法经营，具备房地产项目开发的相应资质，不存在“囤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信贷违规”、“销售违规”、“无证开发”等问题，在建项目均合法合规，不存在因违反房地产法律法规而受到政府主管部门重大处罚的情况。

（三）发行人安全生产情况

在电力、天然气业务的建设、生产中，发行人共制定了《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安全生产工作管理办法》等24个关于安全生产、设备检修、技改及生产物资采购管理方面的制度，成立了“安全生产委员会”、“防火安全委员会”，从制度上保障安全生产工作正常进行。

2016年11月24日，发行人子公司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分公司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三期发电厂在建项目（以下简称“丰电三期”）在施工过程中发生施工平台倒塌事故。2017年9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出具了《江

西丰城发电厂“11·24”冷却塔施工平台坍塌特别重大事故调查报告》，事故调查报告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1.事故原因及性质

（1）事故发生经过

江西丰城发电厂三期扩建工程建设规模为 2×1000MW 发电机组，总投资额为 76.7 亿元，属江西省电力建设重点工程。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三期发电厂为项目的法定建设单位，上海斯耐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为项目的监理单位，中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为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单位,河北亿能烟塔工程有限公司为 7 号冷却塔施工单位,河北魏县奉信建筑安装劳务有限公司为 7 号冷却塔劳务分包单位，国电丰城鼎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是 7 号冷却塔预拌混凝土供应单位。

丰电三期与上海斯耐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签订了《江西丰城发电厂三期 2×1000MW 超超临界机组扩建工程监理合同》,合同规定监理单位对施工准备、试桩、地基处理、采购、土建、安装及调试、竣工验收、达标创优、工程竣工结算及保修服务进行全过程监理。

丰电三期与中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签订了《江西丰城发电厂三期扩建工程项目 EPC 总承包合同》,合同范围包括全部工程勘察设计、设备材料采购供应、工程实施全面管理、建筑、安装、调试、试运、技术服务、培训、功能试验直至验收交付生产、工程创优以及在质量保修期内的消缺保修服务等全过程的 EPC 总承包工作。中南电力设计院成立了江西丰城发电厂三期扩建工程总承包项目部,对工程项目进行具体组织实施和控制，对项目的质量、安全、费用和进度目标全面负责。

中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与河北亿能烟塔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江西丰城发电厂三期扩建工程施工 D 标段—冷却塔与烟囱施工合同》，河北亿能公司成立了江西丰城发电厂三期扩建工程项目部，在总承包单位项目部统一管理下，具体负责 7 号冷却塔施工。

河北亿能烟塔工程有限公司与河北魏县奉信建筑安装劳务有限公司签订了《江西丰城发电厂三期扩建工程冷却塔主体工程施工合同》，承包方式为包清工+包部分材料机具，由河北魏县奉信建筑安装劳务有限公司提供劳务作业队伍，负责 7 号、8 号冷却塔主体工程施工图设计范围内所有劳务作业。

河北亿能烟塔工程有限公司与国电丰城鼎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签订了《商品混凝土采购合同》，由国电丰城鼎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负责供应商品混凝土。

2016 年 11 月 24 日早间，丰电三期在建项目发生平台倒塌事故。施工人员在对丰电三期 7 号机组冷却塔施工过程中，施工方搭建的施工平台发生倒塌，造

成人员伤亡。

（2）事故原因

经事故调查组分析认定：事故的直接原因是施工单位在7号冷却塔第50节筒壁混凝土强度不足的情况下，违规拆除第50节模板，致使第50节筒壁混凝土失去模板支护，不足以承受上部荷载，从底部最薄弱处开始坍塌，造成第50节及以上筒壁混凝土和模板体系连续倾塌坠落。坠落物冲击与筒壁内侧连接的平桥附着拉索，导致平桥也整体倒塌。

（3）事故伤亡及损失

该事故导致73人死亡（其中70名筒壁作业人员、3名设备操作人员），2名在7号冷却塔底部作业的工人受伤，7号冷却塔部分已完工工程受损。依据《企业职工伤亡事故经济损失统计标准》（GB6721-1986）等标准和规定统计，核定事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为10,197.20万元。

（4）事故性质

经事故调查组分析认定：江西丰城发电厂“11·24”冷却塔施工平台坍塌特别重大事故是一起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2.对有关责任人员的处理意见

根据事故原因调查和事故责任认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党纪政纪规定，对事故有关责任人员提出处理意见：

司法机关对31人采取刑事强制措施（公司及公司下属单位共7人）。

根据调查认定的失职失责事实、性质，事故调查组在对48名责任人员调查材料慎重研究的基础上，建议对47名责任人员给予党纪政纪处分、通报、诫勉谈话或批评教育（公司及赣能股份共10人，其中赣能股份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人），另有赣能股份高级管理人员1人因涉嫌严重违纪问题，已被纪检机关立案审查。

3.给予行政处罚的单位

（1）河北亿能烟塔工程有限公司。建议给予吊销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吊销安全生产许可证处罚；建议给予2,000.00万元罚款。

（2）中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建议责令工程总承包停业整顿一年、吊销安全生产许可证处罚；建议给予2,000.00万元罚款。

（3）上海斯耐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建议给予降低工程监理电力工程专业甲级资质处罚；建议给予1,000.00万元罚款。

（4）河北魏县奉信建筑安装劳务有限公司。建议给予吊销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资质处罚。

（5）国电丰城鼎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建议给予吊销营业执照处罚。

4.整改措施

丰电三期项目停建期间，公司深刻吸取“11·24”事故教训，针对调查报告所指出问题，组织各参建单位召开专题会议，逐条制定了整改方案。进一步优化工程管理，明确管理模式，加强基建标准化建设，明确了项目总体目标、管理思路、管理总策划、施工组织设计总体规划和各专项规划。同时，修订了项目相关安全管理、质量管理、工程管理等方面管理制度，并全面完善了各专项施工方案和安全技术措施。严格落实现场每日安全巡查制，扎实开展各专项检查和季度安全大检查。同时，认真做好现场保护工作，确保现场设备完好。

公司将切实吸取事故教训，进一步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坚持安全发展，坚守发展决不能以牺牲安全为代价这条不可逾越的红线，始终将安全生产置于一切工作的首位；切实加强安全生产重要性的认识，加强事前、事中、事后的监督管理工作；认真执行各项安全管理制度，以更高的标准、更严的要求以及科学有效的管控措施全力促进安全生产工作，进一步加强技术管理、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提高技术管理人员的专业素质；严格贯彻落实国家、行业安全生产应急管理上的法律、法规和标准，建立健全应急救援体系，落实应急救援机制。

经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审核并聘请第三方机构评估，丰城三期发电厂整改工作已落实到位。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 2019 年 3 月 1 日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公告》（2019 年第 6 号），丰城三期发电厂已被移出安全生产失信惩戒“黑名单”。

5.对公司的影响

受“11.24”特大安全事故影响，该项目于 2016 年 11 月 24 日停工。2017 年 10 月，该项目因手续不全被国家有关部门列入停建名单。2017 年 12 月 4 日，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三期发电厂与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中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被纳入安全生产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2019 年 3 月 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发布 2019 年第 6 号公告，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三期发电厂与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中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一同被移出了安全生产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2019 年 12 月 3 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能源局联合下文《关于将赣能丰城三期扩建项目移出江西省 2017 年煤电停建项目名单的通知》（发改能源【2019】1868 号），通知同意将赣能丰电三期扩建 2×100 万千瓦项目移出江西省 2017 年煤电停建项目名单。公司丰电三期扩建项目移出停建名单后，公司严格履行“11•24”事故调查

报告整改措施，并由第三方机构江西安达安全评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组织安全检查专家组对丰电三期扩建项目复工前准备工作开展安全检查，安全检查专家组依据国家能源局《电力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导则》（NB/T10090-2018）对工程现场及资料进行认真检查后形成一致性意见："本工程已基本具备工程开工基本要求"。按照复建开工前安全检查专家组意见，发行人已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取得《关于丰城电厂三期扩建工程项目复建开工的批复》（赣投开发字【2020】2 号）。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已移出江西省 2017 年煤电停建项目名单，已取得准许复建开工的合法性文件，发行人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已正式复建开工。丰电三期项目为在建工程，尚未上网运营。目前，发行人及下属丰城二期发电厂、居龙潭水电厂、抱子石水电厂生产经营正常。

煤炭板块方面，发行人下属各煤矿均已取得了《安全生产许可证》，依据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了 15 个大项、38 个小项的安全管理制度。发行人煤炭业务主要负责人及安全管理人员具备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相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全部经过培训并取得了安全任职资格证书；特种作业人员均取得操作资格证书；对其他各工种人员，每年均采取不同的培训方式进行安全知识培训与考核。2017 年 2 月 24 日江西煤业安源煤矿三水平井底一推车工在弯腰固定罐笼腰卡时被一冲过阻车器的重车挤压受伤抢救无效死亡，2017 年 9 月 25 日新余矿业花鼓山煤矿山南井北翼浅部采区 3505 上山掘进工作面顶板事故造成 1 人死亡。2018 年 9 月 19 日安源煤业矿顶板垮冒事故，导致 2 人死亡，现事故已妥善处理，煤矿现处于正常开采，2018 年 11 月 19 日安源煤业尚庄煤矿机械事故，导致 1 人死亡，现事故已妥善处理，煤矿现处于正常开采；2019 年无重大煤矿事故。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其他因安全生产受处罚的情形。

（四）资产重组对发行人经营情况产生的影响

为贯彻江西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国有企业市场化战略重组的决策部署，优化能源战略新兴产业布局结构，做强做优做大能源产业，江西省国资委拟将发行人和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进行战略重组，并将所持有的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划入重组后的集团持有。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根据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无偿划转省能源集团、省建材集团股权有关事项的批复》，此次划转基准日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自 2019 年年审报告开始并表。本次重组完成后，发行人将增加煤炭、建材板块。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为江西省最大的国有煤炭企业，矿区主要位于江西的萍乡、丰城、乐平等地，拥有江西绝大多数的煤炭资源，在江西省内煤炭资源优势突出。凭借着企业规模以及矿区优势，公司在江西煤炭市场格局中具有一定主导优势，也会对江西煤炭价格产

生突出的影响。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是2000年由原江西省建筑材料工业局改制成立,省政府授权省国资委管理的大型国有企业。旗下子公司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是全国最早采用新型干法水泥工艺线的厂家之一，生产的“万年青”牌系列硅酸盐水泥广泛用于机场、高楼、桥梁、隧道、高等级公路等国家大型重点工程建设中。“万年青”品牌于2007年被国家工商总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公司现拥有万年、玉山、瑞金、赣州、乐平等5大熟料生产基地,6个粉磨站,27个商品混凝土企业,水泥产能达2,300余万吨,商品混凝土产能达1,780万方。本次重组完成后,发行人在江西省内资源性产业领域将逐步集中,形成能源产业、环保产业、基础设施、高技术产业投资为主导，金融、房地产、贸易等多元化投资为补充的产业格局。本次重组对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结构、行业地位等经营情况况暂无影响。发行人将在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内持续披露重大资产重组对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结构、行业地位等经营情况可能产生的影响。

（五）发行人主要在建项目情况

发行人以下在建项目均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并均已经过核准或备案程序,项目建设合法合规。主要在建项目如下:

表5-39：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主要在建项目情况表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	计划总投资	开工时间	预计完工时间	自有资金	已投金额	拟投金额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1	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	73.81	2015.8	2022.3	18.80	16.54	15.1	13.00	5.00
2	一期管网工程（含支线）	22.41	2016.9	2022.12	7.63	5.03	3.32	9.41	4.65
3	二期管网工程	54.50	2013.1	2022.12	11.30	24.85	8.12	10.03	11.50
4	信丰电厂新建工程（一期）	49.66	2019.5	2022.3	10.00	6.97	15.31	16.65	14.46
5	贵州群力煤矿复工建设	4.57	2018.11	2021.8	4.57	1.30	1.53	1.7	-
6	江西德安万年青6600t/熟料水泥生产线项目	18.55	2018.12	2020.12	4.00	12.80	5.75	-	-
7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万年水泥厂	19.39	2019.7	2021.3	2.71	10.83	7.20	1.36	-

	2×5100t/d熟料水泥生产线异地技改环保搬迁项目								
8	九仙温泉项目	26.00	2016.2	2021.12	0.50	3.1	2.73	2.55	-
合计	**-**	**268.89**	**-**	**-**	**59.51**	**88.47**	**59.43**	**54.88**	**38.16**

发行人重点在建项目介绍：

1. 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

丰城三期项目为江西省电力建设重点工程，于2008年8月开始筹建，拟建设2×100万千瓦超超临界燃煤机组。该项目总投资73.80亿元人民币，截至2019末已投资16.54亿元，项目资本金已全部到位。受“11.24”特大安全事故影响，该项目于2016年11月24日停工。2017年10月，该项目因手续不全被国家有关部门列入停建名单。2017年12月4日，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三期发电厂与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中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被纳入安全生产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2019年3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发布2019年第6号公告，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三期发电厂与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中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一同被移出了安全生产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2019年12月3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能源局联合下文《关于将赣能丰城三期扩建项目移出江西省2017年煤电停建项目名单的通知》（发改能源【2019】1868号），通知同意将赣能丰电三期扩建2×100万千瓦项目移出江西省2017年煤电停建项目名单。公司丰电三期扩建项目移出停建名单后，公司严格履行“11•24”事故调查报告整改措施，并组织专项评估，于2020年1月22日取得《关于丰城电厂三期扩建工程项目复建开工的批复》（赣投开发字【2020】2号），截至目前已正式复建开工。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已移出江西省2017年煤电停建项目名单，并已取得准许复建开工的合法性文件，履行了法定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国家相关政策。

2.天然气管网一期工程

本工程包括余江至景德镇段、九江至南昌西山段、南昌—丰城—高安—新余段、丰城至鹰潭段管网工程、四座CNG加气母站及支线建设。工程于2008年9月19日获得江西省发改委赣发改能源字[2008]1331号《关于核准江西省天然气管网一期工程的批复》予以核准批复；于2008年9月11日获得江西省环境保护局赣环督字[2008]410号《关于江西省天然气管网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的环保批复。截至2019年末，一期管网工程（含支线）已累计建成管道1,210

公里，投产县市分输站22个、CNG加气母站5个，涉及南昌、九江、景德镇、新余、宜春、抚州、鹰潭、上饶等42个县市，同时，南昌、九江等多个省网沿线城市以及九江出口加工区等多个工业园区已实现和省网对接通气。

公司已陆续取得支线的核准批复，计划建设余干支线、金溪支线等支线，计划投资22.41亿元，预计623公里，涉及金溪县、崇仁县、南城县、南丰县、修水县等12个县市。目前开工建设湖口-金砂湾支线、余干支线、金溪支线；永修-武宁-修水支线、抚州-崇仁-宜黄支线、南城-南丰支线、南城-资溪支线、蔡岭-都昌支线、乐平-德兴-婺源支线、樟树支线、宜丰-铜鼓支线、芦田-鄱阳支线（鄱阳段）等支线将陆续开工建设，截至2019年末，已投资5.03亿元，自有资金到位7.63亿元。

3.二期管网工程

发行人于2016年初独立组建了江西省天然气（赣投气通）控股有限公司管道分公司，负责二期管网约1,500公里管线建设，预计投资54.5亿元，涉及井冈山市、莲花县、永新县、大余县等40个县（市、区）。公司已陆续取得了井冈山、井开区支线、赣州南支线信丰瑞金段、上犹崇义段、于都、兴国支线等项目的核准批复，2016年4月22日获得江西省能源局赣能油气字[2016]40号《江西省能源局关于核准江西省天然气管网工程井冈山支线、井开区支线项目的批复》、2016年11月7日获得赣能油气字[2016]107号《江西省能源局关于核准江西省天然气管网工程靖安等3条支线项目的批复》、2016年11月7日获得赣能油气字[2016]108 号《江西省能源局关于核准江西省天然气管网工程樟树-新干-峡江段等3条支线项目的批复》、2016年11月7日获得赣能油气字[2016]109号《江西省能源局关于核准江西省天然气管网工程于都-宁都-广昌-南丰等 3 条支线项目的批复》、2016年11月7日获得赣能油气字[2016]110号《江西省能源局关于核准江西省天然气管网工程赣州南（信丰-瑞金段）等4条支线项目的批复》。二期管网工程2016年9月已开工建设，目前开工建设的项目有井冈山支线、井开区支线；靖安支线、湘东支线、赣州南支线大余信丰段；于都宁都石城段、宁都广昌南丰段、进贤段；赣州南支线信丰瑞金段、上犹崇义段等项目在建管线877公里，已建成管线695公里。截至2019年末，已投资24.85亿元，自有资金到位11.30亿元。

4.信丰电厂新建工程（一期）

信丰电厂新建工程（一期）采用大容量、超超临界参数、“超低排放”火力发电机组，符合国家及地方的产业发展政策，有利于促进赣南等原中央苏区经济社会和生态环境的和谐发展。项目工程已列入《江西省电力发展“十三五”规划》，并作为保障民生用电的扶贫电厂纳入国家《电力发展“十三五”规划》（2016-2020年）（发改能源〔2016〕2321号）。项目工程规划建设2×660MW+2×1000MW

级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一期工程建设 2×660MW 级国产高效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同步建设烟气脱硫和脱硝装置，并留有扩建条件。项目工程已取得江西省自然资源厅《江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赣浙国华信丰电厂新建工程规划选址意见的批复》（赣自然资核〔2019〕139 号）、江西省自然资源厅《规划选址意见书》（赣自然选字〔2019〕001 号）、江西省国土资源厅《项目用地预审意见》（赣国土资核〔2017〕321 号）、江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神华国华信丰电厂用地预审项目名称的复函》，江西省国土资源档案馆《工程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汇交凭证》（2017 年〔003〕号）、江西省文化厅《关于神华国华信丰电厂新建工程（可研阶段）文物资源评估调查结果的批复》（赣文保字〔2017〕2 号）、江西省国土资源厅《关于神华国华信丰电厂新建工程建设用地压覆矿产资源评估报告评审备案证明》（赣国土资压储备字〔2017〕6 号）和中国人民解放军江西省赣州军分区《关于神华国华信丰电厂选址事宜的函》（赣战建〔2017〕1 号）。项目静态投资 474,028 万元，单位投资 3,591 元/kW，动态投资 496,609 万元，单位动态投资 3762 元/kW，由赣浙国华（信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出资建设，注册资本金占动态投资的 20%，其余资金拟融资贷款。项目工程计划于 2019 年启动建设，2022 年双机投产运营。

5.贵州群力煤矿复工建设项目

贵州群力煤矿建设项目位于纳雍县阳长镇境内，距阳长电厂 13 公里。矿井井田面积 2.75 平方公里，地质资源储量 4,493 万吨，可采储量 2,967 万吨，主要煤层首采区开采范围内厚度适中且较稳定，构造简单，煤质优良，各项条件均有利于矿井前期的开发和生产。经扩能后设计生产能力 60 万吨/年，服务年限 35 年，采用综合机械化采煤方式。2018 年 6 月 27 日取得《省能源集团关于贵州矿业群力煤矿开工建设的批复》（赣能源集团规字〔2018〕131 号）文件，同意群力煤矿开工建设。该项目设计概算总投资为 4.57 亿元，建设工期 32 个月（含联合试运转 3 个月）。开工日期是 2018 年 11 月 1 日，计划竣工日期是 2021 年 6 月 30 日。截至 2019 年末累计完成投资 1.30 亿元。

6.江西德安万年青 66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项目

江西德安万年青 66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项目为江西省重点项目，计划总投资 18.55 亿元，建设地点为九江市德安县爱民乡，开工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计划完工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截至 2019 年末，已投资 12.80 亿元，自有资金到位 4.00 亿元。

7.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万年水泥厂 2×51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异地技改环保搬迁项目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万年水泥厂 2×51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异地技

改环保搬迁项目为江西省重点项目，计划总投资19.39亿元，建设地点为江西省万年县大源镇，开工时间为2019年7月，计划完工时间为2021年3月。截至2019年末，已投资10.83亿元，自有资金到位2.71亿元。

8.九仙温泉项目

九仙温泉项目规划建设酒店、文化会馆、度假住宅、精品温泉疗养居及配套的社区医疗、餐饮、超市等附属设施，规划总建筑面积54万余平方米，规划用地3,320亩（其中已取得建设用地1,231.613亩、流转及租赁土地2,005.59亩），预计总投资26亿元，开工时间为2016年2月，计划完工时间为2021年12月。截至2019年末，已投资10.15亿元，自有资金到位0.50亿元。

（六）发行人拟建项目

表5-40：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拟建项目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建设期间	投资总额	未来投资计划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城门山铜尾矿项目（一期、二期）	2021.1至2023.1	9.50	-	2.00	5.00
兴国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2020.5至2021.8	5.71	2.00	3.71	-
于都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2020.7至2021.9	3.44	0.90	2.39	0.15
新余生态环境产业综合处置利用项目	2020.11至2022.3	8.40	2.00	5.20	1.20
进贤经开区温圳污水处理厂、医科园污水管网PPP项目	2020.5至2021.3	1.22	0.86	0.37	-

截至2020年9月末发行人拟建项目情况表

单位：亿元

拟建项目	计划总投资	自有资金比例
安源煤业沿沟煤矿急倾斜综合机械化采煤项目	0.758	100
赣州康大高速大余服务区升级改造	0.35	100
合计	**1.108**	**-**

（七）发行人政府性融资平台的自查情况

1.发行人不在国家审计署2013年全国政府性债务审计涉及的7170家融资平台公司名单范围内，同时未被纳入银监会监管类融资平台名单。

2.2013年6月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各类新增债务中没有政府性债务，不纳入审计署及财政部新增地方性债务统计范畴内。

3.发行人本次发行的中期票据依靠其自身现金流进行偿还，不会通过政府财政资金直接偿还，不涉及政府性债务。

（八）发行人未来发展战略

发行人未来将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通过“深化战略重组+创新体制机制”双轮驱动，构建以“大能源、大环保、大数据”为核心的多元产业协同发展体系，通过“市场化、专业化、科技化、资本化”建设，全面增强企业市场竞争力、创新力、控制力、影响力和抗风险能力，推动集团实现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打造一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电力产业方面，公司将大力推进在建电厂投资建设，努力实现增能增产增收；积极争取参与特高压等大型电力项目建设；拓展分布式光伏发电、风力发电项目，扩大清洁能源比重，调整能源结构；加快发展多能联供，进军增量配电网、售电服务、智慧能源等综合能源服务领域，实现由单一电力生产商向综合型电力服务商转型。煤炭产业方面，服务服从于全省发展大局，做强做优做大能源产业，走“煤电气一体、产融贸融合”发展新路，致力于打造产业布局合理、主业优势突出、治理规范高效的能源综合供应服务商和江西能源重大基础设施的投资运营平台及能源产业发展的主力军，致力于打造六大平台，一是煤炭采选及物流贸易产业发展平台。通过有序退出省内枯竭矿井和现实产能的并购重组，力争 5 年内形成煤炭产能规模 1,500 万吨以上。发展煤炭加工贸易，力争 5 年内煤炭物流贸易规模达到全省煤炭需求的 1/3 以上。二是电力产业发展平台。大力发展火力发电、煤炭分质梯级利用发电、光伏发电等，力争 5 年内权益发电规模达到 500 万千瓦以上。三是燃气产业发展平台。通过兼并收购、合作办气等方式，着力打造集资源开发、输送利用、产业服务为一体的燃气产业，力争 5 年内天然气、煤制气等生产经营规模达到 50 亿立方米以上。四是海外产业发展平台。大力发展海外投资、建筑施工和矿业开发，力争 5 年内海外产业规模达到 100 亿元以上。五是新能源产业发展平台。大力发展清洁能源，择机进入核电领域，适时进入城市电动汽车充电桩、水能、风能、生物质能、能源互联网等领域。六是产融贸融合发展平台。积极筹划安源管道、光伏发电、月池矿泉水、江西省煤炭交易中心、中鼎国际建设集团等分别在国内外的上市工作。择机设立基金投资、财务公司、融资租赁、期货公司、股权投资、保险经纪等金融平台或控股、参股金融企业，发展现代金融产业。天然气产业方面，公司将深化与中石化、中海油等企业合作，保障省内天然气稳定供应；积极推进省内非常规天然气和煤层气的勘探开发；全力推进天然气省级管网及支线建设，扩大终端市场份额。环保产业方面，公司将发挥环保省级平台优势，搭建完整的产业集聚平台，打通环保行业全产业链，强化与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中国瑞林等研究院所合作，引入优秀人才和先进技术，推动环保关键技术和关键项目领域取得突破，加快形成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主导产业。数字产业方面，公司将在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两端双向发力，积极参与重建信息基础设施新生态；坚持核心技术驱动、资本运作拉动、混合所有制改革推动，加快形成核心竞争力，引领全省数字经济快速发展。交通路桥方面，公司将加强路桥项目投资管理，完善路桥管控体系，深入挖掘潜力，降本增效，积极推动路桥板块上市。

八、发行人所在行业状况、行业地位及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一）电力行业

1.行业情况

电力是国民经济的支柱性产业,电力行业的发展与我国经济发展状况密切相关。近年来，由于我国经济增长速度有所放缓，电力的需求增速也有所下降。但从 2019 年全社会用电量来看，全社会用电需求同比增速有所回升，电力行业的整体经营状况有所改善。

（1）全国电力行业发展现状

1）全国发电设备装机容量情况

2017 年末-2019 年末发电设备装机容量

单位：万千瓦、%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装机容量	同比	装机容量	同比	装机容量	同比
火电	119,055	4.10	114,408	3.06	110,495	4.15
水电	35,640	1.10	35,259	2.46	34,359	3.47
风电	21,005	14.00	18,427	12.35	3,582	6.47
核电	4,874	9.10	4,466	24.68	16,325	10.70
光伏	20,468	17.40	17,433	33.66	12,942	69.59
其他	-	-	20	200.35	7	-
合计	**201,042**	**5.80**	**190,012**	**6.48**	**177,708**	**7.67**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我国发电设备装机容量分别为 177,708 万千瓦、190,012 万千瓦和 201,042 万千瓦，同比增长率分别为 7.67%、6.48%和 5.80%，装机容量逐年上升。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我国火电设备装机容量分别为 110,495 万千瓦、114,408 万千瓦和 119,055 万千瓦，同比增长率分别为 4.15%、3.06%和 4.10%。相比较于其他类型发电设备，火电发电设备的装机容量较大，但占比逐年降低。

总体来看，我国的发电设备装机容量一直处于较高的增长水平，产能储备较足。近几年，随着全社会用电需求增速放缓，发电设备装机容量的高速增长将会使供过于求的状况持续下去。

2）全国发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数情况

2017-2019 年度发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数

单位：小时、%

类别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平均利用小时	同比	平均利用小时	同比	平均利用小时	同比
火电	4,293	-1.94	4,378	3.77	4,219	33.00
水电	3,726	3.30	3,607	0.28	3,597	-22.00
风电	2,082	-	2,103	7.90	1,949	204.00
核电	7,394	-	7,543	6.40	7,089	28.00
光伏	-	-	1,230	2.07	1,205	76.00
合计	**3,825**	**-1.42**	**3,880**	**2.37**	**3,790**	**-7.00**

2017-2019 年度，我国发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数分别为 3,790 小时、3,880 小时和 3,825 小时，同比增长率分别为-7.00%、2.37%和-1.42%，2017 年度及 2019 年度发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数持续负增长，发电效率持续降低。

3）全国电力供给情况

2017-2019 年度全国供电情况

单位：亿千瓦时、%

类别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发电量	同比	发电量	同比	发电量	同比
火电	50,450	2.40	49,249	7.35	45,558	5.28
水电	13,019	5.70	12,321	3.13	11,931	1.55
风电	4,057	10.90	3,658	20.09	3,034	25.97
核电	3,487	18.20	2,950	18.87	2,481	16.39
光伏	2,238	26.50	1,769	50.24	1,166	75.29
其他	-	-	1	-4.15	1	0.66
合计	**73,253**	**4.70**	**69,947**	**8.40**	**64,171**	**6.55**

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发布的《电力统计基本数据一览表》，2017-2019 年度，我国发电量合计分别为 64,171 亿千瓦时、69,947 亿千瓦时和 73,253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率分别为 6.55%、8.40%和 4.70%。近几年我国电力供应呈现不断增长的趋势；同时，与电力消费需求相比，电力供给相对过剩。

2017-2019 年度，我国火电发电量分别为 45,558 亿千瓦时、49,249 亿千瓦时和 50,450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率分别为 5.28%、7.35%和 2.40%。与其他类型的发电量相比，火电发电量增速相对偏低，主要原因是我国对电力行业进行改革，非化石能源装机占比逐渐提高。

总体来看，全国发电量仍以火电为主，清洁能源占比逐年上升，全国电力生产结构正逐步改善。

4）全国电力消费情况

2017-2019 年度全社会用电情况

单位：亿千瓦时、%

类别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用电量	同比	用电量	同比	用电量	同比
全社会用电量	72,255.00	4.50	69,002.00	8.43	63,638.00	6.56
第一产业	780.00	4.50	746.00	8.99	684.00	7.49
第二产业	49,362.00	3.10	47,733.00	7.09	44,573.00	5.53
第三产业	11,863.00	9.50	10,831.00	12.90	9,593.00	10.69
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	10,250.00	5.70	9,692.00	10.29	8,788.00	7.74

2017-2019 年度，我国全社会用电量分别为 63,638 千瓦时、69,002 亿千瓦时和 72,255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率分别为 6.56%、8.43%和 4.50%。社会用电量在 2018 年度同比增速有所回升，主要是第三产业和城乡居民生活用电增长迅速，与此同时，随着供给侧结构化改革的成效逐渐显现，一二产业的用电量增速也逐渐增加。

总体来看，在经历了 15 年整体电力消费的小幅回落之后，近两年来各产业用电量增速均有所回升，整体电力消费情况有所回暖。且电力消费增长动力正逐步由高能耗的第二产业向第三产业和城乡居民生活用电转换。

5）电力体制改革情况

2015 年 3 月，中共中央印发了《关于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中发[2015]9 号）文件，开启了新一轮电力体制改革的序幕。2015 年 11 月底，为配合 9 号文件落实、有序推进电力改革工作，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并发布《关于推进输配电价改革的实施意见》、《关于推进电力市场建设的实施意见》、《关于电力市场交易机构组建和规范运行的实施意见》、《关于有序放开发用电计划的实施意见》、《关于推进售电侧改革的实施意见》、《关于加强和规范燃煤自备电厂监督管理的指导意见》等 6 个电力体制改革配套文件，分别从电价、电力交易体制、电力交易机构、发用电计划、售电侧、电网公平接入等电力市场化建设相关领域以及相应的电力监管角度明确和细化电力改革的政策措施。各省市积极行动，启动了电力改革试点工作。

2015 年度，全国 31 个省份中已有 24 个省份相继开展了大用户直接交易（仅有北京、天津、河北、上海、海南、青海、西藏等 7 个省份尚未开展），直接交易电量超过 4,000.00 亿千瓦时，比 2014 年度的 1,540.00 亿千瓦时增长近 2 倍，其中有 11 个省区交易规模超过 100.00 亿千瓦时。

2017 年 3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下发了《关于有序放开发

用电计划的通知》，要求各地要加快推进电力体制改革，逐步扩大市场化交易电量规模，加快组织发电企业与购电主体签订发购电协议（合同），并逐年减少既有燃煤发电企业计划电量，新核准的水电、核电等机组除根据相关政策安排一定优先发电计划外，应积极参与电力市场交易，由市场形成价格。

（2）江西省电力行业发展现状

2019 年，江西省经济总体平稳、稳中有进，主要经济指标增速位居全国前列。受此带动，省内发、用电量继续保持平稳较快增长，全年全社会用电量 1,535.7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7.48%，增速列全国第 7 位，一产、二产、三产和居民生活用电增速均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全口径发电量 1,403.3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7.83%；全省 6,000 千瓦以上火电机组利用小时数 5,153 小时，居全国第二。截至 2019 年底，省内全口径新增装机容量 228 万千瓦（主要为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装机），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 3782 万千瓦。

（1）电力运行情况

1）全社会用电稳步增长，增速居全国第一梯队。2019 年，我省完成全社会用电量 1,535.7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7.48％，增速排名全国第 7（前 6 名分别为：西藏、广西、内蒙古、海南、云南、安徽），较全国平均水平高出 3 个百分点。其中：第一产业用电量 8.1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1.52%；第二产业用电量 975.09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66%；第三产业用电量 264.9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2.25%；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 287.55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9.51%。

2019 年，全省统调最高用电负荷 2,231 万千瓦（8 月 27 日），创历史新高，但增幅低于预期。主要影响因素为：一是度夏极端高温天数少，2019 年度夏期间我省 3 次出现阶段性高温，但由于局部小气候造成总的负荷不高，地区间负荷峰值存在不同时性，若将各地区 2019 年度夏负荷最大叠加统计，最大用电负荷可达 2,440 万千瓦；二是抗旱负荷晚于往年，由于 7 月初连续降雨，今年我省抗旱负荷在 8 月中下旬才出现，晚于往年时段；三是迎峰度冬期间气温高于往年，2019 年 12 月 21-30 日全省平均气温为 9.3 ℃较常年同期偏高 2.3 ℃四是非统调电源出力增加，由于 2019 年上半年降水较多，度夏期间地方小水电顶峰能力普遍较强。7-8 月，我省非统调电源平均出力较去年同期高出 100 万千瓦。非统调电源出力大幅增长，也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统调用电负荷增长。

2）发电机组稳定运行，电力供应平稳有序。从发电量看，2019 年，全省全口径发电量 1,403.3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7.83%。统调发电量 1,088.5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3.79%。其中：水电 63.6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27.02%；风电 49.91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23.66%；光伏 13.04 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0.36%；火电 961.9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76%。全省主力火电机组利用小时数达 5153 小时，居全

国第 2 位（仅次于内蒙古）。

从机组运行顶峰看，2019 年全年火电机组非停次数较去年减少 9 次，机组计划检修均能按时间节点要求完成。度夏大负荷期间，统调水电顶峰能力在 120-140 万千瓦（不含抽蓄），风电出力基本维持在 15-40 万千瓦（度冬期间顶峰出力最大可达 170 万千瓦），光伏出力最大在 200 万千瓦左右，有力保障了江西省电力平稳有序供应。

从电煤调运看，2019 年全省各统调火电厂累计调入电煤 4,027.42 万吨，其中：省内调入 187.97 万吨，省外调入 3,836.94 万吨；全省各统调火电厂累计耗用电煤 3,909.87 万吨。截至 12 月底，全省电煤库存 297 万吨，高峰可用天数约 20 天。受益于煤价下降及进口煤数量增加，江西省统调电厂用煤成本持续下降（12 月江西省统调电厂到厂标煤单价 860 元/吨），江西省多数统调电厂实现扭亏为盈。

从机组效率及环保指标看，2019 年，全省统调燃煤发电机组负荷率 73.60%；受益于省内百万级机组装机比例提高，全省机组煤耗进一步降低，机组供电标煤耗率（含脱硫）298.36g/kWh，较前一年下降 6g/kWh。省内企业环保设施均严格按照环保要求正常投入运行，其中：脱硝、除尘和脱硫平均投运率均在 99.95%以上，外排烟气污染物（NOx、烟尘和 SO2 等）排放达标率均在 99.94%以上。

3）区外电力、电量双提升，有效缓解省内供电压力。2019 年，在国家电网及华中分部大力支持下，鄂赣三回联络线成功完成稳控改造，最大输电能力提升 40 万千瓦。度夏期间，在负荷高峰期，鄂赣联络线短时最大输送电力达 286 万千瓦，为保障我省电力供应发挥了重要作用。全年全省累计净购入电量 132.52 亿千瓦时，其中，三峡电量 68.51 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4.24%；葛洲坝电量 6.08 亿千瓦时，同比微增 0.66%；华北特高压电量 13.54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70.12%；西北电量 29.34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4.69%；祁韶直流 0.67 亿千瓦时；华中地区临时购入电量 18.36 亿千瓦时。

4）多措并举、积极探索，需求侧发力保供应。2019 年，全省累计 116 家企业参与夏季用电高峰期错峰检修，形成了 30 万千瓦左右的检修错避峰负荷；全省 192 家企业主动报名参与负荷可中断响应，早高峰形成 27 万千瓦、晚高峰形成 47 万千瓦错峰能力，为保障我省电力供应发挥了积极作用。

5）电力交易规模稳步提升，降低企业用电成本效果显著。2019 年，我省积极推进电力市场改革，稳步扩大电力交易规模。参与电力交易的用户数量达 4,508 家，较 2018 年增加 1,808 家，各电力市场主体通过江西电力交易平台共达成交易电量 430.3 亿千瓦时，降低企业用电成本超 5 亿元。

（2）工业用电情况分析

1）工业用电平稳增长，单位 GDP 耗电量持续下降。2019 年，在全省经济稳中提质和"大干项目年"等政策背景下，我省工业用电保持稳步增长，全年工业用电量累计 951.41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24%，高出全国平均水平 2.33 个百分点；占全社会用电量比重的 61.95%，对全社会用电增长贡献率超过 4 成。

随着我省工业产业转型升级、增质提效等措施逐步深入，"十三五"以来，我省二产单位 GDP 耗电量呈现逐年下降趋势，由 2016 年的二产 GDP 耗电 895.6 万千瓦时/亿元下降至 2019 年的 844.9 万千瓦时/亿元（预计值）。

2）重点行业、企业用电保持增长，为全省工业发展打下基础。2019 年，全省 31 个工业类别中，26 个类别用电正增长，其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用电增长贡献率位居前三。

从重点行业看，电子（电池）设备制造业 10 家重点企业 1-12 月累计用电量 26.87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7.25%；其中：南昌欧菲光公司用电量 8.4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4%。化工（氯碱）行业 5 家重点企业 1-12 月累计用电量 21.23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3.53%；其中：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用电量 7.4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34.08%；九江星火有机硅厂公司用电量 4.91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8.84%。水泥制造业 21 家重点企业 1-12 月累计用电量 37.0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9.38%；其中：亚东水泥用电量 8.2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58%。日用陶瓷制品制造行业 13 家重点企业 1-12 月累计用电量 17.3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9.2%；其中：江西和美陶瓷有限公司用电量 4.1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9.64%。有色金属矿采选及冶炼业 8 家重点企业 1-12 月累计用电量 35.7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84%；其中：贵溪冶炼厂用电量 14.1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0.74%。钢铁行业 7 家重点企业 1-12 月累计用电量 59.41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74%。其中：新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用电量 22.76 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3.5%；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公司用电量 9.57 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1.47%。

从重点企业看，百户重点用电监测企业中，2019 年全省累计用电量超 1 亿千瓦时的企业达 64 家。1-12 月份，百户重点监测用电企业累计用电量 263.2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8.75%；日均用电负荷 300 万千瓦。

（3）设区市用电情况

从用电增速看，全省 3 个设区市（赣州、萍乡、抚州）全年累计用电增速达两位数，8 个设区市超过或达到全省平均水平（7.48%）。受赛维光伏硅料停产影响（2018 年 12 月停产），新余市累计用电减幅 2.8%。

从用电绝对量看，2019 年各设区市全社会用电量依次为：南昌、九江、宜春、赣州、上饶、吉安、抚州、新余、萍乡、景德镇、鹰潭。

（4）2020 年电力运行展望

1）用电预期保持增长，“十三五”达标较为乐观。2020 年是“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十四五”规划编制年。2020 年各项用电数据将对标“十三五”规划目标值，并作为“十四五”规划指标重要参考值。用电量方面，2020 年，受我省经济发展持续稳中向好带动，预计我省全社会用电增速仍将处于全国第一方阵，预计全年完成全社会用电量 1,633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5%左右，略高于“十三五”规划目标值（1,600 亿千瓦时）。用电负荷方面，2020 年，受全省“项目提速年”等一系列利好政策带动，我省用电负荷将全面恢复增长，预计统调最高用电负荷达 2,500 万千瓦，基本达到“十三五”规划目标值（2,600 万千瓦）。

2）发电侧保落实运行、促发展，为电力供应提供保障。在运机组方面，省能源局将继续加强机组管理，针对机组长周期疲劳运行问题，见缝插针安排机组检修消缺，确保在“两峰”等用电高峰时期省内机组能够开得出、顶得上、带得满。在建项目方面，2020 年，我省预计有分宜扩建项目 2 台 66 万火电机组投运，瑞金二期、信丰电厂、丰城三期等一系列“十三五”电源项目也将在年内陆续开工、复工，为我省“十四五”及中长期电力供应提供重要保障。

3）外购电提前落实，确保用电高峰支援。针对我省 2020 年电力供应持续紧张情况，省能源局从省内、省外两个方向挖掘供应潜力，于 2019 年四季度开始提前谋划，与西北 5 省就 2020 年送电江西签订了一系列送电框架协议。根据国家最新 2020 年跨省跨区优先发电计划预案，我省 2020 年已落实外购电力 120 亿千瓦时以上，基本保障了我省用电高峰时期外区支援可以用足用满。

4）电煤中长协签订量仍存差距。目前，我省统调火电厂 2020 年长协电煤合同签订量共计 2,416 万吨，占全年消费量约 60%，距国家要求（75%）存在一定距离。后续省能源局将积极督促国家电投江西公司、华能江西分公司、大唐江西分公司尽快签订 2020 年长协电煤合同，力争长协合同签订量达到国家要求，并做好电煤进耗存周报、月报及中长期合同履约季报编制分析工作，努力提高长协合同兑现率，保障我省电煤购、运、卸、储各环节平稳运行，确保省内机组不因电煤问题出现停机。

（二）交通行业：

1.公路行业现状

公路行业是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产业和先导产业，一直以来承担着我国大部分的货物运输和旅客运输。自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国家对公路建设进行了大规模的资金投入，路网整体水平和公路通过能力有了明显提高。随着 2008 年金融危机后国家 4 万亿经济刺激计划及大力发展基础设施建设政策的出台，我国公路建设于 2009 年呈现出爆发式增长，2010 年交通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持续放缓，逐渐趋向正常年度增长水平。高速公路作为公路运输的一种特殊形式，是交通现代

化的重要标志。我国高速公路的发展比西方发达国家晚近半个世纪的时间。从 1988 年中国大陆第一条高速公路正式通车至今，中国的高速公路总体上实现了持续、快速和有序的发展，为全球仅次于美国的拥有高速公路里程数多的国家。

公路运输与宏观经济呈现正相关关系。近二十年，中国 GDP 的年增长速度一直保持在 6%以上，远远高于世界平均增速。中国经济的高速成长，带动物资流动总量升级，运输需求持续增长，货物周转量、旅客周转量年年攀升，公路运输能力因此得到快速提升。

2.公路行业发展前景

公路运输行业的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水平、居民收入水平、消费结构升级、路网路况等密切相关。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居民收入水平的不断增长、消费结构的逐渐升级以及路网路况的不断改善为我国公路运输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总体环境，我国公路运输行业未来发展前景广阔。

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将促进人员和物资流动的增长，从而对公路运输的需求将不断增长。“十二五”和“十三五”期间，我国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增长。2019 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环境，中国政府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国民经济运行态势总体良好，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6.1%。“十二三”期间，我国国民经济将继续保持稳定增长的势头，对能源、原材料等物资的需求将持续增加，人员流动的速度也将加快，这些都极大地增加了对未来我国公路运输的需求。

随着我国公路路网的不断完善，我国公路客货运的平均运输距离在不断延伸，其中，高速公路的快速运输与相应的铁路运输相比，已在综合成本方面具备了一定竞争优势。此外，公路路网的不断完善将增强彼此间的协同效应，产生路网效应，提高道路使用率，增加整体车流量，有助于增加对公路运输的需求。

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的高速发展以及国家政策的大力扶持，我国高速公路路网建设实现了跨越式发展。为加强全国高速公路的规划和发展，国务院于 2013 年通过了《国家公路网规划（2013-2030）》，根据这一规划，在 2013 年至 2030 年，国家公路网规划总规模 40.1 万公里，由普通国道和国家高速公路两个路网层次构成。普通国道网由 12 条首都放射线、47 条北南纵线、60 条东西横线和 81 条联络线组成，总规模约 26.5 万公里；国家高速公路网由 7 条首都放射线、11 条北南纵线、18 条东西横线，以及地区环线、并行线、联络线等组成，约 11.8 万公里，另规划远期展望线约 1.8 万公里。

根据 2013 年颁布的《国家公路网规划（2013-2030）》，预计到 2030 年，全社会公路客运量、旅客周转量、货运量和货物周转量将分别是当前的 2.7 倍、3.2 倍、2.2 倍和 2.4 倍，主要公路通道平均交通量将超过 10 万辆/日，达到 4 倍

以上，京沪、京港澳等繁忙通道交通量将达到 20 万辆/日以上。国家将加快实施区域发展总体战略和主体功能区战略，加快推进城镇化和城乡一体化发展，继续加大对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贫困地区的扶持力度，要求发挥国家公路引导区域空间布局的作用，优化东部地区公路网络结构，加强中部地区东引西联通道建设，扩大西部地区路网覆盖，统筹城乡协调发展，提升公路交通公共服务水平。

我国高速公路业正处在产业的扩张期，国家政策的扶持是高速公路发展的首要因素，稳定的行业背景也为高速公路投资提供了稳定的投资回报。

3.江西省高速公路网规划

随着江西省与长珠闽三角洲的经济往来进一步加强，以及东部地区产业进一步向内地转移，开放型经济对江西省的交通运输将提出更新、更高和更紧迫的要求。

根据《江西省高速公路网规划修编（2018-2035 年）》，江西省高速公路网布局规划目标是形成以南昌为中心，连通各地市（县）、全面打通与相邻省份高速主通道的高速公路网，基本实现省内 4 小时、省际 8 小时经济圈，县（市）基本半小时进入高速公路网络。按照规划，江西省高速公路里程将达到约 8273 公里，路网面积密度 4.96 公里/百平方公里，39 个省际高速通道出口，形成“10 纵 10 横 21 联”全省多中心放射网格状高速公路路网格局。其中：

北南纵线（10 条）

一纵：婺源（赣皖界）至广丰（赣闽界）高速公路。全长约 190 公里，主要控制点：婺源、德兴、广丰。

二纵：济南至广州国家高速公路江西段。全长约 635 公里，主要控制点：浮梁、景德镇、乐平、鄱阳、万年、余干、鹰潭、余江、金溪、资溪、南城、南丰、广昌、宁都、石城、瑞金、会昌、寻乌。

三纵：彭泽（赣皖界）至抚州高速公路。全长约 251 公里，主要控制点：彭泽、鄱阳、余干、东乡、抚州。

四纵：福州至银川国家高速公路江西段。全长约 350 公里，主要控制点：黎川、南城、抚州、进贤、南昌、新建、永修、德安、九江。

五纵：南昌至南丰（赣闽界）高速公路。全长约 200 公里，主要控制点：南昌、丰城、崇仁、宜黄、南丰。

六纵：南昌至定南（赣粤界）高速公路。全长约 466 公里，主要控制点：南昌、丰城、乐安、永丰、宁都、于都、安远、定南。

七纵：阳新（赣鄂界）至大余高速公路。全长约 577 公里，生要控制点：瑞昌、武宁、靖安、奉新、高安、樟树、新干、永丰、兴国、赣州、大余。

八纵；大庆至广州国家高速公路江西段。全长约 606 公里，主要控制点：武宁、修水、铜鼓、宜丰、上高、分宜、新余、安福、吉安、泰和、万安、遂川、赣州、南康、信丰、定南。

九纵：通城（赣鄂界）至大余（赣粤界）高速公路。全长约 503 公里，主要控制点：修水、铜鼓、万载、宜春、安福、永新、井冈山、遂川、崇义，大余。

十纵：上栗（赣湘界）至莲花高速公路。全长约 119 公里，主要控制点：上栗、萍乡、莲花。

东西横线（10 条）

一横：彭泽（赣皖界）至瑞昌（赣鄂界）高速公路。全长约 158 公里，主要控制点：彭泽、湖口、九江市、九江县、瑞昌。

二横：婺源（赣皖界）至武宁（赣鄂界）高速公路，全长约 401 公里，主要控制点：婺源、浮梁、景德镇、鄱阳、都昌、德安、永修、武宁。

三横：杭州至长沙国家高速公路江西段。全长约 478 公里，主要控制点：德兴、乐平、万年、余干、南昌、奉新、宜丰、铜鼓。

四横：南昌至上栗（赣湘界）高速公路。全长约 257 公里，主要控制点：新建、湾里、高安、上高、万载、上栗。

五横：上海至昆明国家高速公路江西段。全长约 522 公里，主要控制点：玉山、广丰、上饶、铅山、横峰、弋阳、贵溪、鹰潭、余江、东乡、进贤、南昌、丰城、樟树、新余、分宜、宜春、芦溪、萍乡。

六横：资溪至吉安高速公路。全长约 270 公里，主要控制点：资溪、金溪、抚州、宜黄、乐安、永丰、吉水、吉安。

七横：莆田至炎陵国家高速公路江西段。全长约 298 公里，主要控制点：广昌、宁都、永丰、吉水、吉安、泰和、井冈山。

八横：泉州至南宁国家高速公路江西段。全长约 294 公里，主要控制点：石城、宁都、兴国、泰和、吉安、永新、安福、莲花。

九横：厦门至成都国家高速公路江西段。全长约 246 公里，主要控制点：瑞金、会昌、于都、赣县、赣州、南康、上犹、崇义。

十横：寻乌（赣粤界）至龙南（赣粤界）高速公路。全长约 180 公里，主要控制点：寻乌、安远、龙南、全南。

联络线（21 条）

1.祁门（赣皖界）至浮梁高速公路，全长约 16 公里。

2.九江绕城高速公路，全长约 47 公里。

3.都昌至湖口高速公路，全长约 26 公里。

4.景德镇至德兴高速公路，全长约 55 公里。

5.上饶至万年高速公路，全长约 76 公里。

6.宁德（赣闽界）至上饶联络线，全长约 53 公里。

7.贵溪至资溪高速公路，全长约 78 公里。

8.修水至平江（赣湘界）高速公路，全长约 80 公里。

9.铜鼓至万载高速公路宜丰联络线，全长约 24 公里。

10.南昌西二环高速公路，全长约 85 公里。

11.枫林至生米高速公路，全长药 32 公里。

12.东乡至昌傅高速公路，全长约 124 公里。

13.樟树至吉安高速公路，全长约 93 公里。

14.吉安绕城高速公路，全长约 34 公里。

15.兴赣北延高速公路，全长约 63 公里。

16.兴国至桂东（赣湘界）高速公路，全长约 152 公里。

17.大广复线南康至龙南高速公路，全长约 138 公里。

18.信丰至南雄（赣粤界）高速公路，全长约 17 公里。

19.寻乌至龙川（赣粤界）高速公路，全长约 27 公里。

20.宁都至定南高速公路定南联络线，全长约 35 公里。

21.赣州至安远高速公路，全长约 81 公里。

根据《江西省"十三五"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十三五"时期，是江西省交通运输从分散独立发展向一体化发展,从粗放发展向高校可持续发展的关键阶段。预计 2020 年，全省客运量、货运量分别达到 9.46 亿人次和 21.17 亿吨，"十三五"年均增长率分别为 6.2%和 5.62%。总体发展思路是，围绕"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富裕美丽幸福江西"奋斗目标，把握"一带一路"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等国家战略的历史机遇，以提质增效为主线，以

改革创新为动力，充分发挥交通运输的基础性、先导性作用，适度超前发展交通基础设施，增强交通运输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和引领能力，努力实现交通运输由“通道型”向“枢纽型”地位转变，由单一运输方式独立发展为主向综合运输系统协调发展转变，由省内运输为主向国内国际运输并重转变，由传统运输组织为主向现代运输组织转变，进一步打通陆上、海上和空中国际通道，构建内畅外联的区际运输通道布局，打造高效一体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总体发展目标，加快形成“六纵六横”综合运输通道，着力构建陆上、海上、空中丝绸之路三大国际运输战略通道，打造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形成航空、高铁、通勤三大交通经济圈，使江西成为中部地区重要的交通枢纽中心。

建成“四纵六横八射十七联”高速公路网，高速公路通车里程 6,000 公里以上。普通国道二级以上比例达到 95%、省道二级以上比例力争达到 65%。农村道路实现 25 户以上自然村通硬化路。全省乡镇、3A 级以上旅游景点实现三级以上公路全覆盖。

重大项目中的公路项目，以打通出省通道和国省道升级改造为重点，完成 25 条高速公路新建、改扩建任务，改造“十纵十横”国省道及其瓶颈路段，实施 4,000 公里以上普通国省道公路升级改造，继续推进农村公路建设。高速公路预计完成投资 1,177 亿元、新增里程 1,353 公里，普通国省道升级改造预计完成投资 818 亿元，农村公路建设预计完成投资 494 亿元。

根据《江西省公路水路交通运输“十三五”发展规划》，“十二五”时期，全省公路水路交通建设完成投资 2,239 亿元，是“十一五”时期的 2 倍多。全省建成高速公路 2,110 公里（含改扩建 97 公里），完成普通国省道升级改造 2,700 公里和路面改造及养护大中修 7,900 公里，完成农村公路新改建 5.8 万公里。

“十三五”期间将全面推进高速公路网建设，推进建设年限较早、交通量大的重点瓶颈路段和出省大通道扩容改造，发挥综合交通运输中主通道作用。对部分不适应发展需求的高速公路服务区进行扩建改造，启动部分收费站扩容改造工程。加强与长江中游城市群之间的高速通道研究，适时启动武汉至阳新至南昌、通山至武宁高速公路江西段前期研究工作，有序地引导地方高速公路建设。

4.行业政策

（1）《收费管理条例》

2004 年 9 月 13 日，国务院第 417 号令颁布了《收费公路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条例》共六章六十条，规定具体、明确，其基本原则是适度发展、分类管理、加强监管、方便群众。与原有收费公路管理的有关法律、规章相比，《条列》增加了：第一，政府还贷公路可以实行“统一管理、统一贷款、统一还款”。这项制度的实施有利于减低管理成本，加强资金监管力度，提高还

贷和融资能力。第二，对中西部地区的政策优惠。鉴于我国东中西部地区发展的不平衡性，《条例》采取了区别对待的政策，对中西部地区给予了一定的政策优惠；一是延长了中西部地区收费公路的长收费期限，较东部地区多 5 年；二是西部地区可以建设技术等级为二级的收费公路，而规定东部地区二级公路不得收费。

（2）货车按车（轴）型收费政策

2019 年 5 月 16 日，国务院办公厅下发《关于印发深化收费公路制度改革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实施方案的通知》，货车收费将由原有的计重收费改为按车（轴）型收费，有利于实现货车快捷通行，促进物流业提质增效。货车收费是国际上的通用做法，按照统一的标准收取通行费具有科学性、公平性、合理性，也有利于提升高速公路运输实载率和运输效率，充分发挥高速公路货运主通道的作用。

（3）公路权益转让办法

由于各地对收费公路权益转让相关法律制度存在理解上的差异，在实际运作中出现了一些越权审批项目、转让项目技术等级标准不符合规定等问题，2006 年 12 月交通部颁布了《关于进一步规范收费公路管理工作的通知》，临时叫停了政府还贷性高速公路的权益转让。

2008 年 9 月 2 日，交通运输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颁布了新的《收费公路权益转让办法》。《新办法》在完善收费公路法规体系、维护公路使用者和投资人权益以及加强行业监管方面做出了较完善的规定。依据《新办法》，在符合相关规定、按照转让操作规范执行，转让收费公路权益盘活公路存量资产将继续有效可行。

（4）成品油税费改革

2008 年 12 月 5 日，国家发改委、财政部、交通运输部和税务总局联合发布《成品油价税费改革方案（征求意见稿）》，有关情况如下：第一，开征燃油税后，将取消公路养路费、航道养护费、公路运输管理费、公路客货运附加费、水路运输管理费、水运客货运附加费等六项收费；第二，逐步有序取消已审批的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第三，调整税额形成的成品油消费税收入一律专款专用，主要用于替代公路养路费等六项收费的支出，补助各地取消已审批的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并对种粮农民、部分困难群体和公益性行业给予必要扶持。

同时，交通部明确收费公路政策的稳定性：第一，高速公路不论是目前在建还是新启动的项目（包括国家规划的高速公路，地方规划的高速公路）全部采用贷款修路、收费还贷等方式来回收投资，为收费性质，但是收费标准、收费期限需要经过相应的审批程序；第二，农村公路原则上不能收费；第三，原有的收费国道、省道改造项目可能会继续收费，今后建设改造的项目按照国家规定免费通

行。

2008 年 12 月 27 日，温家宝总理签署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543 号公布《国务院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管理条例>的决定》，其中第十条规定：公路主管部门对利用集资、贷款修建的高速公路、一级公路、二级公路和大型的公路桥梁、隧道、轮渡码头，可以向过往车辆收取通行费，用于偿还集资和贷款。通行费的征收办法由交通部会同财政部和国家物价局制定。

2009 年 1 月 1 日，正式实施成品油税费改革。根据改革方案取消征收部分公路养路费、航道养护费、公路运输管理费、公路客货运附加费、水路运输管理费、水运客货运附加费等六项收费。逐步有序取消已审批的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并调高成品油消费税汽油消费税单位税额。

2009 年 2 月 17 日，国务院同意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部、财政部制订的《逐步有序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实施方案》。该方案的总体思路是“国家鼓励、地方为主，确定目标、有序推进，锁定债务、逐年偿还，安置人员、确保稳定”。

该方案明确西部地区是否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由省（区、市）人民政府自主决定。

根据改革方案，此次开征燃油税不会取消征收高速公路通行费，打消了以前认为的燃油税费改革方案中可能包含对高速公路通行费不利条款的疑虑，进一步奠定了高速公路行业长期持续发展的基础。

长期来看，燃油税费改革方案对车流量结构的调整，客车大型化、货车重载化将成为重要趋势，由于大部分高速公路路段实施计重收费政策，实际上降低了吨公里高速公路通行费成本，燃油税费改革对于理顺能源价格机制、减少政策扰动、引导行业规范有序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高速公路具有燃油经济性，油耗低于一般公路。此项改革将使高速公路对走向相似的省道国道及其他等级公路的竞争优势更加突出。

（5）“绿色通道”政策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 2009 年促进农业稳定发展农民持续增收的若干意见》（中发[2009]1 号）确定的“长期实行并逐步完善鲜活农产品运销绿色通道政策，推进在全国范围内免收整车合法装载鲜活农产品车辆的通行费”政策，2004 年省农业厅等五部门联合下发了《关于印发〈执行我省鲜活农产品流通绿色通道有关政策的通告〉的通知》（赣农发[2004]3 号），2005 年，省交通厅等六部门联合下发了《关于印发江西省全国鲜活农产品流通绿色通道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赣交财审字[2005]131 号），江西省对装载鲜活农产品应占车辆核定载质量或车厢容积的 70%以上，且没有与非鲜活农产品混装的车辆实行

免费。

2010 年 11 月，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稳定消费价格总水平保障群众基本生活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为落实《通知》精神，江西省决定自 2010 年 12 月 1 日零时起，将江西省执行“绿色通道”政策的路段从原国家规定的“五纵二横”公路扩大到全省所有收费公路。对整车合法装载鲜活农产品的车辆执行免收车辆通行费优惠政策。原国家规定的“五纵二横”路段，拉运鲜活农产品的车辆免收车辆通行费的优惠政策不变，非“五纵二横”的收费公路，从 2010 年 12 月 1 日零时起，对整车合法装载鲜活农产品的车辆，也执行“绿色通道”免收车辆通行费优惠政策。

（三）天然气行业

近年来，中国城市燃气供给能力呈现出快速增长态势。其中，天然气逐步取代人工煤气和液化石油气，成为城市燃气发展的主要方向，而受技术、资源和环保约束，近年来人工煤气、液化石油气供气总量缓慢上升，管道长度和用气人数明显下降。

1.天然气供给侧情况

我国天然气上游气源包括国产气和进口气。国产气方面，我国国内的天然气气田主要分布在中西部，探明的储量集中在 10 个大型盆地，分别为渤海湾、四川、松辽、准噶尔、莺歌海-琼东南、柴达木、吐-哈、塔里木、渤海、鄂尔多斯。其中以新疆的塔里木盆地和四川盆地资源最为丰富，资源占比超过 40%。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2019 年我国天然气产量共实现 1740 亿立方米，增长 169 亿立方米，连续 3 年增产超 100 亿立方米，增速较上年加快 3.6 个百分点。进口气方面，主要可以分为进口管道气和进口 LNG 两类，管道气包括中亚和缅甸天然气，两者分别从新疆、云南登陆我国境内；LNG 则是通过沿海的 LNG 接收站进入境内，登陆地点主要分布在东部地区。

国家天然气发展“十三五”规划：“十三五”期间，新建天然气主干及配套管道 4 万公里，2020 年总里程达到 10.4 万公里，干线输气能力超过 4,000 亿立方米/年；地下储气库累计形成工作气量 148 亿立方米，实现 2020 年国内天然气综合保供能力达到 3600 亿立方米以上。

2.天然气需求端情况

国家发改能源〔2017〕1217 号文件《关于加快推进天然气利用的意见》指出：到 2020 年，天然气在一次能源消费结构中的占比力争达到 10%左右，到 2030 年，力争将天然气在一次能源中的占比提高到 15%左右。2018 年全国天然气消费量在一次能源中占比仅约 8%，如果到 2020 年要提高到 10%，则意味着届时天然气的消费量达 4000 亿立方米，若占比要达到 15%，对应的消费量将到 7000

亿立方米。

2019 年中国天然气消费结构中，城市燃气、工业用气仍是天然气消费的主力军，同比增长 12%和 10%，分别占总体消费量的 35%和 36%。

3.我国天然气的定价机制

天然气产业链的价格体系可以分为出厂价（井口价）、门站价、终端价。其中出厂价是指气源方将天然气卖出的价格;门站价是指气源方将天然气通过长输管网销售给城市燃气公司的价格;终端售价则是城市燃气企业向下游终端天然气用户出售天然气的价格。另外，天然气从气源方到门站再到下游终端用户的途中需要经过管道进行运输，运输过程中也需要收取一定费用。一般来说，从气源方经过长输管网或省管网（也可能两者都有）输送至门站过程中所收取的价格为管输费，从城燃企业输送至下游终端用户所收取的费用则为配气费。我国气价改革的最终目标是“管住中间，放开两头”，其中“管住中间”指的是管输和配气等具有自然垄断性的环节由国家层面进行管控，“放开两头”是指出厂价、门站价以及终端售价未来要逐步向市场化过渡。

4.我国天然气基础设施建设情况

（1）天然气的运输方式

我国天然气的运输方式主要包括管道运输、LNG、CNG 三种，在这三种天然气运输方式中，管道建设的初始投资虽然耗费较大，但 LNG、CNG 运输需要通过槽车运送，单次的运输能力低，且运输过程中所耗费的燃料成本较高，因此天然气管道运输成本相比于这两者更低。根据最新统计，华北地区 1500 公里以上运距的 LNG 物流运输价格为 0.5-0.6 元/吨公里，按“1 吨 LNG=1340 方天然气”来进行换算，那么对应天然气的运输价格为 0.37-0.45 元/千立方米·公里，而从陕京线最新核定的管输费情况来看，陕京线管道天然气运输价格为 0.2857 元/千立方米·公里，低于 LNG 的运输费用。除了经济性以外，管道运输相比于槽车运输还有其他许多优点，比如运距长、压力高、输气量大、密闭安全、不受天气影响等，因此加强天然气中游运输能力，大力推动管网建设是实现全国能源结构转型升级的必然要求。

从我国天然气管道目前的建设进度来看，截至 2019 年底，我国以西气东输系统、川气东送系统、陕京系统为主要干线的基干管网基本成形，联络天然气管网包括忠武线、中贵线、兰银线等陆续开通，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区域性天然气管网逐步完善，中亚 A、B、C 线和中缅线已经建成投产，中亚 D 线和中俄东线正在建设，我国已基本形成“西气东输、北气南下、海气登陆、就近外供”的供气格局。根据《天然气发展“十三五”规划》和《中长期油气管网规划》，“十三五”时期我国拟新建天然气主干及配套管网 4 万公里，2020 年国内天然气管道

里程规划达到 10.4 万公里，干线输气能力超过 4000 亿立方/年，2025 年天然气管网里程规划达到 16.3 万公里，并且将新建西气东输四线、五线、川气东送二线等主干管道以及中卫-靖边、濮阳-保定、东仙坡-燕山、武清-通州等区域管网和互联互通管道。

（2）我国天然气储气库建设情况

天然气地下储气库是一种能将长输管道输送来的天然气重新注入地下空间形成的人工气田，是平滑天然气价格季节性波动的重要调峰设施。地下储气库主要可以分为油气藏、含水层、盐穴等类型，其中油气藏储气库是指利用枯竭的气层或油层建成的储气库，这类储气库投资小，运行可靠，是目前经济型最好的一种储气库；含水层储气库是用高压气体将含水层空隙中的水排走，并在非渗透性的含水层盖层下直接形成的储气场所；盐穴储气库是在地下盐层中通过水溶解盐而形成的天然气储气库。截至目前，我国累计已建成 27 座地下储气库，设计库容合计为 389.9 亿方，其中中石油设计库容占比最大，为 97.3%，中石化较小为 2.3%。

一直以来，我国储气库发展缓慢，一方面是因为建设难度大，另一方面是因为储气库的价格机制不完善，企业建立储气库之后无法获得相应的收益，因此大部分天然气企业都缺乏投资建立储气库的积极性。从 2017 年年末的“气荒”也可以看出我国天然气储气库建设的滞后。根据 2018 年 4 月发改委发布的《关于加快储气设施建设和完善储气调峰辅助服务市场机制的意见》，我国天然气地下储气库的工作气量仅为全国天然气消费量的 3%，远低于国际平均水平 12-15%，各地方基本不具备日均 3 天用气量的储气能力。

为了推动各地储气库的建设进度，《意见》中对上游气源方、地方政府以及下游城燃企业都提出了储气方面的要求。具体来说，文件要求到 2020 年，供气企业拥有不低于其年合同销售量 10%的储气能力，能够满足所供应市场的季节（月）调峰以及发生天然气供应中断等应急状况时的用气要求；对于县级以上地方来说，要建立健全燃气应急储备制度，到 2020 年至少形成不低于保障本行政区域日均 3 天需求量的储气能力，在发生应急情况时必须最大限度保证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民生用气供应安全可靠；对于下游城燃企业来说，文件要求其到 2020 年形成不低于其年用气量 5%的储气能力。目前我国在建天然气储气库共有 15 座，设计库容合计达到 457.8 亿方，国内目前的天然气储气能力仍然较低，未来发展空间极大，并且随着政策的逐渐落地，全国的天然气储气能力也将迎来快速增长。

5.江西省天然气行业发展现状

截至 2019 年末，江西省总人口数为 4666 万人，天然气城市用气人口数为

789 万人，占总人口数的 16.91%。江西省陆续出台了《江西省省级天然气管网建设三年攻坚行动计划（2018-2020 年）》和《江西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要求坚持宜电则电、宜气则气原则，加强清洁能源供应和利用，推进省级天然气管道建设，稳步推进开发区“煤改气”工程。在保障民生的情况下，鼓励有条件的单位建设天然气热电联产、天然气分布式能源替代燃煤机组。“十三五”期间全省天然气利用总量力争年均增速保持在 20%左右，实现“气化江西、县县通气”。随着相关政策的出台和江西省各县市陆续通气，预计江西省天然气城市用气人口将有大幅提升。

（四）煤炭行业

1.行业概况

我国是世界第一产煤大国。我国能源资源的基本特点是“富煤、贫油、少气”，煤炭是我国的主要能源。煤炭在我国一次能源结构中占 70%左右。

自 2016 年 2 月国务院发布《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起，本轮煤炭行业供给侧改革正式开始，“十三五”期间煤炭行业去产能目标为 8 亿吨，2016-2017 年连续两年超额完成目标，两年已合计退出产能 5.4 亿吨。《2018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2018 年煤炭行业去产能目标为 1.5 亿吨，淘汰关停不达标的 30 万千瓦以下煤电机组，由“总量性去产能”转变为“结构性去产能、系统性优产能”。根据《中国煤炭行业“十三五”煤控中期评估及后期展望》，中国煤炭行业在 2016-2018 年间共退出产能 8.1 亿吨。

2019 年度，全国原煤产量 37.46 亿吨，同比增长 4.2%。从产地分布情况来看，内蒙古、山西和陕西仍是我国原煤最大的产区，原煤产量占全国原煤产量合计超六成。煤炭开采和洗选行业产能利用率从 2016 年的 59.5%上升到 2019 年的 70.6%，与 2018 年持平。

2019 全年能源消费总量 48.6 亿吨标准煤，比上年增长 3.3%。煤炭消费量增长 1.0%，煤炭消费量占能源消费总量的 57.7%，比上年下降 1.5 个百分点。总体来看在去产能、环保以及安监等多重监管压力下，国内煤炭产能释放受到一定抑制，煤炭供应偏紧，依靠快速增长的进口煤，基本实现了供需平衡。从需求来看，我国煤炭消费的行业结构呈现多元化的特点，但主要集中在电力、钢铁、建材、化工等行业。2019 年火电发电量为火电 5.17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9%。发电用煤大幅增长，主要下游行业需求继续改善，带动煤炭消费稳中有升。但 2018 年以来，我国环保政策继续从严，陆续出台多项政策对钢铁行业、炼焦行业等下游行业提出较高的环保要求。2018 年 3 月，《关于京津冀大气污染传输通道城市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公告》开始执行，此次执行的大气污染物排放值要求的行业、区域都有了不同程度的扩大。2018 年 7 月，国务院印发《打赢蓝

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该计划设定了 2020 年大气污染物的排放目标，重点区域加大独立焦化企业淘汰力度，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实施“以钢定焦”，力争 2020 年炼焦产能与钢铁产能比达到 0.4 左右。上述环保政策的严格执行，或对部分地区下游需求形成一定影响，此外，煤炭下游行业，如钢铁行业、炼焦行业等，淘汰落后产能及产能整合仍将继续。整体来看，未来煤炭消费需求将持续受到抑制。

2.行业政策

2016年2月，国务院出台的《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国发〔2016〕7号），标志我国开启煤炭行业供给侧改革。制定的工作目标为：在近年来淘汰落后煤炭产能的基础上，从2016年开始，用3至5年的时间，再退出产能5亿吨左右、减量重组5亿吨左右，较大幅度压缩煤炭产能，适度减少煤矿数量，煤炭行业过剩产能得到有效化解，市场供需基本平衡，产业结构得到优化，转型升级取得实质性进展。

2016年4月，国家发改委、能源局等四部委联合下发《关于进一步规范和改善煤炭生产经营秩序的通知》（发改运行〔2016〕593号），明确要求自2016年开始，全国所有煤矿按照276个工作日规定组织生产，即直接将现有合规产能乘以0.84的系数取整后作为新的合规生产能力。

2017年2月17日，国家发改委、工信部、财政部等十六部委联合发布《关于利用综合标准依法依规推动落后产能退出的指导意见》（工信部联产业（2017）30号）指出，淘汰落后产能是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和节能减排的重要举措。提出了加大资金扶持、加大技术扶持、执行价格政策、落实差别化信贷政策、做好职工安置、盘活土地资源、严格执法监管和强化惩戒约束等8项政策措施。

2017年4月，国家发改委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快建设煤矿产能置换工作的通知》（发改能源〔2017〕609号），就进一步加快建设煤矿产能置换增减挂钩工作进行部署，鼓励实施跨省产能置换、兼并重组等，加快淘汰落后产能，促进煤炭产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

2017年7月，国家发改委、能源局等十六部委联合下发《关于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防范化解煤电产能过剩风险的意见》（发改能源〔2017〕1404号），进一步提出到2020年，全国煤电装机规模控制在11亿千瓦以内，具备条件的煤电机组完成超低排放改造，煤电平均供电煤耗降至310克/千瓦时的目标。

2018年1月，国家发改委等12部委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煤炭企业兼并重组转型升级的意见》（发改运行〔2017〕2118号），支持有条件的煤炭企业之间实施兼并重组，支持发展煤电联营，支持煤炭与煤化工企业兼并重组，支持煤炭与其他关联产业企业兼并重组等。

2018年2月，国家发改委、能源局等四部委联合制定《关于进一步完善煤炭产能置换政策加快优质产能释放促进落后产能有序退出的通知》（发改办能源

〔2018〕151号），进一步完善产能置换政策、加快优质产能释放，通过优质产能有序增加，推动落后产能尽早退出，促进煤炭产业结构调整和新旧发展动能转换。

2018年4月，国家发改委发布《2018年煤炭化解过剩产能工作要点》，提出适当提高南方地区煤矿产能退出标准，更多发挥北方优质先进产能作用，去产能将导致产量逐步向主产省份集中。前期去产能的主力在非主产省份。

2018年7月3日，经李克强总理签批，国务院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明确了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总体思路、基本目标、主要任务和保障措施，提出了打赢蓝天保卫战的时间表和路线图。

2018年7月25日，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发布进一步加强汛期煤矿安全生产工作的紧急通知。总体看，2018年，供给侧改革主基调有所转变，煤炭行业从总量去产能转变为结构性去产能、系统性优产能，安全环保工作重点更新突出。2019年5月30日，习近平主席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在山西开展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的意见》。此项意见强调了推动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是保障能源安全、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治本之策。

3.行业趋势

随着供给侧改革的逐步推进，煤炭行业呈现出由大中小煤矿并举、中小煤矿为主，逐步转型到大型煤矿为主的趋势。《煤炭工业发展“十三五”规划》要求，加快大型煤炭基地外煤矿关闭退出，降低鲁西、冀中、河南、两淮大型煤炭基地生产规模，控制蒙东（东北）、晋北、晋中、晋东、云贵、宁东大型煤炭基地生产规模，到2020年煤炭生产开发进一步向大型煤炭基地集中，14个大型煤炭基地产量37.4亿吨，占比95%以上；煤炭企业数量将控制在3,000家以内，5,000万吨级以上大型企业产量占60%以上。此外，2018年发布了《关于进一步推进煤炭企业兼并重组转型升级的意见》等政策，支持有条件的煤炭企业之间实施兼并重组，或与产业链相关企业进行兼并重组，使煤炭企业平均规模扩大、产业格局优化。从长期来看，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规模较大的企业将得到有力支撑。截至2019年末，全国煤矿数量减少到5,300处左右，前10家大型企业原煤产量占2019年度原煤总产量的近五成，行业集中趋势明显，小型煤炭企业仍存在较大的退出压力。

2020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我国经济运行稳中有变、变中有忧，外部环境复杂严峻，经济面临下行压力。随着煤炭优质产能加快释放，铁路运力不断增强，以及煤炭需求增速的放缓，2020年国内煤炭供需形势将从总体平衡开始向阶段性宽松转变。但煤炭仍是国家主要能源，经济增长仍将拉动煤炭需求，随着我国能源结构调整以及行业长协定价机制效应逐渐显现，煤炭价格

预计不会出现较大幅度波动。提高供给体系质量是煤炭行业未来发展的根本指导思想。根据中国煤炭工业协会统计，全国煤矿数量已由2015年初的1.08万处减少到目前的7000处左右。单井规模也有所提高，由30万吨/年增加到50万吨/年。此外，全国还建成了年产120万吨及以上的大型现代化煤矿1200多处。今后，煤炭去产能将由总量去产能向系统性去产能和结构性优产能转变，国内煤炭供给体系质量有望获得稳步提升。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9年煤炭消费量占全国能源消费总量的比重仍接近60%，煤炭主体能源地位在较长时间内不会改变。但随着能源双控力度的持续加大，国内能耗水平继续下降，清洁能源消费比重提高，生态和环保硬约束加强，以及社会节能水平不断提高，未来煤炭消费需求增长将可能逐步放缓。煤炭行业长远发展取决于提高产能质量和实现转型升级。

（五）石油行业

1.中国石油石化行业的发展历程

从1955年到1988年，中国油气工业先后由石油部、燃料和化学工业部、石油和化学工业部以及石油工业部管理。

为了进一步促进我国能源行业的发展，我国政府在上世纪80年代对我国的油气工业进行了一系列重大重组。1982年，我国政府批准成立了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从事中外合作开发中国海上油气资源。1983年，我国政府批准在石油工业部的炼制和石化部门、化工部及纺织部管理的石化企业基础上组建中国石油化工总公司，从事成品油和石化产品的生产和分销业务。1988年，我国政府撤销石油工业部，在石油工业部的基础上组成了中国石油天然气总公司，从事中国陆上的油气勘探与生产业务。然而，除业务管理职能外，上述三家石油公司均在各自的范围内保留多项行政管理职能。

1998年根据全国人大第九次会议的决议，国务院批准对我国油气工业进行全面重组的计划，成立两大集团公司，即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和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这次重组的目的是提高中国石油天然气总公司和中国石油化工总公司的效率和竞争力，并分离它们的行业管理职能与业务管理职能。重组的主要目标是最终创立两大全国性的上下游一体化的油气公司，引入竞争以提高经营效率。重组结束后，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的资产主要集中在我国的北部、东北部和西北部地区，而中国石化集团的资产则主要集中在我国的东部和南部地区。

目前我国石油石化行业已形成以三大石油公司为主体经营的行业格局，并已打破了原有的地域界限。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分别成立了各自的股份制子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石化和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先后于2000年4月、2000年10月和2001年2月实现了海外上市。其中，中国石化、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2001年8月、2007年11月成功回归境内A股市场。经过重组改制，中

国石油石化行业的竞争力及经营效率显著提高，资本回报率逐步向国际同行业先进水平靠拢，我国三大石油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展示了各自的实力并确立了各自的优势，为我国石油石化企业参与国际市场竞争奠定基础。

2.中国油气行业发展现状

2019年，油气行业上中下游改革同步推进，市场化步伐蹄疾而步稳。国家明确支持民营企业进入油气勘探开发、炼化销售、储运和管道输送，以及原油进口和成品油出口等领域;取消了油气上游勘探开发以及城市燃气领域外资进入限制，全产业链对外开放进入新时期。《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及相关配套政策陆续出台，新资源税法保持现有油气资源减免税优惠，调整非常规气专项资金支持政策并延长至2023年，营商环境不断优化。一系列政策有利于提高资源的配置效率，保障油气安全稳定供应。

（1）中国能源消费增速放缓，能源结构进一步优化

2019年，中国经济承受下行压力，全国能源消费总量47.9亿吨标准煤，比上年增长3.2%，增速略有回落。用电总量7.1万亿千瓦时，比上年增长5%，增速减少3.5个百分点。中国能源低碳转型持续推进，煤炭消费保持基本平稳，原煤消费总量39.4亿吨，比上年增长0.8%，煤炭占一次能源消费的比重下降到57.9%，已连续两年处于60%以下。天然气与非化石能源占比达到23.2%，较上年提高1.1个百分点。非化石能源发电量1.9亿千瓦时，比上年增长6%。可再生能源发电从扩规模转为提质量，风电、光伏发电消纳情况改善显著。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规模稳步增长，预计全年发电装机将达到7.85亿千瓦，新增发电装机将超过0.5亿千瓦，占全国新增发电设备装机容量的一半。

（2）原油对外依存度超过70%，成品油消费增速放缓，出口量超过5000万吨。2019年，国内原油需求总量6.94亿吨，原油净进口量首次突破5亿吨，达到5.03亿吨，同比增长9.5%，原油对外依存度达到72.5%，同比增长1.6个百分点。汽柴煤油实际消费量分别为15408万吨、19093万吨和3903万吨，分别增长4.6%、4.6%和6.1%，合计为3.84亿吨，比上年增长4.8%。汽柴煤油净出口总量首破5000万吨，达5,466万吨，较去年增加1,387万吨，同比增长34%。

（3）国产天然气增量创历史新高，产供销体系建设稳步推进

2019年，中国天然气消费量3040亿立方米，同比增长9.6%，在一次能源消费中的占比达8.3%。城市燃气增长最快、工业用气稳定增加，发电用气增速大幅回落，化工用气恢复增长。全年天然气供应量为3106亿立方米，比上年增长9.5%。其中，国产气增长9.6%，增量152亿立方米，创历史新高；天然气进口量增长9.4%，增幅明显减缓，对外依存度45.2%，与上年基本持平。天然气进口价格持续上涨。天然气产供储销体系建设稳步推进，有效缓解了冬季供气紧张。地方政府和油气企业全力推进天然气基础设施互联互通重点工程，供气灵活性大幅

提升；LNG接收站加快建设，投运2座、新建12座、扩建8座；储气库建设稳步推进，中国石化的文23储气库一期工程全面完工，总调峰能力将达到140亿立方米。

（4）加大油气勘探开发投资力度，七年行动计划初见成效

2019年，大力实施提升国内油气勘探开发力度七年行动计划，国内三大主要石油公司全年上游计划投资增幅超过20%，勘探发现达到历史最高水平。油气勘探围绕重点盆地、重点区块、重点领域，加大风险勘探力度，加强非常规油气勘探，在陆上和海上新区新层系证实了多个大型油气富集区，非常规油气成为增储主力。油气发现数量和新增储量均呈现增长态势，预计油、气新增探明地质储量将分别达到11亿吨和1.6万亿立方米，油气增储态势明显好转。油气生产稳住老区、加快新区，扩大非常规生产规模，预计全年原油产量1.91亿吨，增长1.2%，天然气产量1738亿立方米，增长9.8%。长庆油田的油气产量当量有望突破5700万吨，成为第一大油气田。致密气和页岩气产量均创历史新高，分别达到400亿立方米和150亿立方米，页岩气产量增幅达38.9%，非常规天然气在天然气总产量中的占比超过三分之一。

（5）炼油、乙烯能力增长较快，炼油能力过剩进一步加重，民企占比明显提高。2019年，中国炼油总能力8.6亿吨/年，其中新增能力2850万吨/年，且均来自民营企业；过剩能力超过1.5亿吨/年。炼油业生产运行呈“三增三降一稳”特点：原油加工量、全国炼厂平均开工率、成品油净出口量增长；炼油利润、成品油收率、生产柴汽比下降；成品油产量增长总体稳定。2019年，国内乙烯总产能首破3000万吨，达到了3066.5万吨/年，比上年增长21.1%，其中新增乙烯产能534万吨/年。乙烯表观消费量2319万吨，比上年增长11.0%，自给率88.7%。乙烯当量消费量6052万吨，比上年增长12.2%，乙烯当量自给率51.5%。与此同时，国内乙烯行业利润收窄明显，步入景气下行周期。

（6）能源发展转型更加务实，油气体制改革力度空前

2019年召开了十九大以后首次国家能源委员会会议。会议立足我国基本国情和发展阶段，提出基于资源禀赋的能源安全保障措施，部署更加务实稳健。2019年政府部门加大石油天然气体制改革力度，取得重大进展。中共中央、国务院出台《关于营造更好发展环境支持民营企业改革发展的意见》，油气行业面对民营和外资企业开放。《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2019年版）》的出台，取消了油气上游勘探开发以及城市燃气领域外资进入的限制，这是与油气行业相关的最后两项限制性规定。《矿产资源法（修订草案）》公开向社会征求意见，全面推进矿业权竞争出让，实行油气探采合一制度。《资源税发》出台，保持对稠油、高凝油、三次采油、低丰度油气田、深水油气田等给与20%-40%的资源税减征优惠。改革油气管网运营机制取得重大突破，正式成立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管住中间开放两头，提升集约输送和公平服务能力，推进油

气行业市场化进程。

（7）海外油气权益产量2.1亿吨，天然气和炼化国际合作取得重要进展

2019年，中国石油企业海外权益油气产量达到2.1亿吨油当量，同比增长3.6%，其中权益油气产量分别达到1.67亿吨和540亿立方米。南苏丹项目提前复产，乍得项目2.2期、尼日利亚Egina油田、墨西哥湾Appomattox等项目顺利投产成为海外石油权益产量的主要增长点。中石油海外油气权益当量产量首次达到1亿吨。2019年中国石油企业新增项目初始计划投资超过54亿美元，是上年的4倍多。其中，中石油和中海油投资的北极LNG2、巴西深水布兹奥斯（Buzios）、巴西阿兰姆(Aram)等项目均为优化资产布局的大型项目。2019年中国石油企业海外天然气合作取得突破进展。历史五年的中俄东线天然气管道正式建成通气，该管道长2050千米，涉及年输量380亿立方米；中石化、广汇能源、新奥能源等企业新签LNG长期供应合同，也将助力国内天然气安全供应体系建设。

（8）三大石油公司生产经营总体平稳，深化改革、增储上产、推进高质量发展取得明显进展

2019年，国内三大石油公司生产运行总体平稳，经营业绩表现不一。原油产量扭转了连续3年的下滑趋势，止跌回升，前三季度同比增长7.9%；原油加工量等主要生产经营指标保持增长。销售收入小幅增长，净利润同比下降，尤其是下游板块利润明显下滑。中石油和中石化受下游炼化和销售业务的拖累，前三季度净利润大幅下降23.44%和27.84%。中海油上半年净利润同比增长18.75%。2019年，三大石油公司进一步加大勘探开发力度，全年上游计划投资增幅超过20%，加大风险勘探力度，勘探发现达到历史最高水平，石油供出销体系建设取得新进展。

（六）建筑业

1.建筑业概况

建筑业涵盖与建筑生产相关的所有服务内容，包括规划、勘察、设计、建筑物（包括建筑材料与成品及半成品）的生产、施工、安装、建成环境运营、维护管理，以及相关的咨询和中介服务等。作为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之一，建筑业的发展与国民经济增长、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联系紧密。

近年来，我国国民经济始终保持着快速良好的发展态势，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逐年递增，“十二五”期间实现年均复合增长率15.94%。

同时，建筑行业作为高耗能行业，其发展与国家低碳绿色发展战略有所背离。据统计，我国建筑业能耗占全社会能源消耗的30%左右，超过95%的既有建筑属于较为落后的高耗能建筑，此外建筑垃圾占居民活动产生垃圾总量的40%。根据国家领导人重要讲话中的减排目标，“到2030年单位GDP能耗比2005年下降60%~65%”，建筑业能否做好节能减排工作成为影响国家绿色目标的重要因素。

在此背景下，发展绿色建筑、实现产业升级成为建筑行业发展的当务之急。

2.我国建筑业的竞争格局和特点

建筑业是中国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之一，市场规模庞大，企业数量众多，市场化程度较高。中国建筑业的企业规模分布呈现“金字塔”状，即极少量大型企业、少量中型企业和众多小型微型企业并存。建筑业主要包括以下三类企业：

一是大型国有企业或国有控股公司。其中一类以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为代表的中央企业，这些企业具有显著的规模优势，并具有自身侧重的专业建筑领域；另一类以省市的建工集团为代表，利用地方优势占据了一定的市场份额。

二是集体与新兴的建筑企业。这些企业多数完成了民营化改制，实现了经营者、管理和技术骨干的持股，企业机制更具活力，在完全开放、竞争充分的环境中迅速发展。这些企业以中小型居多，从建筑施工起家，发展到建筑材料生产、钢结构生产和安装，到房地产开发及投资路桥、电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再到其他多元发展，有的已成为具有一定实力的上市公司。

三是跨国公司。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的深入推进，跨国经营的国际知名承包商在全球建筑业高端市场占据优势。跨国公司凭借资本、技术、信息、装备等方面的优势，通过融投资与承建的联动，参与部分大型项目的竞争，抢占高端市场份额，但总体而言，跨国建筑公司在我国仍处于比较初级的发展阶段。

近几年来，中国建筑业的竞争呈现以下三个特点：

第一，完全竞争性行业。中国建筑业市场准入门槛不高，建筑企业数量众多，经营业务单一，加之行业集中度低，市场竞争激烈，行业整体利润水平偏低。对于小型项目和普通住宅来讲，市场的供给能力超过了需求，竞争更为激烈。对于大中型项目、技术含量高的项目则竞争程度相对较低，利润水平相对较高。

第二，专业化分工不足，竞争同质化明显。中国建筑企业同质竞争严重，经营领域过度集中于相同的综合承包目标市场。与此同时，专业化建筑企业比例远低于发达国家水平，与建筑业多层次专业化分工承包生产的需求不相适应。

第三，大型建筑企业的竞争优势较为明显。从总体上来看，占据较大市场份额的是具备技术、管理、装备优势和拥有特级资质的大型建筑企业。发达地区建筑强省的大中型建筑企业也占有一定的市场份额，他们主要承揽地区性大中型工程。其他中小企业则主要承担劳务分包、部分专业分包业务及小型工程。

3.影响我国建筑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经济持续增长与投资推动促进建筑业快速发展。中国处于城市化加速和工业化时期，投资是推动中国经济增长的重要因素之一。受益于固定资产投资和房地产投资的持续快速增长、城市化进程加快以及新农村建设的推进，中国建筑

业将在未来较长时期内快速持续发展。

2）国家产业政策将继续鼓励和大力支持建筑业的发展。从美国、日本等发达国家的发展历程看，建筑业是经济起飞阶段的主导产业之一。中国经济处于起飞阶段，建筑业由于其产业关联度高、就业容量大，属于国家鼓励和支持的行业。

3）中国建筑企业开拓国际建筑市场空间扩大。在经济全球化的背景下，中国建筑企业"走出去"环境日益改善，不仅技术创新缩小了与发达国家建筑企业的差距，而且随着中国外汇储备的增多，中国建筑企业已较少地受到外汇短缺的困扰。

近几年来，中国的建筑企业在高端市场所占的份额越来越大。

（2）不利因素

1）建筑企业数量众多，市场竞争激烈。中国建筑企业数量众多，房屋建筑等劳动密集型工程市场的竞争非常激烈，行业利润率较低。

2）条块分割问题比较严重。中国建筑业的市场化程度逐渐提高，但仍存在行业垄断、部门分割和地区封锁的问题，建筑企业跨地区、跨行业经营仍然存在一定障碍。

（七）水泥行业

1.水泥行业发展概况

水泥是国民经济建设的重要基础原材料，在国民经济基本建设、工业建设以及其他相关建设领域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其产值约占建材工业的40％。改革开放以来，随着经济建设规模的扩大，我国工业化、城镇化进程加快、经济建设逐步推进、人民消费结构不断升级，加上国外水泥制造业外移，我国水泥工业快速发展。2019年，我国水泥产量为23.3亿吨，排名世界第一，产量占世界总产量的60%以上。水泥工业的快速发展，基本满足了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和大规模经济建设的需要。在国家宏观经济快速增长、固定资产投资稳定增加的拉动下，我国水泥产量逐年增长。

另一方面，我国水泥行业在快速高位的投资发展下，产能严重过剩，因此自2009年9月以来，国家密集出台了一系列有关控制水泥产能过快增长的政策。2015年，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通过《环保法》修订草案，史上最严环保法正式实施；《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全面执行。2016年5月18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促进建材工业稳增长调结构增效益的指导意见》，就水泥行业存在的问题提出了具体的解决措施，并提出到2020年再减压一批水泥熟料，排名前10的企业生产集中度达60%左右。2015年前10大集团水泥熟料产能已占全国总量的54%，前50家占75%。2016年8月17日，中国建材联合会发布了《建材工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强调淘汰落后水泥产能5亿吨，推动兼并重组，将创新驱动、转变发展方式、推进供给侧改革作为发展动力。2017年12月11日，

中国水泥协会发布《水泥行业去产能行动计划（2017-2020）》，提出三年压减熟料产能39,270万吨，关闭水泥粉磨站企业540家，使全国熟料产能平均利用率达到80%，水泥产能平均利用率达到70%，前10家大企业集团的全国熟料产能集中度达到70%以上，水泥产能集中度达到60%。2018年1月18日，工信部发布《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钢铁水泥玻璃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的通知》加大减量置换力度，提出严禁备案和新建扩大产能的水泥熟料、平板玻璃项目，确有必要新建的，必须实施减量或等量置换，制定产能置换方案。

近年来，水泥产品制造工艺及技术上发展迅猛。主要表现在：1)水泥品种的研究开发能力有了很大提高：经过近50年的不断努力，我国逐渐形成了六大系列的通用水泥。特种水泥的研究开发成就显著，目前已有60多种特种水泥，其中硫铝酸盐水泥系列产品达到世界领先水平，出口欧洲、南美及亚洲等许多国家；2)技术进步正在加快：在引进、消化、吸收国际水泥工业先进技术的基础上，我国水泥预分解技术水平有了很大提高。自1976年我国第一台新型干法窑投产至今，700吨/天-2,000吨/天新型干法窑生产线已实现国产化，并已向欧洲、亚洲、非洲等国家出口，5,000吨/天新型干法窑生产技术已经成熟，并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8,000吨/天、10,000吨/天新型干法窑生产线已经建成，我国与发达国家水泥工业的技术水平差距极小。

我国水泥工业发展中存在的问题：水泥是国民经济建设的重要基础材料，目前国内外尚无一种材料可以替代它的地位。改革开放以来，国内经济建设规模不断扩大，推动了国内水泥行业的快速发展。但与此同时，水泥工业也面临着一系列亟待解决的矛盾和问题。(1)全国水泥产能过剩严重：在我国水泥产量持续高速增长时，水泥行业的供求矛盾却在不断加剧；(2)全国结构性矛盾突出：结构性矛盾突出的表现是水泥企业规模小、数量多、行业集中度低。2008年，我国行业集中度仅有16%，经过多年来水泥行业兼并整合，目前行业集中度已达54%，但较发达国家80%左右的集中度相比还存在差距。较低的集中度不仅制约了规模效应的发挥，也导致价格竞争比较激烈，不利于行业的平稳发展；(3)行业整体呈粗放型发展，不符合新型工业化的要求：水泥工业产品技术含量不高，由于自身比重大、货值低的特点，我国水泥出口总量占国内生产总量的比重相当低，而世界水泥贸易量也在逐年增加。水泥企业生产所造成的能源高消耗、环境污染，给整个社会生态环境带来的压力越来越大。一些地方能耗和环保超限企业没有得到及时整治，部分地区仍然存在无证企业的非法生产。

近年来，水泥行业重组整合加速开展，区域性龙头企业在行业地位进一步加强，水泥行业的重组也将愈演愈烈。水泥行业的联合重组将以形成区域龙头企业为主：一方面，国内有实力的水泥企业对目标市场周边的中小水泥企业进行各种层次的“联合”，以期形成区域水泥龙头企业；另一方面，外资水泥巨头在国内水泥市场积极布局设点，对国内水泥企业形成压力，加速上述区域龙头企业进一

步并购的步伐。大中型企业在市场中拥有更大的市场份额，小型企业生存空间进一步缩小，区域市场龙头将占有区域内主要市场份额。

2.水泥行业收入及利润状况

2016年，水泥价格波动较大，受春节假期、天气等因素影响，2016年2月，水泥价格跌入低点。但从二季度开始全国房地产与基建投资有所上升，从而带动了水泥需求的增加，水泥价格也出现稳定增长，至12月份涨至337元/吨，较年初涨幅达37%。2016年我国水泥行业实现收入8,764亿元，同比增长1.2%，实现利润518亿元，同比大幅增长55%。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7年，水泥销售收入9,149亿元，同比增长17.89%；水泥行业实现利润总额877亿元，同比增长69.31%。2017年开局较前两年明显好转，主要是得益于错峰生产和行业自律，年初价格虽然略有回调，但仍远高于上年同期水平，在需求较上年基本持平的情况下，盈利情况大为改观，为全年整体盈利继续回升提供了良好的基础，仅次于2011年历史最高点。错峰限产叠加地产扩张周期的需求增长导致了2018年水泥价格的上涨，水泥行业利润明显增厚。水泥板块2018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继续保持增长。从过去5年的数据对比来看，2015年是明显的行业底部，2016年至今水泥板块营业收入、归母净利等都明显回升。2018年营业收入增速略有提升，净利增速有所放缓。2018年水泥价格相较2017年大幅上涨，在2018年价格高位的基础之上，2019年水泥价格继续上涨。19年水泥价格超过440元/吨，为2015年以来的历史最高位。

3.水泥行业消费市场结构状况

从水泥需求来看，与国民经济发展、固定资产投资以及房地产、基础设施建设、交通运输等行业有密切关系。房地产端约占水泥需求的25%-35%，基建端约占水泥总需求的30%-40%，水泥总需求受房地产和基建开发的共同影响，是拉动水泥消费需求的主要驱动因素。全国水泥产量与国家的固定资产投资及房地产新开工面积呈显著正相关性。较高的固定资产投资及我国的产业规模化发展是水泥需求持续旺盛的长期因素。

近年来，受国际经济形势和国内宏观调控，尤其是房地产调控和高铁等基建项目政策调控影响，我国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整体呈下降趋势。2015年和2017年全年房地产投资增速呈下滑趋势，2016年房地产投资增速波动较大，2018年房地产投资增速稳中略升，2018年12月增速为8.3%。而2019年2月房地产投资增速为10.60%，3月份增速继续扩大到11.40%，处于近几年的高位。2015年-2017年全年基建增速保持在15%以上，而18年前三季度基建增速不断下跌，接近0增速，3季度之后触底反弹。2019年年初基建增速延续低位反弹趋势，增速约3%，相较房地产增速10%处于较低水平。

由于水泥保质期较短，库存较少，设备停产和复工所需时间较短，企业可以根据市场需求调节生产，因此其需求量和产量基本保持一致。2005-2019年，

水泥销量占产量的比重平均为97.69%。因此可以从产量角度来观察水泥需求的变化。

4.水泥行业及煤炭价格趋势变化状况

从价格方面来看，水泥和商品熟料需求存在一定刚性，水泥产品价格敏感度适中。由于水泥产品成本60%左右来源于煤炭、电力等原燃材料成本，因此煤炭和电力价格的波动对水泥销售价格存在一定的影响。

煤炭燃料和电力价格的上升推动水泥生产成本提高，加上行业集中度提高后议价能力的改善，国内水泥价格总体呈现上涨趋势。根据往年的价格走势，煤价上涨10%，水泥生产成本上升幅度约为3%。

2015年是近五年水泥价格的最低点，从2015年底开始水泥价格就处于上升通道，由240元/吨上涨至最高超过480元/吨，几乎翻倍。我国的水泥价格主要受到错峰限产（供给）和地产增速扩张（需求）两个方面的影响，2015年之后错峰限产叠加地产扩张周期的需求增长导致了水泥价格的上涨。2016年我国水泥行业实现收入8,764亿元，同比增长1.2%; 实现利润518亿元，同比大幅增长55%。2017年，水泥销售收入9,149亿元，同比增长17.89%; 水泥行业实现利润总额877亿元，同比增长69.31%。截至2017年12月份，根据中国水泥网数据显示，全国P.O42.5散装水泥均价已经超过400元/吨，从年初以来累计大涨逾40%，超过2001年至2016年期间的价格平均值（320元/吨）近100元/吨。2018年营业收入增速略有提升，净利增速有所放缓。2018年水泥价格相较2017年大幅上涨，在2018年价格高位的基础之上，2019年水泥价格继续上涨。

2016年煤炭价格探底回升，2016年末，煤炭价格达到了2013年的价格水平。2017年煤价较为平稳，而水泥价格大幅上升，水泥价格主要受到错峰限产（供给）和地产增速扩张（需求）两个方面的影响。2018年以来，水泥煤炭价差就处于近五年的高位，2018年底最高达到了约290元/吨，2019年水泥煤炭价差在240元/吨的高位，水泥行业盈利状况明显改善。

煤炭作为水泥的最主要成本，资源的稀缺将造成其价格在未来总体保持稳定且上升的趋势，并将一定程度上拉动水泥价格上升；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的不断延伸，对建材类产品刚性需求的趋势不会改变。同时，水泥在商品房建造成本中占比小，其价格上涨对开发商商品房开发意愿影响较小。故从长期来看，水泥既有刚性需求，又具备成本转嫁能力，故发展前景依然看好。

5.水泥行业及物流运输状况

水泥的产销区域化特征明显，由于水泥的价值重量比低，运输成本对于水泥价格具有较大影响。为了实现成本最低化，水泥行业通常选择接近石灰石矿和目标市场的地方建厂，销售半径一般保持在200-300公里以内。因此，在全国的水泥行业竞争版图上，呈现多个区域龙头并存的局面。各个地区由于供求状况和竞争状况的不同，水泥价格以及水泥企业毛利率状况存在较大的差距。其中西北

地区地理位置相对封闭，呈现相对垄断的竞争格局，水泥价格处于全国高位，水泥企业的毛利率也保持在全国首位；而华东、中南地区由于地区经济发达，基础交通设施便利，水泥企业众多，竞争异常激烈，水泥价格始终处于全国低位，水泥企业的毛利空间相对于其他地区也较为有限。

（八）发行人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

1. 发行人行业地位

发行人是江西省省属唯一大型发电企业，现拥有电力装机容量 166 万千瓦，约占江西省电力总装机量的 10%。随着近年来江西省电源需求的跨越式发展，华能、中电投、国电及大唐四大电力集团纷纷加快在江西省电力行业的投资步伐，在江西省电力市场与发行人形成了“五足鼎立”格局。在江西省电力发展过程中，发行人与四大电力集团形成竞争与合作并存关系，2009 年发行人与中电投合作投资建设彭泽核电项目，而发行人拥有的水电开发资源又与四大电力集团形成业务互补。

发行人在江西省天然气业务领域处于行业垄断地位，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控股和参股完成建设江西省天然气管网 2,064.13 公里，累计投产管线 1,491 公里，拥有省内 14 个地区天然气特许经营权，并与省内数家大型企业建立了长期天然气供应合作关系。未来几年，江西省天然气管网建设不断完善和延伸，发行人天然气业务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市场地位短期内无法替代。

发行人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方面，拥有一条国家级高速和一条地方加密线，2013 年建成通车的九江长江公路大桥二桥是江西省北大门的第二个入省高速通道。2014 年九江长江大桥一桥从事业单位管理资产转变为发行人管理的资产，加上参股建设的昌泰高速和 2017 年 1 月已建成通车的资溪高速，在交通基础设施业务上发行人已形成“四路两桥”的发展格局。

发行人围绕“煤电一体化为主导、能源全产业链经营”发展战略，优化产业布局、加快转型发展。近年来通过资源整合、联合重组以及兼并、收购等方式，不断提高集约化和规模化开发水平，实现了跨越式发展，成为江西省内最大的能源企业集团。

发行人在水泥板块拥有万年、玉山、瑞金、于都、乐平、德安等 6 个熟料生产基地及多个粉磨站，年熟料产能 1500 万吨、水泥产能 2600 万吨；生产的“万年青”牌系列硅酸盐水泥广泛用于机场、高楼、桥梁、隧道、高等级公路等国家大型重点工程建设中，发行人与江西南方水泥有限公司协同主导江西省 80%以上市场份额，同时辐射湖南、福建、广东三省，在华东地区拥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及客户认知度。

2. 竞争优势

（1）区位资源优势

发行人的矿区主要位于江西的萍乡、丰城、乐平等地，拥有江西绝大多数的煤炭资源，在江西省内煤炭资源优势突出。

由于江西省地质条件以及历史原因的影响，江西主要的煤炭产量由分布在全省各地的、数量庞大的小型煤矿提供，无法与公司形成有效竞争。随着近年来发行人的兼并重组，企业规模逐渐扩大，矿区范围也逐渐延伸到省外的云南和贵州，以及海外的印尼和马来西亚。凭借着企业规模以及矿区优势，发行人在江西煤炭市场格局中具有一定主导优势，也会对江西煤炭价格产生突出的影响。

（2）电力设备技术领先优势

丰电二期 2X70 万千瓦火电机组，是目前江西省单机容量最大的火电机组，设备先进，煤耗控制水平 310 克/千瓦时，远低于全省平均煤耗，环保设施先进，单机综合经济效益处于省内领先地位，有着较强的市场竞争能力。

（3）独家经营的优势

目前，发行人已在江西省内取得了 5 项管道燃气业务特许经营权（多为 30 年期限），即在相当长的时期内，公司在这些区域都将独家经营管道燃气。在发行人取得燃气特许经营权的城市中，都与当地政府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取得了当地政府的支持。

（4）获得气源的优势

发行人与中石油、中石化等主要上游供应商建立了长久而密切的合作关系，并与业务开展地区的政府建立了良好合作关系。因此，发行人在获得天然气指标方面得到了各地政府、中石油、中石化等的大力支持。此外，发行人与补充气源的 LNG 供应商也保持了良好互动，并积极进行“贴近”上游气源的业务拓展，进一步巩固了自身在气源获取上的优势。

（5）盈利能力不断增强优势

近年来，发行人围绕鄱阳湖生态经济区建设，在电力、天然气、高速公路、桥梁等领域投资了多个重点项目，从已部份建成并投入运营的天然气和高速公路的经营情况来看，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均有不同程度的贡献。随着未来 3-5 年内发行人投资的多个重点项目的建成运营，发行人未来的盈利能力及竞争能力还将进一步得到加强。

（6）产业政策扶持优势

发行人水泥行业在调控总量的同时，实施水泥行业的结构性调整。在调控过程中，促进水泥工业的工艺结构调整、产业升级和提高国际竞争力，转变水泥工业经济增长方式，鼓励循环经济和环境保护。尤其是 2006 年 12 月，国家发改委、国土资源部和人民银行联合下发了《关于公布国家重点支持水泥工业结构调整大型企业（集团）名单的通知》（发改运行[2006]3001 号），江西水泥被确定为区

域性重点企业，在开展项目投资、重组兼并时，将受到政府部门在项目核准、土地审批、信贷投放等方面予以优先支持。发行人作为江西省水泥行业的龙头企业具有国家政策扶持的优势。同时，发行人作为江西省唯一的大型煤炭集团，省委、省政府对发行人在政策和税收上给予了大力的支持，对重点项目和工程提供资本性支出拨款补助金，对企业所得税进行部分返还。

第六章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本募集说明书中的财务数据来源于发行人2017年、2018年、2019年审计报告以及未经审计的2020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

发行人2017年财务报告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众环审字[2018]011918号审计报告；发行人2018年财务报告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众环审字[2019]011960号审计报告；发行人2019年财务报告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大信审字[2020]第6-00058号审计报告，审计报告意见类型均为标准无保留意见。2019年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主要由于发行人会计师事务所的选择由江西省国资委以招标方式确定。发行人2020年半年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二）编制基础

发行人2017-2019年及2020年半年度合并及母公司报表执行财政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发行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1、2017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5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

本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新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并导致本公司相应重要会计政策变更，具体内容如下:

①利润表中改为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

②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由计入营业外收支改为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单独列报该项目。

公司编制 2017 年度报表尚未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

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的相关规定。

2017 年 6 月 28 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研究，对委托贷款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并进行追溯调整。变更前的会计政策为：发行人内部单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余额不计提减值准备；变更后的会计政策：①尚未逾期的委贷贷款，不计提减值准备；②已经逾期的委托贷款，应按逾期时间长短，确定减值准备计提比例，逾期 1 年以内的，计提 5%减值准备；逾期 1-2(含 1 年)年的，计提 10%减值准备；逾期 2-3（含 2 年）年的，计提 20%减值准备；逾期 3-4（含 3 年）年的，计提 50%减值准备；逾期 4-5（含 4 年）年的，计提 80%减值准备；5 年以上的，计提 100%减值准备；③已经逾期的委托贷款，贷款对象已资不抵债的，计提 100%减值准备。

2017年6月28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研究，对定向投资的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并进行追溯调整。变更前的会计政策为：定向投资只反映各投资项目的初始投资，不进行减值测试。变更后使用的会计政策：针对定向投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按100%计提：①被投资单位营业执照处于吊(注)销状态；②投资单位已资不抵债的；③被投资单位已停止营业在3年以上；④逾期5年以上仍未收回的债权投资。

2、2018年度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①财务报表格式变更

财政部于2018年6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公司根据相关要求按照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财务报表：（1）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2）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项目并入“其他应收款”项目列报；（3）原“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并入“固定资产”项目中列报；（4）原“工程物资”项目并入“在建工程”项目中列报；（5）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6）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项目并入“其他应付款”项目列报；（7）原“专项应付款”项目并入“长期应付款”项目中列报；（8）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列示于“研发费用”项目，不再列示于“管理费用”项目；（9）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析“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1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

公司根据上述列报要求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报表。

由于上述要求，本年和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部分项目列报内容不同，但对本

年和比较期间的公司合并及母公司净利润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无影响。

②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财政部于2018年9月发布了《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应作为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项目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本集团据此调整可比期间列报项目，具体如下表:

单位：元

报表项目	公司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其他收益	14,869,458.36	198,963.34	15,068,421.70
营业外收入	34,771,627.42	-198,963.34	34,572,664.08

3、2019年度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①财政部于2017年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个类别：（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是基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该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而确定。新金融工具准则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规定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三个类别。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

②财政部于2019年4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财务报表格式”），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

控股子公司（上市公司）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修订后的准则和财务报表格式，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具体如下表:

单位：元

合并报表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影响金额	2019年1月1日
资产:			
应收票据	1,129,239,092.57	-518,111,321.00	611,127,771.57
应收账款	2,537,392,121.92	-38,033,102.41	2,499,359,019.51
应收款项融资		518,111,321.00	518,111,321.00
其他应收款	1,502,636,636.68	6,303,084.36	1,508,939,721.0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77,045,388.02	-365,066,900.23	2,011,978,487.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5,863,280.05	485,863,280.0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2,000,000.00	102,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0,376,868.43	7,547,919.07	287,924,787.50
负债:			
短期借款	11,474,493,200.00	2,170,115.28	11,476,663,315.28
其他应付款	4,498,062,885.68	-3,356,926.38	4,494,705,959.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66,083,434.72	444,188.88	4,566,527,623.60
长期借款	13,201,807,301.41	742,622.22	13,202,549,923.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5,440,980.83	55,699,094.96	201,140,075.79
股东权益:			
其他综合收益	41,591,901.72	58,503,114.06	100,095,015.78
未分配利润	-2,715,518,000.06	-658,134.26	-2,716,176,134.32
少数股东权益	11,888,315,385.85	85,070,206.08	11,973,385,591.93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市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2019年1月1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

根据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除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产生的列报变化以外，本公司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列示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列示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本公司相应追溯调整了比较期间报表，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4、2020年半年度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修订后的新收入准则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财政部于

2017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新收入准则")，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修订及解释、暂行规定，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修订后的新收入准则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控股子公司（上市公司）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将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0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数据不予调整，具体见下表：

单位：元

合并报表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影响金额	2020年1月1日
负债:			
预收账款	1,746,735,554.61	-221,397,633.35	1,525,337,921.26
合同负债		205,420,662.62	205,420,662.62
应交税费	733,044,652.22	15,976,970.73	749,021,622.95

一、发行人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一）发行人2017年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表6-12017年新增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江西省绿汇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江西天然气新余配送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江西省投资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见注1
江西省洪龙燃料有限公司	见注2

注1：江西省投资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的二级子公司，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战略调整的要求，本公司在2010年2月决定通过公开出让股权或清算的方式退出江西省投资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并以"赣投企管字[2010]05号"《关于开展江西省投资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清产核资的申请报告》向江西省国资委提出进行企业清产核资的报告，经江西省国资委赣国资评价字【2010】55号《关于同意江西省投资进出口公司开展清产核资的批复》开展清产核资工作，清产核资结果经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赣国资评价字【2010】112号"《关于对江西省投资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清产核资结果的批复》予以批准，经清产核资资金核实后，江西省投资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2009年9月30日资产总额为85,753,905.98元、负债总额为73,870,866.77元，所有者权益为11,883,039.21元。本公司2010年已成立清算小组对江西省投资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清算工作，由于债权债务的问题，目前清算工作尚未完成。

江西省投资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前期未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由于其仍处于本公司的管理和控制下，本年将其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

注 2: 江西省洪龙燃料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四级子公司，在以前年度未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在本年作为会计差错调整，将其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表 6-22017 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贵溪润地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已注销丧失控制权
江西华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已转让并丧失控制权

（二）发行人 2018 年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表 6-32018 年新增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海南中能化渡假村有限公司	合并纳入
抚州富昌石油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抚州江投石油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赣州富昌石化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赣州江投石化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九江江投石油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表 6-42018 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江西省投资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已注销丧失控制权

（三）发行人 2019 年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表 6-52019 年新增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见注 1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见注 1
江西华赣瑞林稀贵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见注 2

名称	变更原因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新余生态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新余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江西省华赣格丰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九江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宜春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于都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赣州华赣环境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进贤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江西省华赣劲旅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景德镇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吉州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江西华赣瑞林稀贵协力保全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江西高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江西倬云数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注1：2019年，根据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省投资集团和省能源集团战略重组方案>的通知》（赣办字[2019]5号）和省国资委《关于无偿划转省能源集团、省建材集团股权有关事项的批复》（赣国资产权[2019]292号）文件精神，江西省国资委将所持有的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66.67%股权和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无偿划转给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划转基准日2019年1月1日。

注2：2019年5月，根据本公司子公司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瑞林稀贵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规定，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方式增资江西华赣瑞林稀贵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本次增资扩股后，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对江西华赣瑞林稀贵金属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为60%。江西华赣瑞林稀贵金属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5月28日改选董事会，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对江西华赣瑞林稀贵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形成控制。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表6-62019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江西东鑫混凝土有限公司	已转让并丧失控制权
江西省贵溪市同辉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已转让并丧失控制权
江西江能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增资扩股后丧失控制权
丰城矿务局总医院	增资扩股后丧失控制权

名称	变更原因
乐平矿务局第一职工医院	增资扩股后丧失控制权
湘雅萍矿合作医院（萍矿总医院）	增资扩股后丧失控制权
瑞州医院	增资扩股后丧失控制权
新余矿业医院	增资扩股后丧失控制权
江西安源光伏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已转让并丧失控制权
萍乡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已转让并丧失控制权
江西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已转让并丧失控制权
江西绿康天然产物有限责任公司	被吊销后丧失控制权
江西省投资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已注销丧失控制权
南昌富昌城东石油有限公司	已转让并丧失控制权

（四）发行人2020年半年度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表6-72020年半年度新增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江西省华赣环境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江西省华赣海绵环境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吉安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江西倬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德兴市倬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江西可控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江西倬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江西倬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江西倬云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江西省鑫盛拍卖公司	新设成立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表6-8 2020年半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上海百投经贸有限公司	已转让并丧失控制权
江西安源热能设备有限公司	已注销丧失控制权
萍乡水煤浆有限公司	已注销丧失控制权
萍乡武功山休闲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已转让并丧失控制权

截至2020年6月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共有94家，其中二级子公司

22 家、三级子公司 65 家、四级子公司 6 家及五级子公司 1 家。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1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二级	火力发电，水力发电，水库综合利用，节能项目开发等	97,567.78	39.72
2	江西东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水力发电；水电开发；淡水养殖等	10,738.96	97.68
3	江西省投资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高科技产品研发、技术咨询、服务；煤炭销售等	2,000.00	60.00
4	江西省投资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煤炭批发经营；货运代理服务等	3,000.00	55.00
5	江西省江投路桥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	公路、桥梁等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等	65,142.86	70.00
6	南昌富昌石油储运有限公司	二级	汽油、柴油、润滑油的批发等	9,350.00	100.00
7	江西高技术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二级	对高技术产业的投资、管理、经营等	15,000.00	82.80
8	江西高技术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建设管理高技术产业孵化基地；对高科技产业投资等	26,500.00	97.74
9	江西省投资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物业管理、建筑工程咨询、信息服务等	21,000.00	100.00
10	江西省国际广告公司	二级	广告策划、创意、设计、制作等	150.00	100.00
11	江西省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五金交电、化工材料等批发零售等	600.00	100.00
12	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二级	省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产权交易经纪等	40,394.09	100.00
13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二级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投资、经营、管理，桥梁维护等	27,900.00	61.43
14	江西省瑞寻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高速公路项目建设、经营、管理、养护等	30,000.00	67.33
15	江西省鄱阳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二级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经济咨询、财务顾问等	33,000.00	100.00
16	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二级	天然气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及管理等	86,776.60	100.00
17	江西赣鄂皖路桥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	九江长江大桥（公路桥）的经营、管理、维护	6,000.00	50.00
18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二级	煤炭开采、洗选、焦化和综合利用，电力生产、供应、输变电，电气设备维修服务	296,559.14	83.33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等		
19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二级	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土壤污染防治；垃圾处理、固废处置；流域治理等	300,000.00	40.00
20	海南中能化渡假村有限公司	二级	住宿、商务中心、复印、打字、百货、针织品、服装、五金交电的销售、疗修养服务。	2,000.00	100.00
21	江西省赣浙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	电力、热力的生产和供应；电力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配电网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等	100,000.00	51.00
22	江西倬云数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二级	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文学创作服务；其他网络（手机）文化服务；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等	100,000.00	65.00
23	江西赣能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三级	购售电、供热、供水、供冷、供汽及其他综合能源服务等	5,000.00	95.00
24	江西昱辰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推广等	10,000.00	70.00
25	江西省燃料有限公司	三级	化工原料经营（危险化学品除外）等	1,432.29	100.00
26	南昌富昌石油燃气有限公司	三级	汽油、柴油零售；润滑油、刹车油零售等	375.00	100.00
27	抚州富昌石油有限公司	三级	汽油、柴油零售等	500.00	100.00
28	抚州江投石油有限公司	三级	汽油、柴油零售等	500.00	100.00
29	赣州富昌石化有限公司	三级	销售：柴油、汽油、机动车润滑油、车用尿素等	500.00	100.00
30	赣州江投石化有限公司	三级	销售：柴油、汽油、机动车润滑油、车用尿素等	500.00	100.00
31	九江江投石油有限公司	三级	汽油、柴油销售（仅限分支经营机构），预包装、散装食品、日用百货、卷烟、润滑油零售、汽车清洗服务、广告位出租等	370.00	100.00
32	江西高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	基金管理、资产管理等	1,000.00	44.00
33	江西富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三级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等	1,000.00	99.00
34	江西资源投资控股有限	三级	房地产开发经营；土地开发	2,000.00	50.00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公司		整理；基础设施建设；资源开发等		
35	江西省投资置业顾问有限公司	三级	房地产中介服务等	100.00	100.00
36	江西新型建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三级	新型建材制品的研发、销售等	6,630.18	100.00
37	江西省水泥公司	三级	建筑材料和散装水泥专用设施及配件的供应等	115.20	100.00
38	江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水泥、塑料制品、人造水晶的制造销售等	39,733.50	86.33
39	江西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三级	建筑装饰材料、保温材料、新材料的技术开发等	10,924.75	42.41
40	江西省非金属矿工业有限公司	三级	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电气机械及材料、普通机械、五金交电化工等	92.63	100.00
41	江西省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三级	天然气销售等	76,300.00	54.00
42	江西省投资燃气有限公司	三级	天然气销售等	37,037.04	54.00
43	江西省页岩气投资有限公司	三级	页岩气勘查开发等	11,900.00	100.00
44	江西天然气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三级	天然气销售等	8,600.00	100.00
45	江西省绿汇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	天然气销售等	10,000.00	100.00
46	江西安鑫置业有限公司	三级	房地产开发等	4,666.00	100.00
47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三级	煤炭生产等	98,995.99	39.34
48	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采掘、制造等	191,763.00	100.00
49	江西新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采掘、电力等	15,272.73	100.00
50	江西乐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三级	煤炭开采等	70,220.00	100.00
51	江西丰矿集团有限公司	三级	煤炭综合利用等	21,850.00	100.00
52	江煤贵州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煤炭开采等	37,216.38	100.00
53	中鼎国际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建筑工程等	87,412.88	49.09
54	江西中煤科技集团有限	三级	煤化工产品等	53,318.84	100.00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责任公司				
55	江西省煤炭工业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三级	工业生产资料等	235.00	100.00
56	江西江能煤矿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	煤矿企业委托管理等	1,000.00	100.00
57	江西省煤炭工业信息中心	三级	计算应用开发等	35.70	100.00
58	江西煤炭销售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煤炭销售等	3,427.14	100.00
59	江西省能源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	物业管理等	200.00	100.00
60	南昌江鼎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房地产开发、销售等	30,866.94	100.00
61	江西省华赣劲旅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三级	环保项目开发等	1,000.00	60.00
62	江西省华赣格丰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三级	环保项目开发等	3,040.00	83.88
63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新余有限公司	三级	环保项目开发等	5,240.00	84.73
64	江西华赣瑞林稀贵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	废品资源利用开发等	37,500.00	60.00
65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于都有限公司	三级	环保项目开发等	1,000.00	80.00
66	赣州华赣环境有限公司	三级	环保项目开发等	1,000.00	55.00
67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进贤有限公司	三级	环保项目开发等	650.00	100.00
68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宜春有限公司	三级	环保项目开发等	1,000.00	51.00
69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九江有限公司	三级	环保项目开发等	1,000.00	60.00
70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景德镇有限公司	三级	环保项目开发等	550.00	100.00
71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吉州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三级	生态农业开发等	500.00	100.00
72	江西省华赣环境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三级	大气污染防治；流域治理；土壤污染防治及修复等	2,000.00	100.00
73	江西省华赣海绵环境有限公司	三级	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土壤污染防治等	10,000.00	100.00
74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吉安有限公司	三级	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等	10,000.00	100.00
75	江西倬云软件股份有限	三级	软件开发等	540.00	51.00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公司				
76	德兴市倬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	网络信息开发、服务等	100.00	100.00
77	江西可控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三级	信息技术产品研发、生产等	3,500.00	57.14
78	江西倬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	互联网服务等	1,530.00	51.00
79	江西倬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	信息技术服务等	31.85	51.00
80	江西倬云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三级	软件开发、互联网信息服务等	300.00	100.00
81	江西倬云网络传媒有限公司	三级	互联网技术服务、广告制作、发布等	2,000.00	100.00
82	景德镇江能光伏电业有限公司	三级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等	2,500.00	65.00
83	萍乡江能光伏电业有限公司	三级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等	4,375.00	100.00
84	赣浙国华（信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等	27,000.00	100.00
85	赣州康大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高速公路项目投资建设、经营、管理；公路维护等	60,000.00	51.00
86	江西投资集团资溪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三级	高速公路项目投资建设、经营、管理；公路维护等	50,000.00	60.00
87	江西省九仙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四级	实业投资、房地产开发等	5,000.00	100.00
88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四级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生产与销售等	79,737.37	42.58
89	江西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五级	水泥、熟料的生产与销售等	100,000.00	50.00
90	九江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四级	天然气销售等	2,000.00	60.00
91	江西省鄱阳湖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四级	天然气销售等	15,000.00	66.00
92	江西天然气贵溪有限公司	四级	天然气销售等	3,000.00	51.00
93	新余燃气有限公司	四级	天然气销售等	4,000.00	80.00
94	江西安鑫置业有限公司	三级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6,000.00	100.00

（五）发行人战略重组事项对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可能产生的影响

为贯彻江西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国有企业市场化战略重组的决策部署，优化能源战略新兴产业布局结构，做强做优做大能源产业，江西省国资委拟将发行人和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进行战略重组，并将所持有的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

公司全部股权划入重组后的集团持有。重组完成后，江西省国资委所持有的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和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均由发行人持有。

1、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能源"）为国有独资企业，性质为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出资监管企业,江西省人民政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江西能源以经营煤炭生产、洗选加工为主，以焦炭、煤矸石和煤层气发电为煤炭延伸产业，同时经营建筑施工、机械产品、建材产品、火工产品、化工产品等非煤产业。

截至 2018 年末，江西能源总资产 247.02 亿元，总负债 199.27 亿元，净资产 47.74 亿元，营业收入 103.945 亿元，净利润 0.16 亿元，经营性净现金流 13.47 亿元。

2、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建材"）为国有独资企业，性质为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出资监管企业，为持有江西建材 100%股权的控股股东，江西省人民政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江西建材主要经营范围为省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产权交易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主营水泥、新材料、新型建材等生产销售。

根据江西建材 2018 年的审计报告，截至 2018 年末，江西建材总资产 107.47 亿元，总负债 42.67 亿元，净资产 64.79 亿元，营业收入 102.95 亿元，净利润 17.83 亿元，经营性净现金流 24.22 亿元。

根据发行人、江西能源和江西建材三家公司审计报告和考虑合并因素简要测算，预计江西能源和江西建材战略重组完成后，发行人对发行人总资产预计增加 344.48 亿元、总负债预计增加 241.94 亿元、净资产预计增加 102.54 亿元、营业收入预计增加 206.89 亿元、毛利润预计增加 20.96 亿元、净利润预计增加 18 亿元、经营性现金流入净额预计增加 37.69 亿元，发行人资产规模、净利润和经营性净现金流将明显的提升，有利于增强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

二、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一）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

表 6-9：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货币资金	1,606,124.76	1,312,098.69	1,235,848.31	526,901.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000.98	28,001.28	33.88	-
应收票据	117,262.83	65,309.99	112,923.91	15,370.05
应收账款	295,020.30	255,814.91	253,739.21	54,929.32
应收款项融资	30,243.36	46,845.23	-	-
预付款项	164,158.20	88,031.92	74,785.78	8,256.33
其他应收款	211,326.92	191,723.63	150,263.66	67,352.34
存货	568,774.82	496,277.89	483,602.38	125,549.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4,366.84	21,846.95	-	-
其他流动资产	72,187.63	61,477.95	43,014.45	104,170.39
流动资产合计	**3,113,466.64**	**2,567,428.42**	**2,354,211.59**	**902,530.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4,727.80	205,627.81	237,704.54	156,498.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1,232.66	55,848.11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171.50	20,915.91	-	-
长期应收款	116,449.59	95,477.62	57,668.55	37,131.46
长期股权投资	248,611.53	249,354.73	230,659.48	149,357.76
投资性房地产	46,274.26	47,007.54	45,082.16	36,639.62
固定资产	3,107,735.00	3,154,810.37	3,115,158.29	1,950,363.13
在建工程	695,052.77	545,660.28	448,696.27	117,826.99
生产性生物资产	161.34	177.48	209.75	-
无形资产	511,183.83	506,224.14	428,914.78	29,065.95
开发支出	124.34	119.55	1.00	-
商誉	43,918.05	43,873.25	37,909.61	10,566.79
长期待摊费用	6,279.41	7,264.90	6,633.05	1,550.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422.23	30,937.07	28,037.69	1,226.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6,181.34	161,988.04	147,778.72	143,428.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72,525.67**	**5,125,286.79**	**4,784,453.90**	**2,633,655.10**
资产总计	**8,385,992.31**	**7,692,715.21**	**7,138,665.49**	**3,536,185.25**
短期借款	1,178,806.40	1,387,247.13	1,147,449.32	210,635.00
应付票据	178,274.96	77,603.13	70,510.14	630.00
应付账款	359,308.50	324,637.71	325,524.44	107,693.67
预收款项	165,842.72	174,673.56	142,213.74	51,253.35
合同负债	33,192.49	-	-	-
应付职工薪酬	53,559.33	60,994.18	59,066.16	1,568.35
应交税费	44,813.83	73,304.47	81,897.99	16,375.33
其他应付款	361,706.28	398,642.32	449,806.29	102,212.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6,995.65	347,955.89	456,608.34	103,247.00
其他流动负债	131,093.12	32,074.02	118,688.10	-
流动负债合计	**2,653,593.29**	**2,877,132.39**	**2,851,764.52**	**593,615.14**
长期借款	1,430,603.88	1,331,146.41	1,320,180.73	1,232,798.32
应付债券	989,859.71	511,000.00	391,471.08	285,000.00
长期应付款	207,225.98	200,620.47	145,002.22	2,321.2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55.86	387.60	454.85	-

预计负债	10,639.15	10,132.27	11,281.81	374.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821.70	24,236.71	14,544.10	7,609.27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47,357.90	47,967.87	42,559.08	6,491.92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10,864.18**	**2,125,491.34**	**1,925,493.86**	**1,534,595.63**
负债合计	**5,364,457.46**	**5,002,623.73**	**4,777,258.38**	**2,128,210.77**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其它权益工具	308,584.72	-	-	-
资本公积金	726,431.05	730,139.10	821,574.84	236,276.83
其它综合收益	9,612.53	10,996.45	4,159.19	8,784.05
专项储备	16,666.85	15,865.70	16,764.10	2,934.86
盈余公积金	1,629.24	1,629.24	1,629.24	-
未分配利润	-198,772.76	-218,407.76	-271,551.80	36,548.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64,151.64	1,140,222.73	1,172,575.57	884,544.20
少数股东权益	1,557,383.20	1,549,868.75	1,188,831.54	523,430.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21,534.84**	**2,690,091.48**	**2,361,407.11**	**1,407,974.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385,992.31**	**7,692,715.21**	**7,138,665.49**	**3,536,185.25**

表 6-10：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28,221.32**	**3,145,492.91**	**2,877,437.92**	**717,164.79**
其中：营业收入	1,428,221.32	3,145,492.91	2,877,437.92	717,164.79
二、营业总成本	**1,346,030.19**	**2,928,657.45**	**2,657,363.04**	**713,157.03**
其中：营业成本	1,168,487.95	2,528,093.14	2,270,914.85	594,824.33
税金及附加	10,713.72	27,123.82	29,607.48	3,716.20
销售费用	21,326.46	56,584.69	47,326.08	5,221.27
管理费用	67,206.92	169,697.62	148,234.37	34,955.87
研发费用	6,507.52	6,398.81	1,890.15	-
财务费用	71,787.62	140,759.37	143,689.01	73,272.48
加：其他收益	29,151.32	34,863.80	36,524.91	1,506.84
投资净收益	12,471.94	81,634.22	25,470.68	49,473.40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3,255.29	11,616.20	-17.84	-
资产减值损失	-2,521.06	-25,476.53	-15,701.09	1,166.88
信用减值损失	-178.79	1,676.49		
资产处置收益	244.97	1,153.48	2,933.26	1,550.39
三、营业利润	**124,614.80**	**322,303.12**	**284,985.89**	**56,538.40**
加：营业外收入	15,470.02	44,724.60	73,440.46	640.03
减：营业外支出	17,680.97	63,969.62	99,525.27	18,958.09
四、利润总额	**122,403.85**	**303,058.11**	**258,901.07**	**38,220.33**
减：所得税	38,406.07	83,652.44	66,542.85	9,637.39
五、净利润	**83,997.78**	**219,405.67**	**192,358.22**	**28,582.94**

表6-11：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59,809.71	3,202,767.28	2,975,137.19	747,524.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49.01	11,120.33	13,473.91	1,228.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4,843.08	438,446.62	584,005.31	57,586.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8,301.80**	**3,652,334.23**	**3,572,616.41**	**806,338.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54,049.64	2,183,525.81	2,007,582.79	541,964.4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4,367.12	373,922.51	363,383.73	55,361.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2,034.89	255,654.82	199,946.21	35,367.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3,262.05	522,107.09	503,879.55	32,289.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3,713.70**	**3,335,210.23**	**3,074,792.28**	**664,982.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588.09**	**317,123.99**	**497,824.13**	**141,355.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8,341.50	336,851.94	495,133.20	211,989.4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968.35	26,223.09	13,605.35	29,242.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009.71	6,347.45	3,286.47	5,676.8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3.28	49,207.22	603.73	8,238.5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87.13	41,374.85	17,773.86	418.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3,709.97**	**460,004.55**	**530,402.61**	**255,565.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4,859.97	349,001.20	238,930.49	109,753.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3,435.46	431,548.92	503,753.11	318,031.7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469.1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5.46	12,125.43	592.14	11,134.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310.88**	**803,144.70**	**743,275.75**	**438,919.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600.92**	**-343,140.14**	**-212,873.13**	**-183,353.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4,712.42	175,846.74	191,335.02	302,61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168,645.37	86,782.82	302,61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59,866.32	2,385,054.68	1,544,436.51	390,77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822.08	16,089.09	22,275.96	0.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4,400.82**	**2,576,990.50**	**1,758,047.49**	**693,380.2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50,332.06	2,127,731.54	1,566,728.93	362,525.4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6,903.84	258,169.54	225,713.15	115,803.1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	7,286.80	47,625.03	43,659.05	30,310.20

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293.97	60,637.89	120,200.13	860.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4,529.86**	**2,446,538.96**	**1,912,642.22**	**479,188.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870.95**	**130,451.54**	**-154,594.73**	**214,191.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9.10**	**120.63**	**119.58**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6,829.03**	**104,556.03**	**130,475.84**	**172,193.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2,966.28	1,148,410.25	1,017,934.41	342,278.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9,795.31**	**1,252,966.28**	**1,148,410.25**	**514,472.39**

表6-12：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货币资金	123,343.63	103,632.64	63,487.42	33,178.49
应收账款	-	10.80	-	-
预付款项	4,756.00	58.76	14.82	12.90
其他应收款	251,784.92	208,358.41	205,553.71	5,893.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1,200.00	46,000.00	49,000.00	45,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475,400.00	341,600.00	69,000.00	33,200.01
流动资产合计	**896,484.55**	**699,660.61**	**387,055.95**	**117,285.1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7,172.80	164,606.26	261,149.18	135,693.93
长期股权投资	1,445,943.72	1,445,073.25	778,605.89	658,124.97
固定资产	7,454.96	7,693.60	8,085.02	7,810.59
在建工程	6.54	33.88	145.11	544.25
无形资产	335.44	316.96	256.76	298.17
长期待摊费用	10.66	10.66	25.83	43.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580.00	60,580.00	55,081.00	165,093.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75,504.13**	**1,678,314.60**	**1,103,348.79**	**967,608.53**
资产总计	**2,571,988.68**	**2,377,975.21**	**1,490,404.74**	**1,084,893.65**
短期借款	116,700.00	326,300.00	68,000.00	5,000.00
应付账款	6.16	3.82	481.22	-
预收款项	5.27	32.61	4.35	-
应付职工薪酬	36.40	780.92	46.62	-
应交税费	311.32	317.64	148.76	227.74
其他应付款	21,099.35	15,273.65	24,345.90	12,606.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00.00	3,200.00	320.00	11,420.00
其他流动负债	196,022.03	139,008.81	208,189.53	72,482.54

流动负债合计	**336,680.52**	**484,917.47**	**301,536.38**	**102,227.42**
长期借款	27,500.00	86,200.00	75,340.00	3,660.00
应付债券	611,000.00	511,000.00	211,000.00	27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1,504.71	2,928.02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8,500.00**	**597,200.00**	**287,844.71**	**276,588.02**
负债合计	**975,180.52**	**1,082,117.47**	**589,381.09**	**378,815.44**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其它权益工具	300,000.00	-	-	-
资本公积金	695,269.67	695,269.67	297,294.16	97,294.16
其它综合收益	3,647.24	3,647.24	4,514.12	8,784.05
未分配利润	-2,108.75	-3,059.16	-784.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96,808.16	1,295,857.75	901,023.65	706,078.21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96,808.16**	**1,295,857.75**	**901,023.65**	**706,078.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71,988.68**	**2,377,975.21**	**1,490,404.74**	**1,084,893.65**

表 6-13：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819.15**	**14,158.43**	**8,964.12**	**9,137.47**
其中：营业收入	11,819.15	14,158.43	8,964.12	9,137.47
二、营业总成本	**22,027.50**	**36,396.13**	**19,989.96**	**19,508.00**
其中：营业成本	-	11,566.30	8,093.72	6,984.17
税金及附加	101.16	174.73	277.61	132.62
销售费用	-	-	-	-
管理费用	1,971.01	6,249.79	4,803.82	5,221.94
研发费用	-	-	-	-
财务费用	19,955.33	18,405.32	7,101.53	7,205.88
加：其他收益	-	-	-	-
投资净收益	11,455.22	23,770.03	13,973.25	42,783.69
资产减值损失	-	-1,624.23	286.73	-36.60
三、营业利润	**1,246.87**	**-91.90**	**2,947.42**	**32,413.15**
加：营业外收入	43.54	447.33	10.92	238.20
减：营业外支出	340.00	88.26	435.29	1,471.58
四、利润总额	**950.41**	**267.17**	**2,523.05**	**31,179.78**
减：所得税	-	-	-	-
五、净利润	**950.41**	**267.17**	**2,523.05**	**31,179.78**

表 6-14：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26	232.57	108.00	57.5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0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4.06	21,832.60	45,181.15	546.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8.22**	**22,065.17**	**45,289.16**	**604.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11.46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79.05	3,815.17	3,278.77	3,427.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6.55	782.04	727.26	1,033.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670.26	5,486.03	1,472.04	25,619.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425.86**	**10,083.24**	**5,489.54**	**30,079.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417.65**	**11,981.93**	**39,799.62**	**-29,475.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8,702.08	199,730.03	120,755.85	85,151.4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022.59	38,341.29	23,339.49	52,855.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0.19	69.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93.35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724.67**	**238,071.33**	**144,188.88**	**138,075.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07	106.38	415.45	487.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8,700.00	660,069.54	292,396.08	76,305.5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2	6.00	290.16	300.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732.79**	**660,181.92**	**293,101.69**	**77,093.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008.12**	**-422,110.59**	**-148,912.81**	**60,982.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52,037.50	917,032.50	150,000.00	5,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89,932.5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2,037.50**	**917,032.50**	**239,932.50**	**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6,000.00	438,600.00	85,100.00	1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494.22	28,068.13	15,302.59	16,136.9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6.52	90.48	107.79	329.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1,900.74**	**466,758.62**	**100,510.38**	**31,466.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136.76**	**450,273.88**	**139,422.12**	**-26,466.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710.99**	**40,145.22**	**30,308.93**	**5,040.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632.64	63,487.42	33,178.49	28,137.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343.63**	**103,632.64**	**63,487.42**	**33,178.49**

三、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及现金流分析

（一）资产结构分析

表 6-15：发行人资产结构分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606,124.76	19.15%	1,312,098.69	17.06%	1,235,848.31	17.31%	526,901.97	14.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000.98	0.29%	28,001.28	0.36%	33.88	0.00%	0.00	0.00%
应收票据	117,262.83	1.40%	65,309.99	0.85%	112,923.91	1.58%	15,370.05	0.43%
应收账款	295,020.30	3.52%	255,814.91	3.33%	253,739.21	3.55%	54,929.32	1.55%
应收款项融资	30,243.36	0.36%	46,845.23	0.61%	0.00	0.00%	0.00	0.00%
预付款项	164,158.20	1.96%	88,031.92	1.14%	74,785.78	1.05%	8,256.33	0.23%
其他应收款	211,326.92	2.52%	191,723.63	2.49%	150,263.66	2.10%	67,352.34	1.90%
存货	568,774.82	6.78%	496,277.89	6.45%	483,602.38	6.77%	125,549.75	3.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4,366.84	0.29%	21,846.95	0.28%	0.00	0.00%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72,187.63	0.86%	61,477.95	0.80%	43,014.45	0.60%	104,170.39	2.95%
流动资产合	**3,113,466.64**	**37.13%**	**2,567,428.42**	**33.37%**	**2,354,211.59**	**32.98%**	**902,530.14**	**25.52%**

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4,727.80	2.44%	205,627.81	2.67%	237,704.54	3.33%	156,498.07	4.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1,232.66	0.73%	55,848.11	0.73%	0.00	0.00%	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171.50	0.29%	20,915.91	0.27%	0.00	0.00%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116,449.59	1.39%	95,477.62	1.24%	57,668.55	0.81%	37,131.46	1.05%
长期股权投资	248,611.53	2.96%	249,354.73	3.24%	230,659.48	3.23%	149,357.76	4.22%
投资性房地产	46,274.26	0.55%	47,007.54	0.61%	45,082.16	0.63%	36,639.62	1.04%
固定资产	3,107,735.00	37.06%	3,154,810.37	41.01%	3,115,158.29	43.64%	1,950,363.13	55.15%
在建工程	695,052.77	8.29%	545,660.28	7.09%	448,696.27	6.29%	117,826.99	3.3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61.34	0.00%	177.48	0.00%	209.75	0.00%	0.00	0.00%
无形资产	511,183.83	6.10%	506,224.14	6.58%	428,914.78	6.01%	29,065.95	0.82%
开发支出	124.34	0.00%	119.55	0.00%	1.00	0.00%	0.00	0.00%
商誉	43,918.05	0.52%	43,873.25	0.57%	37,909.61	0.53%	10,566.79	0.30%
长期待摊费用	6,279.41	0.07%	7,264.90	0.09%	6,633.05	0.09%	1,550.27	0.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422.23	0.36%	30,937.07	0.40%	28,037.69	0.39%	1,226.49	0.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6,181.34	2.10%	161,988.04	2.11%	147,778.72	2.07%	143,428.57	4.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72,525.67**	**62.87%**	**5,125,286.79**	**66.63%**	**4,784,453.90**	**67.02%**	**2,633,655.10**	**74.48%**
资产总计	**8,385,992.31**	**100.00%**	**7,692,715.21**	**100.00%**	**7,138,665.49**	**100.00%**	**3,536,185.25**	**100.00%**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末总资产分别为3,536,185.25万元、7,138,665.49万元、7,692,715.21万元及8,385,992.31万元，年增长率分别为101.87%、7.76%及9.01%。其中，2018年末发行人资产总额7,138,665.49万元，较上年大幅增加3,602,480.24万元，主要系 2019 年根据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省投资集团和省能源集团战略重组方案>的通知》（赣办字[2019]5 号）和省国资委《关于无偿划转省能源集团、省建材集团股权有关事项的批复》（赣国资产权[2019]292号）文件精神，江西省国资委将所持有的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66.67%股权和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无偿划转给公司，划转基准日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完成战略重组后，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江西建材和江西能源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故 2018 年末总资产大幅增加，各资产类科目均大幅增加。2019年末发行人资产总额较2018年末增加554,049.72

万元，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总资产较 2019 年末增加 693,277.10 万元，主要系发行人围绕传统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精准发力，优化产业布局、加快转型发展，投资成立多家子公司所致。

2019 年末，发行人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33.37%和 66.63%，2020 年 6 月末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37.13%和 62.87%，各期财务数据显示，发行人流动资产比重均低于非流动资产比重，符合发行人以电力、能源、交通、建材等行业为主的特性。

1.货币资金

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526,901.97万元、1,235,848.31万元、1,312,098.69万元及1,606,124.76万元，占当年资产总额的14.90%、17.31%、17.06%及19.15%，年增长率分别为135.55%、6.17%、22.41%。其中，2018年末较2017年末增加708,946.34万元，增幅135.55%，主要系公司完成战略重组，合并报表范围内货币资金大幅增加所致。2019年末较2018年末增加76,250.38万元，增幅6.17%。

发行人货币资金主要由现金、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构成。截至2019年末，银行存款占比95.85%，其他货币资金占比4.02%，其中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保证金及定期存单等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表 6-16：发行人货币资金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	1,784.81	0.14%	2,995.42	0.24%
银行存款	1,257,625.92	95.85%	1,153,290.06	93.32%
其他货币资金	52,687.96	4.02%	79,562.82	6.44%
合计	**1,312,098.69**	**100.00%**	**1,235,848.31**	**100.00%**

2.应收账款

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54,929.32 万元、253,739.21 万元、255,814.91 万元及 295,020.30 万元，占当年资产总额的 1.55%、3.55%、3.33%及 3.52%，其中：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增加 198,809.89 万元，大幅增加 361.94%，主要系公司完成战略重组，合并报表范围内应收账款大幅增加所致；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增加 2,075.70 万元，增幅 0.82%，变化不大。

2019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原值 337,903.27 万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82,088.36 万元，其中公司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为 53,874.38 万元，占当期应收账款原值的比例为 15.94%，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

备的应收账款为278,006.35万元，占当期应收账款原值的比例为82.27%。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各业务板块业务经营所产生的下游客户应收款项,合作较为稳定,不能回收的可能性较小，资产质量比较有保障。

表6-17：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结构表

单位：万元、%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874.38	15.94	38,378.47	71.24	15,495.91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8,006.35	82.27	38,223.41	13.75	239,782.94
组合1：账龄组合-账龄分析法	200,539.71	59.35	27,036.20	13.48	173,503.51
组合2：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法（新金融工具准则适用）	75,559.88	22.36	11,187.21	14.81	64,372.67
组合3：个别认定组合	1,906.75	0.56	0.00	0.00	1,906.75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22.53	1.78	5,486.47	91.1	536.06
合计	**337,903.27**	-	**82,088.36**	-	**255,814.91**

表6-18：发行人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分布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6,831.38	-	0.00	145,061.24	-	0.00
1至2年	20,486.39	5	1,024.32	13,845.52	5	692.28
2至3年	7,840.99	10	784.10	13,780.74	10	1,378.07
3至4年	9,599.16	20	1,919.83	7,202.17	20	1,440.43
4至5年	4,947.70	50	2,473.85	6,100.44	50	3,050.22
5年以上	20,834.09	100	20,834.09	25,246.58	100	25,246.58
合计	**200,539.71**	-	**27,036.20**	**211,236.70**	-	**31,807.59**

表6-19：发行人2019年末前五名应收账款客户情况表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余额	坏账准备	是否关联方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5,486.24	154.86	否	4.56
大连恒达动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3,079.31	10,463.45	否	3.85
萍乡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12,413.83	4,607.60	否	3.66
天津物资招商有限公司	7,967.60	7,967.60	否	2.35
江西省高速公路联网管理中心	5,283.58	0.00	否	1.56
合计	**54,230.56**	**23,193.51**		**15.98**

3.预付款项

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8,256.33 万元、74,785.78 万元、88,031.92 万元及 164,158.20 万元，占当年资产总额的 0.23%、1.05%、1.14%及 1.96%，占比较小。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增加 13,246.14 万元，增幅 17.71%，2020 年 6 月末较 2019 年末增加 76,126.28 万元，增幅 86.46%，主要系公司预付购气款和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表6-20：发行人预付账款账龄分布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5,049.50	85.25	-	65,705.30	87.86	-
1 至 2 年	9,169.60	10.42	-	3,107.14	4.15	-
2 至 3 年	1,275.69	1.45	-	1,311.28	1.75	-
3 年以上	2,537.14	2.88	-	4,662.06	6.23	6.43
合计	**88,031.92**	**100.00**	**-**	**74,785.78**	**100.00**	**6.43**

表6-21：发行人2019年末前五名预付账款客户情况表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余额	坏账准备	是否关联方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分公司达州天然气销售营业部	12,596.93	-	否	14.31
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973.52	-	否	6.79
江西宏宇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4,834.24	-	否	5.49
中国铁路南昌局集团有限公司	4,144.58	-	否	4.71
江西海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118.16	-	否	2.41
合计	**29,667.43**	**-**		**33.71**

4.其他应收款

根据 2018 年会计政策要求，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均并入其他应收账款。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67,352.34 万元、150,263.66 万元、191,723.63 万元及 211,326.92 万元，占当年资产总额的 1.90%、2.10%、2.49%及 2.52%，年增长率为 123.10%、27.59%、10.22%。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往来款。

表 6-22：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应收利息	11,738.55	6.12%
应收股利	293.85	0.15%
其他应收款	179,691.23	93.72%
合计	**191,723.63**	**100.00%**

表6-23：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账款结构表

单位：万元、%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3,659.72	51.12	253,150.12	99.8	509.60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6,979.22	47.76	57,797.59	24.39	179,181.63
组合 1：账龄组合-账龄分析法	144,966.62	29.22	29,767.56	20.53	115,199.06
组合 2：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法（新金融工具准则适用）	40,081.88	8.08	28,030.02	69.93	12,051.86
组合 3：个别认定组合	51,930.72	10.47	0.00	0.00	51,930.72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51.96	1.12	5,551.96	100	0.00
合计	**496,190.90**	**100.00**	**316,499.67**	**100.00**	**179,691.23**

表6-24：发行人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账龄分布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0,848.10	62.67	0.00	75,000.52	55.31	0.00
1至2年	7,760.15	5.35	388.01	12,801.66	9.44	640.08
2至3年	10,212.48	7.04	1,021.25	7,489.68	5.52	748.97
3至4年	3,606.33	2.49	721.27	14,898.93	10.99	2,979.79
4至5年	9,805.03	6.76	4,902.52	1,602.19	1.18	801.09
5年以上	22,734.52	15.68	22,734.52	23,818.82	17.56	23,818.82
合计	**144,966.62**	**100.00**	**29,767.56**	**135,611.80**	**100.00**	**28,988.75**

表6-25：发行人2019年末前五名其他应收账款客户情况表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坏账准备	是否关联方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江西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32,572.11	132,572.11	否	26.80
江西宜萍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36,956.50	36,956.50	否	7.47
江西安源光伏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26,684.16	26,684.16	否	5.40
江西省国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24,755.46	247.55	否	5.01
安徽皖赣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27,135.50	0.00	否	5.49
合计		**248,103.72**	**196,460.32**		**50.17**

5.存货

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125,549.75万元、483,602.38万元、496,277.89万元及568,774.82万元，占当年资产总额的3.55%、6.77%、6.45%及6.78%，年增长率为285.19%、2.62%、14.61%。发行人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开发成本和工程施工等构成。2019年末较2018年末增加12,675.51万元，增幅2.62%，2020年6月末较2019年末增加72,496.93万元，增幅14.61%，主要系公司各板块经营发展扩大，新增工程施工项目和原材料所致。

表6-26：发行人存货余额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比

在途物资	4,163.48	0.00	4,163.48	0.84%	2,567.21	0.00	2,567.21	0.53%
原材料	85,492.21	5,869.46	79,622.75	16.04%	95,514.60	7,067.61	88,446.99	18.29%
周转材料	2,723.38	19.29	2,704.09	0.54%	2,624.40	0.00	2,624.40	0.54%
委托加工物资	3,299.11	0.00	3,299.11	0.66%	2,389.06	0.00	2,389.06	0.49%
在产品	94,955.60	0.06	94,955.54	19.13%	55,402.24	169.39	55,232.85	11.42%
库存商品	53,908.39	1,929.53	51,978.87	10.47%	98,217.94	2,534.38	95,683.56	19.79%
发出商品	1,017.64	0.00	1,017.64	0.21%	226.21	0.00	226.21	0.05%
消耗性生物资产	2,027.48	0.00	2,027.48	0.41%	1,969.62	0.00	1,969.62	0.41%
开发成本	95,952.52	0.00	95,952.52	19.33%	74,406.54	0.00	74,406.54	15.39%
开发产品	25,191.21	0.00	25,191.21	5.08%	32,225.57	0.00	32,225.57	6.66%
工程施工	135,356.82	0.00	135,356.82	27.27%	127,807.69	0.00	127,807.69	26.43%
其他	8.39	0.00	8.39	0.00%	22.68	0.00	22.68	0.00%
合计	**504,096.23**	**7,818.34**	**496,277.89**	**100.00%**	**493,373.77**	**9,771.38**	**483,602.38**	**100.00%**

6.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余额分别为156,498.07万元、237,704.54万元、205,627.81万元及204,727.80万元，分别占当年资产总额4.43%、3.33%、2.67%及2.44%。2018年末较2017年末增加81,206.47万元，增幅51.89%，2019年末较2018年末减少32,076.73万元，减幅13.49%，主要系公司持有江西银行、国盛金控、申能股份、江西长运、中文传媒的股票公允价值发生变动所致。

表6-27：发行人2019年末以成本计量的重要权益工具投资明细表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账面价值
江西省咨询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891.53
恒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7,836.08
江西国际矿业有限公司	414.07
兴铁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5,731.53
中央企业贫困地区（江西）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64.19
江西洪屏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9,726.03

被投资单位名称	账面价值
庐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376.09
北京国投协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851.96
江西国资创新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10,600.80
江西亚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20,082.30
江西东富汽车服务销售有限公司	100.00
先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中科先锋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江西大族电源有限公司	1,224.94
江西省博汇九洲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480.00
江西盛祥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
北京浩源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
广东金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50.00
江西航空投资有限公司	8,110.22
江西赛维 LDK 光伏硅科技有限公司	138.98
北京安源友邦管业有限公司	100.00
江西荣达煤矿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20.00
宜春丰达公司	5.93
中煤通信有限公司	4.17
仲河煤矿	2,168.09
合计	**102,676.91**

7.长期股权投资

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分别为 149,357.76 万元、230,659.48 万元、249,354.73 万元及 248,611.53 万元，占当年资产总额的 4.22%、3.23%、3.24%及 2.96%。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增加 81,301.72 万元，增幅 54.43%，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增加 18,695.25 万元，增幅 8.11%，呈逐年增长趋势，主要系公司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进行追加投资所致。

表6-28：发行2019年末长期股权投资明细表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账面价值
一、合营企业	**29,222.33**
江西鄱阳湖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10.22
江西省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	24,111.36
眉山市宏都市政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1,744.15
江西航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756.60

被投资单位名称	账面价值
二、联营企业	**220,132.40**
江西省井冈山北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23.40
江西大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1.17
江西省江投尽调咨询有限公司	69.26
江西高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0
江西六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0.00
江西景德镇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0.00
江西森荣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0.00
江西洪都商用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30,420.16
江西港华天然气有限公司	4,323.24
江西景德镇天然气有限公司	358.36
江西天然气黎川有限公司	2,099.32
万年县天然气有限公司	784.74
江西天然气管道防腐有限公司	1,535.21
江西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1,157.53
江西天然气都昌有限公司	487.77
九江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260.94
九江天计流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61.58
吉安华润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463.72
江西省九德成文化艺术策划有限公司	64.28
江西明德归厚人文事业有限公司	6,982.98
南昌市科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00.01
定南县顺达交通开发有限公司	1,792.98
丰城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7,434.50
江西省煤炭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0.00
江西江能电力有限公司	1,101.23
江西江能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2,884.42
萍乡矿业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18.14
江西吉能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406.22
江西华明纳米碳酸钙有限公司	0.00
丰城市剑邑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2,826.69
江西丰矿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0.00
丰城黑豹炭黑有限公司	4,807.07
贵州鼎望能源有限公司	45.59
安源客车制造有限公司	0.00
萍乡市高坑工业煤气有限公司	1,260.55

被投资单位名称	账面价值
江西昌泰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97,334.11
江西网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5,586.38
江西航天云网科技有限公司	2,123.93
江西核电有限公司	24,508.12
江西国赣赢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335.08
江西省森美思华赣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469.67
江西省康恒华赣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89.20
江西华赣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197.29
江西中盈智上投资有限公司	352.40
江西省银海棉麻樟树有限公司	620.04
安徽皖赣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8,093.67
江西华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851.43

8.固定资产

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净值分别为1,950,363.13万元、3,115,158.29万元、3,154,810.37万元及3,107,735.00万元，占当年资产总额的55.15%、43.64%、41.01%及37.06%，年增长率为59.72%、1.27%、-1.49%。2018年末较2017年末增加1,164,795.16万元，增幅59.72%，主要系公司完成战略重组，合并报表范围内固定资产大幅增加所致。2019年末较2018年末增加39,652.08万元，增幅1.27%，变化不大。发行人固定资产主要由土地资产、公路、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和运输工具构成。

表6-29：发行人固定资产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3,154,639.25	3,114,993.76
固定资产清理	171.12	164.53
合计	**3,154,810.37**	**3,115,158.29**

表6-30：发行人固定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649,095.16**	**4,563,480.49**

其中：土地资产	3,144.60	3,365.07
公路	1,378,977.14	1,289,540.99
房屋及建筑物	1,395,514.31	1,318,302.95
机器设备	1,573,567.34	1,631,360.44
运输工具	82,534.34	84,369.35
其他	215,357.43	236,541.68
二、累计折旧合计	**1,444,569.56**	**1,371,554.66**
其中：土地资产	-	-
公路	136,719.11	115,059.17
房屋及建筑物	370,016.79	343,137.77
机器设备	774,123.30	741,468.19
运输工具	55,073.12	52,751.81
其他	108,637.24	119,137.7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204,525.61**	**3,191,925.83**
其中：土地资产	3,144.60	3,365.07
公路	1,242,258.03	1,174,481.82
房屋及建筑物	1,025,497.53	975,165.18
机器设备	799,444.03	889,892.25
运输工具	27,461.22	31,617.54
其他	106,720.19	117,403.97
四、减值准备合计	**49,886.36**	**76,932.07**
其中：土地资产	-	-
公路	0.00	0.00
房屋及建筑物	8,320.67	7,527.80
机器设备	31,335.40	52,591.20
运输工具	566.01	913.15
其他	9,664.28	15,899.92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154,639.25**	**3,114,993.76**
其中：土地资产	3,144.60	3,365.07
公路	1,242,258.03	1,174,481.82
房屋及建筑物	1,017,176.86	967,637.38

机器设备	768,108.64	837,301.05
运输工具	26,895.20	30,704.39
其他	97,055.91	101,504.05

9.在建工程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 117,826.99 万元、448,696.27 万元、545,660.28 万元及 695,052.77 万元，占当年资产总额的 3.33%、6.29%、7.09%及 8.29%，年增长率为 280.81%、21.61%、27.38%。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增加 330,869.28 万元，增幅 280.81%，主要系公司完成战略重组，合并报表范围内在建工程大幅增加所致。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增加 96,964.01 万元，增幅 21.61%，2020 年 6 月末较 2019 年末增加 149,392.49 万元，增幅 27.38%，主要系近年来发行人在高速公路、天然气管网、发电厂、水泥生产线和矿井建设项目不断投资所致。

表 6-31：发行人在建工程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井冈山支线、井开区支线管网工程	34,981.79	0.00	34,981.79	30,556.73	0.00	30,556.73
赣州南支线(信丰)管网工程	50,901.85	0.00	50,901.85	16,513.01	0.00	16,513.01
靖安支线、湘东支线、赣州南支线(大余)管网工程	13,353.73	0.00	13,353.73	8,969.36	0.00	8,969.36
樟树管网工程	17,007.04	0.00	17,007.04	8,390.84	0.00	8,390.84
于都管网工程	17,457.22	0.00	17,457.22	8,160.95	0.00	8,160.95
于都-兴国管网支线	2,505.33	0.00	2,505.33	0.00	0.00	0.00
广丰-玉山管网支线	2,503.39	0.00	2,503.39	0.00	0.00	0.00
遂川管网支线	951.08	0.00	951.08	0.00	0.00	0.00
页岩气修武项目-赣投气通	5,710.94	0.00	5,710.94	6,308.57	0.00	6,308.57
页岩气修武项目-页岩公司	9,537.61	0.00	9,537.61	5,629.45	0.00	5,629.45
金砂湾管网支线工程	9,234.14	0.00	9,234.14	4,251.48	0.00	4,251.48
抚州-崇仁-宜黄管网支线	6,193.33	0.00	6,193.33	807.58	0.00	807.58
南城-资溪管网支线	5,770.25	0.00	5,770.25	436.56	0.00	436.56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南城-南丰管网支线	2,988.03	0.00	2,988.03	260.60	0.00	260.60
余干管网支线	3,966.40	0.00	3,966.40	1,471.42	0.00	1,471.42
蔡岭-都昌管网支线	4,754.19	0.00	4,754.19	834.79	0.00	834.79
小支线网管建设及待摊支出	8,743.19	0.00	8,743.19	5,635.59	0.00	5,635.59
城市天然气利用工程	13,348.06	0.00	13,348.06	8,670.74	0.00	8,670.74
加气站项目	1,883.34	0.00	1,883.34	3,317.98	0.00	3,317.98
九江长江大桥公路桥加固改建	0.00	0.00	0.00	39,255.81	0.00	39,255.81
华赣环境集团产业园建设	18,468.21	0.00	18,468.21	0.00	0.00	0.00
赣浙国华信丰电厂新建工程	18,343.04	0.00	18,343.04	0.00	0.00	0.00
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	43,514.85	0.00	43,514.85	42,818.52	0.00	42,818.52
万年水泥厂 2x51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项目	18,067.25	0.00	18,067.25	387.00	0.00	387.00
德安万年青熟料水泥生产线项目	17,989.53	0.00	17,989.53	2,969.11	0.00	2,969.11
瑞金技改项目	3,307.88	0.00	3,307.88	1,977.87	0.00	1,977.87
玉山技改项目	785.20	0.00	785.20	112.18	0.00	112.18
商砼技改工程	1,257.45	0.00	1,257.45	1,068.46	0.00	1,068.46
万铜环保：城门山铜尾矿制备绿色建材产品项目（一期）EPC 工程	1,411.90	0.00	1,411.90	0.00	0.00	0.00
瑞金矿业年产 300 万吨骨料（含机制砂）项目	1,055.46	0.00	1,055.46	0.00	0.00	0.00
锦溪矿业年产 300 万吨矿石加工扩建	980.44	0.00	980.44	27.19	0.00	27.19
德安电力 110KV 输变电工程	780.38	0.00	780.38	0.00	0.00	0.00
万年矿业年产 200 万吨骨料项目	36.76	0.00	36.76	0.00	0.00	0.00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玉山新材 30 万方商砼项目	4.08	0.00	4.08	0.00	0.00	0.00
万华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2x2.5 万吨/年水性环保材料项目	2,290.58	0.00	2,290.58	206.21	0.00	206.21
新型建材公司厂房建设	1,212.18	0.00	1,212.18	704.34	0.00	704.34
赣州南方 110KV 变电站	1,027.00	780.52	246.48	1,027.00	780.52	246.48
零星、技改工程	3,013.79	0.00	3,013.79	1,450.28	0.00	1,450.28
于都南方绿色矿山建设	331.67	0.00	331.67	0.00	0.00	0.00
南昌商砼三号生产线建设项目	233.51	0.00	233.51	228.43	0.00	228.43
鸣西矿井项目	58,059.30	0.00	58,059.30	55,306.15	0.00	55,306.15
赣兴 60 万吨/年矿井建设	35,478.57	0.00	35,478.57	26,658.88	0.00	26,658.88
鑫阳高安小区二期	31,463.15	0.00	31,463.15	28,261.75	0.00	28,261.75
贵新 45 万吨/年矿井建设	30,306.89	0.00	30,306.89	29,225.10	0.00	29,225.10
环境治理及生态恢复项目	6,120.92	0.00	6,120.92	6,908.96	0.00	6,908.96
曲江公司立风井工程	4,426.64	0.00	4,426.64	842.36	0.00	842.36
尚庄煤矿西翼采区工程	3,324.76	0.00	3,324.76	1,759.43	0.00	1,759.43
开拓延伸工程	2,688.02	0.00	2,688.02	1,356.50	0.00	1,356.50
安源浮法玻璃厂一线技术更新改造	2,495.41	0.00	2,495.41	2,495.41	0.00	2,495.41
曲江矿山环境治理工程	2,337.66	0.00	2,337.66	2,337.66	0.00	2,337.66
鸣翠湖生态园	2,188.86	0.00	2,188.86	2,196.47	0.00	2,196.47
萍矿三供一业改造工程	2,172.38	0.00	2,172.38	4,306.99	0.00	4,306.99
年产 1.6 亿块（折标）烧结多孔砖项目	1,977.90	0.00	1,977.90	0.00	0.00	0.00
一井工作面皮带道改造	1,438.36	0.00	1,438.36	0.00	0.00	0.00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云南矿业矿建工程	1,198.34	0.00	1,198.34	1,198.34	0.00	1,198.34
丰矿洗煤厂改造	1,132.57	1,132.57	0.00	1,132.57	1,132.57	0.00
白源三水平工程	806.03	806.03	0.00	806.03	806.03	0.00
花鼓山煤业环境治理和生态恢复工程	699.91	0.00	699.91	499.67	0.00	499.67
赣林矿业矿建工程	681.24	0.00	681.24	398.43	0.00	398.43
巨源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及恢复治理	484.86	0.00	484.86	480.86	0.00	480.86
塘山镇星光社区三供一业改造	392.33	0.00	392.33	0.00	0.00	0.00
储备中心 4 号场地	278.58	0.00	278.58	0.00	0.00	0.00
自有工程（仓储物流）	226.88	0.00	226.88	0.00	0.00	0.00
用友信息化软件开发	213.89	0.00	213.89	213.89	0.00	213.89
中鼎国际矿建分公司本部购需安装设备	205.00	205.00	0.00	205.00	205.00	0.00
八景煤业环境治理和生态恢复工程	0.00	0.00	0.00	784.86	0.00	784.86
大光山环境治理及生态恢复治理工程	0.00	0.00	0.00	324.27	0.00	324.27
中鼎国际矿建分公司一处在建大临设施	0.00	0.00	0.00	125.41	0.00	125.41
南昌江鼎一号办公楼	0.00	0.00	0.00	31,077.45	0.00	31,077.45
丰龙矿业选煤厂项目	0.00	0.00	0.00	13,052.54	0.00	13,052.54
丰龙矿井土建设项目	0.00	0.00	0.00	12,030.92	0.00	12,030.92
丰龙铁路专用线	0.00	0.00	0.00	6,998.27	0.00	6,998.27
丰龙矿井安装项目	0.00	0.00	0.00	987.32	0.00	987.32
萍焦铁路专用线	0.00	0.00	0.00	743.00	0.00	743.00
萍焦脱硫塔改造	0.00	0.00	0.00	594.02	0.00	594.02
丰龙厂房基建工程	0.00	0.00	0.00	332.16	0.00	332.16
萍焦制冷站工程	0.00	0.00	0.00	325.07	0.00	325.07
其他零星工程项目	5,244.87	16.90	5,227.98	9,849.60	167.65	9,681.95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6,771.56	115.65	6,655.90	5,524.65	0.00	5,524.65
合计	**548,716.95**	**3,056.67**	**545,660.28**	**451,788.04**	**3,091.77**	**448,696.27**

10.无形资产

发行人无形资产主要由土地使用权和采矿及探矿权构成。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无形资产余额分别为29,065.95万元、428,914.78万元、506,224.14万元及511,183.83万元，占当年资产总额的0.82%、6.01%、6.58%及6.10%，年增长率为1,375.66%、18.02%、0.98%。2018年末较2017年末增加399,848.83万元，增幅1,375.66%，主要系公司完成战略重组，合并报表范围内新增的子公司江西能源和江西建材所属土地使用权和采矿及探矿权大幅增加所致。2019年末较2018年末增加77,309.36万元，增幅18.02%，主要系发行人子公司江西建材2019年取得采矿及探矿权所致。

表6-32：发行人无形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604,218.80**	**514,062.82**
其中：软件	8,949.56	8,444.48
土地使用权	336,832.75	324,075.08
专利权	1,234.75	1,246.86
采矿及探矿权	250,109.85	173,569.20
商标权	6,316.74	6,316.74
特许权	190.00	190.00
其他	585.15	220.46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96,659.14**	**83,677.77**
其中：软件	3,426.15	3,008.13
土地使用权	39,954.37	33,273.46
专利权	1,217.13	1,217.48
采矿及探矿权	50,341.52	45,251.69
商标权	1,522.71	770.87

特许权	73.59	64.09
其他	123.68	92.05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335.52**	**1,470.27**
其中：软件	1,335.52	1,065.52
土地使用权	0.00	0.00
专利权	0.00	0.00
采矿及探矿权	0.00	404.75
商标权	0.00	0.00
特许权	0.00	0.00
其他	0.00	0.00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06,224.14**	**428,914.78**
其中：软件	4,187.89	4,370.83
土地使用权	296,878.38	290,801.62
专利权	17.63	29.39
采矿及探矿权	199,768.33	127,912.76
商标权	4,794.03	5,545.87
特许权	116.41	125.91
其他	461.47	128.41

11.其他非流动资产

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143,428.57万元、147,778.72万元、161,988.04万元及176,181.34万元，占当年资产总额的4.06%、2.07%、2.11%及2.10%，年增长率为3.03%、9.62%、8.76%。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由预付设备款、预付工程款和预付土地款构成。

表6-33：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预付土地款	4,341.46	1,279.49
预付设备款	138,106.89	73,880.11
预付工程款	11,080.53	51,306.33
待退剩余储量采矿权价款	506.87	10,569.02
预缴的税费	49.51	723.83
留抵及待认证进项税额	3,910.05	5,493.40
定向投资	80.00	81.00
融资租赁资产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1,743.90	2,258.90
矿山环境治理保证金	2,168.84	2,168.84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	0.00	17.81
合计	**161,988.04**	**147,778.72**

（二）负债结构分析

表 6-34：发行人负债结构分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178,806.40	21.97%	1,387,247.13	27.73%	1,147,449.32	24.02%	210,635.00	9.90%
应付票据	178,274.96	3.32%	77,603.13	1.55%	70,510.14	1.48%	630.00	0.03%
应付账款	359,308.50	6.70%	324,637.71	6.49%	325,524.44	6.81%	107,693.67	5.06%
预收款项	165,842.72	3.09%	174,673.56	3.49%	142,213.74	2.98%	51,253.35	2.41%
合同负债	33,192.49	0.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53,559.33	1.00%	60,994.18	1.22%	59,066.16	1.24%	1,568.35	0.07%
应交税费	44,813.83	0.84%	73,304.47	1.47%	81,897.99	1.71%	16,375.33	0.77%
其他应付款	361,706.28	6.74%	398,642.32	7.97%	449,806.29	9.42%	102,212.43	4.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6,995.65	2.74%	347,955.89	6.96%	456,608.34	9.56%	103,247.00	4.85%
其他流动负债	131,093.12	2.44%	32,074.02	0.64%	118,688.10	2.48%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2,653,593.29**	**49.47%**	**2,877,132.39**	**57.51%**	**2,851,764.52**	**59.69%**	**593,615.14**	**27.89%**
长期借款	1,430,603.88	26.67%	1,331,146.41	26.61%	1,320,180.73	27.63%	1,232,798.32	57.93%
应付债券	989,859.71	18.45%	511,000.00	10.21%	391,471.08	8.19%	285,000.00	13.39%
长期应付款	207,225.98	3.86%	200,620.47	4.01%	145,002.22	3.04%	2,321.24	0.1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55.86	0.01%	387.60	0.01%	454.85	0.01%	0.00	0.00%
预计负债	10,639.15	0.20%	10,132.27	0.20%	11,281.81	0.24%	374.88	0.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821.70	0.46%	24,236.71	0.48%	14,544.10	0.30%	7,609.27	0.36%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47,357.90	0.88%	47,967.87	0.96%	42,559.08	0.89%	6,491.92	0.31%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10,864.18**	**50.53%**	**2,125,491.34**	**42.49%**	**1,925,493.86**	**40.31%**	**1,534,595.63**	**72.11%**
负债合计	**5,364,457.46**	**100.00%**	**5,002,623.73**	**100.00%**	**4,777,258.38**	**100.00%**	**2,128,210.77**	**100.00%**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末，负债总额分别 2,128,210.77 万元、4,777,258.38 万元、5,002,623.73 万元及 5,364,457.46 万元，年增长率为 124.47%、4.72%及 7.23%。其中，2018 年末发行人负债总额 4,777,258.38 万元，较上年末大幅增加

2,649,047.61 万元，主要系 2019 年根据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省投资集团和省能源集团战略重组方案>的通知》（赣办字[2019]5 号）和省国资委《关于无偿划转省能源集团、省建材集团股权有关事项的批复》（赣国资产权[2019]292 号）文件精神，江西省国资委将所持有的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66.67%股权和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无偿划转给公司，划转基准日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完成战略重组后，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江西建材和江西能源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故 2018 年末总负债大幅增加，各负债类科目均大幅增加。

2019 年末，发行人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占总负债比重分别为 57.51%和42.49%，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其他应付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构成，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应付债券以及长期应付款构成。

1. 短期借款

发行人短期借款主要用于满足公司运营资金需求，主要为信用借款。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210,635.00 万元、1,147,449.32 万元、1,387,247.13 万元及 1,178,806.40 万元，占当年负债总额的 9.90%、24.02%、27.73%及 21.97%，年增长率为 444.76%、20.90%、-15.03%。其中，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增加 936,814.32 万元，增幅 444.76%，主要系公司完成战略重组，合并报表范围内短期借款大幅增加所致。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增加 239,797.81 万元，增幅 20.90%，主要系发行人各板块业务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需求增加，故新增银行贷款所致。

表 6-35：发行人短期借款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74,150.00
质押借款	25,780.00
抵押借款	508,283.04
保证借款	779,034.09
合计	**1,387,247.13**

2. 应付账款

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107,693.67万元、325,524.44万元、324,637.71万元及359,308.50万元，占当年负债总额的5.06%、6.81%、6.49%及6.70%，年增长率为202.27%、-0.27%、10.68%。其中，2018年末较2017年末增加217,830.77万元，增幅202.27%，主要系公司完成战略重组，合并报表范围内应付账款大幅增加所致。2019年末较2018年末减少886.73万元，变化不大。

表6-36：发行人2019年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债权单位名称	余额	未偿还原因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中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5,445.82	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处于停建状态，2020 年 1 月已批准复工
福建福新煤业有限公司	2,560.55	尚未结算
赛维 LDK 光伏科技（新余）工程有限公司	2,214.04	尚未结算
中国化学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2,922.11	尚未结算
眉山宏都市政投资项目有限公司	1,400.00	尚未结算
江西天然气管道防腐有限公司	2,841.46	尚未结算
天津大港油田集团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427.44	尚未结算
上海宝世威石油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1,791.84	尚未结算
湖南胜利湘钢钢管有限公司	1,738.42	尚未结算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71.66	尚未结算
中石化河南油建工程有限公司	1,010.48	尚未结算
江苏泽高新能源建设有限公司	809.01	尚未结算
中原石油勘探局工程建设总公司（中石化中原油建工程有限公司）	783.57	尚未结算
湖南旭日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712.04	尚未结算
江苏泽高新能源建设有限公司	678.66	尚未结算
丰城市金盛实业有限公司	658.13	尚未结算
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	566.26	尚未结算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535.91	尚未结算
丰城市华顺实业有限公司	528.09	尚未结算
中石化中原油建工程有限公司	508.48	尚未结算
北京海晟瑞达科技有限公司	502.01	尚未结算
合计	**31,805.99**	**-**

3.其他应付款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102,212.43 万元、449,806.29 万元、398,642.32 万元和 361,706.28 万元，在总负债中的占比分别为 4.80%、9.42%、

7.97%和 6.74%。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增加 347,593.86 万元，增幅 340.07%，主要系公司完成战略重组，合并报表范围内其他应付款大幅增加所致。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减少 51,163.97 万元，减幅 11.37%，2020 年 6 月末较 2019 年末减少 36,936.04 万元，减幅 9.27%，主要系公司代建项目完工结算，预收购房诚意金及代建款减少所致。

表 6-37：发行人其他应付款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利息	39,528.52	9.92%	43,323.35	9.63%
应付股利	45.57	0.01%	635.29	0.14%
其他应付款	359,068.23	90.07%	405,847.65	90.23%
合计	**398,642.32**	**100.00%**	**449,806.29**	100.00%

表 6-38：发行人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债权单位名称	余额	未偿还原因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股东关联单位借款，尚未支付
易高煤矿资源开发（丰城）有限公司	30,635.41	股东关联单位借款，尚未支付
江西华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941.26	联营单位借款，尚未支付
江西省公安厅	10,721.70	代建项目，项目尚未结算移交
湘雅萍矿合作医院	9,500.91	尚未结算
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资溪高速公路 SG-1 项目经理部	6,654.08	质保金、尚未结算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资溪高速公路 SG-2 项目部	4,163.52	质保金、尚未结算
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4,000.00	计委外汇调剂借款
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发展局	3,340.00	尚未结算
杨志明	2,084.50	股权转让款
大林煤矿	2,000.00	购矿尾款，尚未支付
江西省自然资源厅	1,882.60	尚未结算
中煤国际工程集团北京华宇工程有限公司平顶山分公司	1,866.67	尚未结算
遵义市播州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	尚未结算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1,756.01	尚未结算

债权单位名称	余额	未偿还原因
萍乡市棚户区改造办公室	1,600.00	尚未结算
赛维 LDK 光伏科技（新余）工程有限公司	1,420.01	尚未结算
易高环保资源投资有限公司	1,348.26	股东借款，尚未支付
江西省修水县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324.71	未归还的借款及利息
中国化学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1,302.59	质保金，尚未结算
瑞金市汇信矿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279.24	矿产资源补偿款-
江西今美实业有限公司	1,180.78	股东借款，尚未支付
江西景华贸易有限公司	1,142.83	尚未结算
瑞寻高速公路寻乌连接线工程建设指挥部	1,000.00	质保金，尚未结算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1,000.00	质保金，尚未结算
土地赔偿	999.93	尚未结算
江西地方铁路开发有限公司	728.73	尚未结算
天津大港油田集团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522.06	质保金，尚未结算
合计	**157,195.81**	**-**

4.长期借款

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长期借款分别为1,232,798.32万元、1,320,180.73万元、1,331,146.41万元及1,430,603.88万元，占当年负债总额的57.93%、27.63%、26.61%及26.67%，年增长率为7.09%、0.83%及7.47%，呈逐年增长态势，主要系近年来发行人在高速公路、天然气管网、发电厂、水泥生产线和矿井建设项目不断投资，增加长期借款所致。

表6-39：发行人长期借款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890,488.65	909,302.26
抵押借款	20,333.92	
保证借款	237,365.64	117,333.33
信用借款	182,958.21	293,545.14
合计	1,331,146.41	1,320,180.73

5.应付债券

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应付债券分别为 285,000.00 万元、391,471.08 万元、511,000.00 及 989,859.71 万元，占当年负债总额的 13.39%、8.19%、10.21%及18.45%，年增长率为 37.36%、30.53%及 93.71%，呈逐年增长态势，主要系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新发行公司债、中期票据、超短期融资券等债券所致。

表 6-40：发行人应付债券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06 赣投债	80,000.00	80,000.00
13 赣投 MTN1	31,000.00	31,000.00
16 赣投债	100,000.00	100,000.00
19 赣投 01	100,000.00	0.00
19 赣投 MTN001	100,000.00	0.00
19 赣投 03	100,000.00	0.00
15 赣能源 MTN001/2	0.00	10,000.00
15 赣能源 PPN001	0.00	100,000.00
安源煤业 2014 年债券	0.00	70,471.08
合计	**511,000.00**	**391,471.08**

发行人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06】1821 号文件批准，于 2006 年 9 月 11 日公开发行企业债券 8 亿元。债券为 1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年利率为 4.38%，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

发行人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13】MTN117 号文件批准，于 2013 年 5 月 28 日发行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9 亿元。本期票据为 10（5+5）年期附息式固定利率票据，票据发行利率为 5.1%，2018 年到期兑付 5.90 亿元，剩余 3.10 亿元未回售延期 5 年，票面利率变为 5.50%。

发行人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15】2863 号文件批准，于 2016 年 1 月 11 日公开发行企业债券 10 亿元。债券为 10（5+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年利率为 3.70%，计息方式为附息式固定利率。

发行人经江西省国资委赣国资评价函【2018】127 号文件批准同意，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566 号文批复，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公开发行企业债券 10 亿元（债券代码：155378 债券简称：19 赣投 01），债券为 3 年期固定利率 4.2%，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并付息。

发行人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19】MTN249 号文件批准，于 2019 年 09 月 20 日发行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 亿元（债券代码：101901292 债券简称：19 赣投 MTN001）。本票据为附息式固定利率票据，票据发行票面利率为 4.08%，

发行人经江西省国资委赣国资评价函【2018】127 号文件批准同意，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566 号文批复，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公

开发行企业债券 10 亿元。（债券代码：155792 债券简称：19 赣投 03），票面利率 4%，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并付息。

（三）所有者权益分析

表 6-41：发行人所有者权益分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实收资本(股本)	600,000.00	19.86%	600,000.00	22.30%	600,000.00	25.41%	600,000.00	42.61%
其它权益工具	308,584.72	10.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资本公积金	726,431.05	24.04%	730,139.10	27.14%	821,574.84	34.79%	236,276.83	16.78%
其它综合收益	9,612.53	0.32%	10,996.45	0.41%	4,159.19	0.18%	8,784.05	0.62%
专项储备	16,666.85	0.55%	15,865.70	0.59%	16,764.10	0.71%	2,934.86	0.21%
盈余公积金	1,629.24	0.05%	1,629.24	0.06%	1,629.24	0.07%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198,772.76	-6.58%	-218,407.76	-8.12%	-271,551.80	-11.50%	36,548.45	2.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64,151.64	48.46%	1,140,222.73	42.39%	1,172,575.57	49.66%	884,544.20	62.82%
少数股东权益	1,557,383.20	51.54%	1,549,868.75	57.61%	1,188,831.54	50.34%	523,430.28	37.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21,534.84**	**100.00%**	**2,690,091.48**	**100.00%**	**2,361,407.11**	**100.00%**	**1,407,974.48**	**100.00%**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末所有者权益总额分别为 1,407,974.48 万元、2,361,407.11 万元、2,690,091.48 万元及 3,021,534.84 万元。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大幅增加 953,432.63 万元，增幅 67.72%，主要系 2019 年根据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省投资集团和省能源集团战略重组方案>的通知》（赣办字[2019]5 号）和省国资委《关于无偿划转省能源集团、省建材集团股权有关事项的批复》（赣国资产权[2019]292 号）文件精神，江西省国资委将所持有的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66.67%股权和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无偿划转给公司，划转基准日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完成战略重组后，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江西建材和江西能源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故 2018 年末所有者权益大幅增加，各所有者权益科目均大幅增加。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增加 328,684.37 万元，增幅 13.92%，主要系少数股东权益增加所致。发行人所有者权益主要由实收资本、其他权益工具、资本公积及少数股东权益构成。

1.实收资本（股本）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实收资本分均为 600,000.00 万元，未发生变化。

2.资本公积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资本公积分别为 236,276.83 万元、821,574.84 万元、730,139.10 万元及 726,431.05 万元，年增长率为 247.72%、-11.13%、-0.51%。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增加 585,298.01 万元，增幅 247.72%，主要系公司完成战略重组，合并报表范围内资本公积大幅增加所致。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减少 91,435.74 万元，减幅 11.13%，主要系发行人上划国有资本收益金所致。

3.末分配利润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未分配利润分别为 36,548.45 万元、-271,551.80 万元、-218,407.76 万元及-198,772.763 万元。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未分配利润为负值，主要系发行人完成战略重组后划入的江西能源因计提关停煤矿的资产减值准备，同时受煤炭行业影响，未分配利润为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308,418.63 万元。

（四）现金流量分析

表 6-42：发行人现金流量分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64,588.09**	**317,123.99**	**497,824.13**	**141,355.92**
其中：现金流入量	1,868,301.80	3,652,334.23	3,572,616.41	806,338.59
现金流出量	1,803,713.70	3,335,210.23	3,074,792.28	664,982.67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187,600.92**	**-343,140.14**	**-212,873.13**	**-183,353.77**
其中：现金流入量	243,709.97	460,004.55	530,402.61	255,565.74
现金流出量	431,310.88	803,144.70	743,275.75	438,919.51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379,870.95**	**130,451.54**	**-154,594.73**	**214,191.44**
其中：现金流入量	2,084,400.82	2,576,990.50	1,758,047.49	693,380.29
现金流出量	1,704,529.86	2,446,538.96	1,912,642.22	479,188.8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09,795.31**	**1,252,966.28**	**1,148,410.25**	**514,472.39**

1. 经营活动现金流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41,355.92 万元、497,824.13 万元、317,123.99 万元及 64,588.09 万元，公司各业务板块具有较强的经营性现金流产生能力，整体经营活动现金流情况良好。2018 年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较 2017 年大幅增加 356,468.21 万元，增幅 252.18%，主要系公司完成战略重组，合并报表范围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大幅增加所致。2019

年较 2018 年减少 180,700.14 万元，减幅 36.30%，2020 年 6 月末较上年同期减少 51,203.26 万元，减幅 44.22%，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较多所致。

2. 投资活动现金流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83,353.77 万元、-212,873.13 万元、-343,140.14 万元及-187,600.92 万元。发行人在高速公路、天然气管网、发电厂、水泥生产线和矿井建设方面投入较大，此外，近年来公司以"大能源、大环保、大数据"等产业为基础，围绕传统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大投资力度，优化产业布局，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规模维持在较高水平，导致公司近三年及一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

3. 筹资活动现金流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79,188.86 万元、1,912,642.22 万元、2,446,538.96 万元及 1,704,529.86 万元，2018 年较 2017 年大幅增加 1,433,453.36 万元，增幅 299.14%，主要系公司完成战略重组，合并报表范围内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大幅增加所致。2019 年较 2018 年增加 533,896.74 万元，增幅 27.91%，主要系发行人取得银行借款和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大幅增加。

四、发行人盈利能力分析

表 6-43：盈利能力指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1,428,221.32	3,145,492.91	2,877,437.92	717,164.79
营业成本	1,168,487.95	2,528,093.14	2,270,914.85	594,824.33
销售费用	21,326.46	56,584.69	47,326.08	5,221.27
管理费用	67,206.92	169,697.62	148,234.37	34,955.87
研发费用	6,507.52	6,398.81	1,890.15	
财务费用	71,787.62	140,759.37	143,689.01	73,272.48
投资收益	12,471.94	81,634.22	25,470.68	49,473.40
期间费用占营业总收入比例	11.68%	11.87%	11.86%	15.82%
利润总额	122,403.85	303,058.11	258,901.07	38,220.33
净利润	83,997.78	219,405.67	192,358.22	28,582.94
主营业务毛利率	17.58%	19.24%	20.57%	15.69%
净资产收益率	2.94%	8.69%	10.21%	2.28%
总资产收益率	1.04%	2.96%	3.60%	0.80%

注：净资产收益率季度数据未经年化。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717,164.79万元、2,877,437.92万元、3,145,492.91万元及1,428,221.32万元，2018年较2017年大幅增加2,160,273.13万元，增幅301.22%，主要系公司完成战略重组，合并报表范围内营业收入大幅增加所致。2019年较2018年增加268,054.99万元，增幅9.32%，主要系发行人建材板块和天然气板块收入稳步增长所致。2020年1-6月较上年同期增加12,715.44万元，增幅0.90%，保持较为稳定。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成本分别为594,824.33万元、2,270,914.85万元、2,528,093.14万元及1,168,487.95万元，与营业收入变动基本保持一致。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期间费用分别为113,449.62万元、341,139.61万元、373,440.49万元及166,828.52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是15.82%、11.86%、11.87%及11.68%。发行人期间费用主要以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为主，其中，随着发行人整体人员增加，薪酬、奖金等管理费用相应增加，发行人银行借款和发行债券增加，利息费用相应增加。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投资收益分别为49,473.40万元、25,470.68万元、81,634.22万元及12,471.94万元。发行人投资收益主要来自于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等。

表6-43：发行人投资收益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019.05	12,016.7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5,432.25	-24.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54.09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41	16.6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9,337.22	8,579.06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48.59	1,899.70
理财产品收益	1,622.95	2,897.6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15.99	0.00
持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5,446.51	0.00
其他	911.26	31.71
合计	**81,634.22**	**25,470.68**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净利润分别28,582.94万元、192,358.22万元、219,405.67万元及83,997.78万元，2018年较2017年大幅增加163,775.28万元，增幅572.98%，主要系公司完成战略重组，合并报表范围内净利润大幅增加所致。2019年较2018年增加27047.45万元，增幅14.06%%，主要系发行人投资收益增加所致。2020年1-6月较上年同期减少16603.94万元，减幅16.50%，主要系受新冠影响，发行人车辆通行费和建筑施工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总资产收益率分别为0.80%、3.60%、2.96%及1.04%，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2.28%、10.21%、8.69%及2.94%，随着发行人各板块业务稳定发展，发行人总资产收益率和净资产收益率总体较为稳定。

五、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表6-44：偿债能力指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资产负债率	63.97%	65.03%	66.92%	60.18%
流动比率	1.17	0.89	0.83	1.52
速动比率	0.96	0.72	0.66	1.31
EBITDA	-	649,400	605,770.52	200,865.80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	3.46	3.41	2.24

备注：2020年1-6月运营效率指标未经过年化处理

1. 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1.52、0.83、0.89及1.17，速动比率分别为1.31、0.66、0.72及0.96，2018年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完成战略重组，合并报表范围内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大幅增加，导致流动负债增加，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下降。2019年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有所上升。

2.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0.18%、66.92%、65.03%及63.97%，资产负债率较高但总体保持稳定，主要是因为公司经营的高速公路项目、天然气主干网项目、矿井项目等融资途径主要是银行中长期项目贷款，前期资金需求较高所致。

3.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近三年，发行人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2.24、3.41、3.46。随着公司在建高速公路、九江长江公路大桥和天然气管网项目等项目逐步竣工并产生收益，各板块业务稳定发展，发行人利息保障倍数较为稳定，表明发行人 EBITDA 对利息支出的覆盖能力稳健。

六、发行人资产运营效率分析

表 6-45：资产运营效率指标表

单位：次/年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	5.19	12.35	18.64	12.26
存货周转率	2.53	5.98	8.72	0.62
总资产周转率	0.18	0.42	0.54	0.20

备注：2020 年 1-6 月运营效率指标未经过年化处理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2.26、18.64、12.35 及 5.19，总体上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基本保持稳定。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62、8.72、5.98 及 2.53，2018 年发行人存货周转率大幅上升，主要系公司完成战略重组，合并报表范围内营业成本大幅增加所致。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20、0.54、0.42 及 0.18，由于发行人从事的电力、交通、天然气、煤炭等业务具有资产规模较大的特点，且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增加，使得非流动资产逐年增加，因此总资产周转率水平相对较低。

七、发行人有息债务情况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有息债务余额为 3,577,349.4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期限结构

表6-46：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有息债务期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387,247.13	38.78%	1,147,449.32	33.69%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7,955.89	9.73%	456,608.34	13.41%
其他流动负债（有息部分）	0.00	0.00%	90,000.00	2.64%
长期借款	1,331,146.41	37.21%	1,320,180.73	38.76%
应付债券	511,000.00	14.28%	391,471.08	11.49%
合计	**3,577,349.43**	**100.00%**	**3,405,709.47**	**100.00%**

2.借款担保方式

表6-47：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有息债务担保方式结构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信用	1,392,992.30	43.13%	1,273,616.41	43.18%
保证	825,648.68	25.57%	758,668.73	25.72%
抵押	46,113.92	1.43%	0.00	0.00%
质押	964,638.65	29.87%	917,107.26	31.09%
合计	**3,229,393.54**	**100.00%**	**2,949,392.40**	**100.00%**

注：上表合计数不包含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主要有息债务情况

表6-48：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主要有息债务明细表

单位：万元

借款主体	金融机构	借款余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利率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10,000.00	2019-12-27	2020-12-17	3.92%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10,000.00	2019-12-31	2020-12-17	4.09%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9,900.00	2018-11-29	2021-9-19	4.75%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9,900.00	2018-11-30	2021-9-19	4.75%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9,900.00	2018-11-30	2021-9-19	4.75%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5,900.00	2018-11-30	2021-9-19	4.75%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4,000.00	2018-12-1	2021-11-29	4.75%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9,900.00	2018-12-1	2021-11-29	4.75%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9,900.00	2018-12-1	2021-11-29	4.75%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4,000.00	2019-9-16	2020-9-15	3.96%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2,300.00	2019-9-16	2020-9-15	3.96%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20,000.00	2019-9-12	2020-9-11	4.35%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20,000.00	2019-9-19	2020-9-18	4.35%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银行	20,000.00	2019-7-18	2020-7-17	4.35%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银行	60,000.00	2019-9-24	2020-9-23	4.35%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进出口银行	30,000.00	2019-11-22	2026-6-21	4.85%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20,000.00	2019-11-26	2020-6-19	4.20%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30,000.00	2019-5-23	2020-5-22	4.22%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18,000.00	2019-3-22	2020-3-21	4.35%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32,000.00	2019-6-27	2020-6-26	4.13%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20,000.00	2019-5-30	2020-4-26	4.22%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20,000.00	2019-5-30	2020-4-26	4.22%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20,000.00	2019-9-18	2020-4-26	4.35%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20,000.00	2019-12-17	2020-12-16	4.20%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3,000.00	2019-4-26	2020-2-28	4.35%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4,000.00	2019-8-12	2020-2-28	4.35%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进出口银行	10,000.00	2019-3-28	2020-3-27	4.35%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进出口银行	5,000.00	2019-6-26	2020-3-27	4.35%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10,000.00	2019-9-19	2020-3-19	4.09%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15,000.00	2019-11-15	2022-11-15	4.60%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5,000.00	2019-8-21	2020-8-20	4.35%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10,000.00	2019-9-10	2020-9-9	4.13%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4,000.00	2019-9-18	2020-9-17	4.13%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5,000.00	2019-10-24	2020-10-23	4.13%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5,000.00	2019-12-23	2020-12-22	4.13%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25,000.00	2019-12-13	2020-12-22	3.83%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银行	5,000.00	2019-2-26	2020-2-25	4.35%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银行	5,000.00	2019-5-28	2020-5-27	4.35%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银行	5,000.00	2019-11-13	2020-11-12	4.13%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银行	6,000.00	2019-12-12	2020-12-11	4.13%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5,000.00	2019-9-27	2020-5-20	4.13%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10,000.00	2019-12-20	2021-12-19	4.55%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7,000.00	2019-1-14	2020-1-13	4.35%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7,000.00	2019-1-25	2020-1-24	4.35%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6,000.00	2019-12-10	2020-12-10	4.13%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10,000.00	2019-12-11	2020-12-11	4.13%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10,000.00	2019-5-15	2020-4-26	4.13%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二期发电厂	国家开发银行	23,500.00	2008-11-27	2023-7-20	4.90%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二期发电厂	建设银行	2,000.00	2008-10-13	2022-11-26	4.41%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二期发电厂	建设银行	5,000.00	2008-10-16	2022-11-26	4.41%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二期发电厂	建设银行	5,000.00	2008-11-7	2022-11-26	4.41%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二期发电厂	建设银行	3,000.00	2009-2-19	2022-11-26	4.41%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二期发电厂	农业银行	10,000.00	2007-7-13	2023-8-23	4.41%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二期发电厂	农业银行	2,000.00	2007-11-22	2023-8-23	4.41%
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5,500.00	2015-9-2	2030-9-1	1.20%
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农业发展银行	1,000.00	2016-1-11	2025-12-29	1.20%
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农业发展银行	1,400.00	2016-7-11	2026-6-16	1.20%
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农业发展银行	13,000.00	2016-8-1	2026-6-16	1.20%
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980.00	2017-5-31	2030-5-30	4.41%
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500.00	2018-4-3	2038-12-20	4.90%
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省财政厅	30,000.00	2016-4-28	2021-4-27	4.04%
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新开发银行	40,392.60	2019-11-29	2039-11-29	3.30%
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6,000.00	2019-8-30	2020-8-29	4.13%
江西省鄱阳湖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九江银行	5,000.00	2019-9-23	2020-9-23	4.79%
江西省鄱阳湖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1,000.00	2019-12-18	2020-12-17	4.35%
江西省瑞寻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工商银行	63,200.00	2011-6-27	2030-11-15	4.90%
江西省瑞寻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光大银行	29,000.00	2017-10-31	2027-10-30	5.88%
江西省瑞寻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68,260.00	2011-1-14	2035-11-18	4.90%
江西省瑞寻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银行	34,800.00	2011-11-25	2036-9-22	4.90%
江西省瑞寻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银行	54,800.00	2011-9-23	2036-9-22	4.90%
江西省瑞寻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银行	15,699.00	2011-7-29	2020-9-20	5.23%
江西省瑞寻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九江银行	10,000.00	2017-9-25	2020-4-27	5.70%
江西省瑞寻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浦发银行	28,000.00	2010-7-1	2032-6-29	5.39%

江西省瑞寻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银行	95,000.00	2010-5-26	2032-5-25	5.24%
江西省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10,000.00	2019-7-3	2020-7-3	4.13%
江西省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5,000.00	2019-8-30	2020-7-30	4.13%
江西省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5,000.00	2019-8-30	2020-8-30	4.13%
江西省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5,000.00	2019-12-1	2020-11-29	3.92%
江西省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国开银行	2,000.00	2019-9-16	2020-9-15	3.96%
江西省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财务公司	10,000.00	2018-5-28	2020-5-27	4.75%
江西省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财务公司	20,000.00	2019-1-11	2021-1-11	4.51%
江西省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财务公司	10,000.00	2019-3-1	2020-2-28	4.13%
江西省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财务公司	10,000.00	2019-4-26	2020-4-25	4.13%
江西省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财务公司	10,000.00	2019-5-17	2020-5-15	4.13%
江西省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财务公司	10,000.00	2019-6-20	2020-6-19	4.13%
江西省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财务公司	10,000.00	2019-8-28	2021-8-20	4.51%
江西省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786.00	2010-12-16	2020-7-30	4.41%
江西省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5,614.00	2011-9-15	2020-7-30	5.15%
江西省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10,000.00	2019-4-19	2020-4-18	4.13%
江西省天然气贵溪有限公司	九江银行	1,500.00	2019-9-24	2020-9-25	4.79%
赣州康大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工商银行	28,500.00	2007-8-30	2025-8-29	4.41%
赣州康大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银行	1,500.00	2010-1-29	2022-1-28	4.41%
赣州康大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农业银行	33,000.00	2006-8-18	2021-5-9	4.41%
高安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邮储银行	300.00	2019-1-15	2020-1-14	4.35%
华赣本部	中信银行	19,700.00	2019-8-26	2024-8-25	4.65%
江西赣鄂皖路桥投资有限公司	九江银行	1,000.00	2019-1-30	2033-6-15	4.90%
江西赣鄂皖路桥投资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50.00	2019-7-18	2033-1-15	4.90%
江西赣鄂皖路桥投资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30,000.00	2017-8-31	2032-8-29	4.90%
江西赣鄂皖路桥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4,000.00	2018-1-5	2030-1-5	4.90%

江西华赣瑞林稀贵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611.16	2017-1-17	2024-1-16	4.41%
江西华赣瑞林稀贵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690.00	2017-3-29	2024-1-16	4.41%
江西华赣瑞林稀贵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1,500.00	2017-8-22	2024-1-16	4.96%
江西华赣瑞林稀贵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916.73	2017-1-18	2024-1-16	4.41%
江西华赣瑞林稀贵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1,035.00	2017-3-29	2024-1-16	4.41%
江西华赣瑞林稀贵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2,250.00	2017-8-22	2024-1-16	4.96%
江西华赣瑞林稀贵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2,600.00	2019-3-15	2020-3-15	4.50%
江西省鄱阳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赣州银行	6,370.00	2019-11-15	2021-9-20	5.20%
江西省鄱阳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江西银行	9,899.39	2019-8-22	2020-8-21	5.22%
江西省鄱阳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江西银行	3,200.00	2019-11-25	2020-11-12	5.22%
江西省鄱阳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进出口银行	8,250.00	2016-6-30	2020-6-13	4.28%
江西省鄱阳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进出口银行	8,250.00	2016-7-1	2020-6-30	4.28%
江西省鄱阳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进出口银行	8,250.00	2016-7-1	2020-7-1	4.28%
江西省鄱阳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进出口银行	8,250.00	2016-7-15	2020-7-1	4.28%
江西省鄱阳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九江银行	900.00	2017-12-19	2019-12-14	5.23%
江西省鄱阳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九江银行	1,200.00	2018-2-2	2019-12-14	6.18%
江西省鄱阳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九江银行	1,100.00	2018-2-26	2019-12-14	6.18%
江西省鄱阳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九江银行	2,300.00	2018-9-5	2019-9-4	5.87%
江西省鄱阳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九江银行	3,000.00	2019-10-21	2021-4-20	6.18%
江西省鄱阳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九江银行	2,000.00	2019-11-12	2021-4-20	6.18%
江西省鄱阳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九江银行	4,000.00	2019-11-15	2021-4-20	6.18%

江西省鄱阳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九江银行	7,800.00	2019-11-21	2021-4-20	6.18%
江西省鄱阳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	10,000.00	2019-7-9	2020-7-7	4.79%
江西省鄱阳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	10,000.00	2019-7-9	2020-7-7	4.79%
江西省鄱阳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	10,000.00	2019-8-30	2020-8-28	4.79%
江西省投资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浦发银行	2,700.00	2019-9-19	2020-9-18	4.79%
江西省投资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浦发银行	4,000.00	2019-4-8	2020-4-7	5.00%
江西省投资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	1,900.00	2019-11-4	2020-11-3	5.00%
江西省投资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	800.00	2019-12-5	2020-12-4	5.00%
江西省投资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	560.00	2019-12-5	2020-12-4	5.00%
江西省投资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	500.00	2019-9-18	2020-3-17	5.00%
江西天然气抚州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600.00	2018-4-20	2020-10-18	4.75%
江西天然气井冈山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2,500.00	2018-3-15	2025-12-23	4.90%
江西天然气井冈山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2,000.00	2018-4-4	2025-12-23	4.90%
江西天然气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九江银行	4,500.00	2018-8-27	2021-8-28	5.23%
江西天然气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九江银行	2,000.00	2019-7-30	2020-7-17	4.79%
江西天然气鄱阳有限公司	邮储银行	975.00	2018-9-17	2026-9-16	4.90%
江西天然气宜春有限公司	邮储银行	315.00	2019-9-24	2029-9-23	5.14%
江西天然气永新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1,950.00	2018-7-27	2026-7-16	5.39%
江西投资集团资溪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	2,000.00	2019-6-20	2020-6-17	4.35%
江西投资集团资溪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9,550.00	2015-5-19	2034-12-21	4.75%
江西投资集团资溪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11,937.50	2015-8-18	2034-12-21	4.75%
江西投资集团资溪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4,775.00	2016-1-20	2034-12-21	4.75%
江西投资集团资溪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4,775.00	2016-6-12	2034-12-21	4.75%

江西投资集团资溪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2,387.50	2017-2-9	2034-12-21	4.75%
江西投资集团资溪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3,103.75	2017-3-13	2034-12-21	4.75%
江西投资集团资溪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1,265.38	2018-3-21	2034-12-21	4.75%
江西投资集团资溪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进出口银行	31,037.50	2015-3-31	2034-12-21	4.75%
江西投资集团资溪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进出口银行	3,342.50	2015-8-18	2034-12-21	4.75%
江西投资集团资溪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进出口银行	7,640.00	2016-1-20	2034-12-21	4.75%
江西投资集团资溪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进出口银行	7,640.00	2016-6-12	2034-12-21	4.75%
江西投资集团资溪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进出口银行	3,820.00	2016-12-16	2034-12-21	4.75%
江西投资集团资溪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进出口银行	4,966.00	2017-3-13	2034-12-21	4.75%
江西投资集团资溪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进出口银行	2,024.60	2018-3-21	2034-12-21	4.75%
江西投资集团资溪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16,712.50	2015-3-31	2034-12-21	4.75%
江西投资集团资溪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1,910.00	2016-6-12	2034-12-21	4.75%
江西投资集团资溪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1,432.50	2016-12-19	2034-12-21	4.75%
江西投资集团资溪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1,862.25	2017-3-13	2034-12-21	4.75%
江西投资集团资溪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759.23	2018-3-19	2034-12-21	4.75%
江西投资集团资溪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13,370.00	2015-8-19	2034-12-21	4.75%
江西投资集团资溪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6,685.00	2016-1-20	2034-12-21	4.75%
江西投资集团资溪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4,775.00	2016-6-12	2034-12-21	4.75%
江西投资集团资溪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1,910.00	2017-1-23	2034-12-21	4.75%
江西投资集团资溪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2,483.00	2017-3-13	2034-12-21	4.75%
江西投资集团资溪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1,012.30	2018-3-29	2034-12-21	4.75%

景德镇江能光伏电业有限公司	江西银行	5,850.00	2018-2-12	2028-2-11	4.90%
景德镇江能光伏电业有限公司	江西银行	2,000.00	2018-6-4	2021-5-31	5.23%
萍乡江能光伏电业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9,300.00	2016-12-19	2031-12-19	4.90%
萍乡江能光伏电业有限公司	江西银行	1,500.00	2018-10-17	2021-10-17	5.23%
萍乡江能光伏电业有限公司	江西银行	1,000.00	2019-1-15	2022-1-15	5.23%
萍乡江能光伏电业有限公司	江西银行	500.00	2019-4-25	2022-4-25	5.23%
德兴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九江银行	1,600.00	2017-8-30	2020-8-30	4.75%
德兴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九江银行	960.00	2018-1-29	2022-8-30	4.75%
余干县天然气有限公司	九江银行	250.00	2018-1-26	2021-1-25	4.75%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2,605.90	2010-6-25	2040-1-9	4.41%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2,968.00	2011-2-18	2040-1-9	4.41%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1,696.00	2011-5-24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2,544.00	2011-8-25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2,142.90	2012-1-9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2,097.10	2012-2-13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848.00	2012-4-27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1,696.00	2012-9-6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848.00	2012-9-13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848.00	2012-12-7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424.00	2013-1-15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848.00	2013-3-22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424.00	2014-7-30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1,696.00	2014-8-14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11,065.97	2010-6-25	2040-1-9	4.41%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13,615.00	2011-2-1	2040-1-9	4.41%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6,000.00	2011-5-17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4,000.00	2011-5-20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15,000.00	2011-7-1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5,000.00	2011-8-29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10,000.00	2012-1-4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5,000.00	2012-2-8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5,000.00	2012-2-29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5,000.00	2012-3-19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5,000.00	2012-5-11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5,000.00	2012-8-3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5,000.00	2012-9-7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5,000.00	2012-11-19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2,500.00	2013-1-6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5,000.00	2013-1-15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2,500.00	2013-2-22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8,184.03	2013-5-13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5,000.00	2014-7-31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5,000.00	2014-8-8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5,000.00	2015-2-3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4,173.13	2010-6-25	2040-1-9	4.41%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1,100.00	2011-1-27	2040-1-9	4.41%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3,653.00	2011-2-17	2040-1-9	4.41%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1,629.60	2011-3-25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1,086.40	2011-6-8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4,074.00	2011-7-22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1,358.00	2011-10-28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1,358.00	2011-12-9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2,716.00	2012-1-13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1,358.00	2012-2-14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1,358.00	2012-3-30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1,358.00	2012-5-17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1,358.00	2012-8-27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1,358.00	2012-9-11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1,358.00	2012-11-19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679.00	2013-1-4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1,358.00	2013-1-15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679.00	2013-2-28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1,358.00	2013-6-21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1,358.00	2014-8-11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1,358.00	2015-2-3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2,608.98	2010-6-25	2040-1-9	4.41%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1,273.50	2011-1-27	2040-1-9	4.41%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1,698.00	2011-2-1	2040-1-9	4.41%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1,698.00	2011-9-5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2,547.00	2011-9-30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849.00	2011-10-31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849.00	2011-12-13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1,698.00	2012-1-6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849.00	2012-4-1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849.00	2012-4-12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849.00	2012-5-29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849.00	2012-10-18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849.00	2012-10-29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849.00	2013-2-1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424.50	2013-3-4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1,273.50	2014-7-31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1,698.00	2014-8-19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849.00	2015-2-5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4,173.13	2010-6-25	2040-1-9	4.41%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2,037.00	2011-1-24	2040-1-9	4.41%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2,716.00	2011-3-18	2040-1-9	4.41%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1,864.40	2011-10-11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1,556.00	2011-10-12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5,835.00	2011-10-13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1,945.00	2012-1-17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1,945.00	2012-3-26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1,000.00	2012-5-18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8,725.00	2012-6-21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1,945.00	2012-10-18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1,945.00	2012-10-18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1,945.00	2012-11-27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972.50	2013-1-8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1,945.00	2013-2-18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972.50	2013-2-22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4,000.00	2013-3-27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327.95	2013-6-18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1,945.00	2013-6-19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1,945.00	2014-8-12	2040-1-9	4.90%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1,945.00	2015-2-3	2040-1-9	4.90%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	5,000.00	2019-9-12	2020-9-11	5.44%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3,000.00	2019-3-14	2020-3-13	4.70%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10,000.00	2019-9-20	2020-9-19	4.70%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10,000.00	2019-9-20	2020-9-19	4.70%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3,000.00	2019-6-14	2020-6-13	4.70%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3,200.00	2019-2-2	2020-2-1	5.00%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6,000.00	2019-2-2	2020-2-1	5.00%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19,000.00	2019-3-8	2020-3-7	4.79%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5,000.00	2019-6-14	2020-6-13	4.79%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10,000.00	2019-6-28	2020-6-27	4.79%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银行	10,000.00	2019-3-28	2020-3-27	4.57%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银行	13,000.00	2019-3-28	2020-3-27	4.57%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银行	50,000.00	2019-5-29	2020-5-28	5.22%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10,000.00	2019-5-21	2020-5-20	4.79%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9,000.00	2019-6-5	2020-6-4	4.79%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11,000.00	2019-6-14	2020-6-13	5.44%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进出口银行	30,000.00	2019-8-2	2020-8-1	4.75%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九江银行	5,000.00	2019-1-25	2020-1-24	5.43%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10,000.00	2019-12-25	2020-12-24	4.79%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10,000.00	2019-12-24	2020-12-23	5.22%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8,892.00	2018-3-21	2020-3-20	4.79%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9,880.00	2018-3-25	2020-3-24	4.79%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10,000.00	2019-7-8	2020-7-7	5.00%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14,700.00	2019-12-19	2020-12-20	5.13%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3,000.00	2019-10-15	2020-10-14	4.70%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4,500.00	2019-10-9	2020-10-8	4.70%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5,000.00	2019-9-25	2020-9-24	4.70%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3,600.00	2019-5-5	2020-4-30	3.78%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1,800.00	2019-4-29	2020-4-28	3.82%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5,000.00	2019-4-9	2020-4-8	3.80%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3,195.00	2019-4-9	2020-4-8	3.83%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1,385.00	2019-4-1	2020-3-31	3.80%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6,000.00	2019-3-18	2020-3-17	5.00%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5,000.00	2019-11-19	2020-8-7	4.79%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11,000.00	2019-2-11	2020-2-10	4.83%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6,000.00	2019-5-7	2020-5-6	4.79%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8,000.00	2019-5-9	2020-5-8	4.79%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5,500.00	2019-4-22	2020-4-21	4.79%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5,500.00	2019-4-24	2020-4-23	4.79%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6,000.00	2019-8-12	2020-8-11	4.79%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丰城分公司	兴业银行	2,300.00	2019-12-6	2020-12-5	4.79%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丰城分公司	中国银行	3,000.00	2019-11-14	2020-11-13	5.22%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丰城分公司	中国银行	1,500.00	2019-4-26	2020-4-24	5.00%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银行	8,000.00	2019-3-27	2020-3-26	5.44%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商银行	4,700.00	2019-7-25	2020-7-24	4.70%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农业银行	7,888.00	2019-1-31	2020-1-30	4.57%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农业银行	6,400.00	2019-7-16	2020-7-15	5.00%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	7,000.00	2019-11-28	2020-11-27	5.22%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	4,800.00	2019-11-15	2020-11-14	5.22%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	2,500.00	2019-1-22	2020-1-21	4.79%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	10,000.00	2019-5-15	2020-5-14	4.79%
江西乐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鄱阳湖融资租赁	5,000.00	2019-11-15	2021-11-14	6.37%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萍乡分公司	工商银行	3,900.00	2019-2-1	2020-1-31	4.70%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萍乡分公司	工商银行	2,300.00	2019-8-23	2020-8-16	4.35%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萍乡分公司	工商银行	4,800.00	2019-7-23	2020-7-22	4.35%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萍乡分公司	工商银行	5,000.00	2019-6-26	2020-6-26	4.70%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萍乡分公司	建设银行	5,000.00	2019-11-14	2020-11-13	4.70%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萍乡分公司	建设银行	1,990.00	2019-11-14	2020-11-13	4.70%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萍乡分公司	中国银行	4,000.00	2019-8-19	2020-8-18	4.79%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萍乡分公司	中国银行	3,800.00	2019-7-18	2020-7-17	4.79%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工商银行	4,950.00	2019-12-30	2020-12-22	4.70%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工商银行	50.00	2019-12-30	2020-6-22	4.70%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工商银行	50.00	2019-8-21	2020-2-17	4.70%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工商银行	50.00	2019-9-2	2020-2-28	4.70%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工商银行	50.00	2019-9-11	2020-3-9	4.70%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工商银行	4,950.00	2019-9-11	2020-9-9	4.70%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工商银行	4,950.00	2019-9-2	2020-8-28	4.70%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商银行	4,950.00	2019-8-21	2020-8-15	4.70%

销售运输分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工商银行	3,150.00	2019-7-1	2020-6-26	4.70%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江西银行	5,000.00	2019-5-17	2020-5-16	4.79%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中国银行	9,000.00	2019-8-6	2020-8-5	4.79%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银行	2,000.00	2019-1-17	2020-1-16	5.44%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银行	3,000.00	2019-9-27	2020-9-26	5.44%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银行	2,000.00	2019-4-28	2020-4-27	5.44%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银行	5,000.00	2019-5-10	2020-5-9	5.44%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银行	3,000.00	2019-10-30	2020-10-30	5.44%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	4,900.00	2019-12-12	2020-12-11	5.44%
温州鼎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	3,000.00	2018-7-24	2020-7-22	6.18%
温州鼎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	900.00	2017-6-28	2020-12-19	5.94%
温州鼎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	5,000.00	2016-12-1	2020-12-19	5.70%
温州鼎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	5,000.00	2016-7-1	2020-12-19	5.94%
新余江能光伏电业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500.00	2016-11-23	2031-11-24	5.29%
新余江能光伏电业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7,850.00	2015-12-25	2030-12-24	5.29%
新余江能光伏电业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3,800.00	2016-4-1	2026-3-31	4.90%
新余江能光伏电业有限公司	新余农商行	2,480.00	2017-1-10	2022-10-10	4.90%
江西新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银行	58.33		2030-12-24	0.00%
江西新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银行	2,000.00	2019-10-22	2020-10-21	4.35%
江西新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银行	3,500.00	2019-1-31	2020-1-30	4.79%
江西新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银行	4,500.00	2019-2-1	2020-1-31	4.79%
江西新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新余农信社	5,000.00	2019-4-8	2020-4-7	4.90%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银行	10,000.00	2019-11-28	2020-11-28	5.44%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商银行	5,000.00	2019-1-10	2020-1-10	4.70%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商银行	5,000.00	2019-1-18	2020-1-17	4.70%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商银行	5,000.00	2019-8-14	2020-8-13	4.70%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商银行	5,000.00	2019-5-27	2020-5-27	4.70%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商银行	5,000.00	2019-6-12	2020-6-11	4.70%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商银行	5,000.00	2019-6-15	2020-6-14	4.70%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商银行	5,000.00	2019-7-23	2020-7-22	4.70%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光大银行	5,000.00	2019-5-31	2020-5-30	5.22%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银行	2,000.00	2019-9-25	2020-7-23	5.31%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进出口银行	20,825.00	2019-7-1	2021-6-21	4.75%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进出口银行	18,785.00	2019-7-1	2021-6-21	4.28%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农业银行	10,000.00	2019-12-25	2020-12-24	4.65%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农业银行	10,000.00	2019-1-3	2020-1-3	4.65%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农业银行	10,000.00	2019-1-11	2020-1-11	4.65%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农业银行	5,000.00	2019-5-21	2020-5-20	4.92%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	5,000.00	2019-6-18	2020-6-17	5.22%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	6,000.00	2019-8-23	2020-8-22	5.79%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	7,000.00	2019-8-15	2020-8-14	4.79%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	7,000.00	2019-5-30	2020-5-29	4.57%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建安分公司	中国银行	7,000.00	2019-7-30	2020-7-29	4.79%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建安分公司	中国银行	5,000.00	2019-7-23	2020-7-22	4.79%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进出口公司	中国银行	500.00	2019-1-31	2020-1-30	5.22%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矿建分公司	交通银行	2,000.00	2019-5-24	2020-5-23	5.44%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矿建分公司	交通银行	4,000.00	2019-9-23	2020-7-23	4.96%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矿建分公司	中国银行	2,000.00	2019-4-25	2020-4-24	4.79%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矿建分公司	中国银行	6,000.00	2019-6-14	2020-6-13	4.79%
江西中煤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商银行	4,000.00	2019-10-29	2020-10-28	4.70%
江西中煤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商银行	10,000.00	2019-11-19	2020-11-18	4.70%
江西中煤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商银行	5,000.00	2019-3-25	2020-3-24	4.70%
江西中煤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	1,800.00	2019-2-13	2020-2-12	4.79%
安源管道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1,500.00	2019-11-13	2020-11-12	5.46%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2,400.00	2015-6-30	2020-6-20	4.75%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九江银行	6,800.00	2019-1-14	2020-1-13	5.66%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1,290.00	2015-4-16	2025-10-10	4.90%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3,000.00	2015-4-16	2024-10-10	4.90%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1,500.00	2014-9-29	2024-4-10	4.90%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1,000.00	2014-8-29	2023-10-10	4.90%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1,005.00	2014-7-30	2023-4-10	4.90%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1,000.00	2014-8-29	2022-10-10	4.90%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1,000.00	2014-7-30	2022-4-10	4.90%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1,000.00	2014-7-4	2021-10-10	4.90%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1,000.00	2014-4-30	2021-4-10	4.90%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900.00	2014-4-22	2020-10-10	4.90%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900.00	2014-1-8	2020-4-10	4.90%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鄱阳湖融资租赁	10,000.00	2019-7-10	2020-7-9	7.08%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000.00	2015-12-24	2027-8-31	5.15%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500.00	2015-12-24	2027-3-31	5.15%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000.00	2015-12-24	2026-8-31	5.15%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500.00	2015-12-24	2026-3-31	5.15%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000.00	2015-12-24	2025-8-31	5.15%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500.00	2015-12-24	2025-3-31	5.15%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000.00	2015-12-24	2024-8-31	5.15%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500.00	2015-12-24	2024-3-31	5.15%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000.00	2015-12-24	2023-8-31	5.15%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500.00	2015-12-24	2023-3-31	5.15%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000.00	2015-12-24	2022-8-31	5.15%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500.00	2015-12-24	2022-3-31	5.15%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000.00	2015-12-24	2021-8-31	5.15%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500.00	2015-12-24	2021-3-31	5.15%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000.00	2015-12-24	2020-8-31	5.15%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500.00	2015-12-24	2020-3-31	5.15%

4.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其他有息债务情况

表6-49：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其他有息债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债券种类	企业名称	金额	发行日	期限	年利率	担保	状态
企业债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	2006 年 9 月 11 日	15 年	4.38%	担保	存续中
中期票据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1,000.00	2013 年 5 月 24 日	5+5 年	5.50%	信用	存续中

企业债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6年1月8日	5+5年	3.70%	信用	存续中
公司债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9年4月25日	3年	4.20%	信用	存续中
中期票据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9年9月20日	5年	4.08%	信用	存续中
公司债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9年10月24日	5年	4.00%	信用	存续中
合计	-	**511,000.00**	-	-	-	-	-

八、发行人2019年度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

1.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情况如下: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实际控制人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实际控制人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南昌市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100.00	100.00

2. 发行人子公司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拥有84家子公司，详见下表: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火力发电，水力发电，水库综合利用，节能项目开发等	97,567.78	39.72
2	江西东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九江	水力发电；水电开发；淡水养殖等	10,738.96	97.68
3	江西省投资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南昌	高科技产品研发、技术咨询、服务；煤炭销售等	2,000.00	60.00
4	江西省投资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南昌	煤炭批发经营；货运代理服务等	3,000.00	55.00
5	江西省江投路桥投资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公路、桥梁等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等	65,142.86	70.00
6	南昌富昌石油储运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汽油、柴油、润滑油的批发等	9,350.00	100.00
7	江西高技术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对高技术产业的投资、管理、经营等	15,000.00	82.80
8	江西高技术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南昌	建设管理高技术产业孵化基地；对高科技产业投资等	26,500.00	97.74
9	江西省投资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南昌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物业管理、建筑工程咨询、信息服务等	21,000.00	100.00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0	江西省国际广告公司	江西南昌	广告策划、创意、设计、制作等	150.00	100.00
11	江西省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南昌	五金交电、化工材料等批发零售等	600.00	100.00
12	上海百投经贸有限公司	上海市	五金交电、化工产品（除危险品）等销售等	500.00	76.00
13	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省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产权交易经纪等	40,394.09	100.00
14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江西九江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投资、经营、管理，桥梁维护等	27,900.00	61.43
15	江西省瑞寻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赣州	高速公路项目建设、经营、管理、养护等	30,000.00	67.33
16	江西省鄱阳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经济咨询、财务顾问等	33,000.00	100.00
17	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天然气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及管理等	86,776.60	100.00
18	江西赣鄂皖路桥投资有限公司	江西九江	九江长江大桥（公路桥）的经营、管理、维护	6,000.00	50.00
19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煤炭开采、洗选、焦化和综合利用，电力生产、供应、输变电，电气设备维修服务等	296,559.14	83.33
20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土壤污染防治；垃圾处理、固废处置；流域治理等	300,000.00	40.00
21	海南中能化渡假村有限公司	海南海口	住宿、商务中心、复印、打字、百货、针织品、服装、五金交电的销售、疗修养服务。	2,000.00	100.00
22	江西省赣浙能源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电力、热力的生产和供应；电力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配电网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等	100,000.00	51.00
23	江西倬云数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上饶	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文学创作服务；其他网络（手机）文化服务；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等	100,000.00	65.00
24	江西赣能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购售电、供热、供水、供冷、供汽及其他综合能源服务等	5,000.00	95.00
25	江西昱辰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推广等	10,000.00	70.00
26	江西省燃料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化工原料经营（危险化学品除外）等	1,432.29	100.00
27	南昌富昌石油燃气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汽油、柴油零售；润滑油、刹车油零售等	375.00	100.00
28	抚州富昌石油有限公司	江西	汽油、柴油零售等	500.00	100.00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抚州			
29	抚州江投石油有限公司	江西抚州	汽油、柴油零售等	500.00	100.00
30	赣州富昌石化有限公司	江西赣州	销售：柴油、汽油、机动车润滑油、车用尿素等	500.00	100.00
31	赣州江投石化有限公司	江西赣州	销售：柴油、汽油、机动车润滑油、车用尿素等	500.00	100.00
32	九江江投石油有限公司	江西九江	汽油、柴油销售（仅限分支经营机构），预包装、散装食品、日用百货、卷烟、润滑油零售、汽车清洗服务、广告位出租等	370.00	100.00
33	江西高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基金管理、资产管理等	1,000.00	44.00
34	江西富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等	1,000.00	99.00
35	江西资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房地产开发经营；土地开发整理；基础设施建设；资源开发等	2,000.00	50.00
36	江西省投资置业顾问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房地产中介服务等	100.00	100.00
37	江西新型建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新型建材制品的研发、销售等	6,630.18	100.00
38	江西省水泥公司	江西南昌	建筑材料和散装水泥专用设施及配件的供应等	115.20	100.00
39	江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上饶	水泥、塑料制品、人造水晶的制造销售等	39,733.50	86.33
40	江西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建筑装饰材料、保温材料、新材料的技术开发等	10,924.75	42.41
41	江西省非金属矿工业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电气机械及材料、普通机械、五金交电化工等	92.63	100.00
42	江西省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天然气销售等	76,300.00	54.00
43	江西省投资燃气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天然气销售等	37,037.04	54.00
44	江西省页岩气投资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页岩气勘查开发等	11,900.00	100.00
45	江西天然气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天然气销售等	8,600.00	100.00
46	江西省绿汇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天然气销售等	10,000.00	100.00
47	江西安鑫置业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房地产开发等	4,666.00	100.00
48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萍乡	煤炭生产等	98,995.99	39.34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49	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萍乡	采掘、制造等	191,763.00	100.00
50	江西新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新余	采掘、电力等	15,272.73	100.00
51	江西乐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景德镇	煤炭开采等	70,220.00	100.00
52	江西丰矿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丰城	煤炭综合利用等	21,850.00	100.00
53	江煤贵州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贵阳	煤炭开采等	37,216.38	100.00
54	中鼎国际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南昌	建筑工程等	87,412.88	49.09
55	江西中煤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萍乡	煤化工产品等	53,318.84	100.00
56	江西省煤炭工业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工业生产资料等	235.00	100.00
57	江西江能煤矿管理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煤矿企业委托管理等	1,000.00	100.00
58	江西省煤炭工业信息中心	江西南昌	计算应用开发等	35.70	100.00
59	江西煤炭销售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南昌	煤炭销售等	3,427.14	100.00
60	江西省能源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物业管理等	200.00	100.00
61	南昌江鼎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南昌	房地产开发、销售等	30,866.94	100.00
62	江西省华赣劲旅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环保项目开发等	1,000.00	60.00
63	江西省华赣格丰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环保项目开发等	3,040.00	83.88
64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新余有限公司	江西新余	环保项目开发等	5,240.00	84.73
65	江西华赣瑞林稀贵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丰城	废品资源利用开发等	37,500.00	60.00
66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于都有限公司	江西于都	环保项目开发等	1,000.00	80.00
67	赣州华赣环境有限公司	江西赣州	环保项目开发等	1,000.00	55.00
68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进贤有限公司	江西进贤	环保项目开发等	650.00	100.00
69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宜春有限公司	江西宜春	环保项目开发等	1,000.00	51.00
70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九江有限公司	江西九江	环保项目开发等	1,000.00	60.00
71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景德镇有限公司	江西景德镇	环保项目开发等	550.00	100.00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72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吉州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江西吉安	生态农业开发等	500.00	100.00
73	景德镇江能光伏电业有限公司	江西乐平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等	2,500.00	65.00
74	萍乡江能光伏电业有限公司	江西萍乡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等	4,375.00	100.00
75	赣浙国华（信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赣州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等	27,000.00	100.00
76	赣州康大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赣州	高速公路项目投资建设、经营、管理；公路维护等	60,000.00	51.00
77	江西投资集团资溪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江西抚州	高速公路项目投资建设、经营、管理；公路维护等	50,000.00	60.00
78	江西省九仙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江西宜春	实业投资、房地产开发等	5,000.00	100.00
79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生产与销售等	79,737.37	42.58
80	江西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水泥、熟料的生产与销售等	100,000.00	50.00
81	九江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江西九江	天然气销售等	2,000.00	60.00
82	江西省鄱阳湖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江西九江	天然气销售等	15,000.00	66.00
83	江西天然气贵溪有限公司	江西鹰潭	天然气销售等	3,000.00	51.00
84	新余燃气有限公司	江西新余	天然气销售等	4,000.00	80.00

3. 发行人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1	江西鄱阳湖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合营企业	9136000068345975XG
2	江西省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合营企业	91360000553544112U
3	江西航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孙公司合营企业	91360782MA38PK158N
4	眉山市宏都市政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孙公司合营企业	915114000560587000
5	江西省井冈山北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91360000332847793M
6	江西大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91360125MA388BN69K
7	江西省江投尽调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91360106MA38KJJ795
8	江西六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91360681160110604A
9	江西景德镇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9136020015880958X6
10	江西森荣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9136098277587888XQ
11	江西洪都商用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913600005662591000
12	江西网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联营企业	91360106327632018W
13	江西昌泰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联营企业	91360800754203787W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14	江西航天云网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联营企业	91360106MA35F7M919
15	江西核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联营企业	9136000066976327XB
16	江西国赣赢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联营企业	91360121MA38TR0J7K
17	江西省森美思华赣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子公司联营企业	91360000MA38B2FW2N
18	江西省康恒华赣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联营企业	91360125MA38CMFJ66
19	江西华赣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联营企业	91360124MA38WUCN0F
20	江西华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联营企业	91360111309208061M
21	安徽皖赣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联营企业	91340100MA2NC3N36T
22	江西明德归厚人文事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联营企业	91361200MA36WXR634
23	南昌市科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子公司联营企业	9136010531479291XY
24	定南县顺达交通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联营企业	91360700705713238R
25	江西江能电力有限公司	子公司联营企业	91360108MA35LXW56Y
26	江西江能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联营企业	91360100MA381PPX2L
27	江西省银海棉麻樟树有限公司	孙公司联营企业	9136098257877861XF
28	江西中盈智上投资有限公司	孙公司联营企业	91360726067476214N
29	江西港华天然气有限公司	孙公司联营企业	913609816984549000
30	江西景德镇天然气有限公司	孙公司联营企业	9136020006535116XH
31	江西天然气黎川有限公司	孙公司联营企业	91361022091070927J
32	万年县天然气有限公司	孙公司联营企业	91361100598851386D
33	江西天然气管道防腐有限公司	孙公司联营企业	91360983598865059B
34	江西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孙公司联营企业	91360121056404696P
35	江西天然气都昌有限公司	孙公司联营企业	91360428051603151B
36	九江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孙公司联营企业	9136040268596897X9
37	九江天计流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孙公司联营企业	91360406094736181W
38	吉安华润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孙公司联营企业	913608020742673000
39	江西省九德成文化艺术策划有限公司	孙公司联营企业	91360106MA35PN1534
40	丰城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孙公司联营企业	9136098166746898XW
41	江西省煤炭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孙公司联营企业	360109158265367
42	萍乡矿业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孙公司联营企业	913603003276311000
43	江西吉能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孙公司联营企业	913608217723732000
44	江西华明纳米碳酸钙有限公司	孙公司联营企业	913609837633856000
45	丰城市剑邑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孙公司联营企业	91360981591809142G
46	江西丰矿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孙公司联营企业	360981010000856
47	丰城黑豹炭黑有限公司	孙公司联营企业	91360981698486670E
48	贵州鼎望能源有限公司	孙公司联营企业	91520000551931354Y
49	安源客车制造有限公司	孙公司联营企业	913603007814503000
50	萍乡市高坑工业煤气有限公司	孙公司联营企业	91360300683482220B

4. 发行人其他关联方情况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其他关联方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1	江西省修水县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360424110001705
2	江西省建筑材料工业科学研究设计院	孙公司少数股东	9136000049100446XA
3	玉山县锦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孙公司少数股东	913611230516108000
4	江西贝融循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孙公司少数股东	91360600683472049M
5	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913600007055116000
6	抚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孙公司少数股东	91361000736381627E
7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武汉分公司	孙公司少数股东关联方	914201006667972000
8	中石化重庆涪陵页岩气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孙公司少数股东关联方	915001023051758000
9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分公司达州天然气销售营业部	孙公司少数股东关联方	511700000046261
10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分公司川气东送销售营业部	孙公司少数股东关联方	420100000145998
11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孙公司少数股东	91110000710926094P
12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孙公司少数股东	913605001583084000
13	易高煤矿资源开发（丰城）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控制的公司	1218725
14	易高环保资源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91150600695944576W
15	新余市抱弘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91360500576121892W
16	江西今美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913611266937315000
17	江西汇洋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91360124746089232Y
18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91360000158263599J
19	神华国华九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少数股东关联方	91360429573617139E
20	江西铜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控制的公司	91360681596518985K
21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91360000625912173B
22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孙公司少数股东	91340100740874635H
23	贵溪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孙公司少数股东	913606007897262000
24	江西铜业铅锌金属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控制的公司	91360429693732983U
25	江西省江铜耶兹铜箔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控制的公司	913600007485469000

（二）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	关联交	本期发生额

	易类型	易内容	金额（元）	占同类销货的比例（%）	定价政策及决策程序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分公司达州天然气销售营业部	采购货物	燃气采购	2,282,040,607.78	65.79	市场价
中石化重庆涪陵页岩气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货物	燃气采购	664,012,442.79	19.14	市场价
江西省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燃气采购	54,046,055.53	1.56	市场价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分公司川气东送销售营业部	采购货物	燃气采购	51,249,171.69	1.48	市场价
江西港华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燃气采购	20,328,262.93	0.59	市场价
江西天然气管道防腐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防腐材料采购	17,789,729.51	0.51	市场价
玉山县锦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煤矸石	9,766,872.87	0.12	市场价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在建工程	工程设计费	4,679,245.30	3.08	市场价
劲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垃圾车	1,424,352.65	16.09	市场价
江西港华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燃气销售	494,319,758.43	0.17	市场价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煤炭销售	268,623,834.61	38.09	市场价
贵溪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燃气销售	76,003,274.93	5.74	市场价
抚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燃气销售	74,589,234.92	5.86	市场价
江西天然气黎川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燃气销售	73,783,443.75	5.75	市场价
江西铜业铅锌金属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燃气销售	27,249,435.33	5.69	市场价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江西	销售	服务区租金收入	22,022,619.05	2.10	市场价
九江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燃气销售	17,968,045.58	17.33	市场价
安徽皖赣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委贷利息收入	17,728,694.65	1.38	市场价
万年县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燃气销售	9,623,579.52	67.05	市场价
江西省建筑材料工业科学研究设计院	接受劳务	技术服务费	1,624,310.00	0.74	市场价
江西省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	物业租金收入	1,437,641.72	1.13	市场价
江西省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燃气销售	123,548.75	0.01	市场价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金额（元）	占同类销货的比例（%）	定价政策及决策程序
江西省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	房屋租赁收入	115,656.60	0.09	市场价
合计			**4,190,549,818.89**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关联担保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否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否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投资物流有限公司	3,760.00	否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投资物流有限公司	4,000.00	否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否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投资集团资溪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51,176.50	否
江西省江投路桥投资有限公司	江西投资集团资溪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106.00	否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江西省瑞寻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9,500.00	否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鄱阳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1,400.00	否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否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5,500.00	否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13,000.00	否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	否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否
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天然气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	否
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天然气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否
江西天然气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江西天然气永新有限公司	1,80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建筑安装分公司	12,00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矿山隧道建设分公司	2,00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矿山隧道建设分公司	4,00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矿山隧道建设分公司	2,00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矿山隧道建	6,000.00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设分公司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温州鼎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90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8,499.10	是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8,00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4.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新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新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新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新余江能光伏电业有限公司	8,35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新余江能光伏电业有限公司	3,80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新余江能光伏电业有限公司	2,48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中煤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中煤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00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湘雅萍矿合作医院	5,00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湘雅萍矿合作医院	3,00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湘雅萍矿合作医院	3,50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13,595.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20,00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4,00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859.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68.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安源管道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景德镇江能光伏电业有限公司	2,047.5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江能物贸有限公司	5,00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乐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新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900.00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720.88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743.78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766.98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790.49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41.53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47.33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53.20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59.15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65.18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71.28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77.47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83.73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90.08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96.51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03.03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09.63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16.32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23.10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29.96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36.92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43.97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51.11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58.34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42.15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萍乡分公司	3,900.00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萍乡分公司	5,000.00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萍乡分公司	4,800.00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萍乡分公司	3,800.00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萍乡分公司	4,000.00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萍乡分公司	2,300.00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萍乡分公司	6,990.00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丰城分公司	3,000.00	是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丰城分公司	1,500.00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丰城分公司	2,300.00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5,000.00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9,000.00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3,097.00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2,800.00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1,053.16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1,015.00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866.00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2,831.00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1,750.00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4,200.00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1,074.85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700.00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800.00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10,000.00	否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2,400.00	否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6,800.00	否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3,150.00	否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50.00	否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4,950.00	否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50.00	否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	4,950.00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50.00	否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4,950.00	否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50.00	否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4,950.00	否
中鼎国际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否
中鼎国际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否
中鼎国际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市政工程分公司（温州鼎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900.00	否
中鼎国际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市政工程分公司（温州鼎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否
中鼎国际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500.00	否
中鼎国际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中煤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000.00	否
中鼎国际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萍乡江能光伏电业有限公司	9,300.00	否
中鼎国际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省萍乡市中鼎进出口有限公司	500.00	否
中鼎国际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3,150.00	否
中鼎国际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50.00	否
中鼎国际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4,950.00	否
中鼎国际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50.00	否
中鼎国际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4,950.00	否
中鼎国际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50.00	否
中鼎国际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4,950.00	否
中鼎国际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50.00	否
中鼎国际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4,950.00	否
新余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花鼓山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	否
南昌江鼎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否
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湘雅萍矿合作医院	3,000.00	否
江西丰矿集团有限公司	丰城黑豹炭黑有限公司	750.00	否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华赣瑞林稀贵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华赣瑞林稀贵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否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华赣瑞林稀贵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萍乡江能光伏电业有限公司	9,500.00	否
江西省赣浙能源有限公司	景德镇江能光伏电业有限公司	5,850.00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景德镇江能光伏电业有限公司	2,100.00	否
江西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否
江西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3,900.00	否
江西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	否
江西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否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赣州万年青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	否
江西赣州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赣州永固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	否
江西赣州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瑞金万年青商砼有限公司	500.00	否
江西赣州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赣州于都万年青商砼有限公司	500.00	否
江西赣州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崇义祥和万年青商砼有限公司	500.00	否
江西赣州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江西兴国万年青商砼有限公司	500.00	否
江西赣州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瑞金万年青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0.00	否
江西赣州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上犹万年青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500.00	否
江西赣州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石城万年青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00.00	否
江西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江西玉山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4,000.00	否
江西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江西玉山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1,200.00	否
江西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江西瑞金万年青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	否
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于都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1,000.00	否
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锦溪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000.00	否
江西锦溪水泥有限公司	景德镇东鑫混凝土有限公司	1,000.00	否
江西锦溪水泥有限公司	景德镇市城竞混凝土有限公司	1,000.00	否
江西锦溪水泥有限公司	景德镇市景磐城建混凝土有限公司	1,000.00	否
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福清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2,000.00	否
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恒立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500.00	否
王勇、李蓉、江西省新型建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江西信如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恒立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983.65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恒立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000.00	否
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万华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否
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万华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500.00	否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德安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13,000.00	否
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万华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否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关联方应收款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安徽皖赣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271,355,000.00		323,855,000.00	
其他应收款	江西江能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222,183,074.48			
预付账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分公司达州天然气销售营业部	125,969,327.05			
其他应收款	贵州鼎望能源有限公司	120,764,169.95		119,945,581.11	
应收账款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19,235,167.88		45,450,463.74	
应收利息	安徽皖赣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66,612,601.62		47,820,185.29	
应收账款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42,704,256.19		32,667,364.35	
其他应收款	丰城黑豹炭黑有限公司	32,200,000.00		33,950,000.00	
应收利息	贵州鼎望能源有限公司	28,033,038.75		27,996,981.51	
应收利息	丰城黑豹炭黑有限公司	16,206,416.61		13,792,466.61	
长期应收款	江西省银海棉麻樟树有限公司	15,669,479.33		15,669,479.33	
其他应收款	江西省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	11,376,130.69		11,364,544.00	
应收账款	丰城黑豹炭黑有限公司	3,897,915.20		8,263,706.18	
预付账款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预付账款	江西省九德成文化艺术策划有限公司	332,815.54			
其他应收款	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赣州管理中心于都养护所	300,000.00			
预付账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分公司计量研究中心	251,220.00			
其他应收款	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昌东管理中心	200,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九江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197,792.28			
预付账款	江西省建筑材料工业科学研究设计院	193,664.00		10,000.00	
应收账款	江西华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7,707.68		181,447.56	
应收账款	万年县天然气有限公司	127,149.57			
预付账款	江西港华天然气有限公司	118,599.35		118,599.35	
其他应收款	江西昌泰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12,921.98		113,215.91	
预付账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南昌石油分公司	63,288.62			
预付账款	吉安华润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54,733.77		82,753.87	
预付账款	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昌东管理中心	36,000.00			
预付账款	江西省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	34,520.55		34,520.55	
预付账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江西鹰潭石油分公司	29,669.65		35,669.65	
预付账款	江西铜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7,657.68			
预付账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江西上饶德兴石油经营部	25,545.32		15,880.01	
应收账款	抚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21,727.82			
其他应收款	江西天然气管道防腐有限公司	12,500.00		12,500.00	
应收账款	安徽皖赣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10,137.33		1,954.65	
其他应收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川气东送管道分公司	9,848.75		272.56	
预付账款	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28.15			
应收账款	江西贝融循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99,036.85	4,951.84
应收账款	安庆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155,519.00	
合计		**1,079,095,905.79**	**0.00**	**682,237,142.08**	**4,951.84**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关联方应付款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短期借款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武汉分公司	4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易高煤矿资源开发（丰城）有限公司	306,386,317.24	306,386,317.24
长期借款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武汉分公司	300,000,000.00	200,000,000.00
预收账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江西	271,875,000.00	294,375,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江西华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9,412,583.73	64,462,583.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武汉分公司	100,000,000.00	40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神华国华九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1,681,783.29	
应付账款	江西天然气管道防腐有限公司	28,414,649.74	25,964,836.00
其他应付款	易高环保资源投资有限公司	14,322,100.00	87,319,093.24
预收账款	江西港华天然气有限公司	14,000,401.08	11,879,029.68
其他应付款	江西省修水县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3,247,144.85	13,247,144.85
其他应付款	江西今美实业有限公司	12,645,860.58	11,807,832.47
其他应付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江西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中石化重庆涪陵页岩气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7,876,470.60	
其他应付款	江西天然气管道防腐有限公司	7,399,880.71	5,498,518.64
其他应付款	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西汇洋实业有限公司	4,701,095.35	4,389,558.62
预收账款	贵溪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4,422,045.34	1,048,665.10
预收账款	抚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3,168,658.90	5,418,417.42
其他应付款	江西中盈智上投资有限公司	3,120,000.00	3,120,000.00
预收账款	江西天然气黎川有限公司	2,289,437.22	2,444,801.40
其他应付款	新余市抱弘贸易有限公司	1,750,594.47	1,634,584.38
预收账款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1,535,272.87	2,301,604.49
应付账款	劲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491,835.00	
应付利息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武汉分公司	1,063,868.04	967,465.26
应付账款	贵溪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863,882.22	
其他应付款	江西省康恒华赣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655,020.00	
应付账款	丰城黑豹炭黑有限公司	377,468.47	377,468.47
应付账款	江西省建筑材料工业科学研究设计院	282,200.00	116,8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西省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	168,400.00	
预收账款	江西铜业铅锌金属有限公司	148,700.40	568,780.25
应付账款	江西省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	108,973.01	102,656.81
预收账款	江铜-耶兹铜箔有限公司	77,867.00	77,867.00
应付账款	江西省江投尽调咨询有限公司	75,605.40	
应付账款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9,155.66	39,155.66
应付账款	江西铜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36,612.19	57,848.70
其他应付款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2,914.00	
应付账款	玉山县锦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6,872.87	
应付账款	江西港华天然气有限公司	12,807.61	
应付账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江西上饶	7,208.14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德兴石油经营部		
预收账款	江西天然气管道防腐有限公司	535.81	510.57
预收账款	万年县天然气有限公司		604,453.58
其他应付款	萍乡市同济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16,0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西省建筑材料工业科学研究设计院		28,000.00

九、重大或有事项

（一）对外担保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无对外担保。

（二）重大未决诉讼或未决仲裁情况

发行人主要未决诉讼（仲裁）情况如下:

（1）发行人本部主要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1）与修水县水电建筑安装公司借款合同纠纷

2009年7月，公司向九江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修水县水电建筑安装公司，要求其偿还借款本金90万元及利息460余万元和承担本案诉讼费用。九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09年11月作出一审判决，判令修水县水电建筑安装公司偿还本集团借款本金90万元及利息460余万元，承担诉讼费55,490.00元。该判决发生法律效力后，本公司已申请强制执行。本案在执行期间，公司与修水县水电建筑安装公司达成执行和解，由该公司先行给付全部诉讼费用（已到位），借款本金自2010年每年还1万元，2019年度收到还款1万元。

2）与江西纸业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

2003年6月10日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02）洪经初字第99号判决:江西纸业集团有限公司应在判决生效后的10日内归还本公司借款本金100万元及资金占用期间的法定利息。由于江纸集团在判决生效后没有履行还款义务，本公司于2003年12月6日向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基于被执行人的经济及经营状况未能发现其有效资产可执行，依据2004年6月23日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2004)洪中执字第1号通知书，本公司申领了债权凭证，2019年度仍然暂缓执行。

3）与景德镇瓷厂借款合同纠纷

公司于 2004 年 8 月 19 日向景德镇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上诉状，要求判决：景德镇瓷厂归还本集团借款 130 万元，逾期贷款利息 257.12 万元；景德镇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景德镇东风瓷厂对上述款项 200 万元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三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和债务追偿费用。2005 年 8 月 10 日景德镇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4)景民二初字第 28 号判决书，判决景德镇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一次偿还本公司贷款本金 130 万元及利息。本公司于 2006 年 2 月申请法院强制执行，目前尚未执结。

（2）发行人子公司主要未决诉讼、仲裁情况（诉讼标的 500 万元以上案件）如下:

1）子公司水城县小牛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与贵州新建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合同纠纷。

水城县小牛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12 月与贵州新建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两份《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由贵州新建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建设水城县小牛煤矿招待所和进场公路及挡墙、机修车间、材料库工程。工程竣工后，双方未办理竣工结算，贵州新建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4 日向水城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小牛矿业支付工程款 6,225,022.12 元及利息以年息 6%为标准，自 2014 年 8 月 18 日起到暂计算至 2019 年 5 月 18 日为 1,774,131.30 元。

2）子公司江煤贵州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贵州贵新煤业有限公司与安徽华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施工合同纠纷

安徽华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8 日向六盘水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江煤贵州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贵州贵新煤业有限公司，请求：①支付工程款 1,876.2989 万元以及迟延支付工程款违约金 361.562798 万元(违约金从 2016 年 3 月 15 日算至 2019 年 9 月 5 日，2019 年 9 月 5 日后至判决执行每天违约金 2,970 元)；②支付因解除合同给原告造成的经济损失 441.0674 万元(其中:井下设备 175.1790 万元*70%=122.6253 万元，井下周转材料及矿用材料 318.4421 万元)；③补尝西进风口、西回风井电费 3.6504 万元；④减免安全管理和工程质量管理罚款 12.9500 万元，合计:2,695.5295 万元。

3）子公司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矿建分公司）与徐新华案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16 年 12 月 1 日原告徐新华以中鼎国际为被告向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解除与中鼎国际签订的《项目工程内部承包合同》，并支付其工程款 12,260,552.96 元退还保证金 260.00 万元以及承担原告经济损失 261,900.00 元，合计总金额 1,512.25 万元。

目前该案二审判决已生效,徐新华已向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案号为（2020）陕 01 执 384 号。因疫情原因该执行一直被搁置，为降低损失，中鼎公司与徐新华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达成《执行和解协议书》及补正说明，向徐新华支付工程款、保证金及利息共计 12,567,514.00 元，向法院支付各项费用计 272,551.00 元，共计支付 12,840,065.00 元。

4）子公司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矿建分公司）与乌苏四棵树煤炭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12 年 11 月 20 日，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招投标方式与乌苏四棵树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乌苏四棵树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八号井 12 采区井巷工程施工合同”。乌苏四棵树煤炭有限公司陆续支付工程款 25,258,713.93 元，尚欠工程价款 8,873,482.77 元。经多次催收，乌苏四棵树煤炭有限公司以各种理由拒付。为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于 2018 年 10 月向乌苏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中乌苏四棵树煤炭有限公司反诉中鼎公司工期延期，请求赔偿。一审法院裁定驳回中鼎公司诉讼、乌苏四棵树反诉。中鼎公司不服，向塔城地区中级人民法院上诉。

5）子公司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建安分公司）“上饶丰溪东路桥梁工程”合同纠纷

上饶市丰溪东路道路线型调整段工程是自然人刘晓英与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合作经营的项目，该项目实际于 2010 年开工建设。刘晓英 2015 年与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洽谈时该道路完成近 80%，由顾良水垫资完成。当地政府为了规范建设手续，将该工程分两标段办理了招投标程序，同年 10 月 12 日确认由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标一标段，随后订立主合同(金额为 82,143,328.00 元），公司与刘晓英订立了内部承包协议。2014 年原告王善发，

郑伙仔在被告 3 顾良水处分包了部分桥梁工程。原告起诉被告 1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被告 2 江西临川建筑安装工程总公司（项目前期承包方、另一标段中标人），被告 3 顾良水，被告 4 上饶市信州区朝阳镇人民政府，请求判令被告 3 顾良水支付工程款及利息 4,228.37 万元，判令被告 1，2 承担连带付款责任，判令被告 4 在欠款范围内对上述工程款及利息承担付款义务。

6）子公司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湖南分公司）与广州工程总承包集团有限公司及万力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丰力橡胶轮胎扩建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18 年中鼎公司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广州总承包公司支付尚欠工程款 1,500 万元及利息；判令万力集团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责任；广州总承包公司和万力集团承担诉讼费用。该案 2019 年 11 月 25 日由广州市从化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1）被告广州工程总承包集团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工程款 11,561,624.45 元及利息；2）驳回原告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被告不服已上诉。

7）子公司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与绵竹信用社代位权纠纷

第三人富江公司与原告绵竹市信用社签订了最高额《抵押担保借款合同》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 1,350 万元，而后未及时归还，绵竹市信用社起诉至法院后与富江公司达成调解书（（2016）川 0683 民初 370 号）：第三人富江公司向绵竹市信用社偿还贷款本金 1,350 万元及资金利息 664,807.50 元，但是富江公司至今未履行。绵竹市信用社重新以该案件在旌阳区法院提起了代位权诉讼起诉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要求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在欠付富江公司的工程款范围内代富江公司向原告绵竹信用社支付贷款本金 1,350 万及相关利息，共计 1,795 万元。

8）子公司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分公司）与旌川公司合同纠纷

原告旌川公司与蒋世伟用中鼎四川分公司的名义签订混凝土买卖合同，原告如约提供混凝土后用于岷东大道项目，蒋世伟未支付货款，导致原告以合同的相对性起诉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涉案金额为 580 万元，受案法院为旌阳区人民法院。

9）子公司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与宁陵凯达置业有限公司建设施工合同纠纷

原告凯达公司将拖欠施工方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工程款用土地抵工程款方式予以支付，但是实际施工人谢玉峰、韩玲、李传奇，却私刻中鼎公章，以中鼎的名义与凯达签订土地转让协议，将土地无偿的过户到新成立的公司鑫鼎置业公司名下，但是鑫鼎置业公司未将土地差价支付给原告凯达公司，以及施工项目的结算事宜解决，因此凯达公司以结算未达成一致起诉中鼎、鑫鼎到法院，案件经过了两次开庭审理，一审判决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败诉，判决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原告共计约3,300万元（暂计利息）。二审判决维持原判。2019年11月22日法院从强制执行中鼎公司银行账户的3,613万元中已有713万元已支付给宁陵凯达置业有限公司，剩余2,900万元还在法院账户。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已经申请了再审，河南省高院再审裁定，原判决错误，中止了执行，指定商丘中级人民法院再审。

10）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与眉山市宏都市政项目投资有限公司追偿权纠纷

2012年9月17日，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与眉山岷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就岷东大道南段项目签订了《BT融资招商合同》，根据约定，中鼎公司与被告四川仁德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德公司”）合资在项目所在地成立了眉山市宏都市政项目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告”）对项目进行施工及管理，仁德公司与中鼎公司各占原告 50%股份，后期两方股东具体实施工程量按实际施工结算产值及相应回报结算，案涉BT项目施工期间，施工单位即被告及中鼎公司需垫付资金，仁德公司因资金困难假借原告名义亦或借用原告担保，分别向眉山岷东开发投资公司等相关单位借款9千多万元，并承诺在其占比投资及投资回报金额中担保偿还。后期债务到期，岷东开发公司等债权人从原告的工程回购款中径直划扣借款、利息、法院执行款及工程款等，被告蒋世伟借用此种方式借款，最终由原告承担债务，严重侵害了原告及其另一股东中鼎公司的合法权益。截止目前，被告蒋世伟尚欠原告工程垫款5,396.9075万元及利息2,206.1057万元，合计7,603.0132万元人民币，基于双方协议约定及蒋世伟挪用借款，应当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案件由成都中级人民法院受理。

11）子公司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起诉宁陵县鑫鼎置业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2015 年 12 月 19 日，原告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和凯达置业公司签订《土地转让补充协议》，并最终确定了土地转让价款共计 4,050 万元。按照原告指令，2015 年 12 月 30 日，凯达置业与被告鑫鼎置业公司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让合同，将土地使用权过户至被告名下，但鑫鼎置业公司至今未向中鼎国际支付土地转让相应对价，诉至法院维权。目前原告已经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查封了被告鑫鼎置业等价待售房产，受案法院为河南省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

12)子公司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起诉阜阳师范学院建设施工合同纠纷

原告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公开招投标，中标了被告阜阳师范大学研究生院和人才周转房工程项目，并于 2012 年 7 月 18 日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2012 年 12 月 16 日又签订了研究生院和人才周转房支护桩工程施工项目，2013 年 3 月 20 日原告进场施工，并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竣工验收合格。2019 年 1 月被告委托的工程造价机构安徽皖申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审定该项目的工程总价为 154,104,268.27 元，另扣罚了原告工期延误的罚款 1,242,000.00 元，并且拖欠原告工程款数年，因此原告请求法院请求原告支付工程款 8,365,299.00 元及利息 648,943.00 元；设计变更、政策调整、工程签证等原告增加的工程款 11,865,512.00 元及利息 2,297,463.00 元，请求法院判决返还原告工期延误罚款 1,242,000.00 元及利息 30,465.00 元。

13）子公司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与新余浩翔实业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子公司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就应收新余浩翔实业有限公司货款 2,150 万元向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法院于 2016 年 2 月 22 日一审判决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胜诉。担保人新余抱弘贸易有限公司不服，于 2016 年 3 月 20 日上诉，2017 年 4 月 12 日作出二审判决，新余市抱弘贸易有限公司在其持有贵州赣林矿业有限公司 30%股权价值范围内承担清偿责任。2017 年 8 月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19 年 8 月 20 日向南昌中院申请恢复执行，并提交股权拍卖的有关资料，目前尚在执行过程中。

14）子公司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与天津市缘申诚煤炭有限公司、天津物资招商有限公司、山西煤炭运销集团朔州右玉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子公司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就应收天津市缘申诚煤炭有限公司、天津物资招商有限公司、山西煤炭运销集团朔州右玉有限公司货款合计 10,728 万元向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本案于 2016 年 10 月 12 日开庭，江西省高院 2016 年 12 月 27 日下达（2015）赣民二初字第 42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胜诉，2017 年 5 月 26 日，案件三方达成和解，最高院作了民事调解书（2017）最高法民终 348 号，天津缘申归还本金 10,727.7 万元，资金占用费 1,800 万元，包头海顺公司承担给付的连带责任。2017 年 7 月向江西省高院申请了强制执行，2017 年 9 月已查知并冻结账号（合计存款 1.68 亿元）。2018 年 4 月底萍乡中院前往广州冻结广州敏捷公司银行存款 1.3 亿元（轮侯包头海顺公司诉广州敏捷公司案广州市中院冻结）。广州敏捷诉包头海顺案二审判决后，广州敏捷公司向最高院提出申请再审，2018 年 12 月最高院已裁定提审该案，并终止原判决的执行。2019 年 4 月萍乡市中院对广州敏捷账户进行了续封。2019 年 8 月 28 日收到萍乡中院转来的执行款 504.34 万元。

15）子公司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与浙江中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子公司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 6 月就应收浙江中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货款 1,985 万元向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2017 年 4 月 25 日南昌中院作出一审判决江西煤业销售有限公司胜诉。2018 年 8 月 15 日，南昌中院对担保房产进行拍卖处理，收回款项 228 万元。截止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剩余款项 1,757 万元，执行困难。

16）子公司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与萍乡市亿鑫工贸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子公司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就应收萍乡市亿鑫工贸有限公司货款 3,043 万元，萍乡市永朝贸易有限公司货款 1,806 万元于 2017 年 1 月向萍乡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7 年 2 月 24 日双方已达成和解，并约定了还款计划，萍乡市亿鑫工贸有限公司、萍乡市永朝贸易有限公司货款未执行还款，民事调解协议无法兑现，并告知法院对所列资产进行强制执行，但可执行财产很少。2017 年收回 30 万元、2018 年收回 180 万元。2018 年底，两债务人欠款余额合计 4,638 万元。2019 年 6 月完成以酒抵债工作，通过抵债偿还欠款 123.54 万元。2019 年 11 月萍乡市价格监测认证中心出具第二批抵债酒的价格认定书。2019 年 12 月收

到抵债酒 4,400 件，单价 269.8 元/瓶，合计价值 686.27 万元（扣除公司垫付包装费 26 万元）。根据相关当事人的现状，公司对此款项的余额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7）子公司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与丰城市纳海煤炭贸易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子公司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就应收丰城市纳海煤炭贸易有限公司货款 4,767 万元于 2017 年 1 月 9 日向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2017 年 11 月 2 日在法院主持下达成调解协议，并已生效。2018 年 2 月 27 日，向南昌市中院申请强制执行，同年调查得知，崔明亮拥有一套房产，已申请法院对其查封，该房产已抵押给银行，剩余价值很少。2018 年 12 月，法院已划扣到曾卫国银行存款 6 万余元，2019 年 2 月该执行款 62,969.09 元已转入公司账户。根据相关当事人现状，公司对剩余款项全额计提坏账。

18）子公司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与新余市铁鑫贸易有限公司、新余市盛杰工贸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子公司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就应收新余市铁鑫贸易有限公司、新余市盛杰工贸有限公司货款 1,537 万元于 2017 年 1 月 5 日向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2018 年 1 月 23 日向南昌中院申请了强制执行。2018 年 4 月南昌中院执行法官前往新余查询被执行人的银行存款信息，确认相关账户无存款。根据当事人现状，该案没有可供执行财产，公司对此款项全额计提坏账。2019 年度，无新进展。

19）子公司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与江西创丰实业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子公司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就应收江西创丰实业有限公司货款 4,401.58 万元向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2019 年 7 月 3 日，江西省高院认为上诉人的上诉请求不能成立，作出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2019 年 9 月通过邮寄方式向最高院递交再审申请。根据相关当事人现状，公司对此款项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0）子公司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就应收江西煤炭多种经营实业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子公司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就应收江西煤炭多种经营实业有限公司货款 582.95 万元向南昌法院提起民事诉讼，2018 年 4 月 20 日开庭受理，2018 年 7 月 5 日，西湖区法院作出一审判决，驳回本公司诉讼请求。2018 年 7 月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向南昌中院提起上诉，并于 2019 年 3 月作出判决：撤销一审判决;判令江西煤炭多种经营实业有限公司支付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货款 582.95 万元及利息，故对该款项按照账龄计提坏账。2019 年 5 月 20 日，江煤销售公司向南昌市东湖区人民法院起诉，诉黄柏金、沈利萍担保合同纠纷案，被告应对江西煤炭多种经营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所欠原告货款 582.95 万元及违约金在其承诺的两套自有房价值范围内向原告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9 年 5 月 30 日法院受理，2019 年 12 月 17 日已开庭。

21）子公司九江储备中心与大连恒达合同纠纷

子公司九江储备中心就应收大连恒达货款 13,079.31 万元，按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0,463.44 万元向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7 年 4 月 24 日，江西省高院作出一审判决，我方胜诉，对方不服上诉至最高院，10 月底与该案的有关被告进行协商，初步达成和解意向，有关被告已向最高院递交了撤回上诉申请。2017 年 12 月 7 日，最高院作出裁定，准许撤诉，判决生效。目前还未执行完毕。

22）子公司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属江西煤业集团销售运输分公司与江西创丰实业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子公司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属江西煤业集团销售运输分公司就与创丰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事项向南昌市中院提起诉讼，南昌市中院已对本案作出一审判决：江煤销运分公司胜诉，被告江西创丰实业有限公司被判决应向原告支付所欠货款 964.2 万元及逾期付款损失。2018 年 3 月已向南昌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经与执行法院调查，被告无可执行财产，公司对此款项已全额计提坏账。目前未执行完毕。

23）子公司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属江西煤业集团销售运输分公司与萍乡太红洲矿业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子公司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属江西煤业集团销售运输分公司就与太红洲公司进行煤炭业务买卖合同纠纷事项向萍乡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已作出一审判决：被告萍乡太红洲矿业有限公司被判决应向原告江西煤业集团

销售运输分公司支付款项3,109万元及利息。2018年2月27日，萍乡中院受理了我方强制执行申请，经法院查询被执行人无财产可供执行。2019年5月31日萍乡中院主持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公司已对该款项进行全额计提坏账。

24）子公司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与平潭华荣兰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福建万融七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子公司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诉平潭华荣兰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福建万融七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被告应偿付煤炭货款724.10万元。2019年4月19日南昌市西湖区人民法院受理，2019年8月12日一审判决江煤销售公司胜诉,被告平潭华荣兰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支付退还江煤销售公司货款724.10万元及利息,被告福建万融七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9年12月31日，公司已对该款项进行单项计提坏账。

（三）重大承诺事项

为保护子公司赣能股份全体股东的利益，发行人承诺，在未来合适的时机，在丰电一期和东津发电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的情况下,优先将所持丰电一期和东津发电的股权转让给赣能股份; 萍乡电厂进入发行人后，将尽快把萍乡电厂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以消除萍乡电厂与赣能股份之间的潜在同业竞争。截至2019年12月31日，除东津发电股权尚未转让外，其余承诺已履行完毕。东津发电股权转让承诺期限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

为履行发行人关于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减少与公司的同业竞争，经征得证券监管部门同意，作为过渡性措施，公司自2010年1月1日起托管发行人所持东津发电97.68%股权，协议一年一签。2017年6月，发行人制定了《江西东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重组工作方案》，启动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履行工作，明确了承诺事项的各项工作目标和任务，因承诺履行期限尚存在不确定性，发行人为确保承诺得以切实履行，保障公司各方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发行人向公司董事会申请变更承诺履行期限，并做出承诺:“发行人将在2023年12月31日之前，对东津发电的股权处置完毕（同等条件下优先向赣能股份转让），以彻底消除东津发电与赣能股份之间的潜在同业竞争”。上述延长承诺履行期限事项已经赣能股份2020年第九次临时董事及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发行人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四）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无其他或有事项。

十、资产抵质押及限制用途安排以及其他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的情况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受限资产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59,132.41	质押/保证金
应收票据	14,137.56	质押
本公司持有赣能股份部份股权	74,705.80	质押
收费权	-	质押
应收账款	34,256.34	质押
固定资产	163,822.56	抵押
无形资产	4,712.14	抵押
合计	**350,766.81**	-

（一）货币资金受限情况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受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备注
货币资金	26,916.8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30.00	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1,951.87	矿山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
货币资金	2,106.00	受限定期存单
货币资金	17,865.14	其他保证金
货币资金	583.83	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货币资金	2,664.42	按揭保证金
货币资金	4,014.27	账户冻结资金
货币资金	3,000.00	受限结构性存款
合计	**59,132.41**	

（二）持有股权受限情况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持有赣能股份部份股权受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备注
股权	74,705.80	2006年发行人因发行8亿元企业债，由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发行人将其持有的江西丰城三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55%的股权进行质押作为反担保。2009年12月20日，发行人将其持有的江西丰城三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55%股权作价8.1亿元转让给国电江西电力有限公司，上述55%股权质押已解除，为继续履行发行企业债所需承担的反担保义务，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将其持有的赣能股份15,340万股股票质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备案，质押期限至发行人企业债到期日止，即2021年9月11日。截至2019年末，该质押股票的账面价值为74,705.80万元。
合计	**74,705.80**	

（三）收费权受限情况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收费权受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亿元

序号	质押人	贷款金额	起止日	抵质押物名称	质权人
1	江西省瑞寻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35.98	2010-5-26至2036-9-22	车辆通行费收费权	国家开发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建设银行、交通银行、工商银行
2	赣州康大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7.05	2007-8-30至2025-8-29	车辆通行费收费权	工商银行、交通银行、农业银行
3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26.49	2010-1-10至2040-1-9	车辆通行费收费权	国家开发银行、建设银行、工商银行、中国银行、中信银行
4	江西投资集团资溪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5.60	2015-3-31至2034-12-21	车辆通行费收费权	进出口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

5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二期发电厂	5.06	2007-6-29至2023-8-22	电费收费权	国家开发银行、农业银行、建设银行
6	德兴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0.33	2017-8-31 至 2022-12-18	天然气气款收费权	九江银行
7	江西天然气鄱阳有限公司	0.10	2018-12-31 至 2026-10-11	天然气气款收费权	邮政储蓄银行
8	余干县天然气有限公司	0.03	2018-12-31 至 2022-1-22	天然气气款收费权	九江银行
合计	-	**90.64**	-	-	-

注 1：发行人仅做了收费权质押登记，未评估该收费权账面价值。

十一、金融衍生品、大宗商品期货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未持有金融衍生品、大宗商品期货等产品。

十二、重大理财产品投资

发行人子公司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召开了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议案》，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使用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4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截至 2019 年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金额为人民币 28,000.0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本金	期限	投资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到期收益
1	共赢利率结构 30231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28,000.00	2019.11.8 至 2020.2.24	108 天	3.60%	未到期

十三、海外投资情况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无海外投资情况。

十四、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本期中期票据计划发行以外，发行人暂无其他发行计划。

十五、战略重组事项

（一）重大资产重组可能引起的相关风险

在“第二章风险提示及说明”之“二、发行人相关风险”之“（三）管理风险”之“6.重大资产重组风险”已披露。

（二）资产重组方案

在“第五章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1 资产重组方案”和“2、履行的法律程序及所处的阶段”已披露。

（三）重组相关的中介机构所出具报告意见

在“第五章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3 重组过程的合规性”已披露。

（四）承诺

在“第五章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4 承诺”已披露。

（五）重组对发行人的公司治理产生的影响

在“第五章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五）发行人内部治理及组织机构设置情况”之“（一）发行人治理结构”已披露。

（六）重组对发行人的经营情况产生的影响

在“第五章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之“（四）资产重组的影响”已披露。

（七）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可能产生的影响

在“第六章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之“一、发行人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之“（五）发行人战略重组事项对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可能产生的影响”已披露。

第七章发行人资信状况

一、近三年债务融资的主体信用评级情况

发行人近三年债务融资的历史主体评级情况如下:

表7-1：发行人近三年主体评级情况

评级标准	评级日期	信用评级	评级展望	评级机构
主体评级	2020年6月28日	AAA	稳定	中诚信国际
主体评级	2019年6月21日	AAA	稳定	中诚信国际
主体评级	2018年6月22日	AAA	稳定	中诚信国际

近三年，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给予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AAA，评级展望稳定，该级别的涵义为“公司偿还债务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本期中期票据的发行人主体评级机构为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经银行间市场交易所协会2020年第18次自律处分会议审议，对中诚信国际予以警告、暂停其债务融资工具相关业务3个月，自2020年12月29日开始执行。发行人本期中期票据注册时间为2020年02月18日，本期主体评级的评级协议签订时间为2019年09月12日，评级费付款时间为2019年09月16日，均早于处罚开始时间。发行人主体评级机构受到交易所协会自律处分事项对本次发行不会产生不利影响或法律障碍等,但可能对发行人后续新注册债务融资工具产生不利影响。

二、中诚信国际评级报告摘要

（一）评级观点

中诚信国际维持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投资”或“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中诚信国际肯定了江西省良好的外部环境，公司完成战略重组，资产规模、营业总收入、净利润大幅增长以及公司作为省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地位突出等因素对公司整体信用实力提供了有力支持。同时，中诚信国际也关注到江西能源债务负担较重、经营压力较大以及战

略重组后整合面临一定挑战等因素对公司经营及信用状况造成的影响。

（二）正面

1、良好的外部环境。

2019年，江西省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24,757.5亿元，同比增长8.0%，经济的稳定增长为公司发展带来良好的外部环境。

2、公司完成战略重组，资产规模、营业总收入、净利润大幅增长。

公司完成战略重组，江西省国资委将持有的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能源”）66.67%股权和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建材”）100.00%股权无偿划转给公司，公司资产规模、营业总收入、净利润大幅增长。

3、公司仍然是省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地位突出。

公司作为江西省重点打造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之一，过去以电力、天然气、交通产业为核心，2019年新增煤炭、建材、环保和大数据产业，在省内具有突出的地位。

（三）关注

1、江西能源债务负担较重、经营压力较大。

2019年末，江西能源资产负债率为82.03%，杠杆水平仍然较高，债务负担较重，2019年净利润为-0.34亿元，由2018年盈利转为亏损。

2、战略重组后整合面临一定的挑战

公司合并江西建材和江西能源后，后续业务整合、人员管理和战略调整等方面面临一定的挑战，中诚信国际将持续关注公司对江西建材和江西能源的经营管理情况。

（四）评级展望

中诚信国际认为，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信用水平在未来12-18个月内将保持稳定。

（五）跟踪评级安排

债券存续期内，中诚信国际将按照《跟踪评级安排》，定期或不定期对评级对象进行跟踪评级，根据跟踪评级情况决定评级结果维持、变更、暂停或中止评级对象信用等级，并及时对外公布。

三、发行人其他资信情况

（一）发行人主要金融机构授信情况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在各家金融机构授信总额度为 911.35 亿元，其中已使授信额度 278.67 亿元，尚未使用授信额度 632.68 亿元。

表 7-2：发行人主要金融机构授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授信机构	授信额度	已使用额度	未使用额度
1	工商银行	1,065,000.00	421,205.50	643,794.50
2	农业银行	891,000.00	179,368.00	711,632.00
3	中国银行	387,500.00	212,302.28	175,197.72
4	建设银行	717,300.00	289,959.52	427,340.48
5	交通银行	344,400.00	137,089.94	207,310.06
6	邮储银行	220,000.00	51,615.00	168,385.00
7	国家开发银行	575,225.00	243,475.00	331,750.00
8	中国进出口银行	1,151,100.00	130,555.50	1,020,544.50
9	中信银行	1,279,700.00	345,546.24	934,153.76
10	招商银行	235,000.00	127,354.56	107,645.44
11	光大银行	205,000.00	46,200.00	158,800.00
12	浦发银行	140,850.00	55,300.00	85,550.00
13	兴业银行	389,500.00	41,700.00	347,800.00
14	民生银行	110,000.00	15,000.00	95,000.00
15	广发银行	80,000.00	0.00	80,000.00
16	平安银行	100,000.00	0.00	100,000.00
17	汇丰银行	30,000.00	0.00	30,000.00
18	华夏银行	8,000.00	0.00	8,000.00
19	浙商银行	250,000.00	30,000.00	220,000.00
20	北京银行	175,300.00	42,800.00	132,500.00
21	江西银行	385,000.00	193,749.39	191,250.61
22	九江银行	197,700.00	65,034.32	132,665.68
23	渤海银行	13,900.00	13,900.00	0.00
24	上饶银行	3,000.00	3,000.00	0.00
25	赣州银行	2,100.00	2,057.50	42.50
26	农商银行	7,400.00	0.00	7,400.00
27	农村信用合作社	7,500.00	7,480.00	20.00
28	海济融资租赁	1,000.00	1,000.00	0.00
29	中石化财务公司	90,000.00	80,000.00	10,000.00

30	国开发展基金	5,650.00	5,650.00	0.00
31	中国清洁发展机制基金	30,000.00	30,000.00	0.00
32	农发重点建设基金	15,400.00	15,400.00	0.00
	合计	**9,113,525.00**	**2,786,742.75**	**6,326,782.25**

（二）近三年是否有债务违约记录

公司近三年借款能够到期还本按期付息，未有延迟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三）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发行及偿付直接债务融资工具的历史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情况如下:

表7-3：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情况表

单位：亿元、%

债券名称	发行主体	起息日	到期日	利率（当期）	发行金额	余额	是否兑付
06 赣投债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6 年 9 月 11 日	2021 年 9 月 11 日	4.38	8.00	8.00	否
13 赣投 MTN1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3 年 5 月 28 日	2023 年 5 月 28 日	5.10	9.00	3.10	否
14 赣投 CP001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4 年 9 月 11 日	2015 年 9 月 11 日	5.18	2.00	0.00	是
15 赣投 CP001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 9 月 21 日	2016 年 9 月 21 日	3.63	2.00	0.00	是
15 赣投 CP002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18 日	2016 年 12 月 18 日	3.32	3.00	0.00	是
16 赣投债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11 日	2026 年 1 月 11 日	3.70	10.00	10.00	否
18 赣投 SCP001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 18 日	2019 年 2 月 12 日	5.18	9.00	0.00	是
19 赣投 SCP001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14 日	2019 年 10 月 11 日	3.40	9.00	0.00	是
19 赣投 01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29 日	2022 年 4 月 29 日	4.20	10.00	10.00	否
19 赣投 MTN001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 9 月 23 日	2024 年 9 月 23 日	4.08	10.00	10.00	否
19 赣投 03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 10 月 28 日	2024 年 10 月 28 日	4.00	10.00	10.00	否
20 赣投 Y1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15 日	-	3.81	20.00	20.00	否
20 赣投	江西省投资集团	2020 年 1 月 17 日	2020 年 4 月 16 日	2.60	5.00	0.00	是

SCP001	有限公司						
20赣投SCP002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3月30日	2020年9月27日	2.30	10.00	0.00	是
20赣投SCP003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2日	2020年11月20日	2.10	10.00	0.00	是
20赣投SCP004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8日	2021年03月18日	2.30	10.00	10.00	否
20赣投MTN001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1日	2025年4月21日	3.38	10.00	10.00	否
20赣投MTN002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1日	-	3.38	10.00	10.00	否
13赣然气MTN1	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2013年4月11日	2018年4月11日	5.63	1.50	0.00	是
16赣然气CP001	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12日	2017年10月12日	2.92	2.00	0.00	是
18赣然气CP001	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7月18日	2019年7月18日	4.70	6.00	0.00	是
20赣然气MTN001	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2月26日	2023年2月26日	3.28	8.00	8.00	否
14赣能CP001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4月18日	2015年4月18日	5.70	3.00	0.00	是
14赣能CP002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9月26日	2015年9月26日	5.17	2.00	0.00	是
20赣能MTN001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13日	2023年4月13日	4.00	5.00	5.00	否
08赣煤债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08年1月8日	2018年1月8日	6.20	5.00	0.00	是
11赣煤炭MTN1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11年11月11日	2014年11月11日	6.86	6.00	0.00	是
15赣能源PPN001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7日	2020年3月27日	7.80	10.00	0.00	是
15赣能源PPN002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4日	2020年4月24日	7.30	2.00	0.00	是
15赣能源MTN001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3日	2020年5月13日	7.00	7.50	0.00	是
15赣煤炭CP001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3日	2016年5月13日	4.97	2.00	0.00	是
15赣能源MTN002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1日	2020年8月21日	7.00	5.00	0.00	是
15赣煤炭CP001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5日	2016年8月25日	4.45	5.00	0.00	是
16赣能源PPN001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3月30日	2019年3月30日	6.30	5.00	0.00	是

20 江能 01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25 日	2023 年 3 月 25 日	5.00	6.10	6.10	否
20 江能 03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7 日	2023 年 4 月 27 日	4.58	13.90	13.90	否
14 安源债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20 日	2020 年 11 月 20 日	7.00	12.00	0.00	是
11 江西水泥 CP001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0 月 24 日	2012 年 10 月 13 日	8.98	4.00	0.00	是
12 江泥 01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10 月 18 日	2017 年 10 月 18 日	7.05	5.00	0.00	是
14 江泥 01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9 月 12 日	2019 年 9 月 12 日	6.85	5.00	0.00	是
万青转债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3 日	2026 年 6 月 3 日	0.40	10.00	10.00	否
合计	-	-	-	-	**288.00**	**144.10**	-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已发行的永续票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年

债券名称	余额	发行日	利率	期限设置	清偿顺序	是否计入权益	利率调整机制
20赣投Y1	20.00	2020-1-13	3.81	3+N	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是	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将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向合格投资者的簿记建档结果在预设区间范围内协商确定，在首个周期内固定不变，其后每个周期重置一次。 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后续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300个基点。初始利差为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减去初始基准利率。如果未来因宏观经济及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当期基准利率在利率重置日不可得，当期基准利率沿用利率重置日之前一期基准利率。
20赣投MTN002	10.00	2020-5-19	3.38	3+N	本期中期票据的本	是	前3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将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确定，在前3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前3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

债券名称	余额	发行日	利率	期限设置	清偿顺序	是否计入权益	利率调整机制
					金和利息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其他普通债务。		利率加上初始利差。第3个计息年度末为首个票面利率重置日，自第4个计息年度起，每3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票面利率重置日为首个票面利率重置日起每满3年的对应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4个计息年度开始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300个基点，在第4个计算年度至6个计算年度内保持不变。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前5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3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0.01%）。此后每3年重置票面利率以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300个基点确定；票面利率公式为：当期票面利率=当期基准利率+初始利差+300BPs；如果未来因宏观经济及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当期基准利率在利率重置日不可得，票面利率将采用票面利率重置日之前一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300个基点确定。
合计	**30.00**						

四、其他资信重要事项

本期中期票据的发行人主体评级机构为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经银行间市场交易所协会 2020 年第 18 次自律处分会议审议，对中诚信国际予以警告、暂停其债务融资工具相关业务 3 个月，自

2020 年 12 月 29 日开始执行。发行人本期中期票据注册时间为 2020 年 02 月 18 日，本期主体评级的评级协议签订时间为 2019 年 09 月 12 日，评级费付款时间为 2019 年 09 月 16 日，均早于处罚开始时间。发行人主体评级机构受到交易所协会自律处分事项对本次发行不会产生不利影响或法律障碍等,但可能对发行人后续新注册债务融资工具产生不利影响。

第八章 2020 年三季度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 2020 年三季度经营情况

2017-2019 年及 2020 年 1-9 月，发行人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97,592.56 万元、2,836,687.49 万元、3,099,934.38 万元和 2,368,505.25 万元；主营业务毛利润分别为 109,446.26 万元、583,467.22 万元、596,443.46 万元和 409,782.43 万元；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5.69%、20.57%、19.24%和 17.30%，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8-12017-2019年及2020年1-9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建材产品	903,493.44	38.15	1,175,161.07	37.91	1,046,706.87	36.90	-	-
电力销售	198,579.41	8.47	296,076.18	9.55	275,724.41	9.72	217,256.68	31.14
天然气销售	252,527.75	10.77	393,779.71	12.70	316,509.87	11.16	249,989.84	35.84
商品煤及煤炭延伸业	538,558.28	22.97	467,782.32	15.09	461,953.09	16.28	55,136.59	7.90
建筑施工	235,720.85	10.05	406,057.88	13.10	397,302.51	14.01	-	-
成品油及非煤产品销售	93,851.04	4.00	142,036.76	4.58	106,929.34	3.77	64,496.81	9.25
车辆通行费	53,780.86	2.29	105,379.63	3.40	107,285.68	3.78	101,643.47	14.57
其他业务板块	68,292.40	2.91	113,660.83	3.67	124,275.72	4.38	9,069.17	1.30
合计	**2,344,804.02**	**100**	**3,099,934.38**	**100**	**2,836,687.49**	**100**	**697,592.56**	**100**

表8-22017-2019年及2020年1-9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建材产品	650,190.25	33.50	812,803.58	32.47	710,749.88	31.54	-	-
电力销售	145,946.04	7.52	242,553.24	9.69	248,006.22	11.01	190,237.82	32.37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天然气销售	238,435.07	12.29	375,993.71	15.02	303,814.50	13.48	234,152.99	39.84
商品煤及煤炭延伸业	508,181.90	26.19	421,571.45	16.84	378,147.91	16.78	54,760.52	9.32
建筑施工	226,999.14	11.70	386,173.33	15.43	369,920.52	16.42	-	-
成品油及非煤产品销售	83,656.96	4.31	123,088.44	4.92	91,694.98	4.07	57,376.82	9.76
车辆通行费	26,310.81	1.36	45,919.12	1.83	46,093.46	2.05	46,006.36	7.83
其他业务板块	60,936.06	3.14	95,388.05	3.81	104,792.80	4.65	5,153.96	0.88
合计	**1,940,656.24**	**100**	**2,503,490.92**	**100**	**2,253,220.27**	**100**	**587,688.47**	**100**

表8-32017-2019年及2020年1-9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润及毛利率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建材产品	253,303.19	62.68	362,357.49	60.75	335,956.99	57.58	-	-
毛利率	28.04		30.83		32.10		-	
电力销售	52,633.37	13.02	53,522.94	8.97	27,718.19	4.75	27,018.86	24.58
毛利率	26.50		18.08		10.05		12.44	
天然气销售	14,092.68	3.49	17,786.00	2.98	12,695.37	2.18	15,836.85	14.41
毛利率	5.58		4.52		4.01		6.33	
商品煤及煤炭延伸业	30,376.38	7.52	46,210.87	7.75	83,805.18	14.36	376.07	0.34
毛利率	5.64		9.88		18.14		0.68	
建筑施工	8,721.71	2.16	19,884.55	3.33	27,381.99	4.69	-	-
毛利率	3.70		4.90		6.89		-	
成品油及非煤产品销售	10,194.08	2.52	18,948.32	3.18	15,234.36	2.61	7119.99	6.48
毛利率	10.86		13.34		14.25		11.04	

车辆通行费	27,470.05	6.80	59,460.51	9.97	61,192.22	10.49	55,637.11	50.62
毛利率	51.08		56.43		57.04		54.74	
其他业务板块	7,356.34	1.82	18,272.78	3.06	19,482.92	3.34	3,915.21	3.56
毛利率	10.77		16.08		15.68		43.17	
合计	**404,147.78**	**100**	**596,443.46**	**100**	**583,467.22**	**100**	**109,904.09**	**100**
主营业务毛利率	**17.24**		**19.24**		**20.57**		**15.75**	

2020 年 1-9 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为 2,344,804.02 万元,其中:建材产品业务收入为 903,493.44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38.53%；电力销售业务收入为 198,579.41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8.47%；天然气销售业务收入为 252,527.75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10.77%；商品煤及煤炭延伸业业务收入为 538,558.28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22.97%；建筑施工业务收入为 235,720.85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10.05%；成品油及非煤产品销售业务收入为 93,851.04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4.00%;车辆通行费业务收入为 53,780.86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2.29%;其他业务收入为 68,292.40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2.91%。

2020 年 1-9 月发行人各业务收入变化情况：（1）2020 年 1-9 月，建材产品业务收入为 903,493.4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51,394.06 万元，增幅 20.13%；电力销售业务收入为 198,579.41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2,629.37 万元，减幅 8.65%，主要系受疫情影响，发行人上市公司赣能股份 2020 年前三季度完成发电量 518,199 万千瓦时，较上年同期下降 6.55%所致；天然气销售业务收入为 252,527.75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0,793.43 万元，减幅 13.91%，主要系今年受疫情影响,发行人 2020 年前三季度售气量为较上年同期有所下滑，同时发行人管输费价格有所下降；商品煤及煤炭延伸业业务收入为 538,558.2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84,053.75 万元，增幅 53.34%；建筑施工业务收入为 235,720.85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59,309.06 万元，减幅 15.11%，主要系受疫情影响，发行人海外建筑施工项目较上年有所减少；成品油及非煤产品销售业务收入为 93,851.0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063.51 万元，增幅 4.53%;车辆通行费业务收入为 53,780.8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3,656.76 万元，减幅 30.55%，主要系新冠疫情影响 2020 年上半年大部分时间均未收取车辆通行费所致；其他业务收入为 68,292.40 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 19,687.91 万元，增幅 36.73%。

2020 年 1-9 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润为 404,147.78 万元，其中：建材产品业务毛利润为 253,303.19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毛利润的 62.68%；电力销售业务毛利润为 52,633.37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毛利润的 13.02%；天然气销售业务毛利润为 14,092.68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毛利润的 3.49%；商品煤及煤炭延伸业业务毛利润为 30,376.38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毛利润的 7.52%；建筑施工业务毛利润为 8,721.71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毛利润的 2.16%；成品油及非煤产品销售业务毛利润为 10,194.08 万元，占当期营业毛利润的 2.52%;车辆通行费业务毛利润为 27,470.05 万元，占当期营业毛利润的 6.80%;其他业务毛利润为 7,356.34 万元，占当期营业毛利润的 1.82%。2017-2019 年及 2020 年 1-9 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5.75%、20.57%、19.24%和 17.24%，保持较为稳定。发行人毛利率较高的业务为车辆通行费业务、建材产品业务和电力销售业务。2018-2019 年及 2020 年 1-9 月，建材产品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2.10%、30.83%和 28.04%，保持较为稳定；2017-2019 年及 2020 年 1-9 月，电力销售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2.44%、10.05%、18.08%和 26.50%，2020 年 1-9 月毛利率增幅较大，主要系燃煤价格下降和蒙华铁路通车所致；2017-2019 年及 2020 年 1-9 月，天然气销售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6.33%、4.01%、4.52%和 5.58%，保持较为稳定；2017-2019 年及 2020 年 1-9 月，商品煤及煤炭延伸业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0.68%、18.14%、9.88%和 5.64%，2020 年 1-9 月毛利率下降，主要系发行人售煤价格较年初有所下降；2018-2019 年及 2020 年 1-9 月，建筑施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6.89%、4.90%和 3.70%，2020 年 1-9 月毛利率下降，主要系水泥、混凝土等建设施工原材料价格持续增长所致；2017-2019 年及 2020 年 1-9 月，成品油及非煤产品销售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1.04%、14.25%、13.34%和 10.86%，2020 年 1-9 月毛利率下降，主要系机械产品毛利率下降所致；2017-2019 年及 2020 年 1-9 月，车辆通行费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54.74%、57.04%、56.43%和 51.08%，2020 年 1-9 月毛利率下降，主要系受疫情影响，发行人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下降，而维护成本正常支出所致；2017-2019 年及 2020 年 1-9 月，其他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3.17%、15.68%、16.08%和 10.77%，2020 年 1-9 月毛利率减少，主要系发行人将医疗服务板块出售给华润健康集团有限公司所致；

二、发行人2020年三季度财务情况分析

1、本募集说明书中的财务数据来源于发行人未经审计的2020年三季度财务报表。
2、发行人2020年三季度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重大会计政策未发生变化。
3、发行人2020年三季度合并报表范围变化如下。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表8-42020年三季度新增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江西省石化天然气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成立
江西倬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新余市江投石油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赣州市南康区江投石油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截至2020年9月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共有98家，其中二级子公司21家、三级子公司61家、四级子公司15家及五级子公司1家。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详见下表:

表8-5截至2020年9月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主体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二级	火力发电，水力发电，水库综合利用，节能项目开发等	97,567.78	39.72
2	江西东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水力发电；水电开发；淡水养殖等	10,738.96	97.68
3	江西省投资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高科技产品研发、技术咨询、服务；煤炭销售等	2,000.00	60
4	江西省投资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煤炭批发经营；货运代理服务等	3,000.00	55
5	江西省江投路桥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	公路、桥梁等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等	65,142.86	70

6	江西高技术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二级	对高技术产业的投资、管理、经营等	15,000.00	82.8
7	江西高技术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建设管理高技术产业孵化基地；对高科技产业投资等	26,500.00	97.74
8	江西省投资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物业管理、建筑工程咨询、信息服务等	21,000.00	100
9	江西省国际广告公司	二级	广告策划、创意、设计、制作等	150.00	100
10	江西省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五金交电、化工材料等批发零售等	600.00	100
11	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二级	省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产权交易经纪等	40,394.09	100
12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二级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投资、经营、管理，桥梁维护等	27,900.00	61.43
13	江西省瑞寻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高速公路项目建设、经营、管理、养护等	30,000.00	67.33
14	江西省鄱阳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二级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经济咨询、财务顾问等	33,000.00	100
15	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二级	天然气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及管理等	86,776.60	100
16	江西赣鄂皖路桥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	九江长江大桥（公路桥）的经营、管理、维护	6,000.00	50
17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二级	煤炭开采、洗选、焦化和综合利用，电力生产、供应、输变电，电气设备维修服务等	296,559.14	83.33

18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二级	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土壤污染防治；垃圾处理、固废处置；流域治理等	300,000.00	40
19	海南中能化渡假村有限公司	二级	住宿、商务中心、复印、打字、百货、针织品、服装、五金交电的销售、疗修养服务。	2,000.00	100
20	江西省赣浙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	电力、热力的生产和供应；电力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配电网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等	100,000.00	51
21	江西倬云数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二级	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文学创作服务；其他网络（手机）文化服务；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等	100,000.00	65
22	江西赣能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三级	购售电、供热、供水、供冷、供汽及其他综合能源服务等	5,000.00	95
23	江西昱辰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推广等	10,000.00	70
24	江西高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	基金管理、资产管理等	1,000.00	44
25	江西富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三级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等	1,000.00	99
26	江西资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三级	房地产开发经营；土地开发整理；基础设施建设；资源开发等	2,000.00	50

27	江西省投资置业顾问有限公司	三级	房地产中介服务等	100.00	100
28	江西新型建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三级	新型建材制品的研发、销售等	6,630.18	100
29	江西省水泥公司	三级	建筑材料和散装水泥专用设施及配件的供应等	115.20	100
30	江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水泥、塑料制品、人造水晶的制造销售等	39,733.50	86.33
31	江西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三级	建筑装饰材料、保温材料、新材料的技术开发等	10,924.75	42.41
32	江西省非金属矿工业有限公司	三级	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电气机械及材料、普通机械、五金交电化工等	92.63	100
33	南昌富昌石油储运有限公司	三级	汽油、柴油、润滑油的批发等	9,350.00	100
34	江西省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三级	天然气销售等	76,300.00	54
35	江西省投资燃气有限公司	三级	天然气销售等	37,037.04	54
36	江西省页岩气投资有限公司	三级	页岩气勘查开发等	11,900.00	100
37	江西天然气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三级	天然气销售等	8,600.00	100
38	江西省绿汇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	环保项目开发等	10,000.00	100
39	江西安鑫置业有限公司	三级	房地产开发等	4,666.00	100

40	江西省石化天然气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天然气销售等	2,000.00	50
41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三级	煤炭生产等	98,995.99	39.34
42	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采掘、制造等	191,763.00	100
43	江西新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采掘、电力等	15,272.73	100
44	江西乐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三级	煤炭开采等	70,220.00	100
45	江西丰矿集团有限公司	三级	煤炭综合利用等	21,850.00	100
46	江煤贵州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煤炭开采等	37,216.38	100
47	中鼎国际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建筑工程等	87,412.88	49.09
48	江西中煤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煤化工产品等	53,318.84	100
49	江西省煤炭工业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三级	工业生产资料等	235.00	100
50	江西江能煤矿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	煤矿企业委托管理等	1,000.00	100
51	江西省煤炭工业信息中心	三级	计算应用开发等	35.7	100
52	江西煤炭销售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煤炭销售等	3,427.14	100

53	江西省能源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	物业管理等	200.00	100
54	南昌江鼎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房地产开发、销售等	30,866.94	100
55	江西省华赣劲旅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三级	环保项目开发等	1,000.00	60
56	江西省华赣格丰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三级	环保项目开发等	3,040.00	83.88
57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新余有限公司	三级	环保项目开发等	5,240.00	84.73
58	江西华赣瑞林稀贵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	废品资源利用开发等	37,500.00	60
59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于都有限公司	三级	环保项目开发等	1,000.00	80
60	赣州华赣环境有限公司	三级	环保项目开发等	1,000.00	55
61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进贤有限公司	三级	环保项目开发等	650.00	100
62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宜春有限公司	三级	环保项目开发等	1,000.00	51
63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九江有限公司	三级	环保项目开发等	1,000.00	60
64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景德镇有限公司	三级	环保项目开发等	550.00	100
65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吉州生态农业有限公	三级	生态农业开发等	500.00	100

	司				
66	江西省华赣环境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三级	大气污染防治；流域治理；土壤污染防治及修复等	2,000.00	100
67	江西省华赣海绵环境有限公司	三级	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土壤污染防治等	10,000.00	100
68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吉安有限公司	三级	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等	10,000.00	100
69	江西倬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三级	软件开发等	540.00	51
70	德兴市倬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	网络信息开发、服务等	100.00	100
71	江西可控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三级	信息技术产品研发、生产等	3,500.00	57.14
72	江西倬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	互联网服务等	1,530.00	51
73	江西倬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	信息技术服务等	31.85	51
74	江西倬云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三级	软件开发、互联网信息服务等	300.00	100
75	江西倬云网络传媒有限公司	三级	互联网技术服务、广告制作、发布等	2,000.00	100
76	江西倬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三级	互联网技术服务、广告制作、发布等	2,800.00	70
77	景德镇江能光伏电业有限公司	三级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等	2,500.00	65
78	萍乡江能光伏电业有限公司	三级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等	4,375.00	100

79	赣浙国华（信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等	27,000.00	100
80	赣州康大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高速公路项目投资建设、经营、管理；公路维护等	60,000.00	51
81	江西投资集团资溪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三级	高速公路项目投资建设、经营、管理；公路维护等	50,000.00	60
82	江西安鑫置业有限公司	三级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6,000.00	100
83	江西省九仙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四级	实业投资、房地产开发等	5,000.00	100
84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四级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生产与销售等	79,737.37	42.58
85	九江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四级	天然气销售等	2,000.00	60
86	江西省鄱阳湖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四级	天然气销售等	15,000.00	66
87	江西天然气贵溪有限公司	四级	天然气销售等	3,000.00	51
88	新余燃气有限公司	四级	天然气销售等	4,000.00	80
89	江西省燃料有限公司	四级	化工原料经营（危险化学品除外）等	1,432.29	100
90	南昌富昌石油燃气有限公司	四级	汽油、柴油零售；润滑油、刹车油零售等	375.00	100
91	抚州富昌石油有限公司	四级	汽油、柴油零售等	500.00	100
92	抚州江投石油有限公司	四级	汽油、柴油零售等	500.00	100

93	赣州富昌石化有限公司	四级	销售：柴油、汽油、机动车润滑油、车用尿素等	500	100
94	赣州江投石化有限公司	四级	销售：柴油、汽油、机动车润滑油、车用尿素等	500.00	100
95	九江江投石油有限公司	四级	汽油、柴油销售（仅限分支经营机构），预包装、散装食品、日用百货、卷烟、润滑油零售、汽车清洗服务、广告位出租等	370.00	100
96	新余市江投石油有限公司	四级	汽油、柴油销售	1,000.00	100
97	赣州市南康区江投石油有限公司	四级	汽油、柴油销售	500.00	100
98	江西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五级	水泥、熟料的生产与销售等	100,000.00	50

注1：本公司系上市公司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其他股权比较分散。本公司能够对其进行控制，故纳入合并范围。

注2：本公司在合营单位江西资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江西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石化天然气销售有限责任公司、江西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占多数表决权且有权决定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故纳入合并范围。

注3：本公司系被投资单位江西赣鄂皖路桥投资有限公司、高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及中鼎国际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大股东，其他股权比较分散。本公司能够对其进行控制，故纳入合并范围。

2020年三季度，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较年初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减幅	变化幅度
资产总额	8,632,198.36	7,692,715.21	939,483.15	12.21%
负债总额	5,530,893.50	5,002,623.73	528,269.77	10.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90,677.21	1,140,222.73	350,454.48	30.74%

资产负债率	63.82%	65.03%	-1.21%	-1.86%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1-9 月**	**增减幅**	**变化幅度**
营业总收入	2,402,578.60	2,213,125.21	189,453.39	8.56%
营业利润	207,007.80	204,067.01	2,940.79	1.44%
净利润	142,584.39	134,197.19	8,387.20	6.25%
经营性现金流净额	92,015.64	206,802.72	-114,787.08	-55.51%
投资性现金流净额	-476,727.51	-249,198.01	-227,529.50	91.30%
筹资性现金流净额	491,794.52	166,619.51	325,175.01	195.1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0,447.33	1,272,199.76	88,247.57	6.94%

发行人 2020 年 9 月末总资产、总负债、所有者权益及资产负债率与 2019 年末相比，均呈现递增趋势。

2020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总收入为 2,402,578.6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89,453.39 万元，增幅 8.56%。发行人 2020 年 1-9 月营业利润为 207,007.8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940.79 万元，增幅 1.44%；净利润为 142,584.3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8,387.20 万元，增幅 6.25%。

2020 年 1-9 月发行人经营性净现金流较 2019 年同期减少 114,787.08 万元，减幅 55.51%，主要系垫付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专项奖补资金支出所致；投资性净现金流较 2019 年同期减少 227,529.50 万元，减幅 91.30%，主要系银行结构性存款变动所致；筹资性净现金流较 2019 年同期增加 325,175.01 万元，增幅 195.16%，主要为本期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及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一）主要资产科目变动情况及原因

单位：万元、%

项目	占总资产比例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额	变化幅度	原因
货币资金	17.09	1,475,568.66	1,312,098.69	163,469.97	12.46	主要系本期发行债券和增加长期借款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0.12	10,500.98	28,001.28	-17,500.30	-62.50	主要系本期购买结构性存款减少所致
应收票据	1.59	137,378.80	65,309.99	72,068.81	110.35	主要系本期赣能股份电费回收中银行承兑汇票比例大幅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3.60	310,588.19	255,814.91	54,773.28	21.41	主要系本期能源集团和建材集团销售款项结算进度差异所产生的变动
应收款项融资	0.28	23,806.18	46,845.23	-23,039.05	-49.18	主要系本期能源集团和建材

						集团票据质押融资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1.85	159,486.73	88,031.92	71,454.81	81.17	主要为本期建材集团预付煤炭款及其他原材料款较上年增加较多所致
其他应收款	3.24	279,550.98	191,723.63	87,827.35	45.81	主要为本期子公司能源集团往来款增加1亿元、发行人本部往来款增加6.935亿元所致
存货	7.01	605,018.64	496,277.89	108,740.75	21.91	主要系本期能源集团和建材集团原材料及库存商品较年初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78	67,494.38	21,846.95	45,647.43	208.94	主要系本期鄱阳湖融资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一年内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0.84	72,939.02	61,477.95	11,461.07	18.64	变化不大
流动资产合计	36.40	3,142,332.56	2,567,428.42	574,904.14	22.39	主要增加来源于货币资金、存货、其他应收款及应收票据及预付款项等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40	293,581.72	205,627.81	87,953.91	42.77	主要为本期发行人持有江西银行、国盛金控、申能股份、江西长运、中文传媒的股票公允价值发生变动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71	61,393.19	55,848.11	5,545.08	9.93	变化不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28	24,171.50	20,915.91	3,255.59	15.57	变化不大
长期应收款	1.58	136,746.59	95,477.62	41,268.97	43.22	主要为本期中鼎集团石城ppp项目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90	250,158.98	249,354.73	804.25	0.32	变化不大
投资性房地产	0.53	45,923.91	47,007.54	-1,083.63	-2.31	变化不大
固定资产	35.72	3,083,473.81	3,154,810.37	-71,336.56	-2.26	变化不大
在建工程	9.02	778,209.81	545,660.28	232,549.53	42.62	主要为本期建材集团项目加速推进所致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153.28	177.48	-24.20	-13.64	变化不大
无形资产	5.98	516,371.25	506,224.14	10,147.11	2.00	变化不大
开发支出	0.00	132.79	119.55	13.24	11.07	变化不大
商誉	0.51	43,918.05	43,873.25	44.80	0.10	变化不大
长期待摊费用	0.12	10,485.80	7,264.90	3,220.90	44.34	主要为本期待摊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0.35	30,015.24	30,937.07	-921.83	-2.98	变化不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9	215,129.87	161,988.04	53,141.83	32.81	主要为本期赣浙能源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60	5,489,865.80	5,125,286.79	364,579.01	7.11	主要增加来源于在建工程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
资产总计	100.00	8,632,198.36	7,692,715.21	939,483.15	12.21	主要增加来源于在建工程、货币资金、存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及应收票据及预付款项等

（二）主要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科目变动情况及原因

截至2020年9月末发行人主要负债科目较期初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占总负债比例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减额	变化幅度	原因
短期借款	21.43	1,185,132.99	1,387,247.13	-202,114.14	-14.57	主要为集团本部、赣能股份及天然气集团发行债券偿还部分银行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4.11	227,464.15	77,603.13	149,861.02	193.11	主要为本期能源集团大幅增加票据结算支付所致
应付账款	6.09	337,008.28	324,637.71	12,370.57	3.81	变化不大
预收款项	4.34	240,100.72	174,673.56	65,427.16	37.46	主要为本期天然气集团及能源集团预收保证金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0.27	14,969.20	0.00	14,969.20	/	主要为本期贸易量增加预收账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0.71	39,176.76	60,994.18	-21,817.42	-35.77	主要为实际支付职工薪酬所致
应交税费	1.05	58,227.07	73,304.47	-15,077.40	-20.57	主要为实际支付税费所致
其他应付款	7.07	390,821.62	398,642.32	-7,820.70	-1.96	变化不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3	161,810.32	347,955.89	-186,145.57	-53.50	主要为能源集团前期负债到期兑付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37	131,310.98	32,074.02	99,236.96	309.40	主要为本期发行10亿元超短融所致
流动负债合计	50.37	2,786,022.10	2,877,132.39	-91,110.29	-3.17	主要减少来源于短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等
长期借款	26.22	1,450,427.13	1,331,146.41	119,280.72	8.96	主要系本期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	18.23	1,008,112.22	511,000.00	497,112.22	97.28	主要系本期新发行大量债务融资工具所致
长期应付款	3.65	202,097.88	200,620.47	1,477.41	0.74	变化不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1	337.70	387.60	-49.90	-12.87	变化不大
预计负债	0.19	10,670.60	10,132.27	538.33	5.31	变化不大
递延所得税负债	0.46	25,404.77	24,236.71	1,168.06	4.82	变化不大
递延收益-非流	0.86	47,821.10	47,967.87	-146.77	-0.31	变化不大

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63	2,744,871.41	2,125,491.34	619,380.07	29.14	主要增加来源于长期借款及应收票据及长期借款等
负债合计	100.00	5,530,893.50	5,002,623.73	528,269.77	10.56	主要增加来源于长期借款及应收票据及长期借款等

截至2020年9月末发行人所有者权益科目较期初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占所有者权益比例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减额	变化幅度	原因
实收资本(股本)	19.35	600,000.00	600,000.00	0	0	无变化
其它权益工具	9.77	302,975.27	0.00	302,975.27	-	主要为发行期本期发行30亿元永续票据所致
资本公积金	24.57	762,089.91	730,139.10	31,950.81	4.38	变化不大
其它综合收益	0.37	11,357.06	10,996.45	360.61	3.28	变化不大
专项储备	0.53	16,546.19	15,865.70	680.49	4.29	变化不大
盈余公积金	0.05	1,629.24	1,629.24	0	0	无变化
未分配利润	-6.58	-203,920.46	-218,407.76	14,487.30	-6.63	变化不大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8.07	1,490,677.21	1,140,222.73	350,454.48	30.74	主要为发行期本期发行30亿元永续票据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51.93	1,610,627.65	1,549,868.75	60,758.90	3.92	变化不大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00	3,101,304.86	2,690,091.48	411,213.38	15.29	主要为发行期本期发行30亿元永续票据所致

（三）主要利润表科目变动情况及原因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增减额	变化幅度	原因
营业收入	2,402,578.60	2,213,125.21	189,453.39	8.56	变化不大
营业成本	1,978,424.00	1,800,404.35	178,019.65	9.89	变化不大
期间费用合计	252,857.41	250,077.56	2,779.85	1.11	变化不大
营业利润	207,007.80	204,067.01	2,940.79	1.44	变化不大
净利润	142584.39	134197.19	8,387.20	6.25	变化不大
营业毛利率	424,154.60	412,720.86	11,433.74	2.77	变化不大

（四）主要现金流量表科目变动情况及原因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增减额	变化幅度	原因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2,840,261.92	2,424,145.60	416,116.32	17.17	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较上期有所增加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2,748,246.28	2,217,342.88	530,903.40	23.94	主要系本期营业成本增加和垫付煤炭行业化解过剩

					产能专项奖补资金支出所致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	92,015.64	206,802.72	-114,787.08	-55.51	主要系垫付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专项奖补资金支出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334,696.86	301,813.67	32,883.19	10.90	主要系银行结构性存款变动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811,424.37	551,011.68	260,412.69	47.26	主要系银行结构性存款变动所致
投资活动净现金流量	-476,727.51	-249,198.01	-227,529.50	-91.30	主要系银行结构性存款变动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2,601,133.15	1,782,253.56	818,879.59	45.95	主要为本期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及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2,109,338.64	1,615,634.05	493,704.59	30.56	主要系本期偿还债务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净现金流量	491,794.52	166,619.51	325,175.01	195.16	主要为本期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及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0,447.33	1,272,199.76	88,247.57	6.94	变化不大

三、发行人2020年三季度资信状况

（一）发行人历史评级更新情况

发行人近三年债务融资的历史主体评级情况如下:

评级标准	发布日期	信用评级	评级展望	评级机构
主体评级	2020年6月28日	AAA	稳定	中诚信国际
主体评级	2019年6月21日	AAA	稳定	中诚信国际
主体评级	2018年6月22日	AAA	稳定	中诚信国际

2020年6月，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给予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AAA，评级展望稳定，该级别的涵义为“公司偿还债务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二）评级报告的主要内容

1、评级观点

中诚信国际维持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投资”或“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中诚信国际肯定了江西省良好的外部环境，公司完成战略重组，资产规模、营业总收入、净利润大幅增长以及公司作为省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地位突出等因素对公司整体信用实力提供了有力支持。同时，中诚信国际也关注到江西能源债务负担较重、经营压力较大以及战略重组后整合面临一定挑战等因素对公司经营及信用状况造成的影响。

2、正面

（1）良好的外部环境。

2019年，江西省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24,757.5亿元，同比增长8.0%，经济的稳定增长为公司发展带来良好的外部环境。

（2）公司完成战略重组，资产规模、营业总收入、净利润大幅增长。

公司完成战略重组，江西省国资委将持有的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能源”）66.67%股权和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建材”）100.00%股权无偿划转给公司，公司资产规模、营业总收入、净利润大幅增长。

（3）公司仍然是省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地位突出。

公司作为江西省重点打造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之一，过去以电力、天然气、交通产业为核心，2019年新增煤炭、建材、环保和大数据产业，在省内具有突出的地位。

3、关注

（1）江西能源债务负担较重、经营压力较大。

2019年末，江西能源资产负债率为82.03%，杠杆水平仍然较高，债务负担较重，2019年净利润为-0.34亿元，由2018年盈利转为亏损。

（2）战略重组后整合面临一定的挑战

公司合并江西建材和江西能源后，后续业务整合、人员管理和战略调整等方面面临一定的挑战，中诚信国际将持续关注公司对江西建材和江西能源的经营管理情况。

4、评级展望

中诚信国际认为，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信用水平在未来12-18个月内将保持稳定。

可能触发评级下调因素。受市场行情波动及政策变动影响，公司煤炭销售、焦炭销售、电力销售、天然气销售、高速公路运营、水泥销售等业务盈利能力大幅下降，导致公司整体利润水平大幅下滑；公司财务杠杆比率大幅提升。

5、跟踪评级安排

债券存续期内，中诚信国际将按照《跟踪评级安排》，定期或不定期对评级对象进行跟踪评级，根据跟踪评级情况决定评级结果维持、变更、暂停或中止评级对象信用等级，并及时对外公布。

（三）发行人主要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2020年9月末，公司在主要商业银行的授信总额为9,486,471.32万元，已使用额度为2,812,901.66万元，未使用授信额度为6,673,569.66万元，授信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金融机构	授信额度	已使用授信	剩余额度
1	工商银行	854,816.30	334,669.19	520,147.11
2	农业银行	691,500.00	190,008.00	501,492.00
3	中国银行	570,100.02	235,382.48	334,717.54
4	建设银行	587,300.00	233,796.32	353,503.68
5	交通银行	581,500.00	216,047.31	365,452.69
6	邮储银行	300,000.00	46,000.00	254,000.00
7	国家开发银行	828,075.00	295,825.00	532,250.00
8	中国进出口银行	578,100.00	179,605.70	398,494.30
9	农业发展银行	72,000.00	50,000.00	22,000.00
10	中信银行	1,810,000.00	342,133.00	1,467,867.00
11	招商银行	251,000.00	109,551.39	141,448.61
12	光大银行	190,800.00	97,700.00	93,100.00

13	浦发银行	98,600.00	46,600.00	52,000.00
14	兴业银行	194,600.00	34,600.00	160,000.00
15	民生银行	240,000.00	36,887.38	203,112.62
16	汇丰银行	30,000.00	-	30,000.00
17	华夏银行	254,000.00	8,000.00	246,000.00
18	浙商银行	225,000.00	-	225,000.00
19	北京银行	360,900.00	44,650.00	316,250.00
20	江西银行	424,000.00	140,548.00	283,452.00
21	九江银行	199,000.00	79,441.39	119,558.61
22	渤海银行	7,500.00	7,500.00	-
23	上饶银行	3,000.00	3,000.00	-
24	赣州银行	12,600.00	3,876.50	8,723.50
25	农商银行	5,000.00	-	5,000.00
26	农村信用合作社	7,080.00	7,080.00	-
27	中石化财务公司	80,000.00	40,000.00	40,000.00
28	中国清洁发展机制基金	30,000.00	30,000.00	-
合计		**9,486,471.32**	**2,812,901.66**	**6,673,569.66**

（四）债务融资工具偿还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已发行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债券名称	**发行主体**	**起息日**	**到期日**	**利率（当期）**	**发行金额**	**余额**	**是否兑付**
06赣投债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6年9月11日	2021年9月11日	4.38	8.00	8.00	否
13赣投MTN1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3年5月28日	2023年5月28日	5.10	9.00	3.10	否
14赣投CP001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4年9月11日	2015年9月11日	5.18	2.00	0.00	是
15赣投CP001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9月21日	2016年9月21日	3.63	2.00	0.00	是
15赣投CP002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18日	2016年12月18日	3.32	3.00	0.00	是
16赣投债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1日	2026年1月11日	3.70	10.00	10.00	否
18赣投SCP001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5月18日	2019年2月12日	5.18	9.00	0.00	是

19赣投SCP001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1月14日	2019年10月11日	3.40	9.00	0.00	是
19赣投01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9日	2022年4月29日	4.20	10.00	10.00	否
19赣投MTN001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9月23日	2024年9月23日	4.08	10.00	10.00	否
19赣投03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28日	2024年10月28日	4.00	10.00	10.00	否
20赣投Y1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1月15日	-	3.81	20.00	20.00	否
20赣投SCP001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1月17日	2020年4月16日	2.60	5.00	0.00	是
20赣投SCP002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3月30日	2020年9月27日	2.30	10.00	0.00	是
20赣投SCP003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2日	2020年11月20日	2.10	10.00	0.00	是
20赣投SCP004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8日	2021年03月18日	2.30	10.00	10.00	否
20赣投MTN001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1日	2025年4月21日	3.38	10.00	10.00	否
20赣投MTN002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1日	-	3.38	10.00	10.00	否
13赣然气MTN1	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2013年4月11日	2018年4月11日	5.63	1.50	0.00	是
16赣然气CP001	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12日	2017年10月12日	2.92	2.00	0.00	是
18赣然气CP001	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7月18日	2019年7月18日	4.70	6.00	0.00	是
20赣然气MTN001	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2月26日	2023年2月26日	3.28	8.00	8.00	否
14赣能CP001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4月18日	2015年4月18日	5.70	3.00	0.00	是
14赣能CP002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9月26日	2015年9月26日	5.17	2.00	0.00	是
20赣能MTN001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13日	2023年4月13日	4.00	5.00	5.00	否
08赣煤债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08年1月8日	2018年1月8日	6.20	5.00	0.00	是
11赣煤炭MTN1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11年11月11日	2014年11月11日	6.86	6.00	0.00	是
15赣能源PPN001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7日	2020年3月27日	7.80	10.00	0.00	是
15赣能源PPN002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4日	2020年4月24日	7.30	2.00	0.00	是

15赣能源MTN001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3日	2020年5月13日	7.00	7.50	0.00	是
15赣煤炭CP001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3日	2016年5月13日	4.97	2.00	0.00	是
15赣能源MTN002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1日	2020年8月21日	7.00	5.00	0.00	是
15赣煤炭CP001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5日	2016年8月25日	4.45	5.00	0.00	是
16赣能源PPN001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3月30日	2019年3月30日	6.30	5.00	0.00	是
20江能01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5日	2023年3月25日	5.00	6.10	6.10	否
20江能03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7日	2023年4月27日	4.58	13.90	13.90	否
14安源债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0日	2020年11月20日	7.00	12.00	0.00	是
11江西水泥CP001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0月24日	2012年10月13日	8.98	4.00	0.00	是
12江泥01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0月18日	2017年10月18日	7.05	5.00	0.00	是
14江泥01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9月12日	2019年9月12日	6.85	5.00	0.00	是
万青转债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日	2026年6月3日	0.40	10.00	10.00	否
合计	-	-	-	-	**288.00**	**144.10**	-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发行过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形，不存在已发行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违约的记录。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已发行的永续票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年、%

债券名称	余额	发行日	利率	期限设置	清偿顺序	是否计入权益	利率调整机制
20赣投Y1	20.00	2020-1-13	3.81	3+N	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	是	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将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向合格投资者的簿记建档

债券名称	余额	发行日	利率	期限设置	清偿顺序	是否计入权益	利率调整机制
					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结果在预设区间范围内协商确定，在首个周期内固定不变，其后每个周期重置一次。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后续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 300 个基点。初始利差为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减去初始基准利率。如果未来因宏观经济及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当期基准利率在利率重置日不可得，当期基准利率沿用利率重置日之前一期基准利率。
20 赣投 MTN002	10.00	2020-5-19	3.38	3+N	本期中期票据的本金和利息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其他普通债务。	是	前 3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将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确定，在前 3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前 3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第 3 个计息年度末为首个票面利率重置日，自第 4 个计息年度起，每 3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票面利率重置日为首个票面利率重置日起每满 3 年的对应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 4 个计息年度开始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在第 4 个计算年度至 6 个计算年度内保持不变。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前 5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

债券名称	余额	发行日	利率	期限设置	清偿顺序	是否计入权益	利率调整机制
							（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3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此后每 3 年重置票面利率以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确定；票面利率公式为：当期票面利率=当期基准利率+初始利差+300BPs；如果未来因宏观经济及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当期基准利率在利率重置日不可得，票面利率将采用票面利率重置日之前一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确定。
合计	30.00						

（五）发行及偿付直接债务融资工具的历史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均按期支付已发行债券利息。

四、发行人 2020 年三季度其他重要事项

2020 年三季度，发行人无其他重要事项。

五、发行人重大不利变化及相关事项排查

发行人其他方面均未涉及重大事项变化，主要包括:

1、不存在重要事项可能引发的风险;

2、企业基本情况良好，不涉及重大事项变更（如注册资本变动，实际控制人变更，特许经营权变动等）；

3、企业除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外其他相关会计科目（如总资产、所有者权益等）均不存在重大变化;

4、企业资信情况不存在重大不利情况(如企业所在的律师事务所因事下调，企业评级下调等）;

5、经排查，企业不涉及重大亏损、违约情况、资产减值等情况。同时，企业发布的三季度财务报表,未出现可能影响本期中期票据本息偿付能力或对投资者判断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况或事项。

截至 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除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外，其他经营情况、财务情况、资信情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未发生法律重大事项。

第九章担保

本期中期票据无担保。

第十章税项

本期中期票据的持有人应遵守我国有关税务方面的法律、法规。本税务分析是依据我国现行的税务法律、法规及国家税务总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做出的。如果相关的法律、法规发生变更，本税务分析中所提及的税务事项将按变更后的法律法规执行。

下列这些说明不构成对投资者的纳税建议和投资者纳税依据，也不涉及投资本期中期票据可能出现的税务后果。投资者如果准备购买本期中期票据，并且投资者又属于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遵守特别税务规定的投资者，本公司建议投资者应向其专业顾问咨询有关的税务责任。

一、增值税

经国务院批准，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投资者从事有价证券业务应以卖出价减去买入价后的余额作为营业额，缴纳增值税。

二、所得税

根据2008年1月1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本期中期票据持有人应根据其按中国法律规定的所得税义务，就其本期中期票据利息收入和转让本期中期票据取得的收入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印花税

根据1988年10月1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在我国境内买卖、继承、赠与、交换、分割等所书立的财产转让书据，均应缴纳印花税。

但对中期票据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进行的交易，《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尚未列举对其征收印花税。因此，截至本募集说明书之日，投资者买卖、赠与或继承中期票据而书立转让书据时，应不需要缴纳印花税。公司无法预测国家是否或将会于何时决定对有关中期票据交易征收印花税，也无法预测将会适用的税率水平。

投资者所应缴纳的上述税项不与中期票据的各项支出构成抵销。

第十一章发行人信息披露工作安排

公司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信息披露要求，已制定《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并由财务部具体负责和协调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各类财务报表及与公司经营相关的所有重大信息的披露事项。

在本期中期票据发行过程及存续期间，发行人将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通过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披露下列有关信息，并且披露时间不晚于企业在境内外证券交易场所、媒体或其他场合披露的时间。信息披露内容不低于《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信息披露表格体系》要求。

一、本期中期票据发行前的信息披露

公司在本期中期票据发行日2个工作日前，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披露如下文件:

（一）当期募集说明书;

（二）信用评级报告及跟踪评级安排;

（三）当期法律意见书;

（四）发行人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最近一期财务报表;

（五）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要求的其他需披露的文件。

二、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内的定期信息披露

在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内，发行人将向市场定期公开披露以下信息:

（一）每年4月30日以前，披露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和审计报告;

（二）每年8月31日以前，披露本年度上半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三）每年 4 月 30 日和 10 月 31 日以前，披露本年度第一季度和第三季度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第一季度信息披露时间不得早于上一年度信息披露时间,上述信息的披露时间应不晚于企业在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或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三、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内重大事项披露

在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内，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时，应及时向市场披露。

前款所称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一）企业名称、经营方针和经营范围发生重大变化;

（二）企业生产经营的外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

（三）企业涉及可能对其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要影响的重大合同;

（四）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抵押、质押、出售、转让、划转或报废;

（五）企业发生未能清偿到期重大债务的违约情况;

（六)企业发生大额赔偿责任或因赔偿责任影响正常生产经营且难以消除的;

（七）企业发生超过净资产 10%以上的重大亏损或重大损失;

（八）企业一次免除他人债务超过一定金额，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

（九）企业三分之一以上董事、三分之二以上监事、董事长或者总经理发生变动；董事长或者总经理无法履行职责;

（十）企业做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被责令关闭;

（十一）企业涉及需要说明的市场传闻;

（十二）企业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企业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企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纪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采取强制措施;

（十四）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被查封、扣押或冻结的情况;企业主要或者全部业务陷入停顿，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

（十五）企业对外提供重大担保。

四、本期中期票据本息兑付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在本期中期票据本息兑付日前 5 个工作日,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公布本金兑付和付息事项。

如有关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发生变化,发行人将依据其变化对于信息披露作出调整。

第十二章违约责任与投资者保护机制

为保证按期足额偿付中期票据，本公司制定了相应的偿债计划和保障措施。此外，中期票据的债权人还可以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以中期票据债权人会议的形式行使有关权利。

一、违约事件

如下列任何一项事件发生及继续，则投资者均可向公司或主承销商（如有代理追偿责任）发出书面通知，表明应即刻启动投资者保护机制。在此情况下，公司或主承销商（如有代理追偿责任）应依据本条款有关规定即刻启动投资者保护机制。有关事件在公司或主承销商接获有关通知前已予以纠正的，则另作别论:

1. 拖欠付款：拖欠中期票据本金或中期票据应付利息且拖欠行为持续 15 个工作日以上;

2. 解散：公司于所有未清偿中期票据获清偿前解散或因其它原因不再存在。因获准重组引致的解散除外;

3. 破产：公司破产、全面无力偿债、拖欠到期应付款项、停止/暂停支付所有或大部份债务或终止经营其业务，或公司根据《破产法》规定进入破产程序。

二、违约责任

（一）发行人应履行按时、足额偿付到期中期票据本息的义务，不得提前或推迟偿还本金和支付利息。发行人如未履行中期票据还本付息义务或未按《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配套文件规定的时间支付相关费用，则按逾期金额每日 0.21‰承担违约责任。如双方出现争议且不能协商解决，可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发行人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披露信息，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如果由于发行人未披露、未及时披露或信息披露存在瑕疵而造成投资者实际损失，视为发行人违约。

（三）发行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应当及时向投资者公告。

（四）在中期票据存续期间，发生影响公司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即前一章所涉及的影响公司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所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及时予以公告或以有效的方式告知投资者，否则将承担违约责任。

（五）发行人如在其重要资产或重大受益权上设置可能对发行人偿还本期中期票据的能力构成重大实质性不利影响的任何形式的担保或第三方权益，或者发行人对其重要资产或重大受益权做出其他形式的处置，影响到本期中期票据偿还能力的，即构成违约，应限期改正，并提供充分有效的补救措施。

三、投资者保护机制

（一）应急事件

应急事件是指发行人突然出现的，可能导致中期票据不能按期、足额兑付，并可能影响到金融市场稳定的事件。

在各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内单独或同时发生下列应急事件时，可以启动投资者保护应急预案：

1. 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债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可分离债券等公开发行债务，以及银行贷款、承兑汇票等非公开发行债务。

2. 发行人或发行人的高级管理层出现严重违法、违规案件，或已就重大经济事件接受有关部门调查，且足以影响到中期票据的按时、足额兑付；

3. 发行人发生超过净资产 10%以上重大损失（包括投资损失和经营性亏损），且足以影响到中期票据的按时、足额兑付；

4. 发行人做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5. 发行人受到重大行政处分、罚款或涉及重大诉讼或司法强制执行等事件，且罚款、诉讼或强制执行的标的额较大，且足以影响中期票据的按时、足额兑付；

6. 其他可能引起投资者重大损失的事件。

应急事件发生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应立即按照本章的约定启动投资者保护应急预案，保障投资者权益，减小对债券市场的不利影响。

（二）投资者保护应急预案的启动

投资者可以在发生上述应急事件时，向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建议启动投资者保护应急预案；或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发生应急事件后主动启动应急预案；也可在监管机构认为必要时要求启动应急预案。

发行人和主承销启动应急预案后，可采取下列某项或多项措施保护债权。

1. 公开披露有关事项；

2. 召开持有人会议，商议债权保护有关事宜；

（三）信息披露

在出现应急事件时，发行人将主动与主承销商、评级机构、监管机构、媒体等方面及时沟通，并通过指定媒体披露该事件。

应急事件发生时的信息披露工作包括:

1. 跟踪事态发展进程，协助主承销商发布有关声明；

2. 听取监管机构意见，按照监管机构要求做好有关信息披露工作；

3. 主动与评级机构互通情况，督促评级机构做好跟踪评级，并及时披露评级信息；

4. 适时与主承销商联系发布关于应急事件的处置方案，包括信用增级措施、提前偿还计划以及持有人会议决议等；

5. 适时与主承销商联系发布关于应急事件的其他有关声明。

（四）持有人会议

持有人会议是指在出现应急事件后，投资者为了维护债权利益而召开的会议。

1.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条件

主承销商作为本期中期票据的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在中期票据存续期间，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召集人应当自知悉该情形之日起在实际可行的最短期限内召集持有人会议，并拟定会议议案。

（1）债务融资工具本金或利息未能按照约定足额兑付；

（2）发行人转移债务融资工具全部或部分清偿义务；

（3）发行人变更信用增进安排或信用增进机构，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权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4）发行人或者信用增进机构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被接管、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5）发行人或者信用增进机构因资产无偿划转、资产转让、债务减免、股权交易、股权托管等原因导致发行人或者信用增进机构净资产减少单次超过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十或者两年内累计超过净资产（以首次减资行为发生时对应的最近经审计净资产为准）的百分之十，或者虽未达到上述指标，但对发行人或者信用增进机构的生产、经营影响重大；

（6）单独或合计持有百分之三十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提议召开；

（7）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应当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应由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的情形。

出现上述情形时，发行人应当及时告知召集人。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不以发行人或者信用增进机构履行告知义务为前提。

召集人负责组织召开持有人会议，征求与收集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对重大事项的意见，履行信息披露、文件制作、档案保存等职责。召集人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职责的，单独或合计持有百分之三十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发行人、主承销商或信用增进机构均可以自行召集持有人会议，履行召集人的职责。

2. 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十个工作日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发布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1）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情况、持有人会议召开背景；

（2）会议召集人、会务负责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3）会议时间和地点；

（4）会议召开形式：持有人会议可以采用现场、非现场或两者相结合的形式；

（5）会议拟审议议题：议题属于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有明确的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法规和本规程的相关规定。

（6）会议议事程序：包括持有人会议的召集方式、表决方式、表决时间和其他相关事宜；

（7）债权登记日：应为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一工作日；

（8）提交债券账务资料以确认参会资格的截止时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未向召集人证明其参会资格的，不得参加持有人会议和享有表决权。

（9）委托事项：参会人员应出具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明，在授权范围内参加持有人会议并履行受托义务。

3. 会议参会机构

中期票据持有人应当于债权登记日向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登记托管结算机构申请查询本人当日的债券账务信息,并于会议召开日提供相应债券账务资料以证明参会资格。召集人应当对中期票据持有人的参会资格进行确认，并登记其名称以及持有份额。

除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另有规定外，在债权登记日确认债权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有权出席持有人会议。

发行人、中期票据清偿义务承继方、信用增进机构等重要关联方应当按照召集人的要求列席持有人会议。交易商协会可以派员列席持有人会议。

持有人会议应当有律师见证。见证律师原则上由为中期票据发行出具法律意见的律师担任。非协会会员单位的律师事务所的律师见证持有人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的,该律师事务所应当向交易商协会书面声明自愿接受交易商协会自律管理,遵守交易商协会的相关自律规定。

见证律师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有效表决权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应当与持有人会议决议一同披露。

信用评级机构可应召集人邀请列席会议，持续跟踪持有人会议动向，并及时发表公开评级意见。

4. 会议的表决和决议

中期票据持有人及其代理人行使表决权,所持每一债务融资工具最低面额为一表决权。发行人、发行人母公司、发行人下属子公司、中期票据清偿义务承继方等重要关联方没有表决权。

除募集说明书另有约定外,出席持有人会议的中期票据持有人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应达到本期中期票据总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会议方可生效。持有人会议的议事程序和表决形式，除本规程有规定外，由召集人规定。

持有人会议对列入议程的各项议案分别审议，逐项表决。持有人会议不得对公告通知中未列明的事项进行决议。

单独或合计持有百分之十以上同期中期票据余额的持有人可以提议修订议案。持有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五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向召集人提出修订议案,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前三个工作日将修订议案发送至持有人，并提交至持有人会议审议。

持有人会议的全部议案应当在会议召开首日后的三个工作日内表决结束。

召集人应当于表决截止日向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登记托管结算机构申请查询和核对相关债项持有人当日债券账务信息,表决截止日终无对应中期票据面额的表决票视为无效票。持有人投弃权票的，其所持有的中期票据面额计入议案表决的统计中。持有人未做表决或者投票不规范的，视为该持有人投弃权票。

除募集说明书另有约定外,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当由出席会议的本期中期票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四分之三以上通过后生效。除因触发本规程第七条第六项规定而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因会议有效性或者议案表决有效性未达到本规程所规定的持券比例的，召集人可就本重大事项自行判断是否需要再次召集会议。

持有人会议应有书面会议记录。持有人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的召集人代表和见证律师签名。

召集人应当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次一工作日将会议决议公告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披露。会议决议公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出席会议的本期中期票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情况;

（2）会议有效性;

（3）各项议案的议题和表决结果。

如需要发行人答复的,召集人在会议表决截止日次一工作日将会议决议提交至发行人,并代表中期票据持有人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发行人及其他有关机构进行沟通。发行人应当自收到会议决议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答复是否接受持有人会议通过的决议。

召集人应当及时将发行人的答复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披露。

持有人会议的会议公告、会议议案、参会机构与人员以及表决机构与人员名册、会议记录、表决文件、会议决议公告、发行人的答复（若持有人会议决议需发行人答复）、法律意见书、召集人自登记托管机构获取的债权登记日日终和会议表决截止日日终中期票据持有人名单等会议文件和资料由召集人保管,并至少保管至对应中期票据兑付结束后五年。如召集人为发行人或者信用增进机构的,上述会议文件、材料由见证持有人会议的律师所在的律师事务所存档。

四、不可抗力

（一）不可抗力是指本中期票据计划公布后，由于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情况，致使中期票据相关责任人不能履约的情况。

（二）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1. 自然力量引起的事故如水灾、火灾、地震、海啸等;

2. 国际、国内金融市场风险事故的发生；交易系统或交易场所无法正常工作;

3. 社会异常事故如战争、罢工、恐怖袭击等。

（三）不可抗力事件的应对措施

1. 不可抗力发生时，本公司或主承销商应及时通知投资者及中期票据相关各方，并尽最大努力保护中期票据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 本公司或主承销商应召集中期票据投资者会议磋商，决定是否终止中期票据或根据不可抗力事件对中期票据的影响免除或延迟相关义务的履行。

五、弃权

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能行使或延迟行使本文约定的任何权利,或宣布对方违约仅适用某一特定情势，不能视作弃权，也不能视为继续对权利的放弃，致使无法对今后违约方的违约行为行使权利。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行使任何权利，也不会构成对对方当事人的弃权。

第十三章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的有关机构

发行人: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南昌市高新区火炬大街 539 号 法定代表人：揭小健 联系人：童涛 电话：0791-88867653 传真：0791-88861697 邮编：330096
主承销商兼簿记管理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联系人：王文俊 联系电话：010-67594276 传真：010-66275840 邮编：330096
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陈四清 联系人：李曦 联系电话：010-81011505 传真：010-81011505 邮编：100140

承销团（排名不分先后）：	名称：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法定代表人：李梅 联系人：周欣 电话：010-88013586 传真：010-88085135 邮编：100032
承销团（排名不分先后）：	名称：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928 号东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赵俊 联系人：陈琛 电话：021-20333407 传真：021-50498839 邮编：200125
承销团（排名不分先后）：	名称：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仁康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庆春路 288 号 联系人：俞飞帆 电话：021-50290510 传真：021-50290550 邮编：310006

承销团（排名不分先后）：	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陈啸 电话：010-60836328 传真：010-60836294 邮编：100600
承销团（排名不分先后）：	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甲9号金融街中心北楼9层 法定代表人：霍达 联系人：李振国、刘倩 电话：010-50838997 传真：010-57601770 邮编：100033
承销团（排名不分先后）：	名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35号北楼801 法定代表人：兰荣 联系人：游杰 电话：010-50911229 传真：010-50911210 邮编：100032

承销团（排名不分先后）：	名称：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8层 法定代表人：丁学东 联系人：马毓秀 邮编：100004 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8137 邮编：100020
承销团（排名不分先后）：	名称：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318号东方国际金融广场2号楼25楼 法定代表人：潘鑫军 联系人：王佳珩 电话：021-63326926 传真：021-63326933 邮编：200001
承销团（排名不分先后）：	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座二层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马翔宇 电话：010-86451022 传真：010-85130542 邮编：100010

承销团（排名不分先后）:	名称：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 1 段 433 号 法定代表人：朱玉国 联系人：马腾君 电话：0731-82110311 传真：0731-84305350 邮编：410005
承销团（排名不分先后）:	名称：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云鹿路 3 号泉州银行投资银行部 法定代表人：傅子能 联系人：卓聪敏 电话：0595-22570087 传真：0595-22570087 邮编：362018
承销团（排名不分先后）: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洪崎 联系人：舒畅 电话：010-58560971 传真：010-58560606 邮政编码：100031
律师事务所:	上海市锦天城（南昌）律师事务所 联系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912 号地铁大厦 8 楼 负责人：魏忠 联系人：巫益民、张振合 电话：0791-83909800 传真：0791-83909800

	邮编：330038
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石文先、杨荣华、管云鸿 联系人：邓四斌 电话：027-86791215 传真：027-85424329 邮编：430077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吴卫星、胡咏华 联系人：冯丽娟 电话：010-82330558 传真：010-82327668 邮编：100083
信用评级机构：	名称：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闫衍 地址：北京招商国际金融中心 D 座 7 层 联系人：伍味 联系电话：010-66428877 传真：010-66426102
登记、托管、结算机构：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谢众 联系人：发行岗 联系电话：021-23198888 传真：021-23198866

	邮政编码：200010
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支持机构：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17号 法定代表人：郭仌 联系人：发行部 电话：010-57896722、010-57896516 传真：010-57896726 邮政编码：100032

发行人与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都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第十四章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一）关于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中期票据的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0】MTN69号）;

（二）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三）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2019年审计报告及2020年三季度财务报表;

（四）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法律意见书;

（五）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

二、文件查询地址

（一）**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南昌市高新区火炬大街539号

法定代表人：揭小健

联系人：童涛

电话：0791-88867653

传真：0791-88861697

邮编：330096

（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联系人：王文俊

联系电话：010-67594276

传真：010-66275840

投资者可通过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或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下载本募集说明书，或者在本次中期票据发行期内工作日的一般办公时间，到上述地点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附录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1. 主营业务毛利率（%）	=	（1－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收入净额）×100%
2. 净资产收益率（%）	=	净利润/年初末平均净资产×100%
3. 总资产收益率（%）	=	净利润/年初末平均资产总额×100%
4. 应收账款周转率	=	业务总收入净额/年初末平均应收账款
5. 存货周转率	=	业务成本/年初末平均存货
6. EBIT	=	利润总额＋列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7. EBITDA	=	EBIT＋折旧＋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 资产负债率（%）	=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9. 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10. 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11. EBIT 利息保障倍数（倍）	=	EBIT/（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12．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倍）	=	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13.总资产周转率	=	业务总收入净额/年初末平均总资产

（本页无正文，为《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之盖章页）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03 月 10日